閱讀本手冊時，您會看到前面標示有留意 留意 符號的資訊。這些資訊的目的在於協助您避免損害您的愛車、其他財產或環境。

您的愛車上所貼的標籤上有 ⚠ 🕮 或 ⚠⚠🕮 符號，表示提醒您閱讀本車主手冊以便正確而安全的操作您的愛車。

⚠ 或 ⚠⚠ 以顏色區分來表示 " 危險 "（紅色）、" 警告 "（橙色）或 " 注意 "（琥珀色）。

➡ **安全標籤** P. 95

關於安全的一些說明

您與他人的安全是最重要的事。安全駕駛是您的重要責任。

為協助您做出正確的安全決策，我們在本手冊中和各個標籤上提供有相關的操作程序和其他資訊。這些資訊用來提醒您可能傷及您或他人的潛在危險。

當然，本手冊無法詳盡提醒您所有關於駕駛或保養您的愛車可能遭遇的危險。你必須自行妥適判斷。

這些重要的安全資訊以多種形式呈現，包括：

- **安全標籤** - 在車上。
- **安全訊息** - 前面標示有安全警示符號 ⚠ 及三種提示詞，包括**危險**、**警告**或**注意**。

  這些提示詞的意思是：

⚠危險	若您未依照指示，將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會導致傷害。

- **安全相關標題** - 例如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 **安全相關章節** - 如 " 行車安全 "。
- **操作說明** - 如何正確而安全的使用車輛。

本手冊有許多重要的安全資訊 - 請詳細閱讀。

事件資料記錄器

您的愛車配備有多個我們一般稱為事件資料記錄器 (Event Data Recorder) 的裝置。這個裝置可以記錄各種即時車輛資料，如 SRS 輔助氣囊展開及 SRS 系統零組件故障資料。
這些資料屬於車主所有，除非依法律要求或經車主許可，否則任何人不得存取持有。
不過這些資料可能會由 HONDA、HONDA 服務廠及授權的維修人員、從業員、代理人及承包業者取得，但只會用於進行技術診斷、研究及開發的用途。

維修診斷記錄器

您的愛車配備有多個與維修相關的裝置，這些裝置可以記錄有關動力傳輸性能及行駛條件的資訊。這些資料可用來協助進行技術診斷、維修及保養工作。除非是依法所需或經過車主的同意，否則任何第三者均無法取得這些資料。
不過這些資料可能會由 HONDA、HONDA 服務廠及授權的維修人員、從業員、代理人及承包業者取得，但只會用於進行技術診斷、研究及開發的用途。

車輛資料記錄*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作用時，本車會將下列資訊紀錄為資料。

- CMBS 各項功能的作用狀態
- 油門 / 煞車踏板操作
- 車速
- CMBS 啟動後所識別目標的距離及相對速度等資訊

HONDA 可能基於技術診斷、研究及開發 HONDA 車輛之目的，取得並使用所記錄之資料。
CMBS 不會記錄車內的影像或聲音。
檢視或移除 CMBS 所記錄的資料需要使用專用工具。
資料揭露
HONDA 不會向第三方披露或提供透過 CMBS 記錄所取得的資料，但以下情況除外：

- 車主同意時
- 法律、法院命令或類似具有強制執行的合法請求要求時
- 資料已進行車輛 / 使用者去識別化 / 匿名化處理時，例如將匯總資料提供給研究機構時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系統更新條款與條件

綜述

您的車輛有一個應用程式可以讓您的顯示器型音響自動搜尋適用於您的顯示器型音響以及所連接裝置的 HONDA 軟體更新 (初始設定為每週經由 Wi-Fi 或每四 (4) 週經由車載資通訊控制單元 (TCU)* 查詢，但也可能因網路中斷、重試、使用者直接操作、伺服器的 WAP 推送或 HONDA 伺服器的查詢政策改變而更為頻繁或較不頻繁發生)。這個應用程式會定期傳送限量的車輛及裝置資訊 (車輛識別號碼 (VIN)、車型款式 (MT) 識別號碼、硬體及軟體零件號碼、序號、軟體版本、偏好語言、網際網路協定 (IP) 位址、處理記錄 (警示或更新檢視、更新下載及安裝、軟體狀態) 等) 到我們的伺服器。當應用程式從伺服器找到更新時，會先詢問是否允許下載及安裝更新。若有此配備，您可以在設定選單中選擇自動下載並安裝這些更新，或者，您也可以選擇手動更新。

當您的顯示器型音響搜尋我方伺服器是否有相關更新或警示時，我們會自動提供您更新裝置的機會或者直接傳送更新或警示到您的顯示器型音響上。我們也在我方伺服器上保存有安裝的更新或警示的記錄。

您的個人資料

如果前述傳送到 HONDA 的資訊在您當地構成私人資訊，請注意這些資訊將嚴格依照本說明中所述的規則及規定以及適用的數據保護法進行處理。

我們的隱私政策條款已透過引用來併入這些條款，您使用系統更新也將受隱私政策約束。我們的隱私政策說明了有關我們及任何指名第三方將如何處理我們透過應用程式向您蒐集或您提供給我們的任何個人資料的相關資訊。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HONDA 網站。

HONDA 基於下列理由而蒐集、使用及儲存您的個人資料：

- 提供系統更新及相關服務
- 讓我們可以改善及優化系統更新產品與服務
- 回應使用者提問及抱怨
- 供內部記錄保存
- HONDA 係基於如後列合法利益所必須，而您的資料保護權益並不凌駕於我方利益之上
- 如 HONDA 隱私政策和車輛資料隱私政策中另有說明

保護我方合法商業利益及法律權益，包括 (但不限於) 與合規、監理、稽核、法律主張 (包括與法律程序或訴訟有關的相關資訊披露) 以及其他道德及合規報告要求有關的使用。

HONDA 也將轉化個人資料為匿名數據並使用 (通常以匯總統計資料為之) 於諸如市場調查及分析、改善系統更新、趨勢分析、評估軟體更新釋出是否成功等用途。彙整的個人資訊並不會用於進行個人識別或系統更新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

HONDA 可能與 HONDA 全球協力組織或 HONDA 關聯公司或其他與 HONDA 合作的第三方共享這些資料以提供與系統支援有關的支援性服務。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小客貨兩用車提醒與注意事項

您所購買之車輛種類為「客貨兩用車」，其車輛後方平台為兼供裝載貨物之空間，車輛承載人員及裝載貨物時，應符合車輛所核定之「總重量」。並請勿擅自變更原車輛製造廠所配置於車輛後方之座椅位置、座椅數量、車窗欄杆、間隔物欄杆等。
適用車輛型式系列：CR-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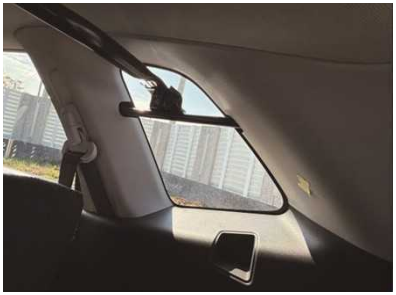


車主手冊應視為車輛的一部份，車輛銷售時應隨車交付。

本車主手冊涵蓋您所購買之車系的所有車型。您可能會發現不屬於您的特定車型以外的其他裝備和配備的說明。

本車主手冊 (包括封面) 中描述功能、設備、音響 / 資訊顯示幕細節和儀錶螢幕的圖片僅為範例，可能不代表您的特定車型。

本手冊中所含資訊與規格以核准印製當時的實際情形為主。Honda Taiwan Co., Ltd. 保留於任何時候停產或變更規格或設計而不另行通知且不承擔任何責任的權利。

儘管本手冊適用於右駕及左駕車型，但本手冊當中的插圖主要用於左駕車型。

行車安全 P. 37
關於行車安全 P. 38 安全帶 P. 43 SRS 輔助氣囊 P. 54
安全標籤 P. 95

儀錶板 P. 97
指示燈 P. 98 儀錶及顯示器 P. 117

控制開關 P. 145
時鐘 P. 146 車門上鎖及開鎖 P. 147
方向盤周圍開關操作 P. 181 後視鏡 P. 199
恆溫空調系統 P. 229

功能 P. 235
音響系統 P. 236
關於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P. 319

駕駛 P. 331
駕駛前準備 P. 332 拖掛尾車 P. 335 越野駕駛指導 P. 336
停車 P. 440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P. 450

保養 P. 467
執行保養須知 P. 468 保養時程 P. 471
輪胎檢查及保養 P. 495 12V 電瓶 P. 500
清潔 P. 506 配件及改裝 P. 513

緊急狀況處置 P. 515
輪胎爆胎 P. 516 使用千斤頂 P. 529
排檔桿無法移動 P. 536 過熱 P. 537
如果加油孔外蓋無法開鎖 P. 553

資訊 P. 557
規格 P. 558 識別號碼 P. 560

本手冊中符號 * 代表：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目錄

碰撞後煞車系統 P. 69
兒童安全 P. 70
危險廢氣 P. 94

快速參考指南 P. 8

行車安全 P. 37

後廂門 P. 162
保全系統 P. 172
車窗 P. 174
全景天窗* P. 178
座椅 P. 202
車內便利性配備 P. 214

儀錶板 P. 97

控制開關 P. 145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的顯示器型音響 P. 238
音響錯誤訊息 P. 317

功能 P. 235

行駛時 P. 338
Honda SENSING 智慧安全主動防護系統 P. 373
煞車 P. 430
加油 P. 463
燃油經濟性及 CO_2 排放 P. 466

駕駛 P. 331

保養 P. 467

引擎室內保養 P. 476
更換燈泡 P. 488
雨刷片檢查及保養 P. 491
遙控器維護 P. 502
恆溫空調系統保養 P. 504

緊急狀況處置 P. 515

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P. 530
如果 12V 電瓶沒電 P. 534
指示燈點亮 / 閃爍 P. 540
保險絲 P. 545
緊急拖吊 P. 552
如果無法開啟後廂門 P. 554
煞車碟盤摩擦面的磨損狀況檢查 P. 555

資訊 P. 557

法規遵循* P. 561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P. 562
開源許可協議 P. 563

各部位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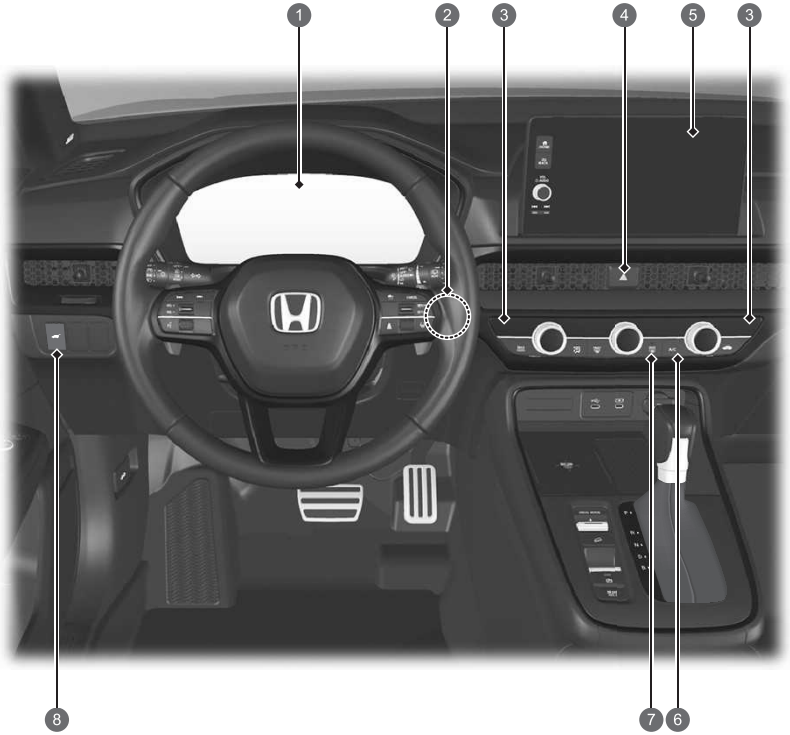

❶ 系統指示燈 P. 98
儀錶 P. 117
駕駛資訊介面 P. 120, 123
❷ POWER (電源) 按鈕 P. 181
❸ 前座椅通風按鈕* P. 227
❹ 危險警告燈按鈕
❺ 內建 Google 服務音響系統 P. 236
❻ 恆溫空調系統 P. 229
❼ 後除霧器 P. 195
❽ 電動後廂門按鈕 P. 168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❶ 頭燈 / 方向燈 P. 184, 183
前霧燈 P. 187
後霧燈* P. 187
❷ 減速撥片 − P. 349
❸ 喇叭 (按 周圍部位。)
❹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按鈕 P. 397
❺ 減速撥片 + P. 349
❻ 雨刷 / 清洗器 P. 192
CAMERA 按鈕 P. 451
❼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P. 417
❽ 右選擇滾輪 P. 123
❾ 車距按鈕 P. 409
❿ 方向盤調整 P. 198
⓫ 左選擇滾輪 P. 121
⓬ 音響控制開關
(發話) 按鈕 P. 270, 273, 277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各部位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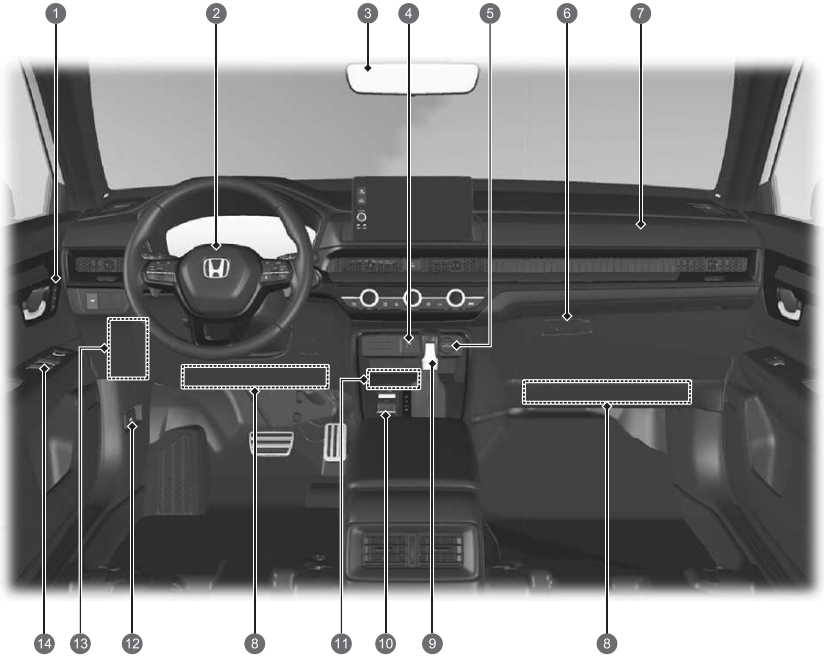

❶ 記憶按鈕 P. 197
SET 按鈕 P. 197
❷ 駕駛側前方 SRS 輔助氣囊 P. 56
❸ 後視鏡 P. 199
❹ USB 輸入端子 P. 242
❺ 12V 電源插座 P. 223
❻ 手套箱 P. 217
❼ 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 P. 56
❽ 膝部 SRS 輔助氣囊 P. 59
❾ 排檔桿* P. 344
❿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P. 352
(HDC 陡坡緩降控制) 按鈕 P. 360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P. 430
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P. 434
⓫ 無線充電座 P. 224
⓬ 引擎蓋釋放把手 P. 477
⓭ 車內保險絲盒 P. 547
⓮ 車側後視鏡控制開關 P. 201
中控鎖附主控開關 P. 160
電動窗開關 P. 174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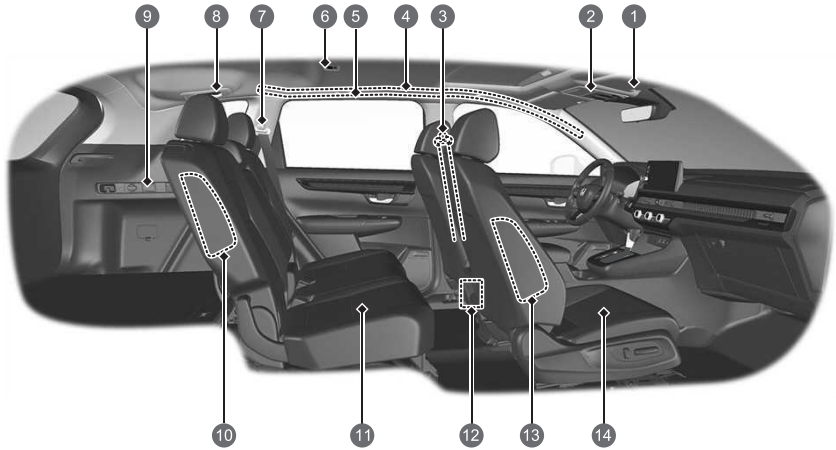

❶ 遮陽板 P. 228
化妝鏡
❷ 前地圖燈 P. 215
全景天窗開關* P. 179
眼鏡盒 P. 222
❸ 安全帶 P. 43
❹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P. 65
❺ 握把
掛衣鉤 P. 220
❻ 後地圖燈 P. 215
❼ 安全帶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P. 87
固定兒童安全座椅的安全帶 P. 87
❽ 配備可拆式固定器的安全帶 P. 49
❾ 行李廂照明燈 P. 216
❿ 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P. 62
⓫ 後座椅 P. 206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 P. 83
⓬ USB 輸入端子 P. 242
⓭ 左右前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P. 62
⓮ 前座椅 P. 202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各部位說明



❶ 引擎室內保養 P. 476
❷ 擋風玻璃雨刷 P. 192, 491
❸ 電動車側後視鏡 P. 201
側方向燈 P. 183, 488
❹ 車門上鎖 / 開鎖控制 P. 150
❺ 輪胎 P. 495, 516
❻ 前霧燈 P. 187, 488
❼ 頭燈 P. 184, 488
位置燈 / 日行燈 P. 184, 188, 488
前方向燈 P. 183, 488



❶ 第三煞車燈 P. 489
❷ 後雨刷 P. 194
❸ 開啟 / 關閉後廂門 P. 163
❹ 後牌照燈 P. 184, 489
❺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P. 450
❻ 尾燈 P. 184, 489
倒車燈 P. 489
後霧燈 P. 187, 489
❼ 尾燈 P. 184, 489
煞車燈 P. 488
後方向燈 P. 183, 488
❽ 如何加油 P. 464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e:HEV

您的 e:HEV 愛車使用電動馬達和汽油引擎來提供動力來源，其中的電動馬達可以接受車上的高電壓電池及 / 或發電機供應電力。高電壓電池會由引擎驅動的發電機充電或透過回充電煞車功能充電。

行駛時，車輛可以完全由電動馬達驅動、完全由汽油引擎驅動、或者由兩者共同驅動。系統會選擇最適當的驅動來源並自動切換。

● 能源效率

和汽油動力車一樣，油電混合動力車的燃油效率和行駛續航力同樣會因為您的駕駛方式而受到重大影響。激烈的加速和高速行駛很容易會觸發系統將驅動來源切換到汽油動力引擎。

此外，恆溫空調系統的重度使用也會對車輛的續航力和效率帶來不利影響。上述任一種使用情況都會導致高電壓電池電量狀態快速下降。

● 電池種類

車輛上使用有兩種電池；一個負責為 SRS 輔助氣囊、內部和外部車燈以及其他標準 12V 系統供電的標準 12V 電瓶；還有一個用來為推進馬達供電以及為 12V 電瓶充電的高電壓電池。

e:HEV 主要部件

汽油引擎 - 驅動發電機，以及在某些情況下直接驅動車輪。

發電機 - 起動引擎，以及在由汽油引擎驅動時進行發電來為電動馬達供電及 / 或為高電壓電池充電。

電動馬達 - 提供推進力 (以及在某些情況下與汽油引擎結合) 來驅動車輪，並透過回充電煞車來為高電壓電池回補電力。

高電壓電池 - 用來儲存電力並作為電動馬達的電力供應來源。
瞭解高電壓電池的特性可以幫助您進行最佳的操控並讓您的電動車發揮最大的行駛續航力。P. 371



❶ 汽油引擎
❷ 發電機及電動馬達
❸ 高電壓電池



操作模式	純電模式 (EV)	油電混合模式 (HV)	引擎 (直接驅動)	回充電
行駛狀態	停止或低速行駛： ● 只有電動馬達為車輪提供推進力。	高負荷行駛狀況 (例如加速、爬坡時)： ● 電動馬達為車輪提供推進力。 ● 汽油引擎驅動發電機為電動馬達供應電力來增加推進力，或為高電壓電池充電。	高速低負荷行駛狀況： ● 汽油引擎為車輪提供推進力。 ● 高電壓電池供應電力給電動馬達來增加推進力。 ● 電動馬達透過回充電煞車作用來為高電壓電池補充電力。	油門踏板放開且車輛減速中。 ● 電動馬達透過回充電煞車作用來為高電壓電池補充電力。
功率流監視				
電動馬達	停止 / 運轉	運轉	發電 / 運轉	回充電
發電機	停止	發電	沒有輸出	停止 / 沒有輸出
引擎	停止	運轉	運轉	停止 / 沒有輸出
高電壓電池	放電	充電 / 放電	充電 / 放電	充電

● 再生電力與回充電煞車

回充電煞車作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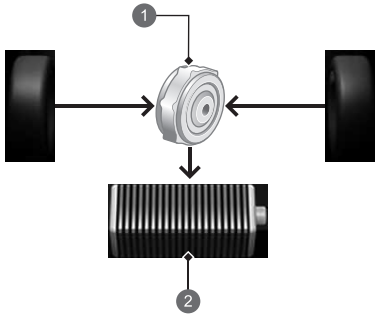

❶ 馬達
❷ 高電壓電池

在減速中而沒有踩油門或煞車踏板時，或者行駛下坡時，電動馬達會發揮發電機作用以便回充車輛加速時所耗用的部分電力。這個回充電煞車可以產生類似汽油動力車的引擎煞車效果來幫助車輛減速。您可以透過使用減速撥片控制減速率。

● 自動引擎起動 / 熄火

您愛車的汽油引擎會在車輛操作中自動停止運轉或在靜止時適當的時機重新起動。
不過，自動引擎熄火功能在下列情況下將不會作用。

- 車輛暫時需要額外的動力來進行激烈加速，或者爬坡或高速行駛。
- 恆溫空調系統重度使用時。
- 高電壓電池溫度過高或過低。
- 充電時高電壓電池電量太低。

● e:HEV 特有的聲音

在您初次駕駛這輛車時，您會聽到一些不熟悉的聲音，尤其是在您開啟動力系統時，或者行駛中或從靜止狀態加速時。這些聲音包括有這輛車的動力、燃油、恆溫空調等系統的特有聲音；另外的一些聲音則和傳統汽車差不多（只是通常被嘈雜的噪音掩蓋），但因為這輛車的設計沒了這些嘈雜的噪音才顯現出來。這些聲音並不需要擔心，您很快就會習慣正常情況下的聲音，而能在新的或不正常的聲響出現時察覺到。

安全預防措施



不可遮蓋進氣口。



❶ 進氣口

如果進氣口在車輛操作中被遮擋，高電壓電池可能會過熱。為保護電池，系統可能會開始限制電池的輸出並導致動力系統及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點亮。

不要碰觸高壓電系統

嘗試拆解高壓電系統零組件或拆開連接線纜可能會導致嚴重電擊危險。請確定高壓電系統的任何保養或維修都必須由 HONDA 服務廠執行。

如果發生車禍

● 小心電擊危險。

▶ 如果嚴重車禍損壞了車輛的高壓電系統，有可能會因為外露的高電壓零組件或線纜而導致電擊。若發生這種情況，請不要碰觸任何高壓電系統零組件或系統所屬的任何橙色線纜。

● 避免接觸到高電壓電池液。

▶ 高電壓電池含有易燃的電解液，可能會因為嚴重的車禍而外洩。應避免皮膚或眼睛接觸到這些具有腐蝕性的電解液。如果您不小心接觸到電解液，請用大量的清水沖洗裸露的皮膚或眼睛至少 5 分鐘，然後立即就醫。

● 使用適用於電氣類火災的滅火器。

▶ 嘗試用水來澆熄電氣類火災，即使只是少量的水 (例如從水龍頭用橡膠水管澆水) 也可能會造成危險。

● 任何時候，當車輛在車禍中受損時，請務必交由 HONDA 服務廠修護。

高壓電系統的緊急斷電系統

如果車輛發生車禍，緊急斷電系統會根據撞擊的嚴重程度來啟動。當系統啟動時，高壓電系統會自動切斷，車輛將不再能以自身的動力行駛。要讓高壓電系統恢復正常操作，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車輛報廢時

● 高電壓電池屬於鋰離子電池。HONDA 針對用過的高電壓電池提供有回收服務 – 如果您的車輛已無法修復，有關電池的正確處置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行車安全 P. 37

SRS 輔助氣囊 P. 54

● 您的愛車配備有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發生中度到重度的撞擊事故時幫助保護您和乘客的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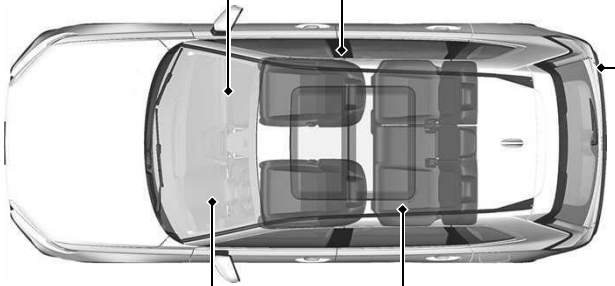

安全帶 P. 43

● 請繫上安全帶並靠緊椅背坐正。
● 請同時確定您的乘客也正確繫上安全帶。



安全帶的腰帶應儘可能繫在較低的位置。

危險廢氣 P. 94

● 您的愛車會排放含有一氧化碳的有害廢氣。請不要在一氧化碳瀰漫積存的密閉空間中發動引擎。

兒童安全 P. 70

● 所有十二歲以下的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 幼童應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並確實妥善束縛。
● 嬰兒必須使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並妥善束縛於後座。

駕駛前檢查項目 P. 42

● 開車之前，請確實適當調整前座椅、頭枕、方向盤及後視鏡。

儀錶板 P. 97

指示燈 P. 98 / 儀錶 P. 117 / 駕駛資訊介面 P. 120, 123 / 抬頭顯示器* P. 140

- 您可以變更儀錶的設計。
  變更儀錶設計 P. 121



抬頭顯示器* P.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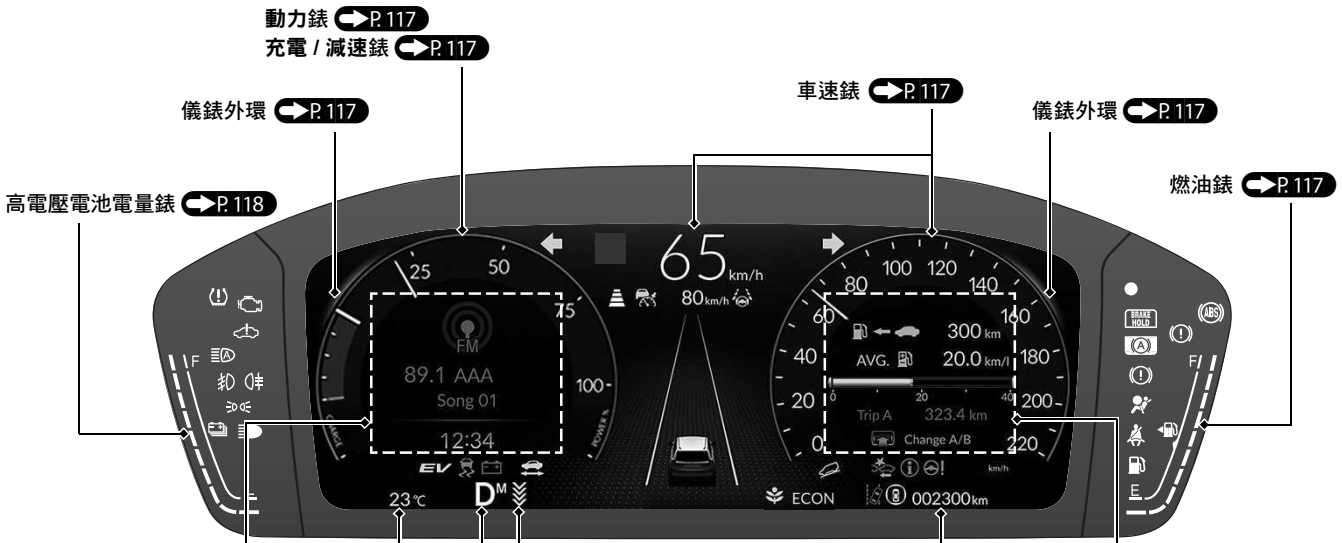

動力錶 P. 117
充電 / 減速錶 P. 117
儀錶外環 P. 117
車速錶 P. 117
儀錶外環 P. 117
高電壓電池電量錶 P. 118
燃油錶 P. 117
駕駛資訊介面 (左側區域) P. 120
減速撥片指示燈 P. 104
里程錶 P. 117
駕駛資訊介面 (右側區域) P. 123
車外溫度 P. 118
檔位指示燈 P. 103 /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P. 10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控制開關 P. 145

時鐘 P. 146

您可以調整時鐘並自訂時鐘顯示。
P. 249

POWER (電源) 按鈕 P. 181

按下這個按鈕可變更車輛的電源模式。



方向燈 P. 183

方向燈控制桿



車燈 P. 184

車燈控制開關



雨刷及清洗器 P. 192

雨刷 / 清洗器控制桿

調整環
－：靈敏度低
＋：靈敏度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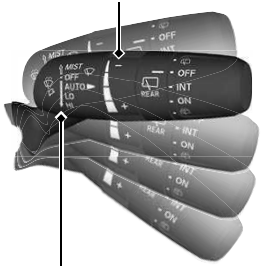

向您的方向扳動可噴灑清洗液。

MIST (刷動)
OFF (關閉)
AUTO (自動)：雨刷速度自動變化
LO：低速作動
HI：高速作動

配備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的車型

在下列情況之前，請務必將 **AUTO** 轉到 **OFF** 位置，以避免嚴重損壞雨刷系統：

- 清潔擋風玻璃
- 駛入自動洗車機
- 沒有下雨時

方向盤 P. 198

- 欲進行調整時，請將調整桿向下推，將方向盤調整到所希望的位置，然後將調整桿推回原位來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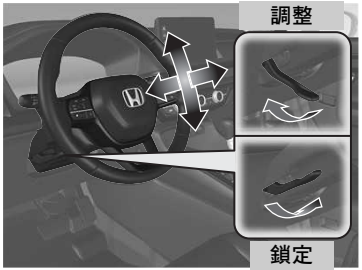

從車內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P. 159

- 拉駕駛側車門的內車門把手即可同時開鎖並打開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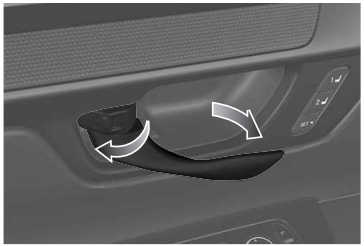

後廂門 P. 162

- 帶著免鑰匙遙控器時，按壓後廂門外側把手可開鎖並打開後廂門。
- 按駕駛側控制面板上的電動後廂門按鈕。
- 按免鑰匙遙控器上的電動後廂門按鈕。



配備感應開啟功能 (Hands-Free 感應式啟閉功能）的車型

在攜帶免鑰匙遙控器的情況下，在後保險桿中央下方抬起您的腳然後放下（踢腳動作）來開啟或關閉電動後廂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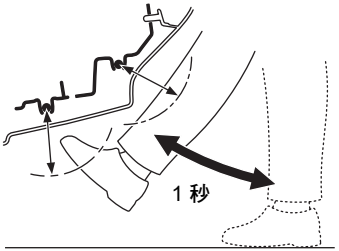

電動車側後視鏡 P. 201

-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將選擇開關撥到 **L**（左）或 **R**（右）側。
- 按調整開關的對應側來調整後視鏡。
- 按收折按鈕可收折及張開車側後視鏡。



電動窗 P. 174

- 可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開啟及關閉電動窗。
- 如果電動窗鎖定按鈕設定在關閉位置，每個乘客座車窗可以由個別的開關開啟及關閉。
- 如果電動窗鎖定按鈕設定在開啟位置（指示燈點亮），每個乘客座車窗開關將無法作動。



恆溫空調系統 P.229

- 按下 **AUTO** 按鈕可啟動恆溫空調系統。
- 按 ON/OFF 按鈕可將系統開啟或關閉。
- 按 FRONT 按鈕可進行擋風玻璃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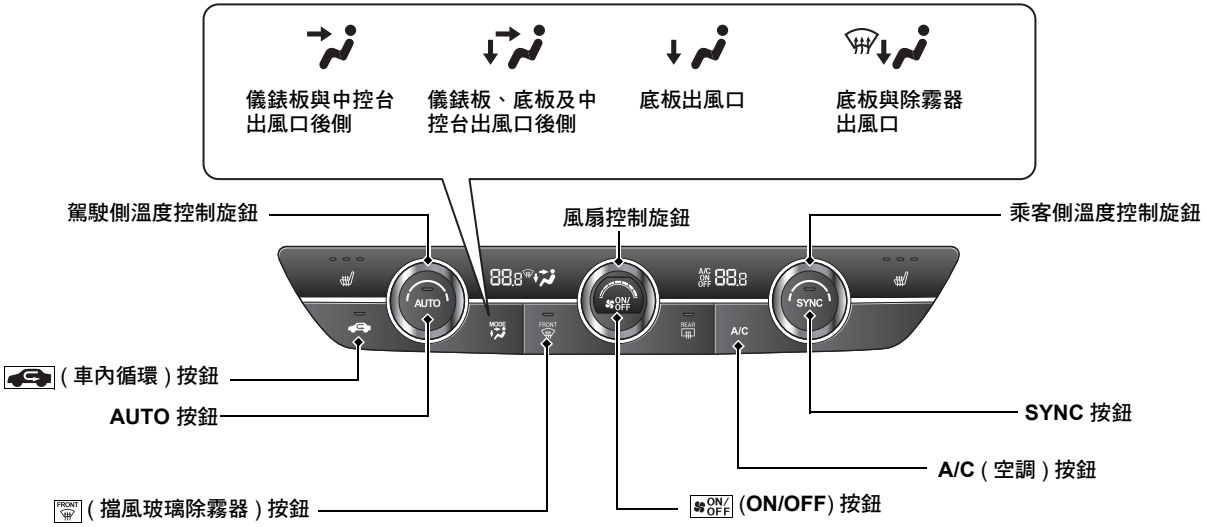

功能 P. 235

音響系統 P. 236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P. 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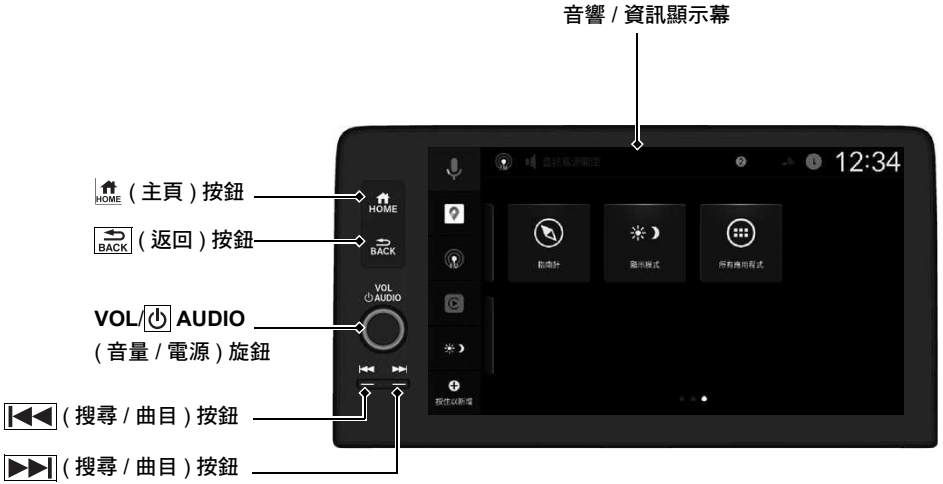

音響控制開關 P.243



- **VOL+ / VOL− (音量) 開關**
  按下可調整音量大 / 小。
- **|◀◀ / ▶▶| (搜尋 / 跳過) 按鈕**
  收音機：
  按 |◀◀ / ▶▶| 可切換預設電台。按住 |◀◀ / ▶▶| 可切換到一個訊號良好的電台。
  播放有線連結、USB 隨身碟、藍牙音響或智慧型手機連線時：
  按 |◀◀ / ▶▶| 可跳到下一首歌曲開頭處或回到目前歌曲開頭處。
  USB 隨身碟：
  按住 |◀◀ / ▶▶| 可切換資料夾。
- **左選擇滾輪**
  向上或向下捲動：
  向上或向下捲動來循環瀏覽各個音響模式，然後按左選擇滾輪。

關於系統更新

當您的愛車有可用的軟體更新時，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一則通知。
本手冊中含有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執行更新的說明。
關於其他更新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Honda Connect 手冊* 或洽詢 HONDA 服務廠。
若系統更新變更了規格，可能會導致與本使用冊中資訊有所差異。

■ 操作說明

➔ 系統更新 P. 254

遙控晶片防盜系統*

車輛遭竊時，遙控晶片防盜系統可從遠端阻止車輛起動。
關於此系統的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 Honda Connect 手冊。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駕駛 P.331

變速箱 P.343

● 開啟電源時請排到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排檔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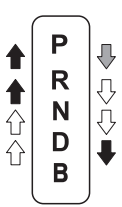

踩煞車踏板並按排檔桿釋放鈕才能排檔。

不須按排檔桿釋放鈕即可排檔。

按排檔桿釋放鈕才能排檔。



P 駐車
用於停車或開啟或關閉電源時。

R 倒檔
用於倒車時。

N 空檔
不鎖住變速箱。

D 行駛
用於正常行駛時。
- 可暫時使用減速撥片。
- **跑車**模式為 ON 時，可使用減速撥片。

B 行駛 (B)
- 使用於行駛長下坡路段及希望提供回充電煞車時。
- 可以使用減速撥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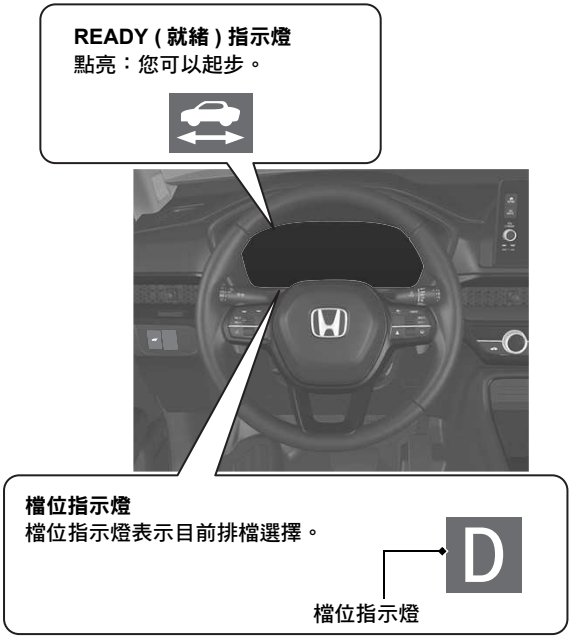

減速撥片 P. 349

放開油門踏板時，不需將手從方向盤上移開即可控制減速率。使用位於方向盤上的減速撥片，可以依次在四個減速等級中切換。

- **檔位在 D 時**
  如果回撥撥片，減速率會暫時改變，且儀錶上會顯示等級。
- **檔位在 D 且跑車模式為 ON 時或檔位在 B 時**
  如果回撥撥片，減速率會改變，且儀錶上顯示等級及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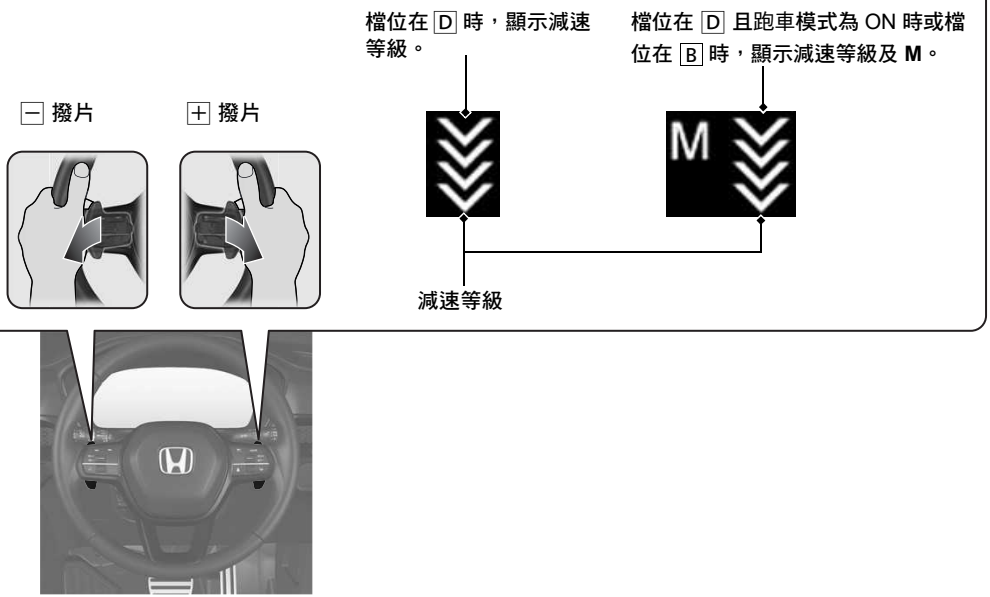

CMBS 開啟及關閉 P. 381

- 當正面撞擊可能無法避免時，CMBS 可以減低車速並減輕撞擊的嚴重程度。
- CMBS 會在每次開啟動力系統時開啟。
- 請使用駕駛資訊介面的安全輔助來開啟或關閉 CMBS。

VSA 開啟及關閉 P. 362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可在過彎時幫助穩定車輛，並可在鬆軟或濕滑路面上進行加速時幫助維持牽引力 (循跡性)。
- VSA 會在每次開啟動力系統時自動開啟。
- 在駕駛資訊介面上的 VSA 設定中可部分停用或完全恢復 VSA 功能。

➲ **Vehicle Stability Assist Mode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模式)** P. 137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P. 364

- 偵測因胎壓下降所造成的輪胎狀況及整體尺寸的變化。
- TPMS 會在每次開啟動力系統時自動開啟。
- 發生特定情況時必須執行校正程序。

加油 P. 463

燃油建議：	**無鉛汽油，研究法辛烷值 (RON) 92 以上**
油箱容量：	**57 L**

1. 解鎖駕駛側車門。P. 159
2. 按下再放開箭頭標示的區域來開啟加油孔外蓋。您會聽到一聲喀嗒聲，蓋板會稍微打開。
3. 慢慢轉動油箱蓋來將它打開。
4. 將油箱蓋置於加油孔外蓋上的固定架中。
5. 加油後，旋緊油箱蓋直到至少發出一響喀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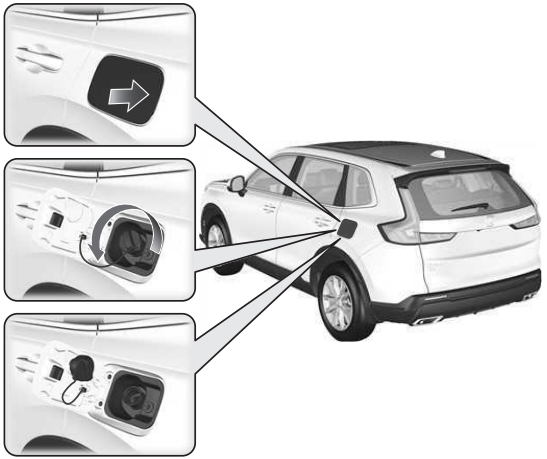

Honda SENSING 智慧安全主動防護系統 P. 373

加速、煞車和轉向等功能輔助，用以減輕駕駛負擔並幫助避免或減輕碰撞的嚴重性。

Honda SENSING 智慧安全主動防護系統具有下列功能。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系統可以在認定車輛有可能與前車（包括摩托車）發生追撞或與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腳踏車騎行者（移動的腳踏車）發生碰撞時提供協助。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的設計是在判斷有可能發生撞擊的風險時提供警示，以及幫助減低車速、避免碰撞和減輕撞擊的嚴重程度。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當系統偵測到車輛可能意外跨越所偵測到的車道標示和 / 或甚至偏離道路時，會提供警示及協助來幫助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幫助維持固定的車速以及與前車保持設定的行車間距，在偵測到前車停止時可以將您的車輛減速並煞停，而不必一直踩在煞車或油門上。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提供轉向輸入來幫助車輛保持在所偵測到的車道中間，並在偵測到車輛即將偏離車道時提供觸覺、聽覺及視覺警示。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P. 424

在您的車輛隨前車停止而前車起步駛離時，透過視覺及聽覺警示提醒您。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 189

前方感知攝影機會偵測車輛前方的光源，例如前車或對向來車的燈光，或者路燈。在夜間行駛時，系統會根據情況自動將頭燈切換為近光燈或遠光燈。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367

當系統偵測到相鄰車道中有從後方接近的車輛時，對應的指示燈會點亮，在您變換車道時提供協助。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P. 446

倒車時，雷達感知器會監視後方轉角區域，並在偵測到車輛從後方轉角處接近時向您示警。
在倒車駛出停車位時，這個系統會非常方便。

PSS 駐車雷達系統 P. 442

轉角及中央偵測雷達會監測車輛周圍的障礙物，並透過蜂鳴器、駕駛資訊介面及音響 / 資訊顯示幕來讓您知道車輛與障礙物之間的大致距離。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P. 131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會分析轉向輸入來判斷車輛是否符合疲勞駕駛或以不專心駕駛的方式行駛。
如果判斷車輛以這種方式行駛，系統會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駕駛者的注意力程度。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保養 P. 467

引擎室內 P. 476

- 檢查引擎機油、引擎冷卻液及擋風玻璃清洗液。視需要添加。
- 檢查煞車油及高壓電系統冷卻液。
- 每月檢查 12V 電瓶狀況。

❶ 拉起駕駛側儀錶板下部外側角落的引擎蓋釋放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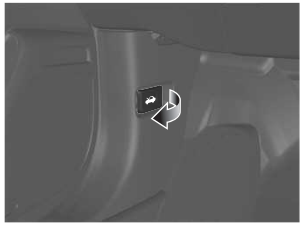

❷ 找到引擎蓋鎖扣桿，將鎖扣桿朝側面推，然後掀開引擎蓋。稍微掀起引擎蓋時，就可以放開鎖扣桿。



❸ 結束時，蓋上引擎蓋並將它確實鎖回定位。

雨刷片 P. 491

- 提起前雨刷臂時，請先將其切換至保養模式再提起。
- 如果擋風玻璃上出現雨刷條痕或刷動噪音時，請更換雨刷片。



輪胎 P. 495

- 定期檢查輪胎及輪圈。
- 定期檢查胎壓。
- 冬季駕駛換裝冬季胎。

車燈 P. 488

- 定期檢查所有車燈。

緊急狀況處置 P. 515

爆胎 P. 517, 526

● 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使用行李區內的輪胎修補套件來修理爆胎。



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P. 530

● 如果 12V 電瓶沒電，可使用救援電瓶進行跨接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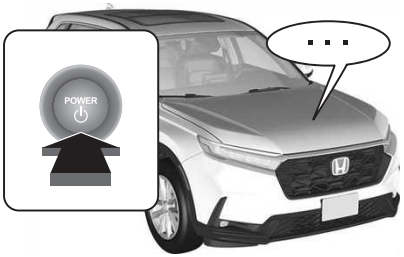

過熱 P. 537

● 在安全的地點停車。如果沒有看到引擎蓋下冒出水蒸氣，可打開引擎蓋讓動力系統冷卻。



指示燈點亮 P. 540

● 確認是哪個指示燈並查閱車主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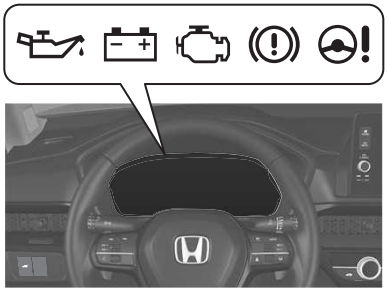

保險絲燒斷 P. 545

● 如果某個電氣裝置沒有作用，請檢查保險絲是否燒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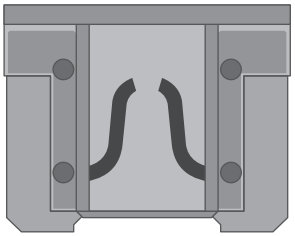

緊急拖吊 P. 552

● 如果您的愛車需要拖吊，請聯繫專業拖車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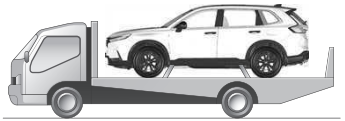

發生下列情況時該如何處置

Q **電源模式無法從 VEHICLE OFF (LOCK) 變為 ACCESSORY。為什麼？**

A
- 方向盤可能鎖住。
- 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然後將方向盤左右轉動。



Q **電源模式無法從 ACCESSORY 變為 VEHICLE OFF (LOCK)。為什麼？**

A 應將排檔桿排到 P 檔位。



Q **為什麼踩煞車時會感覺到煞車踏板有輕微的震動？**

A 這種情況會在 ABS 啟動時出現，並不表示有問題。請用力踩煞車踏板穩定施壓。不可反覆踩放煞車踏板。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P. 437

Q **後車門無法從車內開啟。為什麼？**

A 檢查兒童安全鎖是否設定在鎖定位置。如果是，請使用外側車門把手打開後車門。請將撥桿撥到解除位置即可取消這個功能。



Q **為什麼車門會在使用遙控器開鎖後再次上鎖？**

A 如果沒有在 30 秒內打開車門，車門會自動重新上鎖以確保安全。

Q **為什麼蜂鳴器會在打開駕駛側車門時發出警示音？**

A 蜂鳴器會在下列情況下發聲提醒：
- 電源模式設定在 ACCESSORY 模式。
- 外部車燈沒有關。

Q **為什麼在關上車門離開車輛時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A 如果您在車門完全關閉之前將免鑰匙遙控器攜出遠離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的操作範圍，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 P. 153

Q **為什麼在開始駕駛時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A 蜂鳴器會在駕駛者、前座乘客及 / 或後座乘客沒有繫上安全帶時發出警示音。

Q **壓下電子駐車煞車開關駐車煞車卻沒有釋放。為什麼？**

A 踩住煞車踏板並壓下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Q **看到一個有驚嘆號和輪胎的琥珀色指示燈。那是甚麼？**

A 需留意胎壓不足警告系統。如果您最近曾經充氣或更換輪胎，您必須進行系統校正。
➡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P. 364

Q **踩下油門踏板卻沒有自動釋放駐車煞車。為什麼？**

A
- 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檢查變速箱是否排入 P 或 N 檔位。如果是，則排到任何其他檔位。

Q **為什麼在踩煞車踏板時會聽到尖銳聲？**

A 煞車片可能需要更換。請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行車安全

您可以在本章中以及本手冊各處看到許多有關安全的建議。

關於行車安全
-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38
- 重要操控資訊 40
- 車輛的安全配備 41
- 安全檢查項目 42

安全帶
- 關於安全帶 43
- 繫上安全帶 47
- 安全帶檢查 52
- 固定點 53

SRS 輔助氣囊
- SRS 輔助氣囊系統組件 54
- SRS 輔助氣囊的種類 56
- 前方 SRS 輔助氣囊 56
- 膝部 SRS 輔助氣囊 59
- 側邊 SRS 輔助氣囊 62
-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65
- SRS 輔助氣囊系統指示燈 67
- SRS 輔助氣囊維護 68

碰撞後煞車系統
- 關於碰撞後煞車系統 69

兒童安全
- 兒童保護措施 70
- 嬰幼兒安全防護 73
- 較大兒童安全防護 91

危險廢氣
- 一氧化碳氣體 94

安全標籤
- 標籤位置 95

以下各頁將解說您的愛車的各項安全配備以及如何正確使用這些配備。以下的安全預防措施是我們認為最為重要的事項。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 請務必繫妥安全帶

安全帶可以在所有撞擊事故中提供您最佳的保護。SRS 輔助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因此，即使您的愛車配備有 SRS 輔助氣囊，仍必須確認您和車內所有乘客隨時都正確繫妥安全帶。

■ 妥善安置兒童

十二歲以下或三十六公斤以下的兒童應妥善安置並乘坐於後座 (而非前座)。嬰兒及幼童應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妥善安置。較大兒童應使用輔助坐墊及三點式安全帶，直到可以正確使用安全帶而不必再使用輔助坐墊為止。

■ 瞭解 SRS 輔助氣囊之危險性

SRS 輔助氣囊雖能保護人員安全，但如果太過靠近或沒有正確使用安全帶固定，可能會導致嚴重或致命的傷害。尤其是嬰兒、兒童、以及身型嬌小的成人更加危險。請務必遵循本手冊的所有指示和警告事項。

■ 請勿酒後駕車

酒後禁止駕車。即使只是少量的酒精也會降低您對路況變化的應變能力；隨著飲酒量的增加，您的反應時間就越趨遲緩。所以請勿酒後駕車，也不要讓您的親友酒後駕車。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禁止駕駛者在行駛中使用不具備免持聽筒功能的行動電話。

■ 確實注意安全駕駛

使用行動電話交談或從事會使您分心而無法專注於路況、其他車輛、行人的活動可能導致車禍事故。請記住，情況的變化是非常迅速的，只有您才能決定何時可以進行駕駛以外的活動而不至於影響安全。

■ 適當控制車速

超速是造成車禍傷亡的主要原因之一。一般而言，速度越快危險性越高，但速度較慢時也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不論道路的行車速限是多少，仍須隨時注意情況保持適當的速度。

■ 隨時保持愛車的最佳安全狀態

爆胎或機械故障都極端危險。

為減少發生這些問題的可能性，請經常檢查輪胎的胎壓和狀況，並確實執行所有的定期保養。

■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

將兒童、寵物和需要他人照顧的人單獨留置車內，可能會因觸動一個或多個車輛控制器而造成傷害。他們還可能會讓車輛行駛而導致撞車，使自身和 / 或他人受傷或死亡。此外，也會因環境溫度而讓車內變得極度高溫，造成傷害或死亡。即使開啟了空調系統也絕不可讓他們單獨留在車內，因為空調系統有可能會隨時關閉。

重要操控資訊

您的愛車有比只適合一般道路行駛的乘用車更高的距地高度。較高的距地高度在越野行駛方面有許多好處。它可以方便您穿越顛簸、障礙物以及崎嶇地形。它也提供更廣的視野讓您可以提早預見問題。

這些優點是需要一些代價的。因為您的愛車更高且離地距離更大，因此重心位置也更高，在您急轉彎時更容易發生傾倒或翻覆。休旅車相較於其他車種有顯著更高的翻覆機率。在翻覆事故中，沒有繫妥安全帶的人死亡的機率會比有繫妥安全帶的人明顯更高。提醒您，請確定您和所有乘客隨時都正確繫妥安全帶。

重要操控資訊

關於如何降低車輛翻覆風險的資訊，請詳閱：

行駛時注意事項 P. 341
越野駕駛指導 P. 336

若不正確操作車輛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或翻覆意外。

在多數國家的法律中，禁止人們在森林、蠻荒等地方越野駕駛。請您在開始任何越野駕駛活動之前，查閱您所在地的法規。

車輛的安全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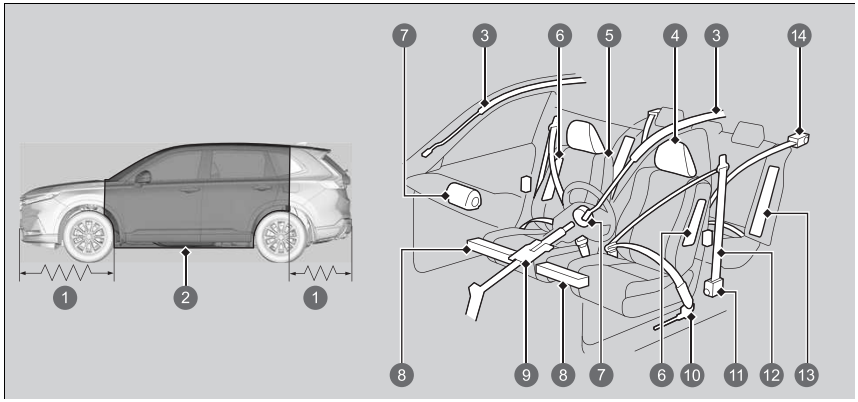

❶ 撞擊緩衝區
❷ 籠型安全結構
❸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❹ 頭枕
❺ 座椅和椅背
❻ 前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❼ 前方 SRS 輔助氣囊
❽ 膝部 SRS 輔助氣囊
❾ 潰縮型轉向機柱
❿ 外側腰帶預縮器
⓫ 前安全帶束緊器
⓬ 安全帶
⓭ 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⓮ 後安全帶束緊器

下列的檢查項目可幫助您主動保護您自己和您的乘客。

車輛的安全配備

您的愛車配備有多項安全裝備，可在發生撞擊事故時一起作用來保護您和您的乘客。

某些配備並不需要進行任何操作。包括：可在座艙四周形成一個籠型安全結構的強力鋼骨車架、前後撞擊緩衝區、可潰式轉向機柱、以及可在撞擊時收緊前座及後座外側座位安全帶的束緊器。

不過，如果不保持正確坐姿並隨時繫上安全帶，這些安全配備將無法發揮應有的保護作用。事實上，某些安全配備若使用不當，反而會造成傷害。

安全檢查項目

為確保您和乘客的安全，請養成每次開車前檢查這些項目的良好習慣。

- 將座椅調整到適合駕駛操作的位置。前座椅應在仍可確實控制車輛的範圍內，盡可能調整到較後方的位置。太靠近前方 SRS 輔助氣囊可能會在撞擊事故中導致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座椅** P. 202
- 將頭枕調整到適當的位置。頭枕的中央與您頭部中央對正才能使頭枕發揮最大的保護作用。身材較高大的人應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 **調整前座頭枕位置** P. 210
- 請隨時繫上安全帶，並務必正確繫妥。請同時確認所有乘客均正確繫妥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P. 47
- 請依據兒童的年齡、身高和體重，使用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保護兒童。
  ➔ **兒童安全** P. 70

▨安全檢查項目

如果駕駛資訊介面出現車門及 / 或後廂門開啟訊息，表示有車門及 / 或後廂門沒有確實關妥。請確實關妥所有車門及後廂門並確認訊息消失。



關於安全帶

安全帶是最有效的單一安全裝置，因為它可以讓您與車輛保持緊密連結，讓您可以充分獲得車上安全配備所帶來的利益。安全帶也可以幫助您在行駛中避免隨車輛拋甩而碰撞到其他乘客或被拋出車外。正確繫上安全帶也可以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將您的身體保持在正確的位置，讓 SRS 輔助氣囊為您提供額外的保護。

除此之外，安全帶也可以在各種撞擊情況下提供保護，包括：
- 正面撞擊
- 側面撞擊
- 後側撞擊
- 車輛翻覆

關於安全帶

⚠警告

沒有確實繫妥安全帶會增加發聲撞擊事故時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有 SRS 輔助氣囊也無濟於事。

請務必確認您及所有乘客隨時繫妥安全帶。

警告：安全帶的設計是用於來支撐人體的骨骼，繫上時，應以較低的位置越過骨盆前部或是骨盆、前胸及肩部；應避免安全帶的腰帶橫越腹部。

警告：繫上安全帶以舒適為原則，但應盡量拉緊，才能達到設計上所賦予的保護作用。安全帶鬆弛會大幅降低對使用者的保護。

警告：應避免織帶在扭曲之下繫上安全帶。

警告：每一組安全帶只能供一位乘客使用；將安全帶繞過抱在懷中的小孩是十分危險的。

■ 三點式安全帶

所有 5 個座位均配備有具備緊急鎖定回縮器的三點式安全帶。正常駕駛時，回縮裝置只是保持安全帶不會鬆弛，您仍可在座椅上活動自如。在發生撞擊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回縮裝置便會鎖定安全帶來固定您的身體。

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時必須將安全帶正確固定。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P. 87

■ 正確使用安全帶

請遵照以下正確使用的原則：

- 所有乘客在車輛行駛過程中都應在座位中保持坐正、緊靠椅背。仰躺或斜倚會減低安全帶的有效性，並可能在撞擊事故中增加遭受嚴重傷害的風險。
- 不可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這可能在撞擊事故中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 不可兩人共用一組安全帶。否則發生撞擊事故時可能會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 不可在安全帶上加裝任何配件。加裝增加舒適性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都可能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而增加在撞擊事故中造成嚴重傷害的可能性。

關於安全帶

如果拉出安全帶的速度太快，安全帶將會鎖定。若有這種情況，請讓安全帶稍微縮回，然後再緩慢拉出。

安全帶並不可能在每次撞擊時都能完全的保護您。但多數情況下，安全帶可以降低遭受嚴重傷害的風險。

開車必須繫上安全帶。請花些時間熟悉您所在國家的法規規定。

■ 安全帶提醒



■ 前座椅

安全帶系統包括一個位於儀錶板上的指示燈，用來提醒駕駛及 / 或前座乘客繫上安全帶。如果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而沒有繫上安全帶，指示燈將會亮起。如果駕駛者或前座乘客沒有繫上安全帶，則指示燈將持續點亮。

在行駛過程中蜂鳴器也會不斷反覆發聲且指示燈會反覆閃爍，直到駕駛者繫上安全帶為止。



❶ 繫上
❷ 未繫上

■ 後座椅

您的愛車會監測後座安全帶的使用情況。

駕駛資訊介面會通知您後座安全帶的使用狀態。

這個顯示會在下列情況下出現：

-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有任何後座乘客沒有繫上安全帶。
- 任一位後座乘客繫上或解開安全帶時。

如果任何後座乘客在行駛中解開安全帶，安全帶提醒指示燈會閃爍並且會發出蜂鳴器警示音 *。

安全帶提醒

如果前座乘客沒有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之後的 6 秒內繫上安全帶，指示燈也會點亮。

當前乘客座椅無人乘坐時，指示燈將不會點亮、也不會發出蜂鳴器警示音。

如果在前乘客座椅無人乘坐時指示燈點亮或發出蜂鳴器警示音。請確認：

- 前乘客座椅上是否沒有放置重物。
- 駕駛座安全帶是否已繫上。

如果指示燈在有乘客乘坐且沒有繫上安全帶時沒有點亮，表示乘客偵測感知器有可能受到干擾。請確認：

- 是否在座椅上加設坐墊。
- 前乘客是否沒有坐正。

如果沒有上述情況，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自動安全帶束緊器

前座及後座外側座位配備有自動安全帶束緊器以增進安全。

在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中，有時即使撞擊的嚴重程度不足以啟動前方 SRS 輔助氣囊或前方膝部 SRS 輔助氣囊，束緊器也會自動拉緊前座安全帶及後座外側座位安全帶。

前座椅



後座外側座位*



▨自動安全帶束緊器

安全帶束緊器只能作用一次。
如果束緊器已經啟動，SRS 指示燈會點亮。請到 HONDA 服務廠更換束緊器並徹底檢查安全帶系統，因為安全帶系統已不可能在後續的撞擊事故中提供保護。

在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中，車輛兩側的束緊器也會啟動。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繫上安全帶

將前座椅調整到適當的位置，並坐正且緊靠椅背 (正確坐姿請參閱插圖)：

➲ **座椅** P.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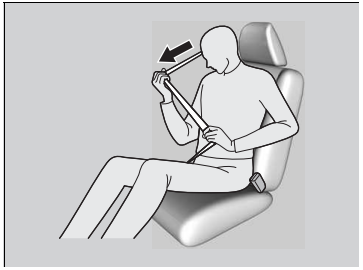

1. 慢慢拉出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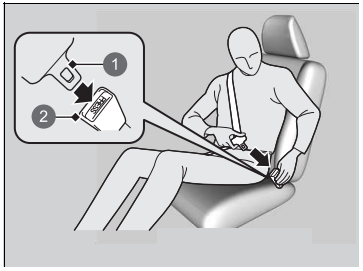

2. 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中，然後拉動安全帶來確認固定器扣已確實扣緊。
▶請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捲或卡到任何物品。

❶ 扣板
❷ 固定器扣

繫上安全帶

不可乘坐安全帶失效或無法正確作用的座位。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不可能在撞擊事故中提供乘客保護。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安全帶。

如果安全帶好像完全被鎖住在回縮位置，請先用力拉出肩帶然後讓它慢慢縮回。
然後，再順順拉出安全帶並繫上。如果無法將安全帶從完全回縮位置放開，請不要讓任何人乘坐這個位置，同時應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安排維修。

➲ **關於安全帶** P. 43
➲ **安全帶檢查** P.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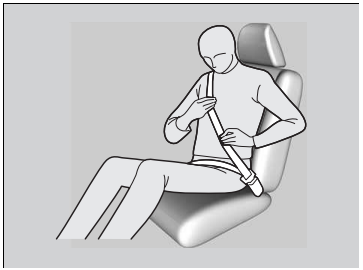

3.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應盡量放低，橫過臀部 (參閱插圖)，然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向上拉，使腰帶部分緊貼身體。這樣可使較強壯的骨盆承受衝擊力以減少造成內傷的機會。
4. 若有必要，應再次將安全帶向上拉以消除任何鬆弛，然後檢查安全帶是否越過胸部中央並跨過肩膀。這樣可使衝力平均分散在上半身最強壯的骨骼上。

■調整肩部高度調整器

前座及後座外側座位設有可調式肩部高度調整器可配合不同身高的乘客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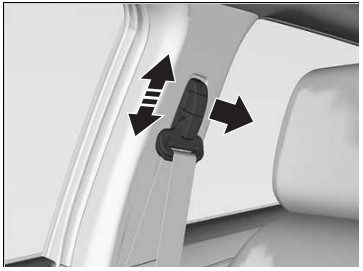

1. 將肩部高度調整器向外拉出，並將高度調整器上下移動。
2. 將高度調整器設置在可讓安全帶跨過肩膀並繫在胸部中央的位置。

繫上安全帶

⚠警告

沒有確實繫妥安全帶可能會在撞擊事故中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駕駛之前，請確認所有人的安全帶均已正確繫上。

要解開安全帶時，請按下紅色 **PRESS** 按鈕，然後用手引導安全帶，直到完全縮回為止。
下車時，請確定安全帶已完全縮回而不會被車門夾住。

不可在固定器扣或回縮機構中插入任何異物。

調整肩部高度調整器

調整後，請確定肩部高度調整器確實固定於定位。

肩部高度調整器的高度可進行 4 段調整。如果安全帶會碰觸到頸部，請逐步降低高度來妥適調整。

■配備可拆式固定器的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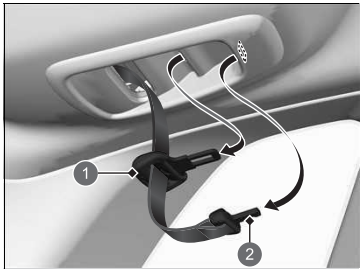

❶ 扣板
❷ 小扣板

1. 從車頂的固定凹槽中拉出安全帶的小扣板和扣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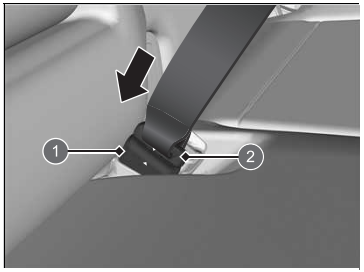

❶ 固定器扣
❷ 小扣板

2. 對齊小扣板及固定器扣上的三角記號。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捲。將安全帶插接到固定器扣上。

≫配備可拆式固定器的安全帶

⚠警告

在沒有正確扣緊可拆式固定器的情況下，使用安全帶會增加在撞擊事故中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的風險。

使用安全帶之前請務必正確插接可拆式固定器。

要解開可拆式固定器時，請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側的槽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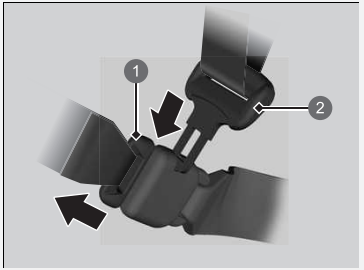

❶ 小扣板
❷ 扣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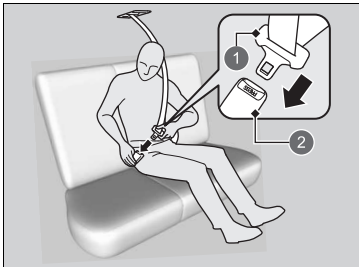

❶ 扣板
❷ 固定器扣

3. 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中。以和三點式安全帶相同的方式確實繫上安全帶。

■針對孕婦的建議

考慮替代方案：

如果您有懷孕，在駕駛或乘坐車輛時保護您和胎兒的最好方法是隨時繫妥安全帶。調整安全帶位置時，讓肩帶部份跨越胸部 (避開腹部)，並使腰帶部份盡可能以較低的位置通過臀部。(請參閱插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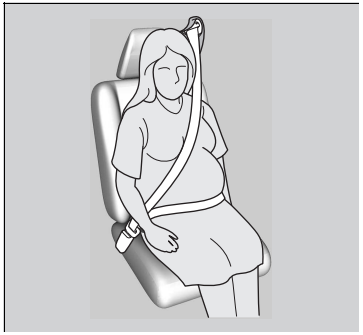

▶針對孕婦的建議

每次產前檢查時，請詢問醫生確定您是否適合駕車。

減少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對您及胎兒造成傷害的風險，請：

- 駕駛時，請務必坐正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 乘坐前乘客座時，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安全帶檢查

請定期檢查安全帶的狀況，如下：

- 將每一組安全帶完全拉出來查看是否有毛邊、割傷、燒傷及磨損。
- 檢查扣板和固定器扣是否可正常作用且安全帶收縮是否順暢。
  ▶ 如果安全帶不能順利收縮，清潔安全帶或許可以解決這個問題。只能使用中性肥皂及溫水清潔。不可使用漂白劑或清潔溶劑。安全帶確定已完全乾燥後再將其縮回。

任何狀況不佳或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都無法提供良好的保護，應儘快更換。
在撞擊事故中受損的安全帶將無法在下次撞擊時提供相同程度的保護。發生任何撞擊事故後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安全帶檢查。

安全帶檢查

⚠警告

沒有確實檢查或保養安全帶可能會在需要時無法正常作用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並儘快修正發現的任何問題。

警告：使用者不可進行修改或加裝配件，以免妨礙安全帶調整裝置消除鬆弛的功能作動，或妨礙安全帶總成消除鬆弛的調整。

警告：在強烈撞擊事故中受損的安全帶總成，即使損傷不明顯，也必須更換。

警告：請注意避免臘、機油、化學物 (特別是電瓶酸液) 等污染安全帶的織帶部分。使用中性肥皂水清洗較為安全。如果織帶部分有出現毛邊、污損、或損壞，應立即更換安全帶。

固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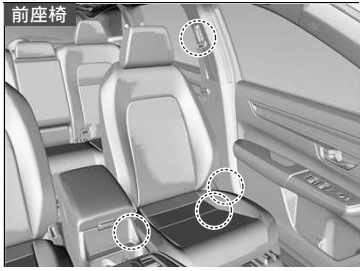

更換安全帶，請依照圖中所示的固定點進行拆卸。
前座配備的是三點式安全帶。



後座配備有 3 組三點式安全帶。

SRS 輔助氣囊系統組件

前方 SRS 輔助氣囊、駕駛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前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及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會根據撞擊的方向和嚴重程度來展開。SRS 輔助氣囊系統包括：

- 兩組 SRS（輔助防護系統）前方輔助氣囊。駕駛側 SRS 輔助氣囊裝在方向盤中央；前乘客側 SRS 輔助氣囊則裝在儀錶板內。兩者都有標示 **SRS AIRBAG** 字樣。
- 兩組膝部 SRS 輔助氣囊。駕駛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裝在轉向機柱下方；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裝在手套箱下方。兩者都有標示 **SRS AIRBAG** 字樣。
- 四組側邊 SRS 輔助氣囊。駕駛座一組、前乘客座一組、後座外側座位兩組。SRS 輔助氣囊收納在椅背的外側邊緣內。全部都有標示 **SIDE AIRBAG** 字樣。
- 兩組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在車輛的兩側各有一具。這些 SRS 輔助氣囊被收納在側窗上的頂蓬內。兩側的前、後門柱上均有標示 **SIDE CURTAIN AIRBAG** 字樣。
- 一個電子控制單元，會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持續監視有關各個撞擊感知器、座椅及安全固定器扣感知器、SRS 輔助氣囊啟動器、安全帶束緊器的資訊以及其他車輛資訊。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單元就會記錄這些資訊。
- 前座椅及後座外側座位的安全帶束緊器。
- 可以偵測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或側面撞擊的各個撞擊感知器。
- 儀錶板上有一個可用來警示您 SRS 輔助氣囊系統或安全帶束緊器是否故障的指示燈。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關於 SRS 輔助氣囊的重要資訊

SRS 輔助氣囊可能造成嚴重危害。為發揮作用，SRS 輔助氣囊必須以極大的力量展開。所以，儘管 SRS 輔助氣囊可以救命，但如果乘客沒有正確繫妥安全帶並確實坐正，也可能會造成灼傷、擦傷及其他輕微傷害，有時甚至可能致命。

您該做的是：請務必隨時繫妥安全帶，保持坐姿正確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儘可能遠離方向盤。前座乘客應將座椅盡可能後移以遠離儀錶板。

請注意：即使已確實繫妥安全帶且 SRS 輔助氣囊展開，但沒有任何安全系統可以在嚴重撞擊事故中避免所有的傷害或死亡。

不可在您與前方 SRS 輔助氣囊之間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行駛時，在腿上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或嘴裡含著煙斗或其他鋒利物品，可能會在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造成傷害。

不可在前方、駕駛座膝部及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蓋上加裝或放置任何物品。在標示有 **SRS AIRBAG** 蓋上加裝或放置的物品可能干擾 SRS 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或在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被彈射而傷人。

≫關於 SRS 輔助氣囊的重要資訊

不可嘗試關閉 SRS 輔助氣囊。SRS 輔助氣囊必須與安全帶相互配合才能提供最佳的保護。

行駛時，雙手應握住方向盤的兩側使手臂盡可能遠離前方 SRS 輔助氣囊的展開範圍。不可雙手交叉扶住 SRS 輔助氣囊蓋。

SRS 輔助氣囊的種類

您的愛車配備有 4 種 SRS 輔助氣囊：

- **前方 SRS 輔助氣囊：**駕駛座及前乘客座前方的 SRS 輔助氣囊。
- **膝部 SRS 輔助氣囊：**轉向機柱下方及手套箱下方的 SRS 輔助氣囊。
- **側邊 SRS 輔助氣囊：**設於駕駛座、前乘客座及後座外側乘客座* 椅背中的 SRS 輔助氣囊。
-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設於側窗上方的 SRS 輔助氣囊。

以下將針對這些 SRS 輔助氣囊加以解說。

SRS 輔助氣囊的種類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啟動展開。

SRS 輔助氣囊在撞擊事故中展開後，您可能會看到產生少量煙霧。這是充氣裝置內的物質在燃燒過程中所產生的，並不會造成有害影響。有呼吸道問題的人可能會感到短暫不適。若有這種情況，請在狀況允許時儘快離開車內。

前方 SRS 輔助氣囊

前方 SRS 輔助氣囊會在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事故中展開來保護駕駛者及 / 或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

SRS (輔助防護系統) 表示輔助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安全帶仍是乘客的主要安全防護系統。

■ 設置位置

前方 SRS 輔助氣囊安裝在駕駛座方向盤中央和前乘客座儀錶板中。兩個 SRS 輔助氣囊都有標示 **SRS AIRBAG** 字樣。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作動

前方 SRS 輔助氣囊的設計會在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事故中展開。在車輛激烈減速時，感知器會傳送資訊給控制單元來指示一側或兩側的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

正面撞擊包括兩輛車之間的正面衝撞或斜角衝撞，或是車輛撞擊靜止的物體 (例如混凝土牆)。

■ 前方 SRS 輔助氣囊如何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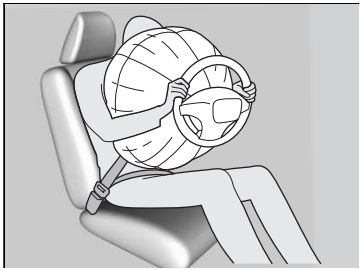

前方 SRS 輔助氣囊可在安全帶確實固定您的身體的情況下，為您的頭部及胸部提供額外的保護。
前方 SRS 輔助氣囊會在展開膨脹後立刻洩氣，因此並不會影響駕駛者的視野或進行轉向或其他操作的能力。

從展開到洩氣的全部過程非常快，大部分乘客都是在 SRS 輔助氣囊洩氣後才會察覺到 SRS 輔助氣囊已經展開。

■ 當前方 SRS 輔助氣囊不會展開時

輕微的正面撞擊：前方 SRS 輔助氣囊的設計是配合安全帶來保護生命安全，但並不能在低於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事故中防止輕微的擦傷或甚至造成骨折的傷害。

側面撞擊：前方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會導致駕駛者或前座乘客向前衝撞的激烈減速中提供保護。特別設計的側邊 SRS 輔助氣囊和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會導致駕駛者或乘客朝向車側面激烈移動的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中幫助減輕所可能造成的傷害。

後側撞擊：頭枕及安全帶可以在後側撞擊中提供最佳的保護。前方 SRS 輔助氣囊在這樣的撞擊中並不能提供實質的保護，它的設計並不會在這種撞擊事故中展開。

車輛翻覆：安全帶以及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翻覆中提供最佳的保護。由於前方 SRS 輔助氣囊在這種情況下的保護作用極為有限，因此它的設計並不會在車輛翻覆時展開。

■ 當前方 SRS 輔助氣囊在損壞輕微或不明顯的撞擊中展開時

由於 SRS 輔助氣囊系統會偵測激烈的減速，因此當車輛的骨架或懸吊組件受到強力衝擊時也可能造成一個或多個 SRS 輔助氣囊展開。這樣的例子包括輪胎衝撞路緣、坑洞邊緣、或其他低矮的固定物體所造成的車輛底盤激烈減速。由於撞擊是發生在車輛下方，因此損壞情況可能並不明顯。

■ 儘管車輛外觀嚴重損壞但前方 SRS 輔助氣囊可能不會展開時

由於潰縮緩衝式車體部件會在撞擊事故中吸收衝擊能量，因此明顯的損壞情況不必然表示 SRS 輔助氣囊一定會啟動。事實上，某些撞擊事故可能會導致嚴重的損壞但卻不會造成 SRS 輔助氣囊展開，因為 SRS 輔助氣囊可能並不需要展開或者即使展開也無法提供保護。

膝部 SRS 輔助氣囊

膝部 SRS 輔助氣囊會在發生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時展開，以幫助駕駛者及 / 或前座乘客保持在適當的位置，並使車輛其他安全配備的防護效果發揮至最大。

SRS (輔助防護系統) 表示輔助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安全帶仍是乘客的主要安全防護系統。

■設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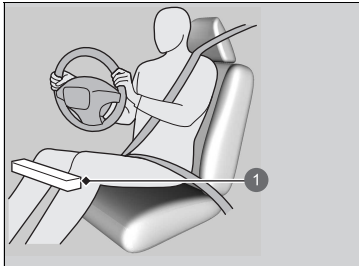

❶ 駕駛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位置

駕駛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與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分別設置在轉向機柱與手套箱下方。

兩者都有標示 **SRS AIRBAG** 字樣。

≫膝部 SRS 輔助氣囊

不可在膝部 SRS 輔助氣囊上或附近加裝任何附件，否則可能會妨礙 SRS 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甚至在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會傷及人。

駕駛者和前座乘客不應將任何物品存放在座椅下方或腳後。在發生中度到重度的正面撞擊事故時，這些物品會干擾 SRS 輔助氣囊正常展開，並可能無法提供適當的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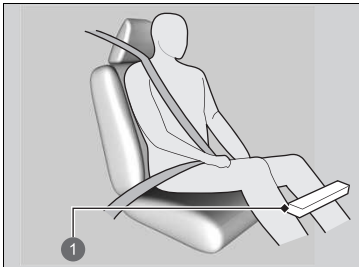

❶ 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位置

■ 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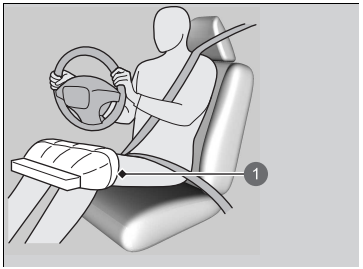

❶ 展開的駕駛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

駕駛座及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分別與駕駛座及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同時作動。

即使撞擊嚴重度不足以使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膝部 SRS 輔助氣囊可能會單獨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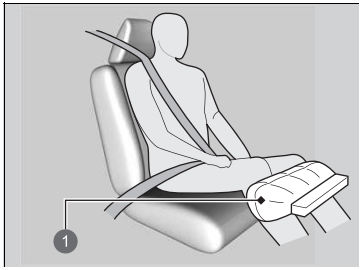

❶ 展開的前乘客座膝部 SRS 輔助氣囊

■ 當膝部 SRS 輔助氣囊在損壞輕微或不明顯的撞擊中展開時

由於 SRS 輔助氣囊系統會偵測激烈的減速，因此當車輛的骨架或懸吊組件受到強力衝擊時也可能造成一個或多個 SRS 輔助氣囊展開。

這樣的例子包括輪胎衝撞路緣、坑洞邊緣、或其他低矮的固定物體所造成的車輛底盤激烈減速。由於撞擊是發生在車輛下方，因此損壞情況可能並不明顯。

■ 儘管車輛外觀嚴重損壞但膝部 SRS 輔助氣囊可能不會展開時

由於潰縮緩衝式車體部件會在撞擊事故中吸收衝擊能量，因此明顯的損壞情況不必然表示 SRS 輔助氣囊一定會啟動。事實上，某些撞擊事故可能會導致嚴重的損壞但卻不會造成 SRS 輔助氣囊展開，因為 SRS 輔助氣囊可能並不需要展開或者即使展開也無法提供保護。

側邊 SRS 輔助氣囊

側邊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中幫助保護駕駛者、前座乘客或後座外側座位乘客* 的軀幹和骨盆。

■設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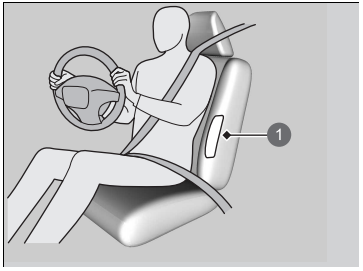

❶ 側邊 SRS 輔助氣囊位置

側邊 SRS 輔助氣囊設置在駕駛座、乘客座及後座外側乘客座* 椅背的外側邊緣內。

每一個都有標示 **SIDE AIRBAG** 字樣。

配備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的車型



❶ 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位置

⊠側邊 SRS 輔助氣囊

不要在側邊 SRS 輔助氣囊上或附近加裝配件。這些物品可能會干擾 SRS 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或可能在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傷人。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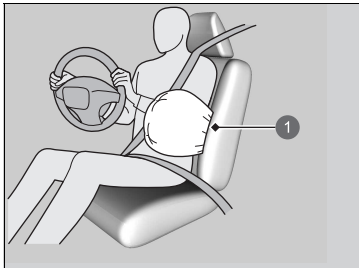

❶ 展開的側邊 SRS 輔助氣囊

配備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的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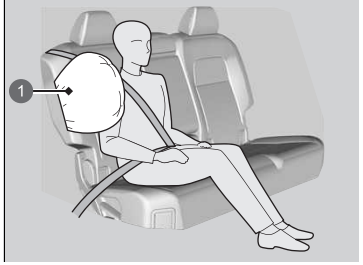

❶ 展開的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

當感知器偵測到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時，控制單元會指示撞擊側的側邊 SRS 輔助氣囊立即展開。

側邊 SRS 輔助氣囊

不可覆蓋或換裝未經 HONDA 服務廠認可的前座及後座* 座椅背套。
不當的更換或覆蓋前座及後座* 座椅背套可能會在發生側面撞擊時妨礙側邊 SRS 輔助氣囊正確展開。

不可讓前座及後座乘客的頭部斜倚在側邊 SRS 輔助氣囊地展開路徑中。側邊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可能會強力衝擊乘客而造成嚴重傷害。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當側邊 SRS 輔助氣囊在損壞輕微或不明顯的撞擊中展開時

由於 SRS 輔助氣囊系統會偵測突然的加速，因此當車輛車架的側面受到強力碰撞時也可能造成側邊 SRS 輔助氣囊展開。這種情況可能只會有輕微或甚至沒有可見的損壞，但側面撞擊感知器卻可能偵測到足以啟動 SRS 輔助氣囊的嚴重衝擊。

■ 儘管有嚴重的可見損壞但側邊 SRS 輔助氣囊可能不會展開時

儘管在導致顯著嚴重損壞的撞擊事故中側邊 SRS 輔助氣囊也有可能不會展開。當撞擊點偏向車輛的最前端或後端，或者車輛的可潰縮式車體吸收大部分的撞擊能量時，就有可能出現這種情況。不論是上述哪一種情況，可能並不需要側邊 SRS 輔助氣囊保護，或者即使展開也不一定能提供保護。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可以在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中幫助保護駕駛者以及乘坐外側座位乘客的頭部。

■設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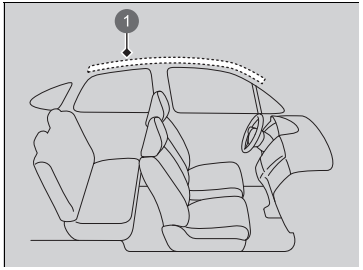

❶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位置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設置於車輛兩側車窗上方的頂篷中。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只有在乘客正確繫上安全帶並坐直緊靠椅背時，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才能提供最有效的防護。

不可於側窗或車頂柱上吊掛任何物品，否則可能會影響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

不要在掛衣鉤上放置掛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倘若您的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展開，這將可能導致傷害。

■ 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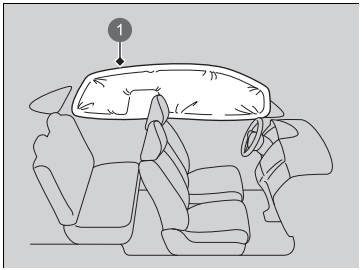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的設計會在中度到重度的側面撞擊時展開。

❶ 展開的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

■ 當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在正面撞擊中展開時

在中度到重度的斜角正面撞擊中，一側或兩側的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也可能會展開。

SRS 輔助氣囊系統指示燈

如果 SRS 輔助氣囊系統發生問題，SRS 指示燈將會點亮並在駕駛資訊介面中顯示一個訊息。

■ SRS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 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

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然後熄滅。這表示系統正常作用。

如果指示燈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或者完全不會點亮，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系統檢查。否則，SRS 輔助氣囊和安全帶束緊器可能會在需要時無法正常作用。

SRS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警告

忽視 SRS 指示燈可能會因 SRS 輔助氣囊系統或束緊器無法正確作用，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如果 SRS 指示燈已顯示可能有問題，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SRS 輔助氣囊維護

您不需要也不允許自行執行任何 SRS 輔助氣囊系統保養或更換任何組件。但若有下列情況，您應將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當 SRS 輔助氣囊已經展開時

如果 SRS 輔助氣囊已經展開，控制單元以及其他相關部件必須更換。同樣的，如果自動安全帶束緊器已經啟動，也必須更換。

■ 當車輛發生中度到重度的撞擊事故時

即使 SRS 輔助氣囊沒有展開，也應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下列項目：前座及後座外側座位* 的安全帶束緊器、以及每一組安全帶是否在事故中受損。

SRS 輔助氣囊維護

禁止從車上拆下 SRS 輔助氣囊組件。

如果發生故障或失效，或者 SRS 輔助氣囊已經展開 / 安全帶束緊器已經啟動，應由合格人員進行處置。

我們建議不要使用二手 SRS 輔助氣囊系統組件，包括 SRS 輔助氣囊、束緊器、感知器和控制單元。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關於碰撞後煞車系統

當 SRS 輔助氣囊系統在偵測到撞擊後啟動時，這個系統會同時施加煞車並限制推進力以減少二次撞擊所造成的損壞。

■ 啟動條件

SRS 輔助氣囊系統或自動安全帶束緊器由於正面撞擊或側面撞擊而啟動時，碰撞後煞車系統會啟動。
但如果系統零組件損壞，系統可能不會啟動。

■ 取消條件

在碰撞後煞車系統啟動後，如果符合下列任一條件，系統將會取消。

- 車輛停止。
- 您放開油門踏板後再次踩下。

碰撞後煞車系統

這個系統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下減少二次撞擊所造成的損壞。
其有效性會視撞擊的具體情況而定。

發生撞擊時，請確認您的周遭情況，並視需要小心操作車輛並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系統啟動時，引擎可能會自動熄火。
如果引擎熄火，請透過正常操作來起動引擎。
➡ **開啟電源** P. 338

兒童保護措施

每年都有許多兒童因乘車時未確實保護或保護不當而在車禍中受傷或死亡。事實上，車禍事故是導致年齡十二歲以下兒童死亡的主因。

為了減少兒童的死傷率，嬰兒及兒童乘車時應妥善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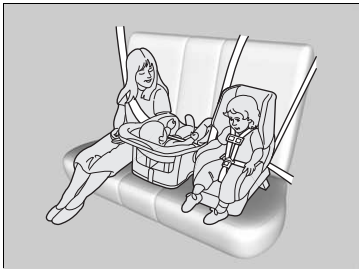

兒童應乘坐後座並妥善保護。因為：

- 展開的前方 SRS 輔助氣囊可能會傷害乘坐前座的兒童或導致死亡。
- 乘坐前座的兒童更可能影響駕駛者安全控制車輛的能力。
- 統計資料顯示各個年齡層及身高的兒童若乘坐後座並妥善保護將更為安全。

兒童保護措施

前乘客側遮陽板



- 不可將兒童抱坐在腿上，因為在發生撞擊事故這樣並不能保護他們。
- 不可與兒童共用一組安全帶。發生撞擊時，安全帶可能會極度壓迫兒童而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不可讓兩位兒童共用一組安全帶。在撞擊事故中兩人都可能會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 任何太小而無法正確使用安全帶的兒童，都必須使用經認可且以安全帶或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系統，正確固定於車中的兒童安全座椅束縛妥當。
- 不可讓兒童操作車門、車窗、或調整座椅。
- 不可將兒童留在車中無人看顧，尤其是炎熱天氣中，否則車內的高溫可能導致兒童熱衰竭死亡。兒童也可能會操作控制裝置而導致車輛意外駛動。

≫兒童保護措施

⚠警告

兒童沒有適當保護或保護不當，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如果兒童太小而無法繫妥安全帶，應使用認可的兒童安全座椅妥善保護，並將其安置於後座 (而非前座)。較大兒童應視需要使用輔助坐墊以使安全帶確實提供保護。

許多國家的法律都規定所有十二歲以下以及身高低於 150 cm 的兒童應乘坐後座並妥善保護。

許多國家也規定不論兒童乘坐任何座位都應使用官方認可的適當兒童安全座椅提供保護。請確定您當地的法規規定。

我們建議應使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並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合格、印有商品檢驗標識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P. 75

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坐於小客車之後座，復依交通部公告之「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中規定，年齡在二歲以下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攜帶式嬰兒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年齡逾二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並優先選用後向幼童用座椅為宜。每一安全椅以乘坐一位幼童為限，並應依安全椅產品檢附之說明書所示方式，確實將安全椅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並符合安全椅產品所允許之身高或體重限制。前述攜帶式嬰兒床及幼童用座椅使用規定，應搭配使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所稱之攜帶式嬰兒床 (carry-cot)、嬰兒用提籃 (infant carrier)、兒童用輔助座椅。年齡逾四歲至十二歲以下或體重逾十八公斤至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兒童，應搭配使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所稱之兒童用輔助座椅或增高型座墊，並確實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後，繫妥安全帶坐於車輛後座。但如其體型可依規定使用安全帶者，不在此限。

兒童保護措施

警告：請使用電動窗鎖定按鈕防止兒童自行打開車窗。此裝置可防止兒童玩弄電動窗，否則有可能使兒童處於危險的狀態下或分散駕駛人的注意力。

電動窗開啟 / 關閉 P. 174

警告：當您下車離開 (或有人留在車中) 時，請務必取下鑰匙隨身攜帶。

為提醒您關於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和兒童安全的危險性，您愛車的乘客側遮陽板上貼有警告標籤。請閱讀並遵循標籤上的說明。

安全標籤 P. 95

嬰幼兒安全防護

■ 嬰兒保護措施

嬰兒必須使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保護，直到嬰兒達到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所指示的體重或身高限制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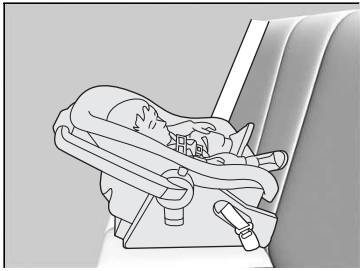

■ 安置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必須設置並固定於後座。

- ▶ 我們建議您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正後方，視需要將前乘客座椅儘量向前移並保持空置。
- ▶ 請確保兒童安全座椅和前座之間並無接觸。
  如果會接觸到，則可能需要選用較小的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好以後，可能會妨礙駕駛座椅或前乘客座椅的前後及傾斜角度之調整。

嬰兒保護措施

⚠警告

將兒童安全座椅安置於前座可能在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務必將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於後座（而非前座）。

許多專家建議兩歲以下的兒童只要身高和體重都還適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仍應繼續使用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請勿以面向前方的方式安裝。

安裝前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指示。

如果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展開，可能會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兒童安全座椅，這可能會造成安全座椅位移或遭受巨大外力而導致兒童嚴重傷害。

■ 幼童保護措施

如果兒童已超過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體重及身高限制，應使用確實固定的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妥當束縛，直到再次超過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體重及身高限制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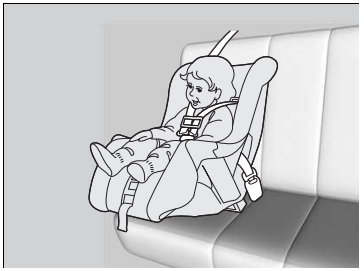

■ 安置向前式兒童安全座椅

我們強烈建議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安置於後座。

將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設置於前座可能會造成危險。後座對兒童來說是最安全的位置。

幼童保護措施

⚠警告

將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前座會在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熟悉您當地有關使用兒童安全座椅的法規，並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指示。

依交通部公告之「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之實施及宣導辦法」規定，年齡十二歲以下或體重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嬰兒、幼童或兒童，應坐於車輛後座並妥適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及安全帶。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某些兒童安全座椅與 ISOFIX 相容。現有和較早期的兒童安全座椅只能使用安全帶固定。不論您選擇哪一種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使用說明 (包括建議的有效期限) 以及本手冊的指示。正確安裝是確保兒童安全的關鍵要素。

在沒有配備 ISOFIX 的座位或車輛上，可使用安全帶及上部繫帶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以增進安全性。這是因為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若不使用 ISOFIX 系統，都必須使用安全帶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另外，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也可能建議在兒童達到指定的體重限制後配合 ISOFIX 固定系統來使用安全帶。請詳細閱讀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以確保正確安裝。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時的重要考量因素

請確定兒童安全座椅符合以下三項要求：

- 兒童安全座椅的型式和大小適合兒童。
- 兒童安全座椅的型式適合要安裝的座位。
- 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我們建議應使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 11497 汽車用兒童保護裝置並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合格、印有商品檢驗標識的兒童安全座椅。請確認安全座椅上是否印有商品檢驗標識，並請參考製造廠商於外包裝記載的法規遵循聲明。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非常簡單。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是為簡化安裝程序並減少不當安裝所可能造成的傷害所開發的。

我們建議分別為嬰兒或幼童選用後向式或前向式 HONDA 原廠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兒童安全座椅標準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 (不論是 i-Size/ISOFIX 或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型式) 符合相關的聯合國法規，將會貼有如圖所示的認證標籤。購買或使用任何兒童安全座椅之前，請務必檢查這個認證標籤並確認兒童安全座椅與車輛相容且符合兒童的使用需求，並遵循相關的國家法規。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符合聯合國 No. 44 法規的認證標籤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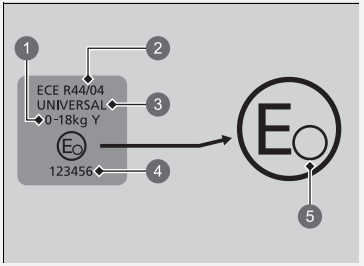

❶ " 重量分級 "
❷ 法規號碼
❸ 固定設備
❹ 認證編號
❺ 國別代碼

選擇兒童安全座椅

符合聯合國 No. 129 法規的認證標籤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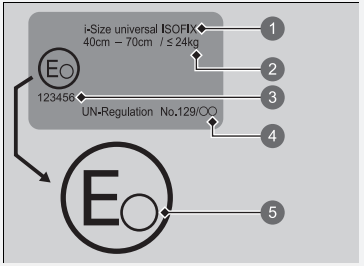

❶ 固定設備
❷ 身高及體重標示
❸ 認證編號
❹ 法規號碼
❺ 國別代碼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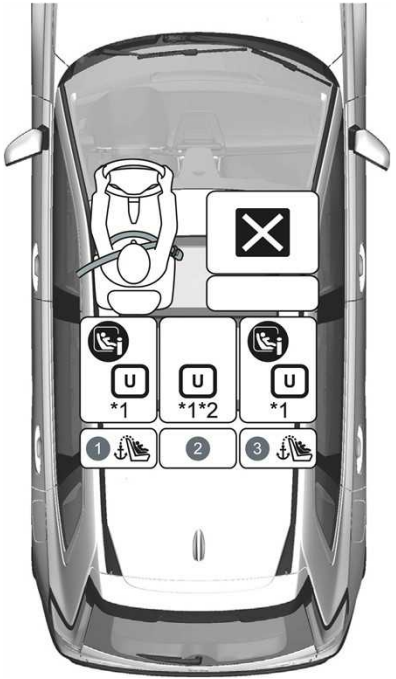

U	適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i-Size	適合 i-Size 以及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座椅位置配備有上部繫帶固定器。
X	不可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1: 調整後座座椅將其滑移至最後位置。
*2: 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中央座位可能會造成左側座椅安全帶無法使用。

-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與頭枕干擾而無法穩固的安裝，請調高頭枕至最高位置。如果調高後仍無法避免干擾，則拆下頭枕。請注意，拆下的頭枕請存放在行李區中，以免在急煞車或發生撞擊時頭枕飛出。
  此外，如果您拆下兒童安全座椅系統，請將頭枕裝回原座椅並確認已鎖定。
  但若只使用輔助坐墊時，不可拆下頭枕。
- 如果您無法穩定地固定兒童安全座椅輔助坐墊，請調整椅背角度與背部平行，使其仍保持在安全帶肩部高度調整器的前方。
- 配備支腳的兒童安全座椅可以安裝在 i-Size 無法安裝的座位上。

詳細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資訊

	體型分級 體重 身高		❶	❷	❸
			後座座椅 *1		
			左側	中央 *2	右側
適合以安全帶安裝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的座椅位置 (是 / 否)	分級 0	10kg 以下	是	是	是
	分級 0+	13kg 以下			
	分級 I	9 至 18kg	是	是	是
	分級 II	15 至 25kg			
	分級 III	22 至 36kg			
i-Size 座椅位置 (是 / 否)	≤ 150cm		是	否	是
安裝 HONDA 原廠推薦的正版兒童安全座椅 *3 的座椅位置	參閱 HONDA 原廠推薦的正版兒童安全座椅清單		是	是	是
適合安裝側向治具的座椅位置 (L1/L2)	—		否	否	否
適合安裝最大型之後向治具 (R1/R2X/R2/R3)	分級 0	10kg 以下	R3	否	R3
	分級 0+	13kg 以下			
	分級 I	9 至 18kg			
適合安裝最大型之前向治具 (F2X/F2/F3)	分級 I	9 至 18kg	F3	否	F3
適合安裝最大型之輔助坐墊治具 (B2/B3)	≤ 150cm		B3	B3	B3

*1: 調整後座座椅將其滑移至最後位置。
*2: 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中央座位可能會造成左側座椅安全帶無法使用。
*3: 所示的兒童安全座椅 (CRS) 是手冊印行當時 HONDA 所建議的產品。您可隨時洽詢 HONDA 授權經銷商了解最新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 (CRS) 資訊。其他兒童安全座椅也適用，請洽詢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或代理商。

-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與頭枕干擾而無法穩固的安裝，請調高頭枕至最高位置。如果調高後仍無法避免干擾，則拆下頭枕。請注意，拆下的頭枕請存放在行李區中，以免在急煞車或發生撞擊時頭枕飛出。
  此外，如果您拆下兒童安全座椅系統，請將頭枕裝回原座椅並確認已鎖定。
  但若只使用輔助坐墊時，不可拆下頭枕。
- 如果您無法穩定地固定兒童安全座椅輔助坐墊，請調整椅背角度與背部平行，使其仍保持在安全帶肩部高度調整器的前方。
- 配備支腳的兒童安全座椅可以安裝在 i-Size 無法安裝的座位上。

■ HONDA 原廠推薦的正版兒童安全座椅清單

CNS11497

重量分級	推薦的兒童安全座椅	固定設備
分級 0 10 kg 以下	—	—
分級 0+ 13 kg 以下	Joie i-Spin 360 (C1801)	半通用 (ISOFIX) (後向式)
分級 I 9 kg 至 18 kg	Joie i-Spin 360 (C1801)	半通用 (ISOFIX)
分級 II、III 15 kg 至 36 kg	Britax Romer KIDFIX i-SIZE*1 *2	通用 半通用
分級 III 22 kg 至 36 kg	Britax Romer KIDFIX i-SIZE FIT*1 *2	通用 半通用

UN R129

適用範圍	推薦的兒童安全座椅	固定設備
40 cm 至 105 cm 19 kg 以下 (嬰幼兒－ 4 歲)	Joie i-Spin 360 (C1801)	i-Size Universal ISOFIX (Rearward facing)
76 cm 至 105 cm 19 kg 以下 (15 個月－ 4 歲)	Joie i-Spin 360 (C1801)	i-Size Universal ISOFIX
100 cm 至 150 cm 15 kg 至 36 kg (3.5 歲－ 12 歲)	Britax Romer KIDFIX i-Size*1 *2	i-Size Booster seat

上述為本手冊發行時 HONDA 原廠推薦的兒童保護裝置 (CRS)，最新原廠推薦的正版兒童保護裝置請洽 HONDA 服務廠。

*1：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後座外側座椅位置時，請將肩部高度調整器移到最高位置。

*2：使用輔助座墊時，請使用兒童安全座椅的肩帶導引夾。使用說明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使用說明書。

■ 安裝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可以安裝在兩個後座外側座位中的任一個座位。兒童安全座椅使用硬式連接裝置連接到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上 (參閱插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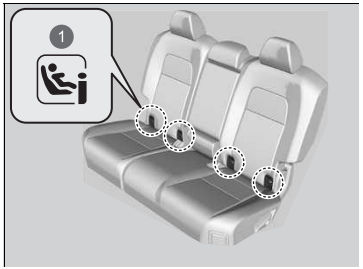

1. 找到蓋子下方的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
2. 將座椅移至最後位置。

❶ 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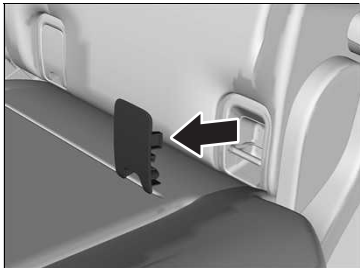

3. 將有標記的固定裝置蓋拆下，以露出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

≫安裝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

⚠警告

不可將兩個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在同一個固定器上。在發生撞擊事故時，一個固定器的強度可能不足以支持兩個兒童安全座椅，而可能會斷裂並造成嚴重傷害或甚至死亡。

某些兒童安全座椅隨附有選用的導引裝置，可以避免可能對椅面造成損壞。使用導引裝置時，請依照製造廠商的說明來將它們安裝到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上，如圖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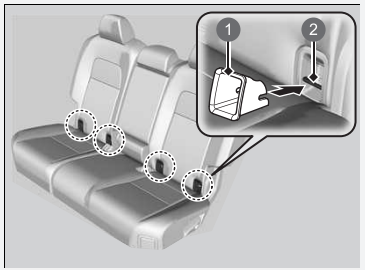

❶ 導引裝置
❷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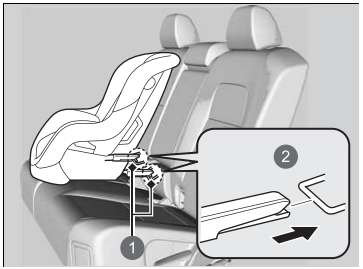

❶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
❷ 硬式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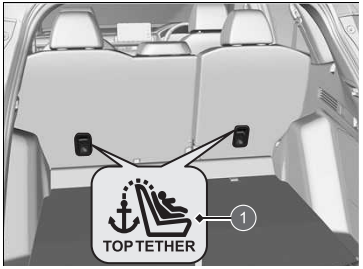

❶ 上部繫帶固定裝置符號

4.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置在愛車的座椅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說明書將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到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確定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沒有被安全帶或任何其他物品阻礙。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使其與椅背之間的間隙應盡可能小。

安裝 ISOFIX 相容式兒童安全座椅

警告：不可使用沒有上部繫帶固定器符號的繫帶鉤來固定所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為確保兒童的安全，在使用以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系統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時，請確定安全座椅確實固定在車上。
沒有確實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將無法在撞擊事故中為兒童提供適當的保護，並可能對兒童或車上其他乘客造成傷害。

直拉式上部繫帶型式



❶ 車輛行進方向
❷ 固定裝置
❸ 繫帶固定鉤

其他上部繫帶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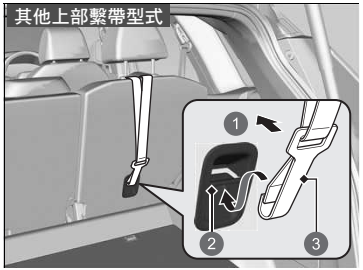

❶ 車輛行進方向
❷ 固定裝置
❸ 繫帶固定鉤

配備繫帶的兒童安全座椅

5. 將頭枕提起到最高位置。
6. 將繫帶從頭枕支柱之間穿過。
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7. 將繫帶鉤固定在固定裝置上。

8.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說明拉緊繫帶。
9. 前後及左右搖晃兒童安全座椅來確定它是否確實固定；應只能感覺到些許移動。
10. 請務必將任何未使用而兒童可能接觸到的安全帶插入固定器扣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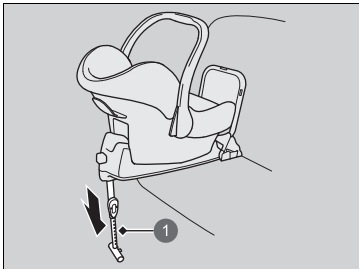

❶ 支腳

配備支腳的兒童安全座椅

5.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指示來伸張支腳直到與底板接觸。
- ▶ 確認與支腳接觸的底板部位是否平坦。如果接觸部位不平坦，支腳將無法提供適當的支撐。若有這種情況，則前後移動座椅使支腳放在平坦部位上。
- ▶ 確認支腳不是放在滑軌或蓋板上。
- ▶ 請確保兒童安全座椅和前座之間並無接觸。

6. 前後及左右搖晃兒童安全座椅來確定它是否確實固定；應只能感覺到些許移動。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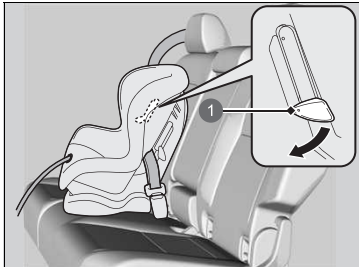

❶ 撥桿

1. 將座椅移至最後位置。
2. 將兒童安全座椅置於車輛的座椅上。
3.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指示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中。
▶ 請將扣板完全插入直到聽見喀嗒聲。
4. 壓下撥桿。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的側邊細縫。
5. 拉住靠近固定器扣的安全帶肩帶部份，並向上拉緊以消除腰帶的任何鬆弛。
▶ 進行時，請用您身體的重量壓在兒童安全座椅上來將它朝車輛的座椅推。
6. 正確設置安全帶並將撥桿向上推。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捲。
▶ 請一邊將撥桿向上推，一邊將安全帶的上肩帶部份向上拉緊以消除肩帶的任何鬆弛。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沒有確實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將無法在撞擊事故中為兒童提供適當的保護，並可能對兒童或車上其他乘客造成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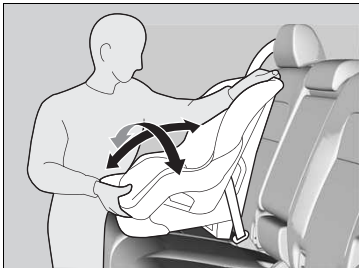

7. 前後及左右搖晃兒童安全座椅來確定它是否確實固定；應只能感覺到些許移動。
8. 請務必將任何未使用而兒童可能接觸到的安全帶插入固定器扣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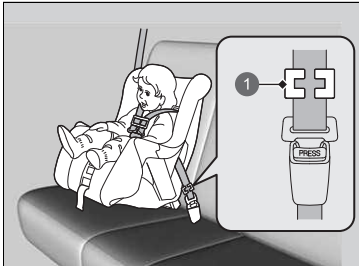

❶ 鎖定夾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隨附安全帶固定機構，請在安全帶上加裝鎖定夾。

在完成步驟 1 到 3 之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向上拉並確定腰帶部分沒有鬆弛。
4. 抓緊靠近扣板位置的安全帶。將安全帶的兩個部份夾在一起，讓它不會從扣板處滑開。解開安全帶。
5. 如圖中所示來裝上鎖定夾。讓鎖定夾儘量與扣板密合。
6. 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中。進行步驟 7 及 8 的動作。

■使用繫帶來提供額外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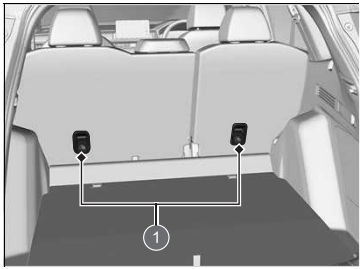

❶ 繫帶固定裝置

每個後座外側座位後方都設有繫帶固定裝置。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隨附有繫帶但也可以利用安全帶安裝，可以使用繫帶來提供額外的固定。

≫使用繫帶來提供額外固定

警告：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裝置的設計可承受正確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所產生的負荷。在任何狀況下這些固定裝置都不可以用在成人的安全帶、束帶之上或用以將其他物品或設備固定到您愛車上。

不論使用安全帶或下固定器安裝，請務必使用配合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使用的繫帶。

直拉式上部繫帶型式



❶ 車輛行進方向
❷ 固定裝置
❸ 繫帶固定鉤

其他上部繫帶型式



❶ 車輛行進方向
❷ 固定裝置
❸ 繫帶固定鉤

■使用外側固定裝置

1. 將頭枕提起到最高位置。
2. 將繫帶從頭枕支柱之間穿過。
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3. 將繫帶鉤固定在固定裝置上。
4.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說明拉緊繫帶。

較大兒童安全防護

■ 較大兒童保護措施

以下各頁介紹如何確認安全帶是否確實合身；若有需要，應使用何種輔助坐墊；以及與必須坐在前座的兒童有關的重要注意事項。

■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當兒童已經夠大而不再適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請讓兒童乘坐後座並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請讓兒童坐正並緊靠椅背，然後回答下列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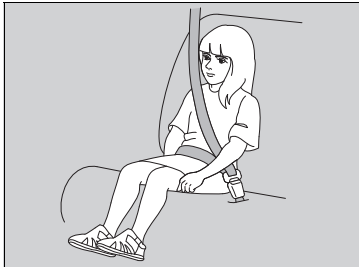

■ 檢查項目

- 兒童的膝蓋是否能舒適地彎曲蓋過座椅前緣？
- 肩帶是否橫跨在兒童的頸部和手臂之間？
-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是否儘量放低，碰觸到兒童的大腿？
- 兒童在行駛過程中是否都可以像這樣坐好？

如果所有問題的答案皆 " 是 "，則兒童已經可以正確使用三點式安全帶了。如果有任何問題的答案是 " 否 "，則兒童還需要使用輔助坐墊直到可以正確使用安全帶而不再需要輔助坐墊。

≫較大兒童安全防護

⚠警告

若讓年齡十二歲以下或體重三十六公斤以下的兒童或幼童乘坐於前座，在前乘客座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可能會導致兒童或幼童的嚴重傷害或死亡。

如果年齡逾十二歲及體重逾三十六公斤之較大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時，請將座椅儘可能往後移，並讓兒童坐正且繫妥安全帶，必要時使用輔助坐墊。

■ 輔助坐墊



如果仍無法正確使用三點式安全帶，請讓兒童乘坐後座並使用輔助坐墊。為了兒童的安全，確認兒童是否符合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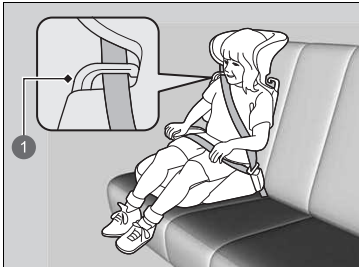

某些輔助坐墊有靠背可供使用。請將靠背安裝到輔助坐墊上，並根據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依車輛座椅來調整輔助坐墊的靠背。請確定安全帶正確穿過靠背肩部的導槽且安全帶沒有觸及或越過兒童的頸部。

❶ 導槽

輔助坐墊

安裝輔助坐墊時，請確實閱讀隨附的使用說明來正確安裝。
輔助坐墊有高、低型區分。請選擇可讓兒童正確繫妥安全帶的輔助坐墊。

我們建議使用附有背靠的輔助坐墊，因為肩帶的調整更為簡便。

■ 較大兒童保護措施 - 最終檢查

您愛車的後座可以為兒童提供適當的保護。如果您搭載一群兒童，其中有年齡逾十二歲及體重逾三十六公斤的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時：

- 確實閱讀並瞭解本手冊中的指示及安全資訊。
- 將前乘客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 讓兒童坐正並緊靠椅背。
- 檢查安全帶是否繫在兒童身上正確的位置以便確實固定。

■ 看顧兒童乘客

我們強烈建議您隨時注意兒童乘客。即使是較大、較成熟的兒童有時也需提醒繫妥安全帶或坐好。

一氧化碳氣體

車輛引擎排放的廢氣中含有無色、無臭、且毒性極高的一氧化碳。只要正確的維護您的愛車，將可適當避免一氧化碳進入車中。

■ 請在下列情況下檢查排氣系統是否洩漏

- 排氣系統發出不尋常的噪音。
- 排氣系統損壞。
- 頂高車輛更換機油時。

在後廂門開啟的情況下操作車輛，氣流可能會將排出的廢氣帶入車內而造成危險。如果您必須在後廂門打開的情況下行駛，請將所有的車窗打開並依照以下所示來設定恆溫空調系統 *。

1. 選擇室外進氣模式。
2. 選擇 模式。
3. 將風扇速度設定到高速。
4. 將溫度控制設定到舒適的程度。

如果需要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留在車中，請依照相同的方式來調整恆溫空調系統。

一氧化碳氣體

⚠警告

一氧化碳為有毒氣體。

吸入過量的一氧化碳會失去意識甚至導致死亡。

應避免待在密閉空間中或從事可能暴露於一氧化碳危害的活動。

一氧化碳在密閉空間 (如車庫) 中會迅速累積。
不可在車庫緊閉的情況下發動引擎。即使車庫門打開，也應在啟動引擎之後馬上駛出車庫。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標籤位置

相關標籤貼在圖中所示的各處。這些標籤用來提醒您注意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的潛在危險。請熟讀這些標籤。

如果標籤脫落或模糊不清，請到 HONDA 服務廠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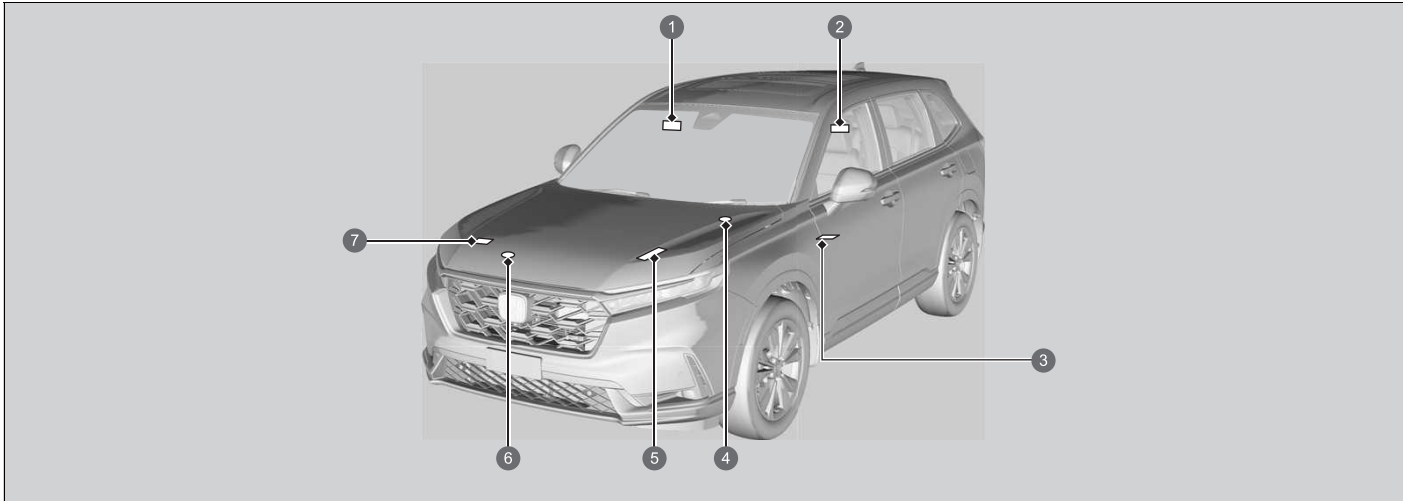

❶ 兒童保護措施 ➔ P. 70
❷ 後座中央頭枕 ➔ P. 212
❸ 高電壓電池系統
❹ 逆變器冷卻液副水箱蓋
❺ 12V 電瓶
❻ 水箱蓋
❼ 電池資訊*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儀錶板

本章將說明將在車輛操作中用到的各種按鈕、指示燈、以及儀錶計器。

指示燈 98
儀錶及顯示器
儀錶 117
駕駛資訊介面左側區域 120
駕駛資訊介面右側區域 123
抬頭顯示器* 140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會隨著車輛的狀況而點亮 / 閃爍。同時駕駛資訊介面上也會顯示訊息。請採取訊息中所述的適當措施，例如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1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 P. 100
*1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P. 102
*1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	→ P. 102
*1	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	→ P. 102
*1	故障指示燈	→ P. 103
*1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 P. 103
	檔位指示燈	→ P. 103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 P. 103
	減速撥片指示燈	→ P. 104
*1	動力系統指示燈	→ P. 104
	READY (就緒) 指示燈	→ P. 104
*1	**EV (純電模式)** 指示燈	→ P. 104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 P. 104
	低油量指示燈 (琥珀色)	→ P. 105
*1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指示燈	→ P. 105
*1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 P. 105
*1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	→ P. 105
*1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指示燈	→ P. 106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OFF** 指示燈	→ P. 106
*1	低胎壓 / TPMS 指示燈	→ P. 107
	方向燈及危險警告指示燈	→ P. 107

*1：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這些指示燈會點亮來顯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這些指示燈會在幾秒鐘後或動力系統啟動後熄滅。如果有一個指示燈沒有點亮或熄滅，表示對應的系統有可能故障。為解決問題，請依照車主手冊的指示進行。

	車燈開啟指示燈	→ P. 108
	遠光燈指示燈	→ P. 108
*1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主動式調整頭燈系統* 指示燈	→ P. 108
	前霧燈指示燈	→ P. 108
	後霧燈指示燈*	→ P. 108
INDIVIDUAL	個別模式指示燈*	→ P. 109
SPORT	跑車模式指示燈	→ P. 109
NORMAL	正常模式指示燈	→ P. 109
ECON	**ECON** 自動節能模式指示燈	→ P. 109
*1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P. 110
	系統訊息指示燈	→ P. 110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行車間距指示燈*	→ P. 112
	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	→ P. 108
	保全系統警報指示燈	→ P. 109
*1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 (琥珀色)	→ P. 111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P. 111
*1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P. 112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P. 112
*1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P. 113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灰色)	→ P. 113
*1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P. 113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	→ P. 113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灰色)	→ P. 113
*1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 P. 114
	安全輔助指示燈 (綠色 / 灰色)	→ P. 116

*1：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這些指示燈會點亮來顯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這些指示燈會在幾秒鐘後或動力系統啟動後熄滅。如果有一個指示燈沒有點亮或熄滅，表示對應的系統有可能故障。為解決問題，請依照車主手冊的指示進行。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紅色)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 會在駐車煞車煞緊時點亮，並在釋放時熄滅。	• 如果在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行駛，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並點亮指示燈。 • 會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ACCESSORY 或 VEHICLE OFF 時，煞緊電子駐車煞車的情況下，點亮約 30 秒鐘，然後熄滅。 • 會在電子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時，持續點亮約 30 秒鐘，然後熄滅。
		• 會在煞車油液位過低時點亮。	• **行駛中點亮** - 確定駐車煞車已經釋放。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檢查煞車油液位。 ➡ **行駛中指示燈點亮時如何處置** P. 542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紅色)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 會在煞車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伴隨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 - 立即在安全的地點停車。請聯繫 HONDA 服務廠接受維修。煞車踏板的操作會變重。 需要比平常更用力踩下踏板。 ➡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P. 543 • **伴隨 ABS 指示燈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點亮或閃爍** P. 542 • **閃爍且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同時點亮** -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發生問題。駐車煞車可能無法煞緊。 請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P. 543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琥珀色）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與煞車有關的組件發生問題時點亮。	• **行駛中點亮** - 避免高速行駛和緊急煞車。請立即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修。
		• 會在電子駐車煞車系統及 / 或自動煞車保持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拆開並重新連接 12V 電瓶之後，煞車系統暫時關閉時點亮。	•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雷達感知器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指示燈可能會在超過最大容許車重時短暫點亮。	• 請確定總載重在最大容許車重範圍以內。 ➡ **載重限制** P. 334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	• 會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開啟時點亮。	➡ **自動煞車保持** P. 434
	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	• 會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作動時點亮。	➡ **自動煞車保持** P. 434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故障指示燈	• 會在排氣控制系統或電動車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 會在偵測到引擎某些汽缸失火 (不點火) 時閃爍。	➔ **如果故障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P. 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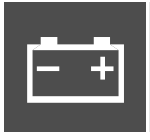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 會在充電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 **檢查 12V 電瓶** P. 500 ➔ **如果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點亮** P. 541
	檔位指示燈	• 顯示目前的檔位。	➔ **換檔** P. 344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 會在變速箱系統發生問題時閃爍。	• 請立即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Do not drive (請勿行駛) -** 請立即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減速撥片指示燈	• 會在撥動撥片時點亮。 • 撥動撥片但沒有減速時則會閃爍。 • 選擇**跑車**模式或檔位在 B 且撥動撥片時會伴隨 **M** 點亮。	➡ **減速撥片** P. 348
	動力系統指示燈	• 會在電動車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Do not drive (請勿行駛)** - 請立即在安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READY (就緒) 指示燈	• 會在車輛準備就緒可以行駛時點亮。	➡ **開啟電源** P. 338
	**EV (純電模式)** 指示燈	• 會在車輛由馬達驅動而引擎沒有運轉時點亮。	—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 會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而沒有繫上安全帶時點亮。 • 如果前座乘客沒有繫上安全帶，指示燈會在幾秒鐘後點亮。 • 會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且後座乘客解開安全帶時點亮一段時間。 • 如果駕駛者及 / 或任一位乘客沒有繫上安全帶，則會在行駛中閃爍。蜂鳴器及指示燈會以固定的間隔發出警示音及閃爍。	• 在駕駛者與乘客繫上安全帶後蜂鳴器就會停止發聲且指示燈會熄滅。 • **在駕駛者及 / 或乘客繫上安全帶後持續點亮** - 可能發生感知器偵測錯誤。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安全帶提醒** P. 45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低油量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燃油量不足 (剩餘約 8.0 公升) 時點亮。	• 請儘快加油。
		• 會在燃油錶發生問題時閃爍。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指示燈	• 會在 ABS 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您的愛車仍可正常煞車，但沒有防鎖死功能。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P. 437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 會在偵測到下列任何項目發生問題時點亮： - 輔助防護系統 - 側邊 SRS 輔助氣囊系統 - 簾幕式側邊 SRS 輔助氣囊系統 - 安全帶束緊器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	• 會在 EPS 系統或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Do not drive (請勿行駛)** - 請立即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 **如果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點亮** P. 543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指示燈	• 會在 VSA 啟動時閃爍。	—
		• 會在 VSA 系統、斜坡起步輔助系統、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P. 361 ➡ **HSA 斜坡起步輔助系統** P. 340 ➡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 P. 363
		• 會在拆開並重新連接 12V 電瓶之後 VSA 系統暫時關閉時點亮。	•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OFF** 指示燈	• 會在部分停用 VSA 系統時點亮。	➡ **VSA 開啟及關閉** P. 362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低胎壓 / TPMS 指示燈	• 如果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且沒有在 45 秒內駛動車輛，可能會短暫點亮來表示校正程序尚未完成。 • 會在下列情況下點亮並持續點亮： - 一個或多個輪胎的胎壓被認定為顯著過低。 - 系統沒有進行校正。	• **行駛中點亮** - 在安全的地點停車，檢查胎壓，並視需要進行充氣。 • **在輪胎充氣到建議的胎壓後仍持續點亮** - 系統需要進行校正。 ➡ **TPMS 校正** P. 365
		• 會在 TPMS 發生問題時閃爍約 1 分鐘，然後持續點亮。	• **閃爍並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拆開並重新連接 12V 電瓶之後 TPMS 暫時關閉時點亮。	•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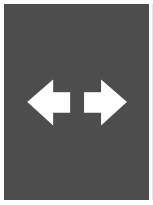	方向燈及危險警告指示燈	• 會在操作方向燈控制桿時閃爍。 • 會在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伴隨所有方向燈一起閃爍。	• **沒有閃爍或快速閃爍**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高速行駛中踩下煞車踏板時伴隨所有方向燈一起閃爍。	➡ **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P. 439

儀錶板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車燈開啟指示燈	• 會在位置燈、尾燈及其他外部車燈開啟時點亮。	➡ **車燈** P. 184
	遠光燈指示燈	• 會在遠光燈開啟時點亮。	—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會在符合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所有作用條件時點亮。	➡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 189
	前霧燈指示燈	• 會在前霧燈開啟時點亮。	➡ **霧燈** P. 187
	後霧燈指示燈	• 會在後霧燈開啟時點亮。	➡ **霧燈** P. 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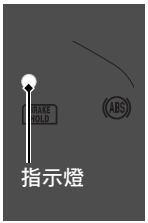	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	• 會在晶片防盜系統無法辨識鑰匙資訊時閃爍。	• **閃爍** - 您將無法啟動動力系統。請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然後再選擇 ON 模式。 • **反覆閃爍** - 系統可能故障。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不可嘗試變更這個系統或在系統中加裝其他裝置。可能會導致電氣相關問題。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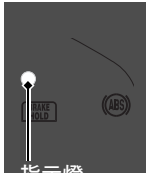	保全系統警報指示燈	• 會在保全系統設定警戒時閃爍。	🡺 **保全系統警報** P. 173
INDIVIDUAL	**個別**模式指示燈*	• 將行駛模式設定到**個別**時點亮。	🡺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P. 352
SPORT	**跑車**模式指示燈	• 將行駛模式設定到**跑車**時點亮。	• 只要選擇**跑車**模式，儀錶外環以及儀錶板中的各儀錶就會點亮紅色。 配備個別模式的車型 🡺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P. 352
NORMAL	**正常**模式指示燈	• 將行駛模式設定到**正常**時點亮。	配備個別模式的車型 🡺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P. 352
ECON	**ECON** 自動節能模式指示燈	• 將行駛模式設定到 **ECON** 時點亮。	配備個別模式的車型 🡺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P. 352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會在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開啟且準備就緒可以使用時點亮白色。 • 會在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作用時點亮綠色。	➡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P. 359
	系統訊息指示燈	• 會在偵測到問題時點亮並伴隨發出一聲嗶聲。同時會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一個系統訊息。	• 當駕駛資訊介面出現一個系統訊息時，請參考本章所示的指示燈資訊。對訊息採取適當措施。 • 在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轉動右選擇滾輪可再次查看訊息。 ➡ **切換顯示** P. 123 • 除非取消警告或者轉動右選擇滾輪，否則駕駛資訊介面不會回到正常的顯示畫面。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發生問題時點亮。	• **行駛中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拆開並重新連接 12V 電瓶之後，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暫時關閉時點亮。	•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指示燈可能會在超過最大容許車重時短暫點亮。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已被自動取消。	• 請確定總載重在最大容許車重範圍以內。 ➡ **載重限制** P. 334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會在按下 按鈕時點亮白色。 • 會在系統作用時點亮綠色。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行車間距指示燈*	• 會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點亮時一同點亮。	➡ **設定或變更行車間距** P. 409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LKAS 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指示燈可能會在超過最大容許車重時短暫點亮。	• 請確定總載重在最大容許車重範圍以內。 ➡ **載重限制** P. 334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白色 / 綠色)	• 會在按下 LKAS 按鈕時點亮白色。 • 會在 LKAS 作用時點亮綠色。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CMBS 系統發生問題或由於攝影機周圍擋風玻璃上的塵土造成其暫時無法使用時點亮。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也會同時點亮。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P. 114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灰色)	• 會在 CMBS 關閉時點亮。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 P. 135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發生問題或由於攝影機周圍擋風玻璃上的塵土造成其暫時無法使用時點亮。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也會同時點亮。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P. 114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時點亮。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灰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關閉時點亮。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 P. 135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CMBS 或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駐車雷達發生問題時點亮。	• 檢查感知器周圍部位是否被泥巴、冰、雪等覆蓋。如果在清潔該部位後指示燈仍持續點亮，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系統檢查。
		• 指示燈可能會在超過最大容許車重時短暫點亮。	• 請確定總載重在最大容許車重範圍以內。 ➡ **載重限制** P. 334 • **持續點亮** -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會在拆開並重新連接 12V 電瓶之後，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CMBS 暫時關閉時點亮。	•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及 / 或 CMBS 自行關閉時點亮。	• 若在通過隧道等封閉空間或行駛在附近沒有任何結構物的開放道路時，雷達感知器無法偵測到任何物體，指示燈可能會短暫點亮。 • 雷達感知器周圍部位被塵土、泥巴等遮擋。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用軟布清除碎屑。清潔雷達感知器之後，指示燈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會熄滅。 • 如果在您清潔雷達感知器之後指示燈仍未熄滅，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雷達感知器** P. 428
			• **持續點亮** - 攝影機內部溫度太高。 請使用恆溫空調系統來冷卻攝影機。 系統會在攝影機內部溫度冷卻下來時啟動。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指示燈	名稱	點亮 / 閃爍	說明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及 / 或 CMBS 自行關閉時點亮。	• **持續點亮** - 攝影機周遭部位被塵土、泥巴等遮擋。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用軟布清除碎屑。 • 如果在您清潔攝影機周遭部位之後指示燈仍然點亮並顯示訊息，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 可能會在周遭環境昏暗時點亮，例如行駛隧道，或在夜間、黎明黃昏或塵土飛揚時。
		配備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車型 • 會在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附近部位有泥濘或冰雪堆積時點亮。 • 會在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溫度偏高時點亮。	• **行駛中點亮**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可能受到干擾。請檢查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附近區域並清除任何障礙物。 • 系統會在溫度冷卻下來時回到正常狀態。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367
	安全輔助指示燈 (綠色 / 灰色)	• 會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CMBS、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及 PSS 駐車雷達系統* 開啟時點亮綠色。 • 會在上述一個或多個系統關閉時點亮綠色及灰色。 • 會在上述所有系統關閉時點亮灰色。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 **PSS 駐車雷達系統** P. 442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367

儀錶

儀錶包括車速錶、燃油錶以及相關的指示燈。
它們會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顯示。

■ 車速錶

以 km/h 為單位來顯示車輛的速度。

■ 燃油錶

顯示油箱中的剩餘燃油量。

■ 里程錶

顯示您的愛車累計總行駛公里數。

■ 儀錶外環

會在**跑車**模式關閉情況下車輛以較佳燃油效率的方式行駛時轉變為綠色*。
會在選擇使用**跑車**模式時轉變為紅色。

■ 動力錶

顯示電動馬達的輸出。

■ 充電 / 減速錶

顯示高電壓電池的充電程度。
在使用減速撥片時，它會顯示減速強度。

» 燃油錶

留意

您應在顯示讀數接近 E 時儘快加油。
燃油完全用盡可能導致引擎失火 (不點火) 而損壞觸媒轉換器。

少量加油後或根據您愛車的狀況，實際剩餘燃油量可能與燃油錶讀數有些微差異。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高電壓電池電量錶

顯示高電壓電池的剩餘電量。

高電壓電池電量錶

下列情況下高電壓電池的電量可能會減少：
- 更換 12V 電瓶時。
- 拆開 12V 電瓶時。
- 高電壓電池控制系統修正讀數時。

電量的讀數會在行駛中自動修正。

高電壓電池的溫度變化會導致電池電量錶中顯示的數字改變。

■ 車外溫度

以攝氏度數顯示車外溫度。
如果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車外溫度低於 3°C，駕駛資訊介面會顯示 **Outside temperature low (車外低溫)** 的訊息。

■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

如果認為溫度讀數不正確，可調整溫度讀數，最多可達 ±3°C。

車外溫度

溫度感知器設在前保險桿內。
在車速低於 30 km/h 時，路面的溫度和其他車輛的排氣可能會影響溫度讀數。

在溫度讀數穩定下來之後，需要幾分鐘才會更新顯示。

您可以調整溫度顯示值。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目前的模式

顯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目前的模式。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目前的模式

當您設定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速度時，車速錶會顯示一個設定速度標記。



❶ 設定速度

駕駛資訊介面左側區域

顯示音響、電話資訊等的目前模式。

➔ **免持聽筒 (HFT) 系統** P. 305

■ 時鐘

顯示時鐘。

時鐘

您可以手動調整時間並變更時鐘的顯示來呈現 12 小時或 24 小時的時鐘格式。

➔ **時鐘設定** P. 249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時鐘。

➔ **自訂顯示** P. 121

■自訂顯示

■排列左側區域的音源

您可以選擇要在音源畫面上顯示哪些音源。



1. 轉動左選擇滾輪直到選擇 **Customize display (自訂顯示)**，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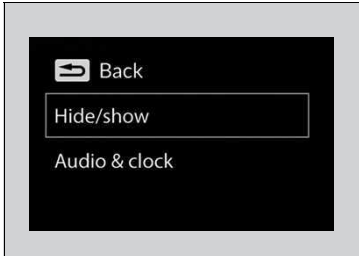

2. 轉動左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ide/show (隱藏 / 顯示)**，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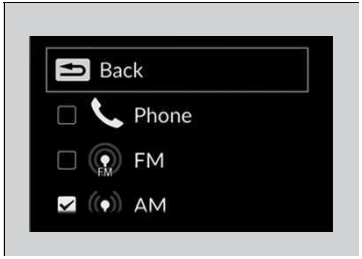

3. 轉動左選擇滾輪來捲動顯示各個音源，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來選擇或取消選擇。

»自訂顯示

進行自訂設定時，請排入 P 檔位。

■開啟及關閉左側區域的顯示

您可選擇是否在左側區域顯示目前的音訊資訊及時鐘。



1. 轉動左選擇滾輪直到選擇 **Customize display (自訂顯示)**，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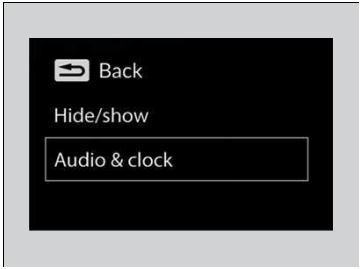

2. 轉動左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Audio & clock (音訊 & 時鐘)**，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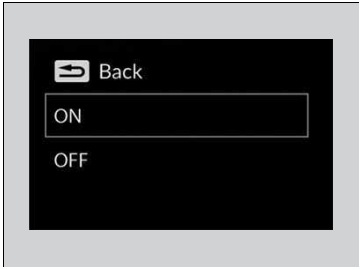

3. 轉動左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駕駛資訊介面右側區域

駕駛資訊介面會顯示車輛估計可行駛距離以及油耗等相關資訊。它也會顯示諸如各種警告等訊息和其他有用的資訊。

在顯示一個警告訊息時，請查看訊息並視需要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安排車輛接受檢查。如果顯示 **Engine oil pressure low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 (引擎溫度太高)** 或 **Reduced stopping power (煞車力降低)** 的訊息，請參考以下各頁來進行處置。

- **如果顯示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告** P. 540
- **過熱** P. 537
- **如果出現煞車力降低警告** P. 541

■ 切換顯示

轉動右選擇滾輪可以檢視不同的內容。

≫切換顯示

您可以新增或刪除儀錶的顯示內容。

-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儀錶板顯示設定)** P.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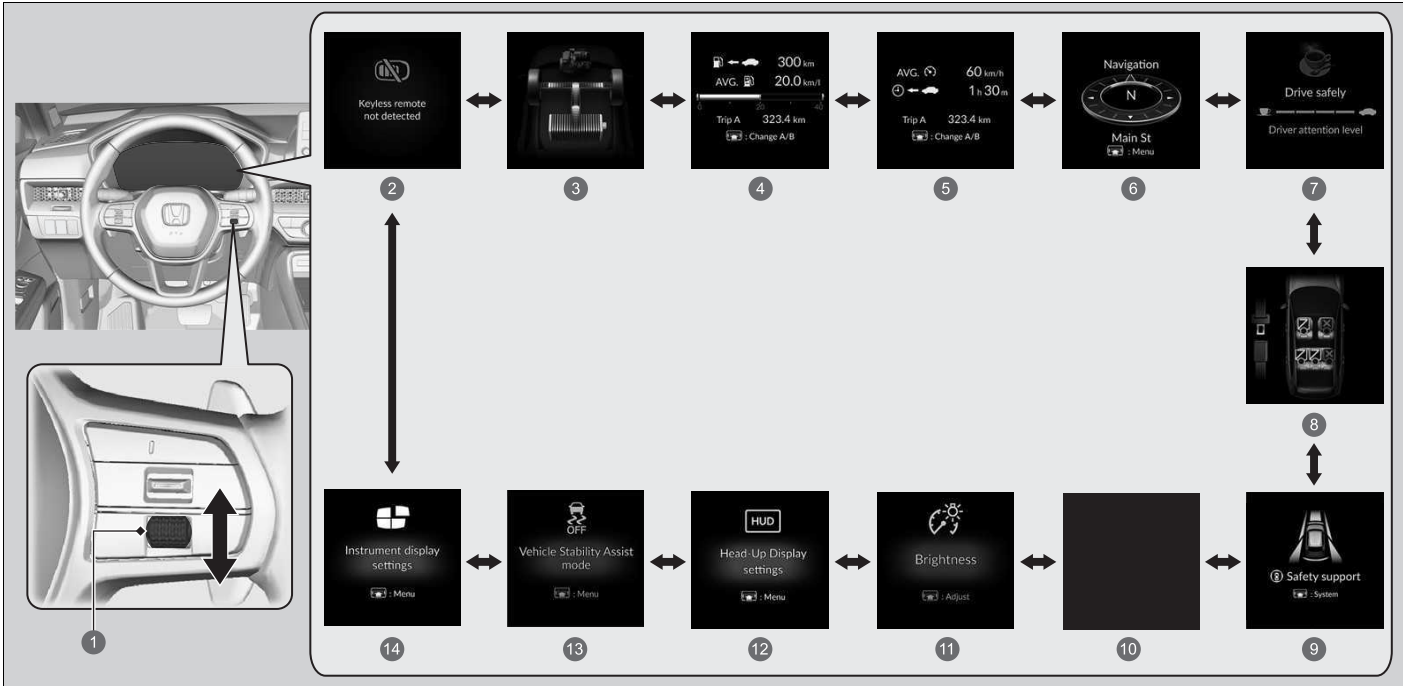
Keyless remote not detected
300 km
AVG. 20.0 km/l
Trip A 323.4 km
: Change A/B
AVG. 60 km/h
1 h 30 m
Trip A 323.4 km
: Change A/B
Navigation
N
Main St
: Menu
Drive safely
Driver attention level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 Menu
OFF
Vehicle Stability Assist mode
: Menu
HUD
Head-Up Display settings
: Menu
Brightness
: Adjust
Safety support
: System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❶ 右選擇滾輪

❷ Information (資訊) ➔ P. 139

❸ Power Flow (功率流) ➔ P. 126

❹ Range/Fuel/Trip Meter (續航力 / 油耗 / 旅程錶) ➔ P. 127

❺ Speed/Time/Trip Meter (速度 / 時間 / 旅程錶) ➔ P. 129

❻ Navigation (導航 / 指南針) ➔ P. 130

❼ Driver Attention level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 P. 131

❽ Seat Belts (安全帶) ➔ P. 134

❾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 ➔ P. 135

❿ No Content (沒有內容)

⓫ Brightness (亮度) ➔ P. 137

⓬ Head-Up Display Settings (抬頭顯示器設定)* ➔ P. 141

⓭ Vehicle Stability Assist Mode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模式) ➔ P. 137

⓮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儀錶板顯示設定) ➔ P. 138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Power Flow Monitor (功率流監視)

顯示馬達和引擎功率流 (表示車輛的動力來源) 以及電池是否正在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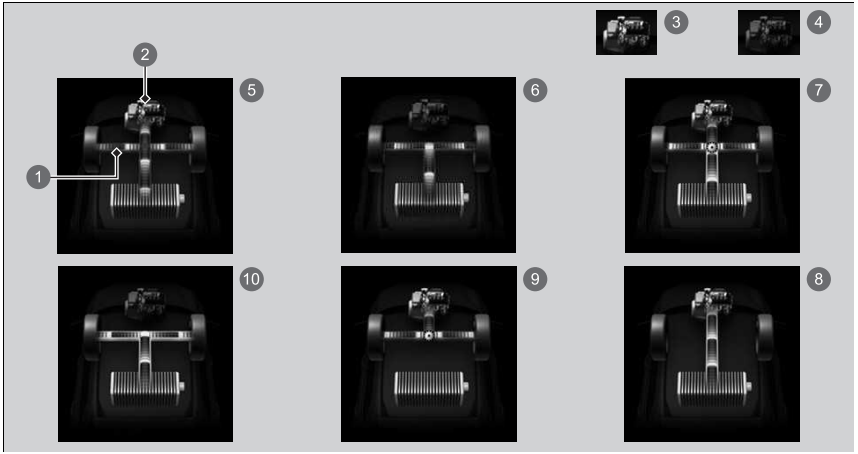

❶ 功率流
❷ 引擎
❸ 引擎開啟
❹ 引擎關閉
❺ **油電混合模式 (HV):** 由馬達與引擎供應動力。
❻ **純電模式 (EV):** 由馬達供應動力。
❼ **引擎 (直接驅動):** 引擎運轉而馬達用來為高電壓電池充電。
❽ 引擎運轉而馬達用來為高電壓電池充電。
❾ 完全由引擎供應動力。
❿ **回充電:** 馬達為高電壓電池充電。

▨功率流監視

在車輛靜止而引擎運轉的情況下，駕駛資訊介面可能會顯示下列畫面。



■ Range/Fuel/Trip Meter (續航力 / 油耗 / 旅程錶)

按下右選擇滾輪可在旅程錶 A 與旅程錶 B 之間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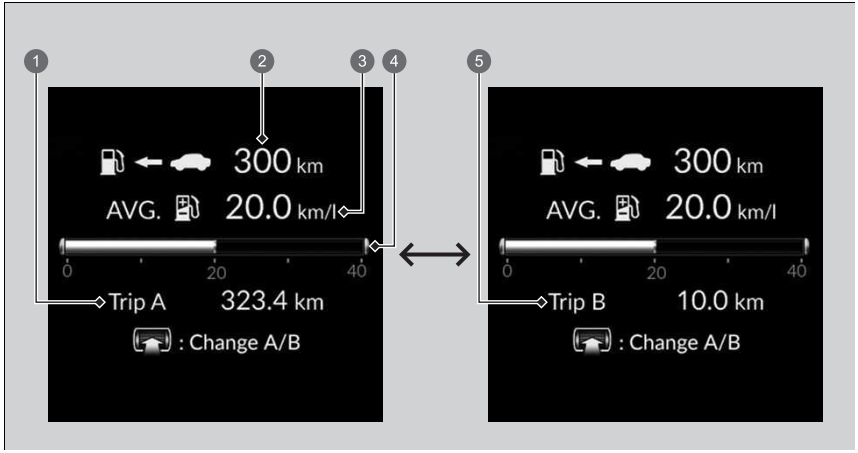

❶ 旅程錶 A
❷ 續航力
❸ 平均油耗
❹ 瞬間油耗
❺ 旅程錶 B

■ 旅程錶

顯示自最後一次歸零後總行駛公里數。旅程錶 A 及 B 可用來量測兩趟個別的旅程。

旅程錶歸零

要將旅程錶歸零時，請顯示旅程錶，按住右選擇滾輪，然後選擇 **Reset (重設)**。

▶ 旅程錶會被重設為 0.0。

■ 平均油耗

以 km/l* 或 l/100km 為單位顯示每個旅程錶的估計平均油耗。

顯示會依固定的間隔更新。當旅程錶歸零時，平均油耗也會歸零。

■ 瞬間油耗

以 km/l* 或 l/100 km 為單位顯示瞬間油耗柱狀圖。

■ 續航力

顯示剩餘的動力和燃油可以行駛的估計距離。這個估計距離會以車輛目前的油耗表現為根據。

續航力 / 油耗 / 旅程錶

您可以變更油耗的單位為 km/l 或 l/100km。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平均油耗

您可以變更何時要重設平均油耗。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續航力

顯示的行駛範圍僅為估計值，可能與車輛可以行駛的實際距離不同。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Speed/Time/Trip Meter (速度 / 時間 / 旅程錶)

按下右選擇滾輪可在旅程錶 A 與旅程錶 B 之間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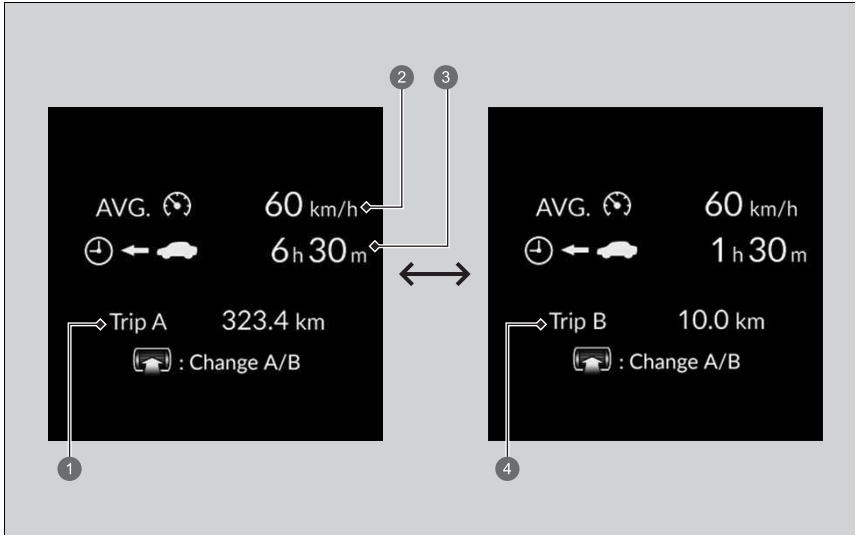

❶ 旅程錶 A
❷ 平均速度
❸ 經過時間
❹ 旅程錶 B

■ 旅程錶

➔ **旅程錶** P. 128

■ 經過時間

顯示從旅程 A 或旅程 B 重設之後所經過的時間。

■ 平均速度

以 km/h 顯示從旅程 A 或旅程 B 重設之後的平均速度。

■ Navigation (導航)

■ 指南針

顯示指南針畫面。

■ 轉向導航方向

導航系統*、Google 地圖*、Android Auto 或 Apple CarPlay 提供行車指引時，會顯示前往目的地的轉向導航方向。

➔ **Android Auto™** P. 271

➔ **Apple CarPlay** P. 268

➔ **內建 Google 服務** P. 277

經過時間

您可以變更何時要重設經過時間。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平均速度

您可以變更何時要重設平均速度。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導航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在路線指引中開啟轉向導航顯示。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導航功能可能不適用於所有應用程式。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Driver Attention Monitor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會分析轉向輸入來判斷車輛是否符合疲勞駕駛或以不專心駕駛的方式行駛。如果判斷車輛以這種方式行駛，系統會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駕駛者的注意力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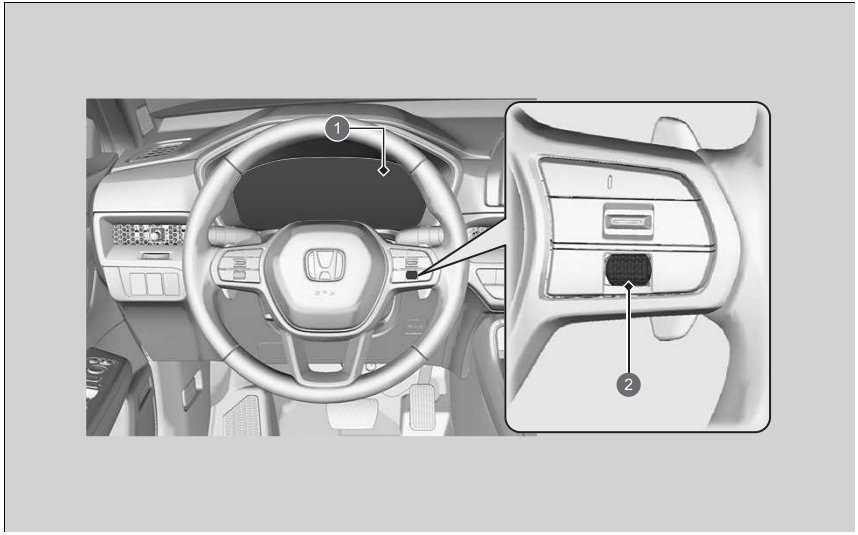

❶ 駕駛資訊介面
❷ 右選擇滾輪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並不一定每次都能偵測到駕駛者是否疲勞或不專心。
不論系統如何回應，如果您感到疲累，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視需要休息。



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選擇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時，上面的指示條會以白色點亮來表示駕駛者的注意力程度。

➡ **切換顯示** P. 123

❶ 等級



如果有 2 格指示條點亮，則會顯示 **Driver attention level low (駕駛注意力程度低)** 的訊息。



如果點亮 1 格，則會顯示 **Driver attention level low. Take a rest (駕駛注意力程度低。請休息)** 的訊息並發出嗶聲，並且方向盤會震動。
如果出現此訊息，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視需要休息。
如果駕駛者沒有休息，且監視器持續偵測到駕駛者非常疲倦，會在約 15 分鐘後再次顯示訊息，並伴隨發出一聲嗶聲並且方向盤震動。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當行駛時間在 30 分鐘以下時不會出現該訊息。

訊息會在轉動右選擇滾輪時或系統判斷駕駛者正常駕駛時消失。

如果 1 格指示條點亮，CMBS 警示的距離可能會設定為 Long (長)，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則可能會設定為 Narrow (提早)。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如果系統沒有重設，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將持續只點亮 1 格。

■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會在下列情況下重設：
- 動力系統關閉。
- 駕駛者在車輛停止時解開安全帶並打開車門。

■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作用時：
- 車輛必須以 4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
-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必須熄滅。

■ 依據駕駛情況或其他因素，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在下列情況下可能不會有作用：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的轉向輔助功能已啟動。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 路況不良；例如，路面未鋪設或凹凸不平。
- 風大。
- 駕駛者經常以較激進的方式操作車輛，例如變換車道或加速。

■ 自訂

您可以變更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的設定。選擇 **Tactile and audible alert (觸覺和有聲警示)**、**Tactile alert (觸覺警示)** 或 **OFF (關)**。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Seat Belts (安全帶)

在特定情況下，會在繫上或解開安全帶時出現。

➔ **安全帶提醒** P. 45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作用時：

駕駛資訊介面上的指示條會保持灰色顯示，除非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功能處於作用狀態。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

以顏色及字母顯示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CMBS、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及 PSS 駐車雷達系統* 的狀態，例如開啟、關閉或故障。

下列顏色用來表示上述任一個系統的狀態：
- 綠色：系統開啟。
- 灰色：系統關閉。
- 琥珀色：系統發生問題。

安全輔助

如果一個系統顯示琥珀色，請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要開啟或關閉每一個系統時，請先按下右選擇滾輪來切換顯示。從後續的顯示中您可以選擇要開啟或關閉哪一個系統。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 **PSS 駐車雷達系統** P. 442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367

您也可以透過指示燈的顏色來確認每個功能的狀態。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P. 113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灰色)** P. 113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P. 113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灰色)** P. 113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 P. 113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P. 114
- **安全輔助指示燈 (綠色 / 灰色)** P. 116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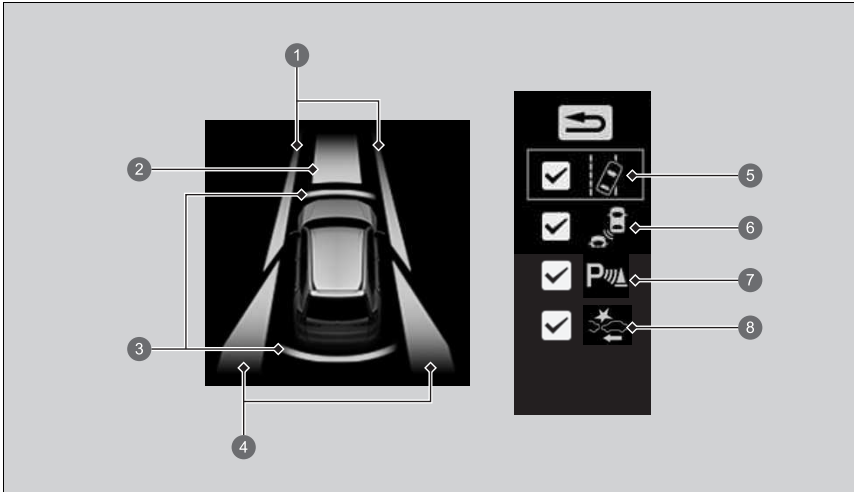

❶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區域資訊
❷ CMBS 的區域資訊
❸ PSS 駐車雷達系統* 的區域資訊
❹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的區域資訊
❺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圖示及狀態資訊
❻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圖示及狀態資訊*
❼ PSS 駐車雷達系統* 圖示及狀態資訊
❽ CMBS 圖示及狀態資訊

安全輔助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配備前 PSS 駐車雷達系統的車型

即使 PSS 駐車雷達系統 * 圖示為綠色，如果**倒車雷達後傳感器設置**關閉，後駐車雷達在倒車時將不會作用。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Brightness (亮度)

顯示 **Brightness (亮度)** 畫面時按下右選擇滾輪。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您可以使用右選擇滾輪來調整儀錶板的亮度。
調亮：向上轉動右選擇滾輪。
調暗：向下轉動右選擇滾輪。

按下右選擇滾輪即可離開。

■ Vehicle Stability Assist Mode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模式)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 VSA。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Reduce traction control (降低循跡控制)**，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來選擇或取消選擇。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P. 361

亮度

儀錶的亮度會隨著周遭環境的亮度自動調整。
- 環境光線昏暗時亮度會降低。
- 環境光線明亮時亮度會調高。

即使環境光線明亮時您也可以變更設定，但儀錶的亮度不會改變。

■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儀錶板顯示設定)

■ 排列右側區域的內容

您可以選擇要在右側區域顯示哪些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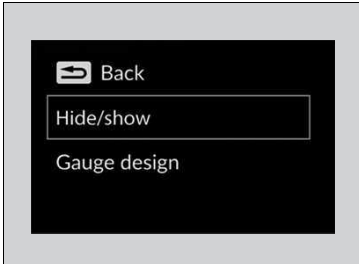

1. 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選擇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儀錶板顯示設定)** 時，按下右選擇滾輪。
2.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ide/show (隱藏 / 顯示)**，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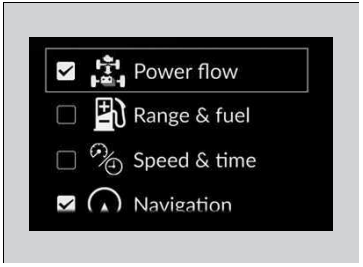

3.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顯示各個內容，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來選擇或取消選擇。

⊠排列右側區域的內容

無法從右側區域移除灰色的內容。

進行自訂設定時，請排入 P 檔位。

■ 變更儀錶設計

您可以變更儀錶的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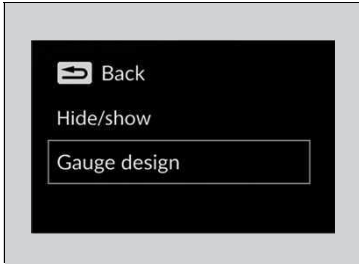

1. 在駕駛資訊介面上選擇 **Instrument display settings (儀錶板顯示設定)** 時，按下右選擇滾輪。
2.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Gauge design (儀錶設計)**，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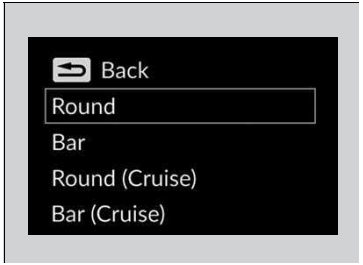

3.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變更儀錶設計

使用 **Round (Cruise) (圓形 (定速巡航))** 或 **Bar (Cruise) (指示條 (定速巡航))** 儀錶設計時，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作用時會簡化顯示。

■ Information (資訊)

您可以檢查是否有任何主動式警告訊息。

»資訊

如果有多筆警告或資訊，您可以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檢視其他的警告。

抬頭顯示器*

顯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及 LKAS；指南針或轉向導航方向；以及車速等的目前模式。您可以透過駕駛資訊介面來選擇要顯示的項目。它們會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顯示。

顯示器也會顯示下列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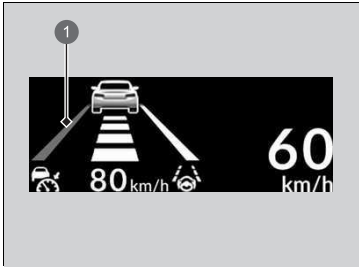

- **車道偏移警示：**您的車輛太接近車道線時，車道偏移警示便會出現。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❶ 車道偏移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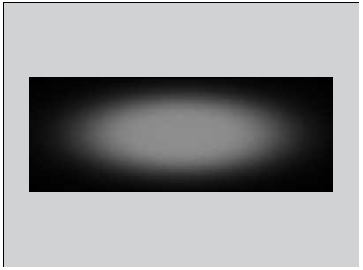

- **抬頭警告燈：**會在 訊息出現在駕駛資訊介面上時閃爍。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 抬頭顯示器設定

顯示駕駛資訊介面中變更抬頭顯示器設定的畫面。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ead-Up Display settings (抬頭顯示器設定)**，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 **切換顯示** P. 123

■ 變更抬頭顯示器內容

1.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UD content (HUD 內容)**，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2.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想要的項目，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 **車速錶**
  ➔ **車速錶** P. 143
- **導航**
  ➔ **導航** P. 144
- **駕駛輔助**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目前的模式** P. 144
- **OFF (關閉)**

抬頭顯示器設定

HUD 內容
➔ **變更抬頭顯示器內容** P. 141

HUD 亮度
➔ **調整抬頭顯示器亮度** P. 143

HUD 高度
➔ **調整抬頭顯示器高度** P. 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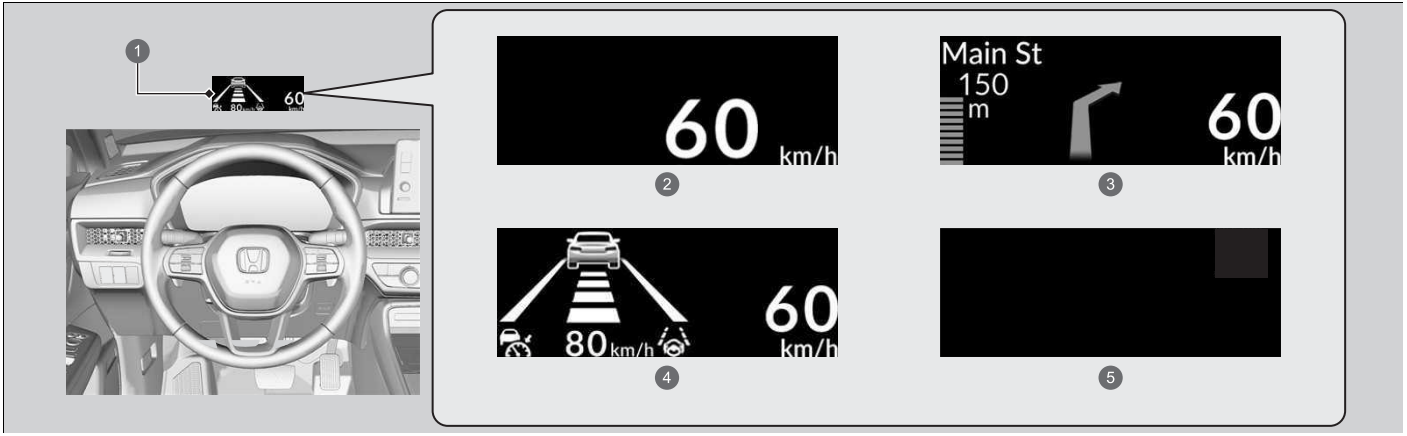

❶ 抬頭顯示器
❷ **車速錶**
❸ **導航**
❹ **駕駛輔助**
❺ **OFF (關閉)**

■ 調整抬頭顯示器亮度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UD brightness (HUD 亮度)**，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調亮：向上轉動右選擇滾輪。
調暗：向下轉動右選擇滾輪。

按下右選擇滾輪即可離開。

■ 調整抬頭顯示器高度
轉動右選擇滾輪來捲動選擇 **HUD height (HUD 高度)**，然後按下右選擇滾輪。

升高抬頭顯示器：向上轉動右選擇滾輪。
降低抬頭顯示器：向下轉動右選擇滾輪。

按下右選擇滾輪即可離開。

■ 車速錶

以 km/h 為單位來顯示車輛的速度。

»調整抬頭顯示器高度

使用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開鎖並打開駕駛側車門時，抬頭顯示器會自動調整至兩個預設位置之一。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目前的模式

顯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LKAS 目前的模式。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 導航

■ 指南針

顯示指南針畫面。

■ 轉向導航方向

導航系統*、Google 地圖*、Android Auto 或 Apple CarPlay 提供行車指引時，會顯示前往目的地的轉向導航方向。

➔ **Android Auto™** P. 271
➔ **Apple CarPlay** P. 268
➔ **內建 Google 服務** P. 277

導航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在路線指引中開啟轉向導航顯示。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導航功能可能不適用於所有應用程式。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控制開關

本章將解說如何操作駕駛所需的各個控制開關。



時鐘 146
車門上鎖及開鎖
鑰匙 147
免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149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 / 開鎖 150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 / 開鎖 159
兒童安全鎖 161
後廂門 162
保全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 172
保全系統警報 173
車窗 174
全景天窗* 178
方向盤周圍開關操作
POWER (電源) 按鈕 181
方向燈 183
車燈 184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89
雨刷及清洗器 192
後除霧器按鈕 195
駕駛位置記憶系統* 196
調整方向盤 198
後視鏡
車內後視鏡 199
電動車側後視鏡 201
座椅 202
車內便利性配備 214
恆溫空調系統 229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調整時鐘

您可以調整時鐘並自訂時鐘顯示。

➔ **時鐘設定** P. 249

鑰匙

車輛配備有下列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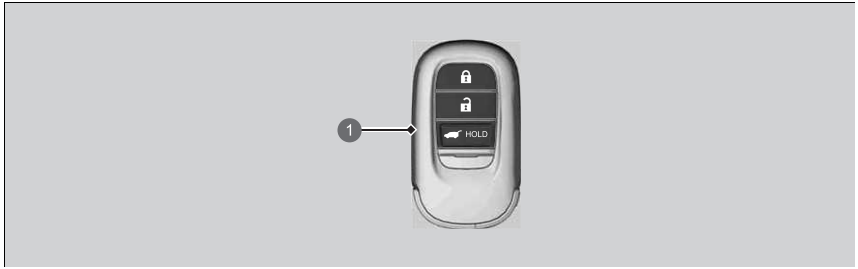

❶ 免鑰匙遙控器

鑰匙可用來開啟與關閉動力系統，以及將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上鎖及開鎖。

鑰匙

所有鑰匙都具有晶片防盜系統功能。晶片防盜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避免遭竊。

➡ **晶片防盜系統** P. 172

請遵照以下的建議以免損壞鑰匙：

- 不可讓鑰匙暴露於陽光直曬中、或高溫及高濕環境中。
- 不可摔碰鑰匙或壓置重物。
- 請讓鑰匙遠離液體、灰塵和砂子。
- 不可分解鑰匙 (更換電池除外)。

如果鑰匙中的電路損壞，動力系統可能無法啟動，遙控器也可能沒有作用。
如果鑰匙無法正常作用，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內置鑰匙

在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力微弱及電動車門開鎖功能失效時，可以使用內置鑰匙來將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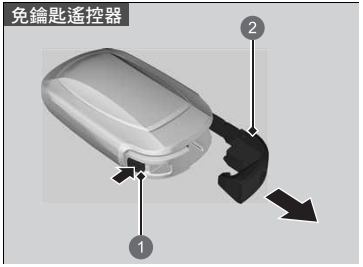

要取出內置鑰匙時，請按釋放鈕然後再拔出鑰匙。要收回內置鑰匙時，請將內置鑰匙插入免鑰匙遙控器中，直到卡入定位。

❶ 釋放鈕
❷ 內置鑰匙

■ 鑰匙號碼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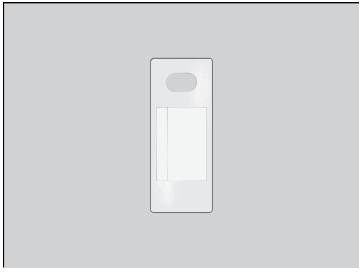

標示有鑰匙號碼，在加購或更換鑰匙時將需要用到。

鑰匙號碼牌

請將鑰匙號碼牌與鑰匙分開保管於車外安全的位置。
如果您需要加購鑰匙，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如果您的鑰匙遺失而動力系統無法啟動，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免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車輛需要發送無線電波來找出免鑰匙遙控器以啟動動力系統、將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上鎖及開鎖。

在下列情況下，動力系統啟動、上鎖 / 開鎖車門 / 後廂門 / 加油孔外蓋可能會被禁止，或者操作可能不穩定：

- 附近有設備發射強力無線電波。
- 您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但與電信設備、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或無線裝置放在一起。
- 有金屬物品碰觸到或遮蓋到免鑰匙遙控器。

免鑰匙遙控器訊號強度過低

免鑰匙遙控器與車輛之間的通訊會消耗免鑰匙遙控器的電池電量。
電池的壽命約為 2 年，但會因使用頻率而異。
當免鑰匙遙控器接收到強力無線電波時，電池會消耗電力。避免將它放置在電氣設備附近，例如電視機和個人電腦。

免鑰匙遙控器

關閉無線電波接收可以減少電池電量消耗。同時按住上鎖及開鎖按鈕約 3 秒鐘，LED 會閃爍兩次，無線電波接收就會關閉。
如果按一下免鑰匙遙控器上的任一個按鈕，即可再次開始接收無線電波。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 / 開鎖

■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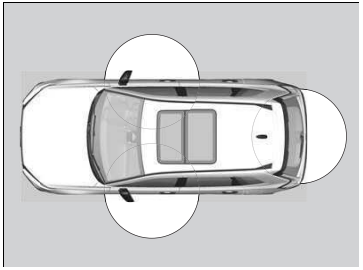

如果您身上帶著免鑰匙遙控器，您可以將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上鎖 / 開鎖。
您可以在距離外側車門把手或後廂門外側把手半徑約 80 cm 的範圍內將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上鎖 / 開鎖。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 / 開鎖

如果室內燈開關設定在車門連動位置，室內燈會在您將車門及後廂門開鎖時點亮。
沒有開啟車門：燈光會在 30 秒後漸暗熄滅。
車門及後廂門重新上鎖：燈光會立即熄滅。
➡ **室內燈** P. 214

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

如果您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將車輛開鎖後沒有在 30 秒內開啟一個車門或後廂門，車門及後廂門將會自動重新上鎖。

只有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VEHICLE OFF 模式時才能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來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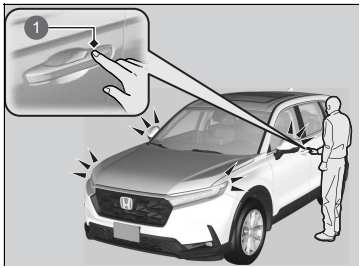

❶ 車門鎖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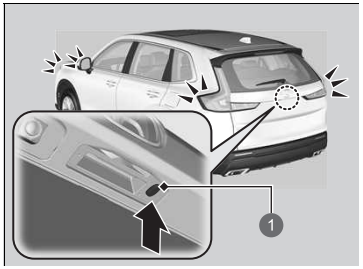

❶ 上鎖按鈕

碰觸前車門上的車門鎖感知器或按後廂門上的鎖鈕。

▶ 所有車門及後廂門都會上鎖，且保全系統會設定警戒。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 1 次且蜂鳴器會鳴響 1 聲。

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

- 在您下車時，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中。請隨身攜帶。
- 即使您沒有攜帶免鑰匙遙控器，如果有其他人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且在操作範圍內，您也可以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 開鎖。
- 即使車門把手在大雨中或在洗車時有水覆蓋，只要免鑰匙遙控器在操作範圍內，仍可以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 如果戴著手套握前車門把手或碰觸車門鎖感知器，車門感知器的反應可能會變慢或甚至可能沒有反應而無法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 在將車門上鎖之後，您最多有 2 秒鐘的時間可以拉車門把手來確認車門是否確實上鎖。如果在上鎖之後需要馬上將車門開鎖，請等候至少 2 秒鐘然後再握車門把手，否則車門將不會開鎖。
- 如果您在握車門把手後立即拉把手，可能無法打開車門。請再握一下把手並確認車門已經開鎖後再拉把手。
- 即使在半徑 80 cm 範圍內，如果免鑰匙遙控器是在外側把手的上方或下方，您也可能無法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 開鎖。
- 免鑰匙遙控器如果太靠近車門、車門玻璃及後廂門可能會沒有作用。

■ 將車門及後廂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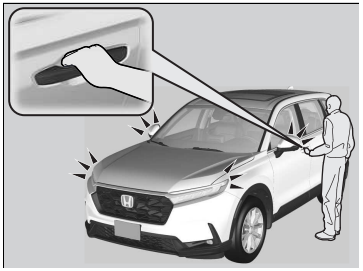

握前車門把手：

▶ 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開鎖。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兩次且蜂鳴器會鳴響兩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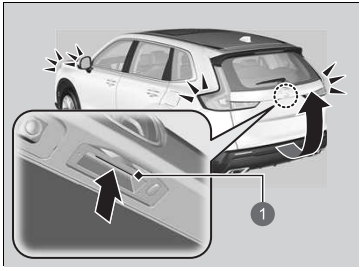

按壓外側把手：

▶ 後廂門及所有車門開鎖。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兩次且蜂鳴器會鳴響兩聲。

➔ **開啟 / 關閉後廂門** P. 163

❶ 外側把手

⩙使用免鑰匙進入系統

可以自訂閃燈、嗶聲和車門開鎖模式* 的設定。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您也可以透過電動後廂門功能來開鎖及開門。

➔ **使用後廂門外側把手** P. 168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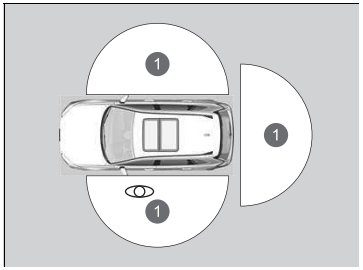

❶ 自動上鎖功能的操作範圍約為 1.5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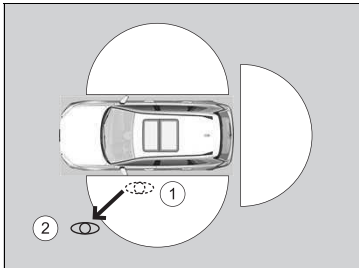

■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

當您在所有車門及後廂門都關閉的情況下帶著免鑰匙遙控器離開車輛時，車門、後廂門以及加油孔外蓋將會自動上鎖。

自動上鎖功能會在所有車門及後廂門都關閉或所有車門關閉而後廂門正進行電動關閉操作，且免鑰匙遙控器在外側車門把手或後廂門外側把手約 1.5 m 的半徑範圍以內時啟動。

請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下車並關上車門及後廂門。

1. 在車輛約 1.5 m 半徑範圍以內。
▶ 蜂鳴器會發出嗶聲；自動上鎖功能將會啟動。

2. 帶著免鑰匙遙控器離開車輛約 1.5 m 半徑以外並持續保持在這個範圍外達 2 秒以上。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蜂鳴器會發出嗶聲；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都會上鎖。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

自動上鎖功能的出廠預設是設定為關閉。自動上鎖功能可以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設定為開啟。
如果您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將自動上鎖功能設定為開啟，在改變可以啟動自動上鎖的設定之前，只能使用遙控器來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在自動上鎖功能啟動之後，在您仍停留在上鎖 / 開鎖的操作範圍以內時，免鑰匙遙控器上的指示燈會持續閃爍直到車門及後廂門上鎖為止。

若您繼續停留在車旁的操作範圍以內時，車門及後廂門會在發出自動上鎖功能啟動嗶聲約 30 秒之後自動上鎖。

若您在自動上鎖功能啟動嗶聲響起之後打開一個車門或後廂門，自動上鎖功能將會被取消。

暫時關閉功能：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FF。
2. 打開駕駛側車門。
3. 使用中控鎖附主控開關，依下列方式操作門鎖：
上鎖 → 開鎖 → 上鎖 → 開鎖。
▶ 蜂鳴器會發出嗶聲，且功能會關閉。

恢復開啟功能：
-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 不使用自動上鎖功能將車輛上鎖。
- 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來到自動上鎖功能的操作範圍以外。
- 打開任一車門。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

自動上鎖功能在下列情況下將不會啟動：
- 免鑰匙遙控器位於車內。

▶蜂鳴器無法發聲。
- 在關上所有車門及後廂門之前，免鑰匙遙控器已先被取出操作範圍以外。

▶蜂鳴器會發聲提醒。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時自動上鎖功能將不會有作用。
- 免鑰匙遙控器位於車內。
- 某個車門、後廂門或引擎蓋沒有關上。
- 電源模式設定到 OFF 以外的任何模式。
- 在您下車並關上車門及後廂門時免鑰匙遙控器沒有出現在車輛約 1.5 m 半徑範圍以內。

自動上鎖功能停止作用嗶聲
在自動上鎖功能已經啟動之後，若有下列情況，將會發出自動上鎖功能停止作用嗶聲約 2 秒鐘。
- 將免鑰匙遙控器透過車窗放回車內。
- 您太靠近車輛。
- 免鑰匙遙控器放在後廂門內。

如果警告蜂鳴器鳴響，請確定免鑰匙遙控器有帶在身上。然後，打開 / 關上一個車門來確認有發出一聲自動啟動嗶聲。

■ 預約上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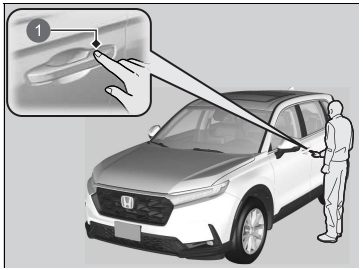

❶ 車門鎖感知器

當您先將車門上鎖再關閉車門和後廂門後，車輛將會自動上鎖。

將駕駛側車門關閉後啟動預約上鎖功能。

1. 碰觸駕駛側車門上的車門鎖感知器、按後廂門上的上鎖按鈕或按免鑰匙遙控器的上鎖按鈕。

▶ 鳴響警示音且預約上鎖功能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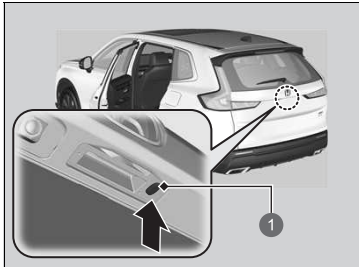

❶ 上鎖按鈕

2. 關閉所有車門及後廂門。

▶ 車輛上鎖時，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且蜂鳴器會發出嗶聲。

離開車輛前，請確定所有車門和後廂門皆已上鎖。

≫預約上鎖功能

⚠警告

開啟或關閉電動後廂門時，若夾到手或手指，可能造成嚴重傷害。請確保所有人員、尤其是孩童的手和手指遠離電動後廂門。

如果在車輛完全上鎖前開啟車門或後廂門，預約上鎖功能將會重設。

要將車門上鎖之前，請確定鑰匙沒有留在車內。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此功能。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使用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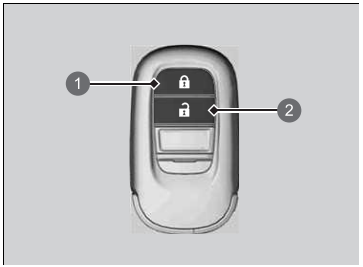

❶ 上鎖按鈕
❷ 開鎖按鈕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按上鎖按鈕。

一下：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都會上鎖，且保全系統會設定警戒。

兩下 (在按第一下之後的 5 秒以內)：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蜂鳴器會發出嗶聲來確認保全系統已設定警戒。

■將車門及後廂門開鎖

按開鎖按鈕。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 2 次，且所有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都會開鎖。

使用遙控器

如果你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但沒有在 30 秒之內打開一個車門或後廂門，車門及後廂門將會自動重新上鎖。

只有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VEHICLE OFF 時才能使用遙控器來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遙控器以低功率訊號操作，因此操作範圍可能因周遭狀況而異。

如果遙控器可操作的距離改變，表示電池可能即將沒電。
如果在您按一個按鈕時 LED 沒有點亮，表示電池已經沒電。

➡ **更換遙控器電池** P. 502

■ 使用鑰匙將車門開鎖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的開鎖功能沒有作用，請改用內置鑰匙。鑰匙孔在車門把手的後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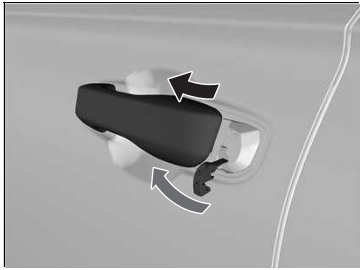

拉住外側把手。
將內置鑰匙從把手下方插入鎖芯中然後轉動。

≫使用鑰匙將車門開鎖

當您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開鎖時，所有其他車門也會同時開鎖。

在保全系統啟動的情況下使用內置鑰匙將車門開鎖，警報將會鳴響。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的上鎖功能沒有作用，請參閱以下內容。

➲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 P. 158

■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

如果您沒有帶著鑰匙或者如果因為某些原因而無法用鑰匙將車門上鎖，您可以不用鑰匙來將車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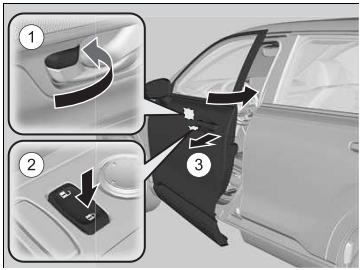

■ 駕駛側車門上鎖

將鎖鍵向前撥 ① 或按中控鎖附主控開關的上鎖側 ②，然後拉住外側車門把手 ③。關上車門，然後放開把手。

■ 乘客側車門上鎖

將鎖鍵向前撥並關上車門。

■ 防反鎖系統

當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內時，車門及後廂門將無法上鎖。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

在將駕駛側車門上鎖時，所有其他車門及後廂門也會同時上鎖。

要將車門上鎖之前，請確定鑰匙沒有留在車內。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 / 開鎖

■ 使用鎖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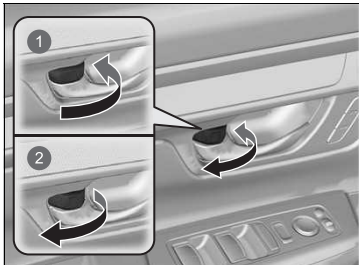

❶ 上鎖
❷ 開鎖

■ 將一個車門上鎖
將鎖鍵向前推。

■ 將一個車門開鎖
將鎖鍵向後扳。

■ 使用駕駛側內車門把手開鎖



拉駕駛側車門內車門把手。
▶只需一個動作即可同時開鎖及打開車門。

使用內車門把手開鎖並開啟駕駛側車門時，也會同時將所有其他車門開鎖。

≫使用鎖鍵

在使用駕駛側車門的鎖鍵將車門上鎖 / 開鎖時，所有其他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也會同時上鎖 / 開鎖。

≫使用駕駛側內車門把手開鎖

駕駛側內車門把手的設計只需要一個動作駕駛者即可打開車門。但因為這個功能，駕駛者也必須切記絕對不可在車輛行駛中拉內車門把手。

請務必讓兒童乘坐提供有兒童安全鎖的後座。
➲ **兒童安全鎖** P. 161

■ 使用中控鎖附主控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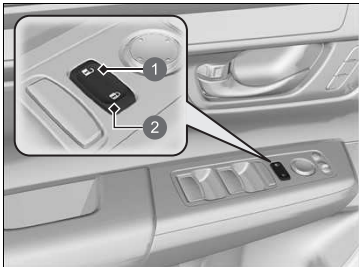

按中控鎖附主控開關 (如圖中所示) 可將所有車門及後廂門上鎖或開鎖。

❶ 開鎖
❷ 上鎖

▨使用中控鎖附主控開關

當您使用中控鎖附主控開關將任一前車門上鎖 / 開鎖時，所有其他車門、後廂門及加油孔外蓋也會同時上鎖 / 開鎖。

兒童安全鎖

無論車門鎖是否上鎖，兒童安全鎖可防止兒童從車內打開後車門。

■設定兒童安全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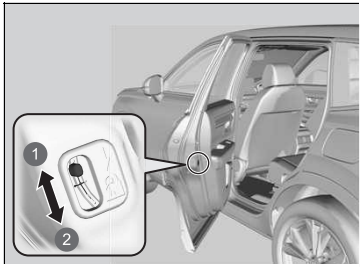

❶ 開鎖
❷ 上鎖

將後車門上的撥桿撥到上鎖位置，並關上車門。

■打開車門時
使用外側車門把手開門。

≫兒童安全鎖

要在已設定兒童安全鎖的情況下從車內開啟車門時，請將鎖鍵扳到開鎖位置，降下後車窗，將手伸出窗外扳外側車門把手來開門。

後廂門開啟 / 關閉注意事項

開啟或關閉後廂門之前，請確定附近沒有人及物品。

行駛時後廂門必須保持關閉：
- ▶ 以避免可能造成損壞。
- ▶ 以防止排氣進入車內。

➔ **一氧化碳氣體** P. 94

後廂門開啟 / 關閉注意事項

⚠警告

任何人員若在後廂門開啟或關閉時，位於其移動路徑上，可能會遭受嚴重的傷害。

在開啟或關閉後廂門之前，請確定沒有人在它的移動路徑上。

關閉後廂門時請小心避免後廂門撞到頭部或勿將手放在後廂門及行李區之間以防夾傷。

在引擎怠速空轉的情況下拿取或放置行李區內的行李，或者使用感應開啟功能 (Hands-Free 感應式啟閉功能)* 在後保險桿中央下方進行前後踢腳動作時，請不要站在排氣管前。否則您可能會被燙傷。

不可讓任何乘客乘坐行李區內。否則可能會在重踩煞車、突然加速或發生撞擊事故時導致傷害。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開啟 / 關閉後廂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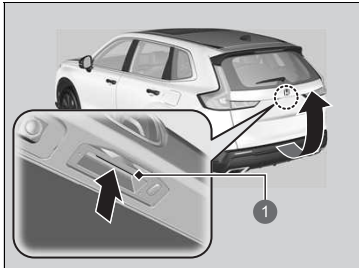

❶ 外側把手

當所有車門都開鎖時，後廂門也會開鎖。

請按壓後廂門的外側把手超過 1 秒鐘，並將後廂門打開。
如果您攜帶免鑰匙遙控器，您不需要在打開後廂門之前先將它開鎖。

後廂門開啟 / 關閉注意事項

請確定行李或其他物品沒有接觸到後廂門頂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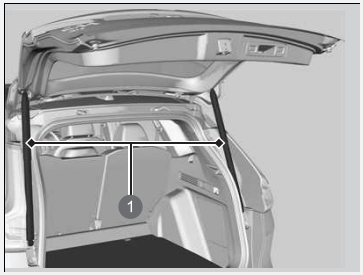

❶ 後廂門頂桿

開啟 / 關閉後廂門

- 在您下車時，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中。請隨身攜帶。
- 即使您沒有攜帶免鑰匙遙控器，如果有其他人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且在操作範圍內，您也可以將後廂門開鎖。

開啟 / 關閉電動後廂門

您可以按遙控器上的電動後廂門按鈕、按駕駛側控制面板中的電動後廂門按鈕、按後廂門上的外側把手或內側按鈕，或者使用感應開啟功能 (Hands-Free 感應式啟閉功能)* 在後保險桿中央下方將腳抬起 / 放下來操作電動後廂門。

電動後廂門可以在變速箱排入 P 檔位時開啟 / 關閉。

開啟 / 關閉電動後廂門

⚠警告

開啟或關閉電動後廂門若有任何乘客的肢體處於後廂門移動路徑中，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

在開啟或關閉後廂門之前，請確定所有乘客或物品都遠離後廂門的操作範圍。

警告：當您下車離開 (或有人留在車中) 時，請務必取下鑰匙隨身攜帶。

留意

不要在電動後廂門自動開啟或關閉時推、拉後廂門。在操作中強行打開或關上電動後廂門可能會造成後廂門結構變形。

操作電動後廂門時，請確定車輛四周留有足夠的空間。靠近後廂門的人可能會因為後廂門碰撞或夾壓到頭部而導致嚴重傷害。尤其是周圍有孩童時應特別注意。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使用感應開啟功能 (Hands-Free 感應式啟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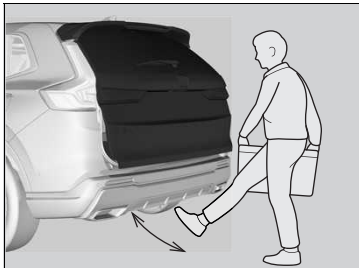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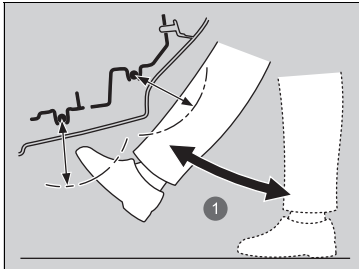

❶ 約 1 秒鐘

在攜帶免鑰匙遙控器的情況下，可以在後保險桿中央下方進行前後踢腳動作約 1 秒鐘來開啟或關閉電動後廂門。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並發出蜂鳴器警音，接著後廂門就會開始移動。

▨使用感應開啟功能 (Hands-Free 感應式啟閉功能)*

在雨中或其他情況下車輛潮濕時，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您的腳部動作。

在車尾部位或車後周圍進行工作時，您有可能會不小心開啟或關閉後廂門。
為防止這種情況發生，請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選取自訂功能，然後選擇將功能關閉。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如果您的腳留在保險桿下方太久或者左右擺動腳部，電動後廂門將不會開啟或關閉。

如果您沒有帶著免鑰匙遙控器，這個功能也不會有作用。請確定您帶著免鑰匙遙控器。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電動後廂門離去自動關閉

當您帶著免鑰匙遙控器離開車輛時，電動後廂門將會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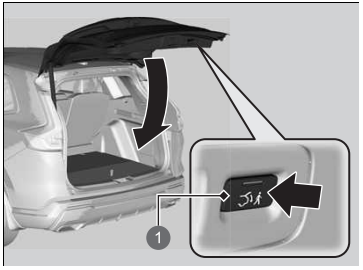

❶ 離去自動關閉按鈕

1. 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並按離去自動關閉按鈕。

▶ 離去自動關閉按鈕上的指示燈會在離去自動關閉作動時點亮綠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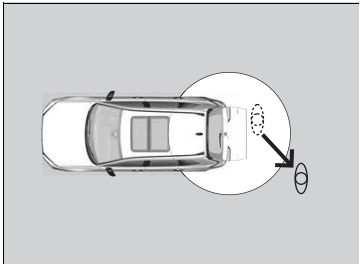

離開至少 1.0 m 遠

2. 在按下離去自動關閉按鈕後的 30 秒內離開車輛至少 1.0 m 遠。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並發出蜂鳴器警音，接著電動後廂門就會開始關閉。

電動後廂門離去自動關閉

當自動上鎖功能設定為開啟時，車輛會在所有車門及後廂門關閉時自動上鎖。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 P. 153

■ 使用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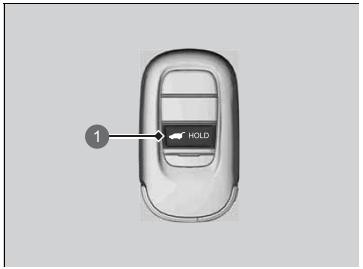

❶ 電動後廂門按鈕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VEHICLE OFF 時按住電動後廂門按鈕 1 秒鐘以上來進行操作。

▶ 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並發出蜂鳴器警音。

如果在電動後廂門移動中再按一下按鈕，將會停止移動。

若按住按鈕 1 秒鐘以上，電動後廂門將會反向移動。

■ 自訂何時開啟後廂門

任意時間：電動後廂門會同時開鎖並開啟。這是預設的設定。

開鎖時 / 開鎖時：後廂門會在所有車門開鎖時開啟。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開啟 / 關閉電動後廂門

電動後廂門在下列情況下可能無法開啟或關閉：

- 在後廂門自動開啟或關閉期間啟動動力系統。
- 車輛停置在陡坡上。
- 車輛在強風中搖晃。
- 後廂門或車頂覆蓋積雪或厚冰。

如果在後廂門開啟的情況下更換 12V 電瓶或電動後廂門保險絲，電動後廂門可能會被停用。電動後廂門會在您手動關閉後廂門之後恢復作用。

在電動後廂門上安裝非 HONDA 原廠配件的市售零組件可能會妨礙後廂門完全開啟或關閉。

取置行李之前請確定電動後廂門已完全開啟。

若在電動後廂門仍然開啟或正在關閉的情況下起步行駛時，蜂鳴器會發出警音。

■ 使用電動後廂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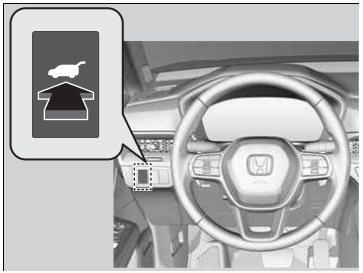

要開啟或關閉電動後廂門時，請按住電動後廂門按鈕約 1 秒鐘。

▶ 某些外部車燈將會閃燈並發出蜂鳴器警音。

如果在電動後廂門移動中再按一下按鈕，將會停止移動。

若按住按鈕約 1 秒鐘，電動後廂門將會反向移動。

■ 使用後廂門外側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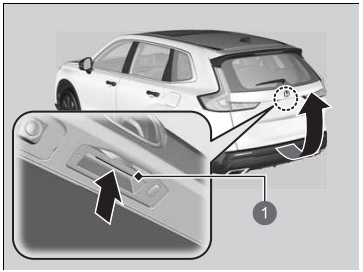

❶ 外側把手

如果您按壓後廂門的外側把手超過 1 秒鐘，後廂門就會自動開啟。

▶ 蜂鳴器會發聲提醒。

▶ 如果您要手動開啟後廂門，請按壓外側把手超過 1 秒鐘。

➡ **開啟 / 關閉後廂門** P. 163

如果您攜帶免鑰匙遙控器您不需要在打開後廂門之前先將它開鎖。

如果在電動後廂門移動中再次按壓外側把手，將會停止移動。

若按壓外側把手，電動後廂門將會反向移動。

開啟 / 關閉電動後廂門

不要碰觸位於後廂門兩側的感知器。如果您在要關閉後廂門時碰觸任一個感知器，電動後廂門將不會關閉。

請小心不要讓銳利物品刮傷感知器。如果刮傷，感知器可能會損壞而造成電動後廂門關閉功能故障。

如果電動後廂門在開啟中或關閉中遇到阻力，防夾功能將會進行反向操作。蜂鳴器會發出 3 聲警示音。

防夾功能會在後廂門即將關閉時停止感測，以確保後廂門能完全關閉。

使用後廂門外側把手

- 在您下車時，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留在車中。請隨身攜帶。
- 即使您沒有攜帶免鑰匙遙控器，如果有其他人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且在操作範圍內，您也可以將後廂門開鎖。

您可以將電動後廂門操作設定變更為開啟或關閉。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使用後廂門內側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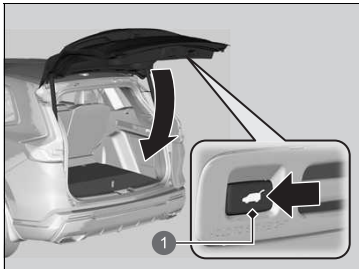

❶ 後廂門內側按鈕

按後廂門上的後廂門內側按鈕可以關閉電動後廂門。

▶ 蜂鳴器會發聲提醒。

如果在電動後廂門移動中再按一下後廂門內側按鈕，將會停止移動。

再按一下然後放開後廂門內側按鈕，電動後廂門就會反向移動。

■設定後廂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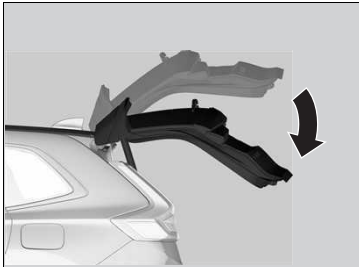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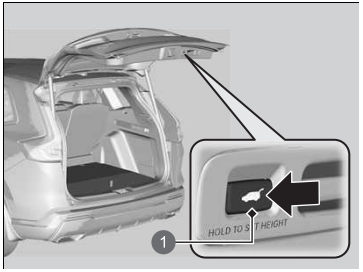

❶ 後廂門內側按鈕

您可以設定電動後廂門自動開啟的幅度。

進行設定：

1. 將後廂門開啟到想要的位置。

2. 按住後廂門內側按鈕。
您會聽到一聲長音嗶聲，後隨兩聲短促嗶聲。

▨設定後廂門位置

如果後廂門只是稍微開啟，即使按後廂門內側按鈕，這個位置也不能設定。

如果要將電動後廂門重新設定到完全開啟程度，請手動將後廂門推到最高位置並依照步驟 2 的說明進行。

■ 自動關門

如果您以手動方式關閉電動後廂門，它會自動關閉扣住。

自動關門

如果您在電動後廂門關閉中按後廂門外側把手，自動關門功能將不會啟動。

留意

在電動後廂門即將扣住時請不要對後廂門施力。

在手動關閉後廂門時，雙手應遠離後廂門，讓它可以自動關閉扣住。在後廂門開始自動關閉扣住時，將手扶在後廂門周圍可能會造成危險。

■ 電動後廂門墜落偵測

會在完全開啟的電動後廂門可能因自身的重量而下墜時 (例如後廂門上有積雪) 自動降下電動後廂門。蜂鳴器會在電動後廂門降下時發出警音。

電動後廂門墜落偵測

如果您嘗試在電動後廂門完全開啟後又立即關閉，電動後廂門墜落偵測可能會啟動。

一旦電動後廂門墜落偵測起動後，請耐心等候電動後廂門完全關閉。在電動後廂門移動中請遠離後廂門。

如果電動後廂門墜落偵測不斷啟動，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晶片防盜系統

這個系統可以防止他人使用未事先登錄的鑰匙啟動動力系統。

按 **POWER (電源)** 按鈕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勿讓會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品靠近 **POWER (電源)** 按鈕。
- 確定鑰匙沒有被金屬物品遮蓋或接觸到金屬物品。
- 不要帶著另一輛車的晶片防盜系統鑰匙靠近 **POWER (電源)** 按鈕。
- 不要將鑰匙放在磁性物品附近。諸如電視機和音響系統等電子裝置都會放射強烈的電磁場。請注意即使是鑰匙鍊也可能會被磁化而帶有磁性。

晶片防盜系統

留意

將鑰匙留在車中可能導致車輛遭竊或意外駛動。
當離開車輛無人看管時，請務必取出鑰匙隨身攜帶。

不可修改系統或加裝其他裝置。
這麼做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而讓愛車無法操作。

如果系統一直無法辨識您的鑰匙，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如果您遺失鑰匙而無法啟動車輛，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保全系統警報

保全系統會在強行打開後廂門、引擎蓋或車門時啟動警報。使用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開啟後廂門或車門，警報將不會啟動。

■保全系統警報啟動時

喇叭會間歇鳴響且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爍。

■關閉保全系統警報

使用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將車輛開鎖，或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系統以及喇叭鳴響和閃燈就會被取消。

■保全系統設定警戒

保全系統會在符合下列條件時自動設定警戒：

- 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 引擎蓋關妥。
- 所有車門及後廂門都使用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從車外上鎖。

■保全系統設定警戒時

儀錶板中的保全系統警報指示燈會閃爍，且閃燈頻率會在約 15 秒後改變。

■取消保全系統警報

保全系統警報會在使用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將車輛開鎖，或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取消。保全系統警報指示燈也會同時熄滅。

保全系統警報

不可修改系統或加裝其他裝置。
這麼做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而讓愛車無法操作。

保全系統警報會持續約 5 分鐘，然後保全系統會關閉。
系統會進行 10 個 30 秒鐘的循環，在這段期間，喇叭會鳴響且危險警告燈會閃爍。
根據實際情況，保全系統也可能會持續作用超過 5 分鐘。

不要在有人留在車中或車窗打開的情況下將保全系統設定警戒。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意外啟動：

- 使用鎖鍵將車門開鎖時。
- 以引擎蓋釋放把手打開引擎蓋。

如果在保全系統設定警戒後 12V 電瓶耗盡電量，在 12V 電瓶充電或更換後保全警報可能會鳴響。
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將車門開鎖來關閉保全系統警報。

在保全系統啟動的情況下使用內置鑰匙將車門開鎖，警報將會鳴響。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電動窗開啟 / 關閉

電動窗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透過車門上的開關來開啟及關閉。

駕駛側開關可以用來開啟及關閉所有車窗。駕駛側的電動窗鎖定按鈕必須關閉，才能從駕駛座以外的座位開啟及關閉各自的車窗。

當電動窗鎖定按鈕按下時，指示燈會點亮而只能操作駕駛側的車窗。如果有兒童在車內，請開啟 (按下) 電動窗鎖定按鈕。

電動窗開啟 / 關閉

⚠警告

關閉電動窗時，若夾到手或手指，可能造成嚴重傷害。

關閉車窗前，請確定乘客頭手遠離車窗。

警告：當您下車離開 (或有人留在車中) 時，請務必取下鑰匙隨身攜帶。

電動窗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之後仍可繼續操作約 10 分鐘。
關閉駕駛側車門會取消這個功能。

■開啟 / 關閉車窗 (配備自動開啟 / 關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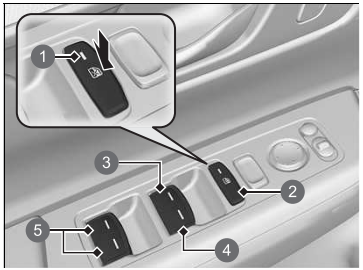

❶ 指示燈
❷ 電動窗鎖定按鈕
❸ 駕駛側車窗開關
❹ 前乘客側車窗開關*
❺ 後乘客側車窗開關*

■手動操作

開啟：輕輕按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關閉：輕輕扳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自動操作

開啟：將開關完全按下。
關閉：將開關完全扳起。

車窗就會完全開啟或關閉。要隨時停止車窗動作時，請輕輕按一下或扳一下開關。

≫電動窗開啟 / 關閉

防夾功能
如果電動窗在自動關閉時感測到阻力，它會停止關閉並反向移動。

當您持續扳住開關時，將會停用駕駛側車窗防夾功能。

防夾功能會在車窗即將關閉時停止感測，以確保車窗能完全關閉。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開啟 / 關閉車窗 (未配備自動開啟 / 關閉功能)*



❶ 關閉
❷ 開啟

開啟：按下開關。
關閉：扳起開關。

請在車窗到達想要的位置時放開開關。

■使用遙控器開啟 / 關閉* 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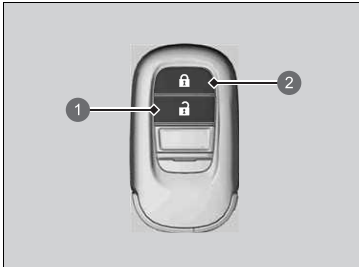

❶ 開鎖按鈕
❷ 上鎖按鈕

開啟：按開鎖按鈕，然後在 10 秒內再次按住。

關閉*：按上鎖按鈕，然後在 10 秒內再次按住。

如果車窗中途停止，請重複進行上述程序。

使用遙控器開啟 / 關閉* 車窗

配備全景天窗的車型

如果使用遙控器開啟 / 關閉* 車窗，全景天窗也會同步自動開啟 / 關閉*。

您可以變更免鑰匙遙控器的車窗開啟設定。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使用鑰匙* 開啟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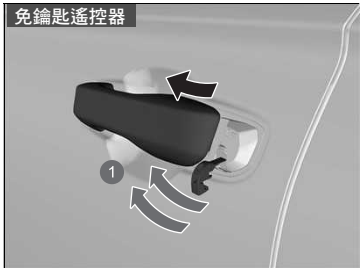

拉住外側把手。將鑰匙從把手下方完全插入鎖芯中。

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開鎖。在鑰匙轉回中央位置的 10 秒內，將鑰匙朝開鎖方向轉並保持在這個位置。

放開鑰匙可將車窗停在想要的位置。如果您要進一步調整，請重複進行相同的操作。

❶ 開啟

»使用鑰匙* 開啟車窗

如果使用鑰匙開啟車窗，全景天窗也會同步自動開啟。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開啟 / 關閉全景天窗

您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操作全景天窗。使用車頂前方的開關來開啟及關閉全景天窗。

開啟 / 關閉全景天窗

⚠警告

開啟或關閉全景天窗或遮陽板時，若夾到手或手指，可能造成嚴重傷害。

開啟或關閉全景天窗及遮陽板之前，請確保所有人員的手和手指遠離前述區域。

警告：當您下車離開 (或有人留在車中) 時，請務必取下鑰匙隨身攜帶。

警告：若在車輛行進中，將頭部、手臂或其他身體部位伸出全景天窗外，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留意

若在低於冰點的溫度下或被冰雪覆蓋時開啟全景天窗，可能會導致全景天窗面板或馬達損壞。

全景天窗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之後仍可繼續操作約 10 分鐘。
關閉駕駛側車門會取消這個功能。

偵測到阻力時，防夾功能會使全景天窗改變方向，然後停止。防夾功能會在全景天窗即將關閉時停止感測，以確保全景天窗能完全關閉。

您可以使用遙控器或鑰匙 * 來操作全景天窗。
➡ **使用遙控器開啟 / 關閉* 車窗** P. 176
➡ **使用鑰匙* 開啟車窗** P. 177

■使用全景天窗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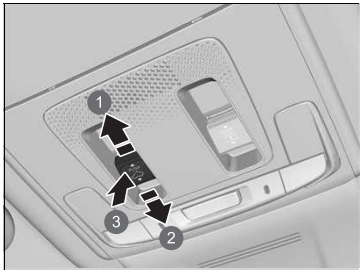

❶ 開啟
❷ 關閉
❸ 上掀

■自動操作
開啟：將開關完全向後扳。
關閉：將開關完全向前按。

全景天窗會自動完全開啟或關閉。如果要讓全景天窗中途停止，請輕輕按一下或扳一下開關。

■手動操作
開啟：輕輕往後扳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關閉：輕輕往前按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向上上掀全景天窗
上掀：請按下全景天窗開關的中間部位。
關閉：將開關完全向前按。

使用全景天窗開關



❶ 舒適位置
❷ 全開位置

全景天窗無法透過單次操作完全開啟。全景天窗有一個 " 舒適 " 位置（或降低風噪位置），天窗會先在此位置停止。
若要完全開啟，請在天窗停在這個位置之後再次將開關向後扳。

每次開啟全景天窗時，遮陽板都會同步移動。但在全景天窗關閉時，遮陽板不會移動。

上掀開啟全景天窗時，遮陽板會稍微開啟來讓新鮮空氣進入。從這個位置關上全景天窗時，遮陽板會回到關閉位置。

■ 使用遮陽板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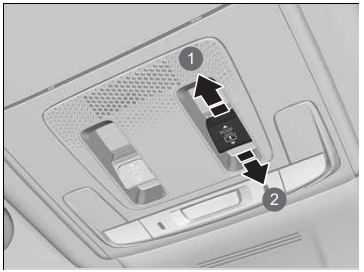

❶ 開啟
❷ 關閉

■自動操作

開啟：將開關完全向後扳。
關閉：將開關完全向前按。

遮陽板會自動完全開啟或關閉。如果要讓遮陽板中途停止，請輕輕按一下或扳一下開關。

■手動操作

開啟：輕輕往後扳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關閉：輕輕往前按住開關，直到達到想要的位置。

使用遮陽板開關

可以開啟或關閉遮陽板來調整進入座艙的光線量。

使用遮陽板開關開啟遮陽板時，全景天窗不會移動。

如果全景天窗開啟，遮陽板無法完全關閉。在全景天窗開啟情況下將遮陽板關閉時，遮陽板會在全景天窗玻璃前方稍作停頓。當您再次將開關向前按時，遮陽板與全景天窗會一起關閉。

POWER (電源) 按鈕

■ 切換電源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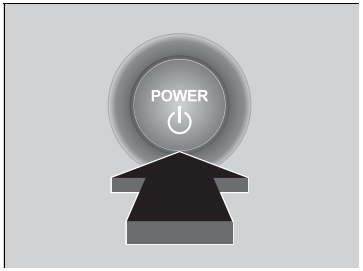

如果您帶著免鑰匙遙控器並按 **POWER (電源)** 按鈕但沒有踩住煞車踏板，電源模式將會依序切換：VEHICLE OFF → ACCESSORY → ON → VEHICLE OFF。

VEHICLE OFF：
車輛電源關閉。
ACCESSORY：
可以使用音響系統及某些電氣配件。
ON：
所有電氣配備都可以使用。

■ 自動關閉電源

如果您在變速箱排入 P 位置且電源模式設定於 ACCESSORY 的情況下離開車輛 30 到 60 分鐘，車輛會自動進入一個類似於 VEHICLE OFF (LOCK) 的模式以避免 12V 電瓶電量耗盡。

在這個模式時：方向盤不會鎖住。不能使用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來將車門上鎖或開鎖。按兩下 **POWER (電源)** 按鈕可切換到 VEHICLE OFF (LOCK) 模式。

■ 電源模式提醒

如果您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ACCESSORY 時打開駕駛側車門，將會發出警示嗶聲。

POWER (電源) 按鈕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放在一個置物箱內或其他可能中斷訊號的位置，電源模式可能不會切換。

當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如果在變速箱排入 P 以外的位置時按 **POWER (電源)** 按鈕，電源模式將會變為 ACCESSORY。

■ 免鑰匙遙控器提醒



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OFF 以外的任何模式，而您從車中取出免鑰匙遙控器並關上車門時，將會發出警示音。如果持續發出警示音，請將免鑰匙遙控器放置在另一個位置。

■ 電源模式設定於 ACCESSORY 時
會從車外發出警示音。

■ 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
會從車內及車外發出警示音。此外，儀錶版也會出現一個警告指示。

免鑰匙遙控器提醒

當免鑰匙遙控器在系統操作範圍內且駕駛側車門關閉時，警告功能將會取消。

如果在動力系統開啟之後將免鑰匙遙控器取出車外，您將不再能改變 **POWER (電源)** 按鈕的模式或重新啟動動力系統。操作 **POWER (電源)** 按鈕時，請務必確定遙控器在車內。

透過車窗從車內取出免鑰匙遙控器並不會啟動警示音。

不可將免鑰匙遙控器放在儀錶板上或手套箱中。這可能導致警示音響起。在某些可能讓車輛無法辨識免鑰匙遙控器的其他情況下，即使免鑰匙遙控器在系統操作範圍內，警示音也可能會響起。

方向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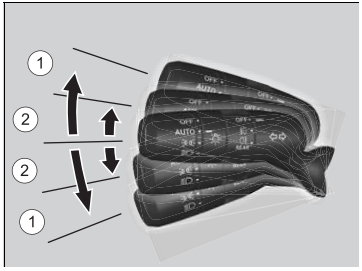

方向燈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操作。

■ ①: 方向燈

根據要轉彎的方向將控制桿向上推或向下扳，方向燈就會閃爍。

■ ②: 快撥方向燈 (CTS 智慧型方向燈)

若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一下隨即放開，方向燈將會閃燈 3 次。

▶ 如果在閃燈時朝相反方向輕撥一下控制桿，方向燈就會停止閃燈。

方向燈

車外方向燈閃燈時，儀錶板上的方向指示燈將會閃燈。

➔ **方向燈及危險警告指示燈** P. 107

車燈

■ 頭燈 / 位置燈

燈光會隨著周遭環境的亮度而自動開啟。當然也可以手動開啟及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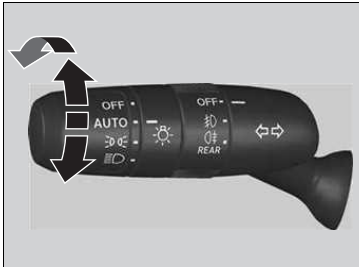

當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而車燈開關設定於 **AUTO** 位置時，外部車燈將會自動開啟。

■ 手動操作

頭燈 / 位置燈：

將車燈開關轉到 [≡D]。

位置燈：

將車燈開關轉到 [ɔD]。

頭燈 / 位置燈關閉：

在變速箱排入 [P] 檔位或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將車燈開關轉到 **OFF** 然後放開。

▶ 燈光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重新開啟：

- 再次將車燈開關轉到 **OFF** 然後放開。
- 變速箱從 [P] 檔位排出並釋放駐車煞車。

車燈

當車燈開啟時，儀錶板中的車燈開啟指示燈會點亮。
➡ **車燈開啟指示燈** P. 108

頭燈適用於僅左駕或僅右駕的車型。行駛交通規則不同的道路時，必須調整頭燈光束。
➡ **調整頭燈分布*** P. 372

頭燈 / 位置燈

位置燈開啟時，尾燈、後車側標示燈及後牌照燈也會開啟。

當車燈開關轉到 [ɔD] 或 [≡D] 且電源模式設定在 OFF 時，會在開啟駕駛側車門時發出警示音。

當車燈開關轉到 **AUTO** 且環境光度昏暗時，頭燈和位置燈會在將車門開鎖時開啟。這些燈也會在車門上鎖時關閉。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遠光燈

在頭燈開啟的情況下，將控制桿向前推。將控制桿向後扳即可恢復為近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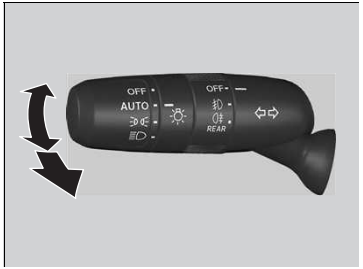

■ 閃爍遠光燈

將控制桿向後扳可閃爍遠光燈。

▶ 放開控制桿即可恢復為近光燈。

≫頭燈 / 位置燈

光度感知器設在下圖所示的位置。
不可讓任何物品遮蓋光度感知器；否則自動照明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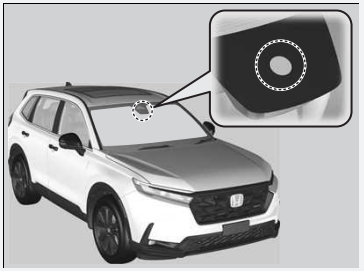

不可在動力系統關閉的情況下長時間開啟車燈，否則會耗盡 12V 電瓶電量。

■ 頭燈雨刷連動

當頭燈開關設定於 **AUTO** 時，頭燈會在一段特定時間內多次使用雨刷時自動點亮。
頭燈會在雨刷停止操作幾分鐘後自動熄滅。

頭燈雨刷連動

這個功能會在頭燈設定於 **AUTO** 位置但熄滅時啟動。在頭燈亮起時，儀錶板的亮度並不會改變。

當環境光度昏暗時，不論雨刷操作次數，自動照明控制功能都會開啟頭燈。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頭燈雨刷連動功能。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自動照明關閉功能

在您將電源模式設定於 VEHICLE OFF、隨身攜帶免鑰匙遙控器並關上駕駛側車門約 15 秒後，頭燈、所有其他外部車燈及儀錶板燈都會關閉。

如果在頭燈開關開啟的情況下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但沒有打開車門，燈光會在 10 分鐘之後關閉 (如果開關在 **AUTO** 位置則是 3 分鐘)。

當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或打開時，燈光會再次開啟。如果您將車門開鎖但沒有在 15 秒內打開，燈光將會熄滅。如果打開駕駛側車門，您會聽到提醒您車燈開啟的警示音。

自動照明關閉功能

您可以變更頭燈自動關閉計時器的設定。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霧燈

霧燈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操作。

■ 前霧燈

可以在位置燈或頭燈開啟時使用。

■ 後霧燈

可在位置燈、頭燈或前霧燈開啟時使用。

■ 前、後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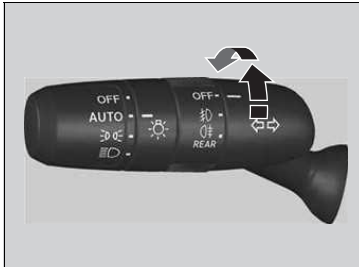

開啟前霧燈：
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上轉到 位置。 指示燈會點亮。

開啟前、後霧燈：
將開關從 位置再向上轉一格。 和 指示燈都會點亮。

開啟後霧燈：
將開關從 位置再向上轉一格，然後再將開關從 位置向下轉一格。 指示燈會點亮。
要關閉後霧燈時，請將頭燈開關轉到 **OFF** 位置。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日行燈

位置燈 / 日行燈會在符合下列條件時點亮：

- 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 頭燈開關設定在 **AUTO** 或 。
- 環境光度明亮。

在車輛停止時，如果您將車燈開關轉到 **OFF** 然後放開，日行燈將會關閉。而在變速箱從 P 檔位排出並釋放駐車煞車時，日行燈將會再次開啟。或者如果再次將車燈開關轉到 **OFF**，日行燈也會再次開啟。

▨日行燈

日行燈和位置燈共用相同的光源。

日行燈比位置燈較為明亮。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前方感知攝影機會偵測車輛前方的光源，例如前車或對向來車的燈光，或者路燈。在夜間行駛時，系統會根據情況自動將頭燈切換為近光燈或遠光燈。

■ 如何使用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系統啟動

當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點亮並根據情況在遠光燈與近光燈之間自動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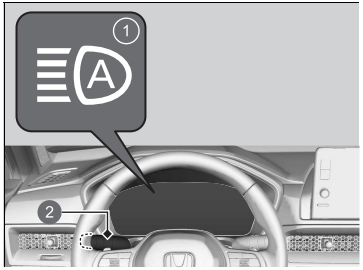

- 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 車燈開關設定於 **AUTO**。
- 控制桿在近光燈位置。
- 頭燈已經自動開啟。
- 車外黑暗。

❶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
❷ 車燈開關

如果即使所有條件都符合時，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仍沒有點亮，執行以下任一個程序將可讓指示燈點亮。

- 將控制桿向後扳向您然後放開。
- 將車燈開關轉到 ≡D 然後再轉到 **AUTO**。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並不一定在所有情況下都有作用。這個系統只用來為駕駛者提供輔助。請務必觀察您的周遭情況，並視需要手動切換近光燈或遠光燈。

攝影機可以辨識光源的範圍和距離會因為車輛周遭的情況而有所不同。

關於安裝在擋風玻璃內側的攝影機的正確使用，請參考以下內容。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為確保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正確作用：

- 不可在儀錶板上放置會反射光線的物品。
- 請保持擋風玻璃的攝影機周圍部位清潔。
- 清潔擋風玻璃時，請注意避免讓擋風玻璃清潔液噴到攝影機鏡頭。
- 不可在攝影機周圍部位加裝物品、貼附貼紙或隔熱紙。
- 不要觸摸攝影機鏡頭。

如果攝影機遭受強烈衝擊，或者需要修理攝影機附近的部位，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自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燈

當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亮起，頭燈會根據下列條件在遠光燈與近光燈之間切換。

遠光燈		近光燈
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才會開啟遠光燈。 • 您的車速為 30 km/h (含) 以上。 • 前方沒有開啟頭燈或尾燈的前車或對向來車。 • 前方道路只有些許路燈。	⇔	必須符合以下一項條件才會開啟近光燈。 • 您的車速為 24 km/h (含) 以下。 • 前方有開啟頭燈或尾燈的前車或對向來車。 • 前方道路有許多路燈。

自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燈

在下列情況下，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可能不會適當切換頭燈或者切換時機可能會改變。如果自動切換的情況與您的駕駛習慣不符，請以手動方式切換頭燈。

- 前車或對向來車的燈光亮度強烈或昏暗。
- 因天氣影響導致能見度不佳 (下雨、下雪、濃霧、擋風玻璃起霧等)。
- 周遭光源 (如路燈、電子看板以及交通號誌) 照亮前方道路。
- 前方道路的光線亮度不斷改變。
- 道路崎嶇不平或有許多彎道。
- 有車輛突然出現在您的前方，或者您前方的車輛不在前面或迎面而來的方向。
- 您的車輛因後部載重而傾斜。
- 前方的交通標誌、反光鏡或其他會反光的物體反射強光到車上。
- 對向來車頻頻消失在路樹下或中央護欄後面。
- 前車或對向來車是一輛摩托車、腳踏車、電動代步車或其他小型車輛。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在下列情況下，會將頭燈保持在近光燈點亮：

- 擋風玻璃雨刷高速操作。
- 攝影機偵測到濃霧。

■ 手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燈

如果您要手動切換近光燈或遠光燈，請依照以下的任一程序進行。請注意，當您進行這些程序時，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熄滅而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將會關閉。

使用控制桿：

將控制桿向後扳向您來閃爍遠光燈，然後放開。

▶ 要重新開啟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功能時，請依照以下的任一程序進行，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將會亮起。

- 將控制桿向後扳向您然後放開。
- 在控制桿處於近光燈位置時，將車燈開關轉到 ≡D 然後再轉到 **AUTO**。

使用車燈開關：

將車燈開關轉到 ≡D。

▶ 要重新開啟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時，請在控制桿處於近光燈位置時，將車燈開關轉到 **AUTO**，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將會點亮。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如何關閉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的設定。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雨刷及清洗器

■ 擋風玻璃雨刷 / 清洗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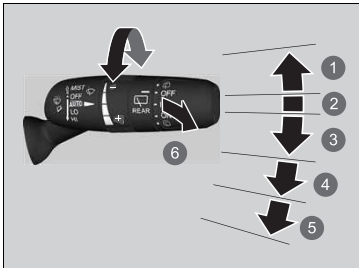

❶ **MIST (刷動)**
❷ **OFF (關閉)**
❸ **AUTO**
❹ **LO**：低速作動
❺ **HI**：高速作動
❻ 清洗器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操作。

■ MIST (刷動)
雨刷會高速作動，直到放開控制桿為止。

■ 雨刷開關 (OFF、AUTO、LO、HI)
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可改變雨刷設定。

■ 調整雨刷操作*
轉動調整環可調整雨刷的操作情況。

■ 清洗器
將控制桿扳向您即可噴水。
放開控制桿超過 1 秒即可停止噴水，雨刷會多掃動兩次或三次清潔擋風玻璃後才停止。

⩙雨刷及清洗器

留意
提起前雨刷臂時，請先將其切換至保養模式再提起。
➲ **提起前雨刷臂** P. 491

留意
不可在擋風玻璃乾燥時使用雨刷。
否則會刮傷擋風玻璃，或者橡膠雨刷片會損壞。

留意
如果沒有清洗液噴出，請關閉清洗器。
否則泵浦可能會損壞。

雨刷馬達可能會暫時停止馬達操作以防止電路過載。雨刷操作會在幾分鐘後恢復正常作用。

留意
在寒冷天氣中，雨刷片可能會凍結在擋風玻璃上。在這種情況下操作雨刷可能會損壞雨刷。請使用除霧器來加熱擋風玻璃，然後再開啟雨刷。

如果雨刷因為障礙物 (如冰雪堆積) 而停止作動，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轉動雨刷開關到 **OFF**，並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ACCESSORY 或 VEHICLE OFF，然後清除障礙物。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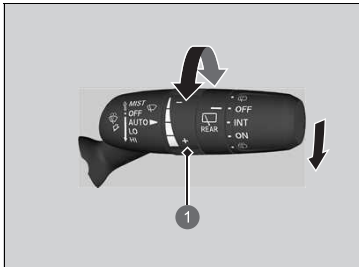

❶ 調整環
－：靈敏度低
＋：靈敏度高

當您將控制桿向下扳到 **AUTO** 時，擋風玻璃雨刷會掃動一次，然後進入自動模式。

雨刷根據雨量感知器偵測到的雨量大小以低速或高速間歇操作及停止。

■ AUTO 靈敏度調整

當雨刷功能設定為 **AUTO** 時，您可以調整雨量感知器的靈敏度 (使用調整環)，使雨刷根據您的喜好進行操作。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雨量感知器設在下圖所示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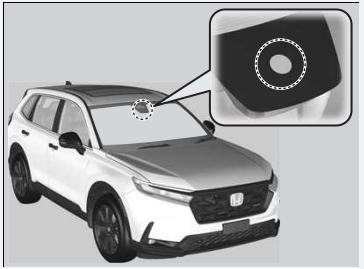

留意

在下列情況之前，請務必將 **AUTO** 轉到 **OFF** 位置，以避免嚴重損壞雨刷系統：

- 清潔擋風玻璃
- 駛入自動洗車機
- 沒有下雨時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後雨刷 / 清洗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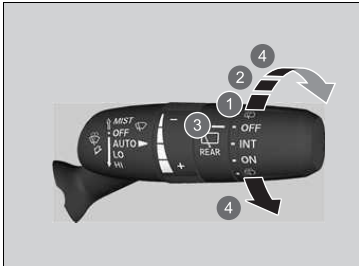

❶ **OFF (關閉)**
❷ **INT**：間歇操作
❸ **ON**：連續操作
❹ 清洗器

後雨刷及清洗器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使用。

■ 雨刷開關 (OFF、INT、ON)
根據雨量來改變雨刷開關的設定。

■ 清洗器 ( )
將開關轉到這個位置時即可噴水在後窗上。保持在這個位置可啟動後雨刷及清洗器噴水。一旦放開，清洗器會停止噴水，而後雨刷在掃動數次後就會返回其所選開關的設定。

■ 倒檔時的操作
當您在啟動擋風玻璃雨刷的情況下將變速箱排入 R 檔位時，後雨刷會依下列方式自動作動 (即使開關關閉)。

前雨刷操作	後雨刷操作
間歇	間歇
低速作動 高速作動	連續

後除霧器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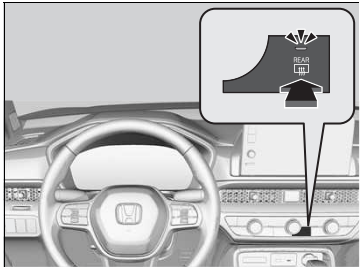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按後除霧器按鈕可進行後窗除霧。

後除霧器會根據車外溫度，在 10-30 分鐘後自動關閉。但如果車外溫度為 0°C 以下，將不會自動關閉。

後除霧器按鈕

這個系統會消耗許多電力，所以在完成除霧時請將它關閉。此外，不可在動力系統停止時長時間使用本系統。本系統可能會使 12V 電瓶電力耗盡，造成動力系統啟動困難。

駕駛位置記憶系統*

可使用駕駛位置記憶系統儲存 2 個駕駛座椅位置 (電動腰部支撐除外)。
使用免鑰匙遙控器或免鑰匙進入系統開鎖並打開駕駛側車門時，座椅會自動調整到 2 個預設位置中的一個。

- **駕駛者 1** 發射器與記憶按鈕 1 連結。
- **駕駛者 2** 發射器與記憶按鈕 2 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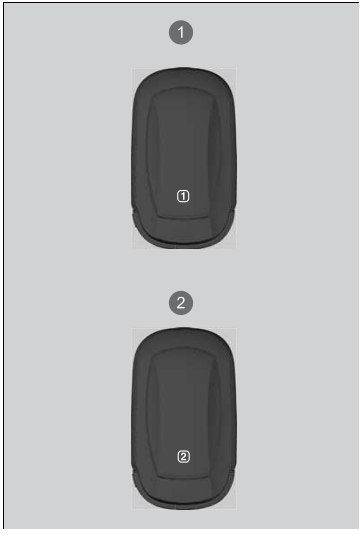

❶ **駕駛者 1**
❷ **駕駛者 2**

進行以下操作時，根據設定的座椅位置，駕駛座向後移動：

- 停車。
-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 打開駕駛側車門。

電源模式在 ACCESSORY 位置時，駕駛座向前移動至**駕駛者 1** 或 **2** 預設位置。

⩙駕駛位置記憶系統*

您可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來停用自動座椅調整功能。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可以開啟 / 關閉駕駛座輕鬆下車功能。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系統操作

若有下列情況，系統將無法作動：

- 變速箱不在 P 檔位。
- 座椅移動時，按下任一記憶按鈕。
- 作動時調整座椅位置。
- 將記憶的任一位置設定為最靠後位置。

若有下列情況，系統可能無法辨識鑰匙：

- 鑰匙與行動電話或其他無線裝置距離過近。
- 2 把鑰匙同時在車內。
- 在自訂功能中停用駕駛位置記憶系統。
- 在未完全握住車門把手的情況下打開駕駛側車門。

■儲存記憶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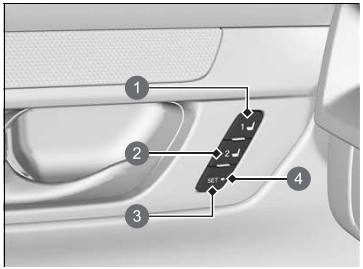

❶ 記憶按鈕 1
❷ 記憶按鈕 2
❸ **SET** 按鈕
❹ 指示燈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將駕駛座椅調整到所需位置。
2. 按下 **SET** 按鈕。
▶ **SET** 按鈕指示燈將會點亮。
3. 按下 **SET** 按鈕後 5 秒內，按下記憶按鈕 1 或 2。
▶ 您將會聽到嗶聲，且 **SET** 按鈕指示燈熄滅。

儲存記憶位置

按下 **SET** 按鈕後，在下列情況下將取消儲存操作：
- 未在 5 秒鐘內按下記憶按鈕。
- 在 2 聲嗶聲之前重新調整座椅位置。
-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以外的任一位置。

■調用儲存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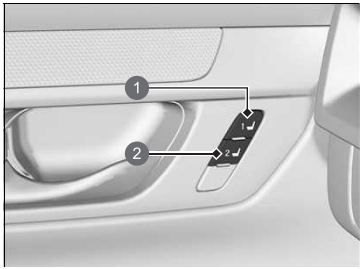

❶ 記憶按鈕 1
❷ 記憶按鈕 2

1.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2. 煞緊駐車煞車。
3. 按下記憶按鈕 (1 或 2)。

座椅將自動移動到記憶位置。

調用儲存的位置

如果進行以下操作，座椅將停止移動：
- 按下 **SET** 按鈕或記憶按鈕 (1 或 2)。
- 調整座椅位置。
- 將變速箱排到 P 以外的檔位。

調整方向盤

您可以調整方向盤的高度以及與您身體間的距離，讓您可舒適地以適當的駕駛姿勢掌握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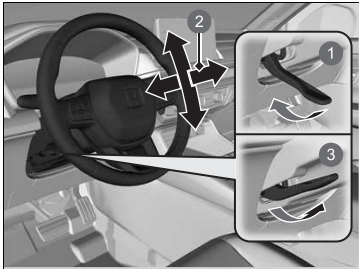

1. 在車輛停止時，將方向盤調整桿向下推。
▶ 方向盤調整桿在轉向機柱下方。
2. 將方向盤上 / 下及前 / 後移動來進行調整。
▶ 請確定您可以清楚看到儀錶板上的儀錶和指示燈。
3. 將方向盤調整桿向上拉將方向盤鎖定在調整好的位置。
▶ 調整好位置之後，請試著將方向盤上下、前後移動來確定是否已確實鎖定。

❶ 釋放
❷ 調整
❸ 鎖定

≫調整方向盤

⚠警告

行駛中調整方向盤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因事故造成嚴重傷害。

必須在車輛停止時才能調整方向盤。

車內後視鏡

請以適當的駕駛位置來調整後視鏡的角度。

■ 具有日間及夜間位置的後視鏡*



撥動撥桿可切換位置。
夜間位置可在黑夜行駛時幫助減少後車頭燈所造成的眩光。

❶ 撥桿
❷ 夜間位置
❸ 日間位置

後視鏡

應保持內外後視鏡的清潔，並調整到最佳的視野。

請在行駛前調整後視鏡。
➔ **前座椅** P. 202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自動防眩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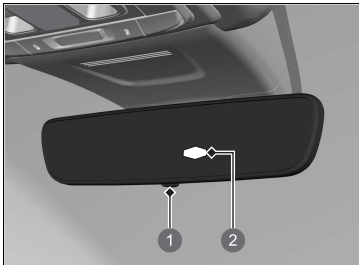

❶ AUTO 按鈕
❷ 感知器

當您在天黑後行駛時，自動防眩後視鏡可以減少來自後方頭燈的眩光。按 AUTO 按鈕可開啟及關閉這個功能。啟動時，AUTO 指示燈會點亮。

≫自動防眩後視鏡*

變速箱排入 R 檔位時，自動防眩功能會取消。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電動車側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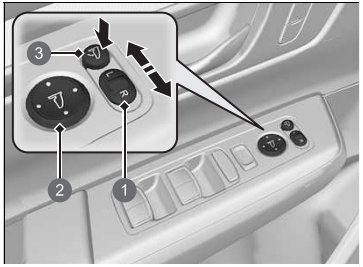

❶ 選擇開關
❷ 調整開關
❸ 收折按鈕

您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調整車側後視鏡。

■ 後視鏡位置調整

L/R 選擇開關：
選擇左側或右側後視鏡。在調整後視鏡之後，請將開關撥回中間位置。

後視鏡位置調整開關：
按開關的左、右、上、下側即可調整後視鏡。

■ 收折車側後視鏡
按收折按鈕可收闔及張開車側後視鏡。

■ 自動收折車側後視鏡功能*

■ 收折車側後視鏡
按免鑰匙遙控器或後廂門上的上鎖按鈕，或碰觸任一前車門的車門鎖感知器。
▶ 後視鏡會開始自動收折。

■ 展開車側後視鏡
按免鑰匙遙控器上的開鎖按鈕，或握住任一前車門的車門把手。
▶ 後視鏡開始自動展開。

≫自動收折車側後視鏡功能*

如果已使用收折按鈕收折後視鏡，則無法自動展開。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自動收折車側後視鏡功能。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使用鎖鍵或中控鎖附主控開關從車內上鎖時，車側後視鏡不會自動收折。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前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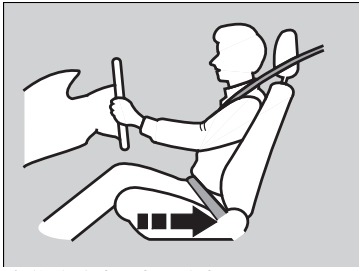

向後移以確保充分的空間。

請在可確實控制車輛的範圍內將駕駛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您應可在坐正並緊靠椅背的情況下，仍能適當踩踏踏板而身體不需前傾，並且能舒適的掌握方向盤。乘客座椅也應依類似的方式調整，以盡可能遠離設置在儀錶板中的前方 SRS 輔助氣囊。

座椅

請務必在開車前進行座椅調整。

前座椅

⚠警告

如果太靠近前方 SRS 輔助氣囊，前方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在仍可適當控制車輛的範圍內儘量往後坐以遠離前方 SRS 輔助氣囊。

除了調整座椅之外，您也可以調整方向盤的高低、前後位置。方向盤中央與胸部之間應保留至少 25 cm 的空間。

■調整座椅位置

■調整前電動座椅



❶ 水平位置調整
推動控制桿以移動座椅。

❷ 高度調整（僅駕駛側）
將控制桿向上拉或向下推可升高或降低座椅。

❸ 椅背角度調整
將控制桿往前按或往後拉以改變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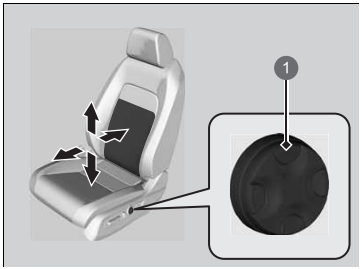

❶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僅駕駛座椅)

按上部：向上移動腰部支撐。
按下部：向下移動腰部支撐。
按前部：增加整體腰部支撐。
按後部：減少整體腰部支撐。

■調整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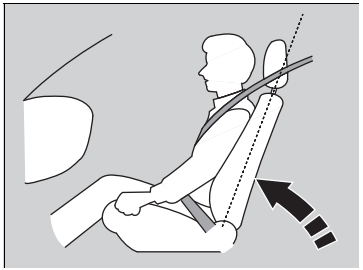

將駕駛座的椅背調整到舒適、挺直的位置，讓胸部與方向盤中央的 SRS 輔助氣囊蓋之間保留足夠的空間。

前乘客座的椅背也應調整到舒適、挺直的位置。

如果椅背過於傾斜，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將無法緊貼胸部而減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這也可能在撞擊時增加從安全帶下方潛滑而造成嚴重傷害的可能性。椅背越傾斜，受傷害的風險越大。

≫調整椅背

⚠警告

椅背太過傾斜可能會在撞擊時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將椅背調整到挺直位置，並且緊靠椅背坐好。

不要在椅背與您的背部之間加設椅墊或壓置其他物品。

這可能會影響安全帶或 SRS 輔助氣囊發揮正確作用。

如果您無法在可操作所有控制設備的情況下與方向盤保持足夠的距離，建議您尋找是否有可改善這種情況的輔助設備。

後座椅

■調整座椅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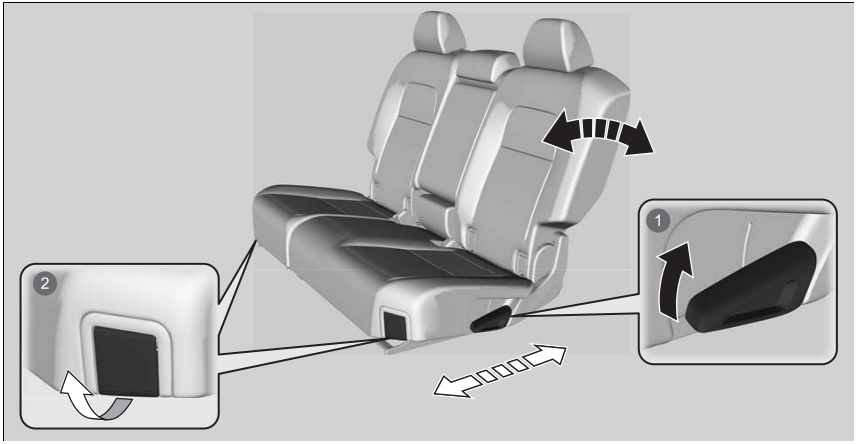

❶ 椅背角度調整
將控制桿向上拉以改變角度。

❷ 水平位置調整
將控制桿向上拉以移動座椅，然後放開控制桿。

後座椅

⚠警告

如果突然加速、停車或發生撞擊，未固定的座椅或椅背會在沒有警告的情況下移動或倒塌。

突然移動或倒塌的座椅或椅背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駕駛之前，務必確認所有座椅和椅背確實鎖定到位。

座椅調整至正確位置後，請前後搖晃以確保座椅已鎖定固定。

■ 折疊後座椅

後座椅可以分別向下折疊以獲得額外的置物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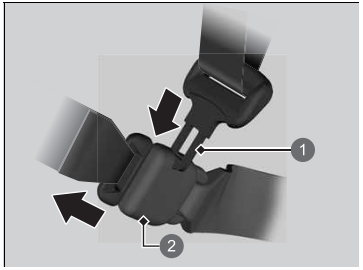

❶ 扣板
❷ 固定器扣

1. 先收妥中央座位安全帶。請將扣板插入固定器扣側的槽孔中。
2. 將安全帶完全縮回車頂的固定凹槽中。
➡ **配備可拆式固定器的安全帶** P. 49
3. 將後座椅頭枕降下到最低位置。將扶手收回椅背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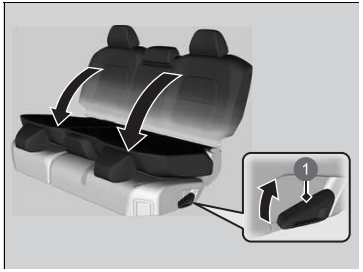

❶ 釋放桿

4. 扳起釋放桿並將座椅向前折疊。

要將椅背回復原位時，請將它用力向後推。此外，請確定所有後座肩帶的位置都在椅背前方。
行車前，請確認椅背、頭枕和座椅椅墊皆已確實鎖定到位。

≫折疊後座椅

⚠警告

行車前請確定椅背確實鎖定。

椅背可以向下折疊以方便在行李區裝載大件物品。

折疊後座椅之前，請先取出後座椅墊和地板上的物品。

前排座椅必須足夠向前，以便在折疊時不會干涉後座椅。

確定行李區中的所有物品或伸入後座的物品都有確實固定。散置的物品在您必須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向前拋飛而傷人。

RSR 後座提醒系統

在您下車之前，這個功能可以提醒您可能有乘客或物品留在後座椅上。如果曾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的前後短暫打開後車門，它會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時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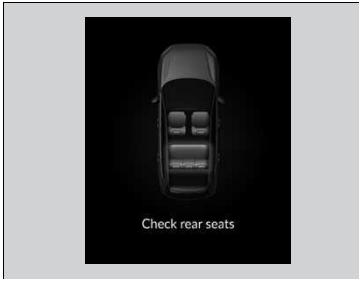

電源模式設定為 VEHICLE OFF 時，駕駛資訊介面上會出現提醒，且警報將鳴響。

RSR 後座提醒系統

當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時，會短暫顯示提醒，然後功能就會關閉。

如果在操作後車門的 10 分鐘內沒有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則提醒將不會作用。

系統無法偵測後座椅中的乘客。但是在後車門開啟和關閉時可以偵測，指示可能有物品留在後座中。

您可以關閉通知的設定。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保持適當的坐姿

除了所有乘客必須調整好座椅和頭枕並繫上安全帶之外，非常重要的是必須保持端正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直到車輛安全的停下並將動力系統關閉為止。

不適當的坐姿會增加撞擊時遭受傷害的可能性。例如，彎腰駝背、躺臥、側坐、屈身、前傾或斜靠、或抬起單腳或雙腳，撞擊時遭受傷害的可能性會大大增加。

此外，前座乘客若沒有在座位中坐好，可能在撞擊事故中碰撞到車內的部件或受到前方 SRS 輔助氣囊的衝擊而遭受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保持適當的坐姿

⚠警告

不當的坐姿或沒有在座位中坐好可能會在撞擊時遭受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保持坐正、緊靠椅背、兩腳著地。

頭枕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椅上都配備有頭枕。

■調整前座頭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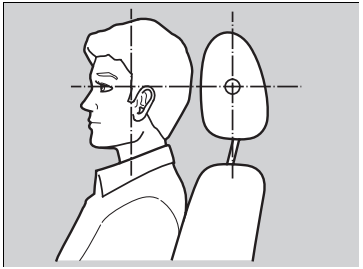

只有乘客的後腦中央緊抵頭枕的中央部位，頭枕才能發揮最有效的保護來防止頸椎傷害及其他後方追撞所造成的傷害。乘客耳朵的上緣應與頭枕中央高度齊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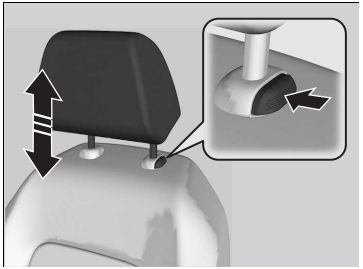

升高頭枕：
向上拉。
降低頭枕：
按釋放鈕並向下壓。

»頭枕

⚠警告

頭枕位置調整不當會減低保護效能，並增加在撞擊事故中造成嚴重傷害的可能性。

駕駛前，請確認頭枕已調整到合適的位置。

為確保頭枕系統正確作用：
- 不可在頭枕或頭枕支柱上吊掛任何物品。
- 不可在乘客與椅背之間加墊或壓置任何物品。
- 裝上每個頭枕並調整到適當的位置。

前座頭枕不可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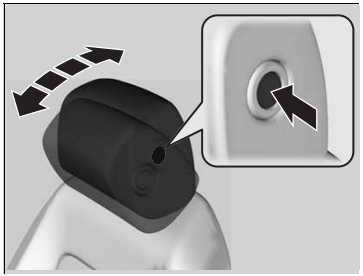

前座頭枕的傾斜度可根據您和前座乘客的頭部位置進行調整。

向前傾斜：向前推動頭枕。

返回原位：按下釋放按鈕。

■ 變更後座椅頭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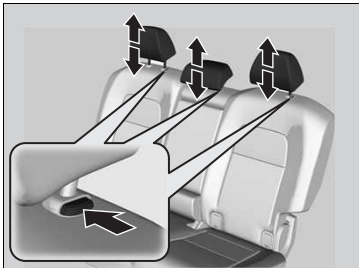

乘坐於後座的乘客應在車輛行駛前將頭枕高度調整到適當的位置。

升高頭枕：
向上拉。

降低頭枕：
按釋放鈕並向下壓。

■ 拆下及裝回後座椅的頭枕

頭枕可以拆下來進行清潔或修理。

拆下頭枕：
將頭枕向上拉到最高位置。然後按釋放鈕並將頭枕向上拉出拆下。

裝回頭枕：
將頭枕支柱插回定位，然後按釋放鈕並將頭枕調整到適當的高度。試著向上拉頭枕來確定它是否確實鎖定。

變更後座椅頭枕位置

要使用後座中央座位的頭枕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到最高位置。請勿在任何較低的位置使用。



拆下及裝回後座椅的頭枕

⚠警告

沒有裝回頭枕或者安裝不當，頭枕可能會在撞擊事故中造成嚴重傷害。

行駛前請務必正確裝回頭枕。

扶手

■使用前座中央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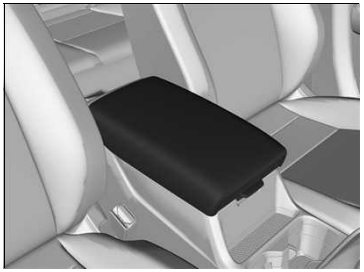

中央置物盒可用來做為扶手。

■使用後座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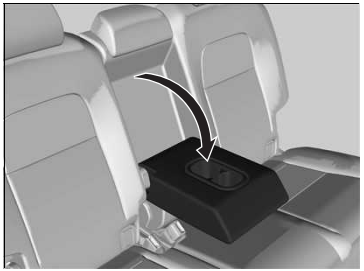

將設於中央椅背中的扶手向下拉。

室內燈

■ 室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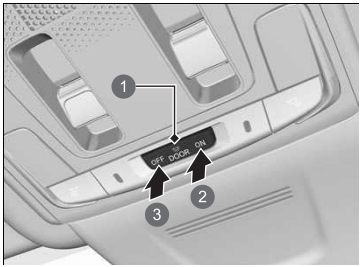

❶ 車門連動位置
❷ **ON (開啟)**
❸ **OFF (關閉)**

■ ON (開啟)
不論車門開啟或關閉室內燈都會點亮。

■ 車門連動
室內燈會在下列情況下點亮：
- 有任何車門開啟時。
- 駕駛側車門開鎖時。
- 電源模式設定於 VEHICLE OFF 時。

■ OFF (關閉)
不論車門開啟或關閉，室內燈都維持關閉狀態。

室內燈開關

設定在車門連動位置時，室內燈會在關上車門約 30 秒後漸暗熄滅。
下列情況下燈光會在約 30 秒之後熄滅：
- 將駕駛側車門開鎖但沒有打開時。
- 將電源模式設定為 VEHICLE OFF 但沒有打開車門時。

您可以改變室內燈漸暗熄滅的時間。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下列情況下室內燈會立即熄滅：
- 將駕駛側車門上鎖時。
- 在 ACCESSORY 模式下，將駕駛側車門關閉時。
-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

如果在 VEHICLE OFF 模式中有任何車門保持開啟，室內燈會在約 15 分鐘之後熄滅。

為避免 12V 電瓶電量耗盡，不可在動力系統關閉時長時間開啟室內燈。

■地圖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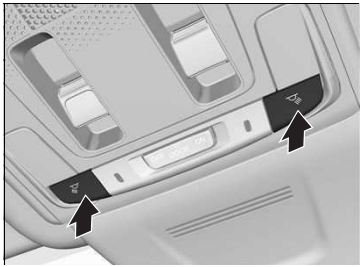

■前座

可以透過按下開關來開啟及關閉地圖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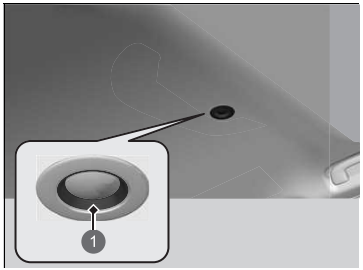

■後座椅

您可以碰觸地圖燈來開啟及關閉地圖燈。

❶ 碰觸

»地圖燈開關

當前室內燈開關設定在車門連動位置且開啟任一個車門時，地圖燈在您操作開關或碰觸後地圖燈時將不會熄滅。

■行李廂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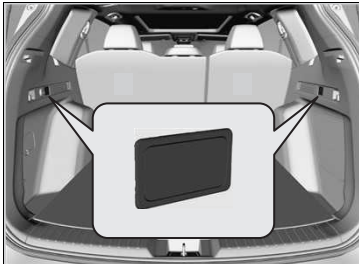

行李廂照明燈會在開啟後廂門時點亮。

收納配備

■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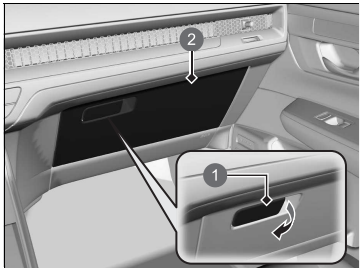

扳起把手可打開手套箱。

❶ 把手
❷ 手套箱

»手套箱

⚠警告

即使繫上安全帶，開啟的手套箱仍可能在撞擊事故中導致乘客嚴重傷害。

行駛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

■ 中央置物盒



扳起把手可打開中央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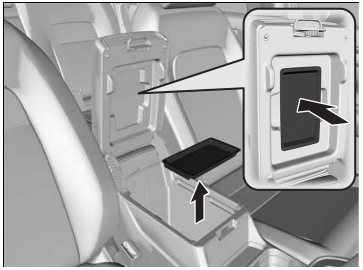

■ 可拆卸式托盤

托盤可以拆下並存放在扶手底面。

■置杯架



■前座置杯架

設置在前座中間的中控台處。



■後座置杯架

向下折疊扶手即可使用後座置杯架。



■車門置杯架

設置在兩側前、後車門置物格中。

≫置杯架

留意

潑灑的液體會損壞內裝、地毯及電氣組件。

使用置杯架時請小心注意。燙熱的液體可能造成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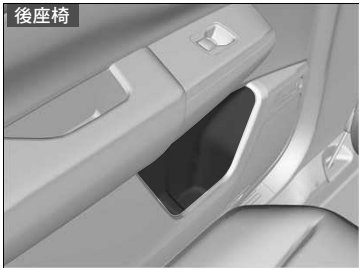

■掛衣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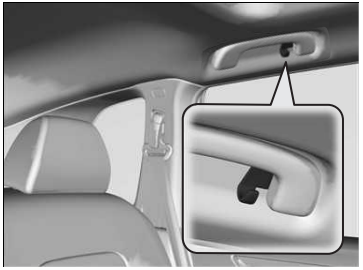

駕駛側後握把上設有掛衣鉤。

掛衣鉤

掛衣鉤的設計並不能用來吊掛大型物品或重物。

■繫緊固定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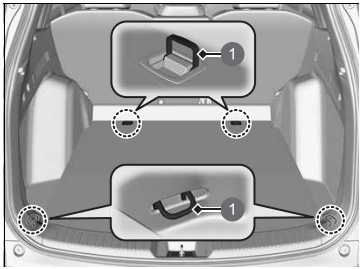

行李區底板上設有繫緊固定栓可以用來加裝行李固定網來固定物品。

❶ 固定栓

»繫緊固定栓

不可在行駛中讓任何乘客探取行李區中的物品。鬆開的物品在您必須緊急煞車時可能會造成傷害。

■行李掛鉤



行李區中的兩側行李掛鉤可以用來吊掛輕型物品。

❶ 掛鉤

»行李掛鉤

留意

不可在側邊行李掛鉤上吊掛大型物品或重量超過 3 kg 的物品。吊掛重物或大型物品可能會損壞掛鉤。

■眼鏡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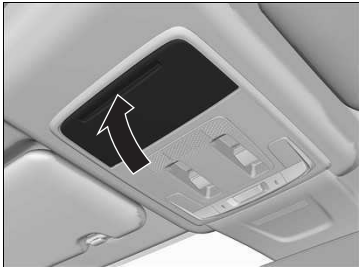

按一下凹槽然後放開即可打開眼鏡盒。要關閉眼鏡盒，請再次按下凹槽直到其鎖定。

您可以在眼鏡盒中收納眼鏡和其他小型物品。



■對話鏡*

眼鏡盒隨附有一面鏡子。完全打開眼鏡盒，然後將它推回第一定位點。

您可使用此鏡來查看後座椅。

眼鏡盒

除了要拿取或放置物品時，行駛期間請保持眼鏡盒關閉。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其他車內便利性配備

■12V 電源插座

12V 電源插座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ACCESSORY 或 ON 時使用。



■中控台面板
掀開遮蓋即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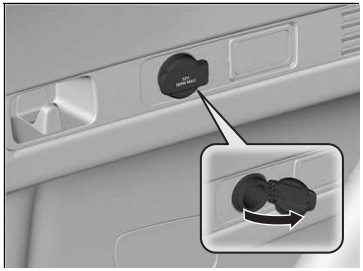

■行李區
掀開遮蓋即可使用。

»12V 電源插座

留意

請不要插入車用點菸器。這可能會導致 12V 電源插座過熱。

12V 電源插座的設計可用來供應電力給額定功率為 180 瓦 (15 安培) 以下的 DC 12V 電氣配件。

為防止 12V 電瓶電量耗盡，只能在動力系統啟動時使用 12V 電源插座。

12V 電源插座不使用時，請蓋上遮蓋以避免微小異物掉入 12V 電源插座中。

■無線充電座

要使用無線充電座，電源模式必須設定於 ACCESSORY 或 ON。
在 記號指示的區域對與 Qi 無線充電相容的裝置充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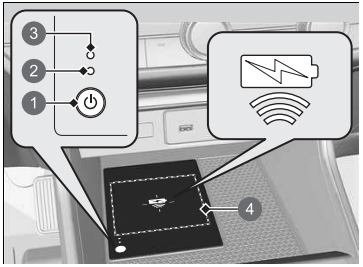

❶ ⏻ (電源) 按鈕
❷ 綠色指示燈
❸ 琥珀色指示燈
❹ 充電區域

1. 要開啟和關閉系統，請按住 ⏻ (電源) 按鈕。
▶ 系統啟動時，綠色指示燈會點亮。
2. 將待充電的裝置放在充電區域。
▶ 系統將自動開始對裝置充電，且琥珀色指示燈將點亮。
▶ 確保裝置與系統相容，並將可充電側置於充電區域中心。
3. 完成充電時，綠色指示燈將點亮。
▶ 根據裝置的不同，琥珀色指示燈將持續點亮。

⨌無線充電座

⚠注意

充電板和待充電裝置之間的金屬物體會變熱，並導致灼傷。

- **對裝置充電前，務必移除充電板上的異物。**
- **充電前，確保表面沒有灰塵和其他碎屑。**
- **不可讓液體 (例如水、飲料等) 潑灑到充電器或裝置上。**
- **不可使用機油、黃油、酒精、甲苯或稀釋劑清潔充電板。**
- **充電時不可用毛巾、衣服或其他物品遮蓋系統。**
- **避免噴灑可能與充電板表面接觸的氣霧劑。**

為確保使用安全：

- 為裝置充電前，請務必移除充電板上的所有金屬物品。
- 不可打開充電器的外殼。
- 如果出現故障，請勿使用充電器。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裝置透過無線充電座進行充電時， 會出現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

■ 無法開始充電時

請執行下表所示的一個解決方案。

指示燈		原因	解決方式
綠色及琥珀色	同時閃爍	充電區域和裝置之間有障礙物。	移除障礙物。
		裝置沒有放在充電區域內。	拿起裝置並將其重新放置到 所在的充電區域的中央。
		無線充電座的溫度升高。	暫停對裝置充電。等待溫度下降並嘗試再次對裝置充電。
琥珀色	閃爍	無線充電座故障。	請聯繫 HONDA 服務廠接受維修。

≫無線充電座

如果充電器會干擾無線電通訊，請執行下列動作以嘗試修正干擾：

- 按住充電器上的開關幾秒鐘以關閉充電器。

這個系統會消耗大量電力。不可在動力系統關閉時長時間使用本系統。本系統可能會使 12V 電瓶電力耗盡，造成動力系統啟動困難。

使用無線充電座時，請查閱您要充電的裝置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無線充電座最多可支援 15W，但充電率因裝置和其他條件而異。

留意

充電時，不可在充電區域內放置任何磁性記錄媒介或精密機器。
由於磁感效應，信用卡等卡上的資料可能會遺失。此外，手錶等精密機器也會受到影響。

"Qi" 及 標誌為無線充電聯盟 (WPC) 所擁有之註冊商標。

在下列情況下，充電可能停止或不開始：

- 裝置已經充飽電。
- 裝置在充電時溫度極高。
- 在有強烈電磁波或噪音干擾的地方，如電視台、發電廠或加油站。
- 裝置使用與無線充電不相容的保護套、外殼或配件。

無線充電座

如果可充電側的尺寸或形狀不適合在充電區域內使用，則裝置可能無法充電。

並非所有裝置都與系統相容。

在充電期間，充電區域和裝置發熱是正常的。

充電可能會短暫中斷的情況：
- 所有車門及後廂門皆已關閉時
  - 避免干擾免鑰匙進入系統的正常作用。
- 裝置放置的位置改變時。

不可在充電區域一次為多個裝置充電。

如果裝置溫度太高而啟動電池保護功能，充電速度將會變得極慢或者不再充電。
電池保護功能啟動的溫度取決於裝置。

燒傷風險：
放置在充電板和裝置之間的金屬物體會變熱。

■ 前座椅通風*



座椅通風可以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使用。
座椅通風：當您需要讓座椅表面通風時使用。搭配空調使用時，座椅表面將更易於降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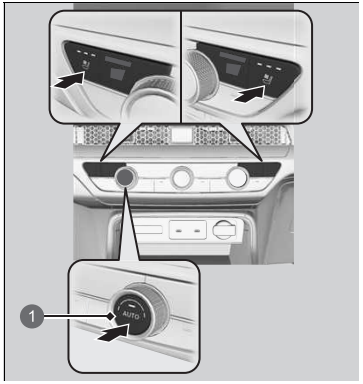

❶ **AUTO** 按鈕

按下座椅通風按鈕：
一次 - HI 設定 (三個指示燈點亮)
兩次 - MID 設定 (兩個指示燈點亮)
三次 - LO 設定 (一個指示燈點亮)
四次 - OFF 設定 (沒有指示燈點亮)

當電源模式在關閉後再次開啟時，仍會維持先前的設定。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按下 **AUTO** 按鈕：
空調及座椅溫度都將自動變更到最適合周遭環境的設定。

▶ 按下座椅通風按鈕時，設定將會切換到手動模式。

≫前座椅通風*

如果感知器偵測到乘客座椅上有重量 (如行李等)，座椅通風可能會開啟。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的車型

若要防止自動開啟，您可以關閉前座椅的自動恆溫空調系統。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P. 295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遮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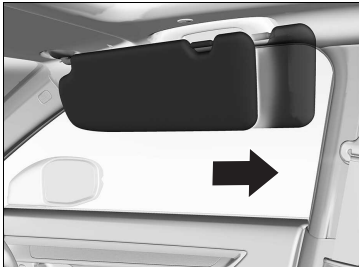

遮陽板可以水平延伸。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系統

自動恆溫空調系統可以讓車內溫度維持在您所設定的水準。系統也會選擇最合適的冷、暖空氣混合以配合您的喜好儘快升高或降低車內溫度。

請在動力系統啟動時使用。

1. 按 **AUTO** 按鈕。

2. 請使用駕駛側或乘客側溫度控制旋鈕來調整車內溫度。

3. 按 ON/OFF (On/Off) 按鈕可取消使用。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系統

如果在 AUTO 模式下使用恆溫空調系統時按任一個按鈕，會優先選定該按鈕所代表的功能。
AUTO 按鈕指示燈會熄滅，但與所按的按鈕無關的功能仍會自動控制。

按下 **AUTO** 按鈕時，為防止車外的冷空氣直接灌入，風扇可能不會馬上啟動。

如果車內非常熱，您可以將車窗部份打開、將系統設定到 AUTO、並設定到較低的溫度以便快速降溫。在溫度降低之前，您可將室外進氣模式變更為車內循環模式以便快速降溫。

將溫度設定到下限或上限時，會顯示 **Lo** 或 **Hi** 字樣。

關於正確操作前座椅通風* 的指示，請參閱下述頁次。

➔ **前座椅通風*** P. 227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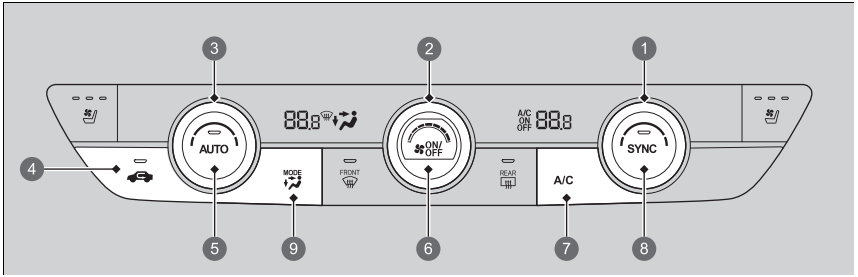

❶ 乘客側溫度控制旋鈕
❷ 風扇控制旋鈕
❸ 駕駛側溫度控制旋鈕
❹ 車內循環按鈕
❺ **AUTO** 按鈕
❻ **ON/OFF** 按鈕
❼ **A/C** (空調) 按鈕
❽ **SYNC** 按鈕
❾ **MODE** 按鈕
- 氣流從儀錶板及中控台出風口後側吹出
- 氣流從儀錶板、底板及中控台出風口後側吹出
- 氣流從底板出風口吹出
- 氣流從底板及擋風玻璃除霧出風口吹出

■ 切換車內循環與室外進氣模式

可根據環境情況按 (車內循環) 按鈕來切換模式。
車內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讓空氣通過系統在車內反覆循環。
室外進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保持內外通風。正常情況下請保持在室外進氣模式。

▨使用自動恆溫空調系統

按 ON/OFF 按鈕可將恆溫空調系統開啟或關閉。開啟時，系統會恢復您先前最後使用的選擇。

在使用 ECON 自動節能模式時，恆溫空調系統可能會降低冷氣性能。

■擋風玻璃及車窗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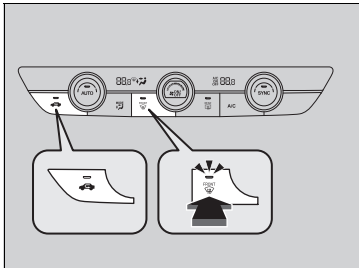

按 FRONT（擋風玻璃除霧器）按鈕來開啟空調系統。
按 按鈕（指示燈熄滅）來切換到室外進氣模式。

再按一下 FRONT 按鈕即可關閉。系統會恢復至先前所使用的設定。

■車窗快速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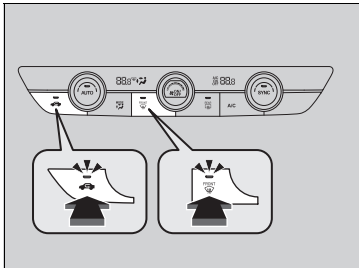

1. 按 FRONT 按鈕（指示燈亮起）。
2. 按 按鈕（指示燈亮起）。

»擋風玻璃及車窗除霧

為確保安全，開車前請確定所有車窗都乾淨清晰。

避免設定接近上限或下限的溫度。
當冷空氣吹向擋風玻璃時，擋風玻璃的外側可能會起霧。

»車窗快速除霧

在車窗除霧之後，請切換到室外進氣模式。如果系統保持在車內循環模式，車窗可能會因為濕氣而起霧。這會影響視線。

■ 同步模式

在同步模式下可同步設定駕駛側和乘客側的溫度。

1. 按 **SYNC** 按鈕。
▶ 系統切換至同步模式。
2. 使用駕駛側溫度控制旋鈕來調整溫度。

按 **SYNC** 按鈕或使用乘客側溫度控制旋鈕調整車內溫度，可返回雙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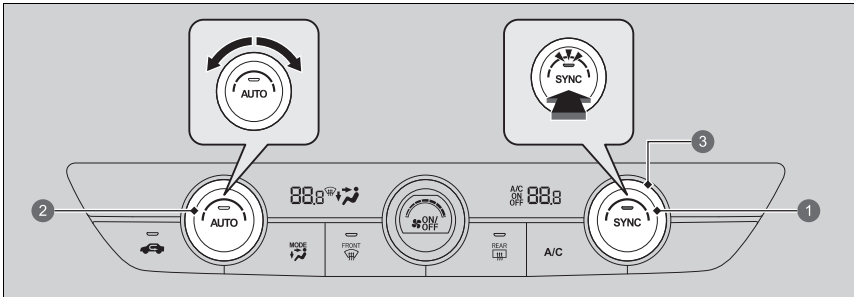

❶ 乘客側溫度控制旋鈕
❷ 駕駛側溫度控制旋鈕
❸ **SYNC** 按鈕

同步模式

系統處於雙區模式時，可分別設定駕駛側溫度和乘客側溫度。

按 FRONT 按鈕時，系統切換至同步模式。

自動恆溫空調系統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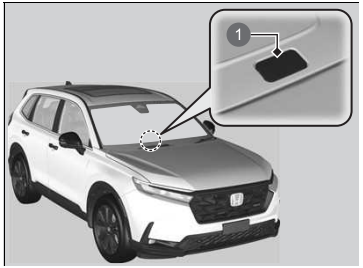

自動恆溫空調系統配備有感知器。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潑灑任何液體。

❶ 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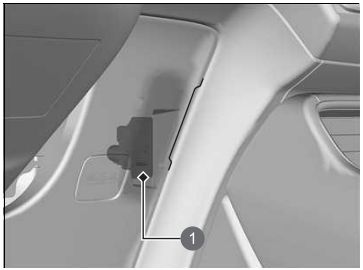

❶ 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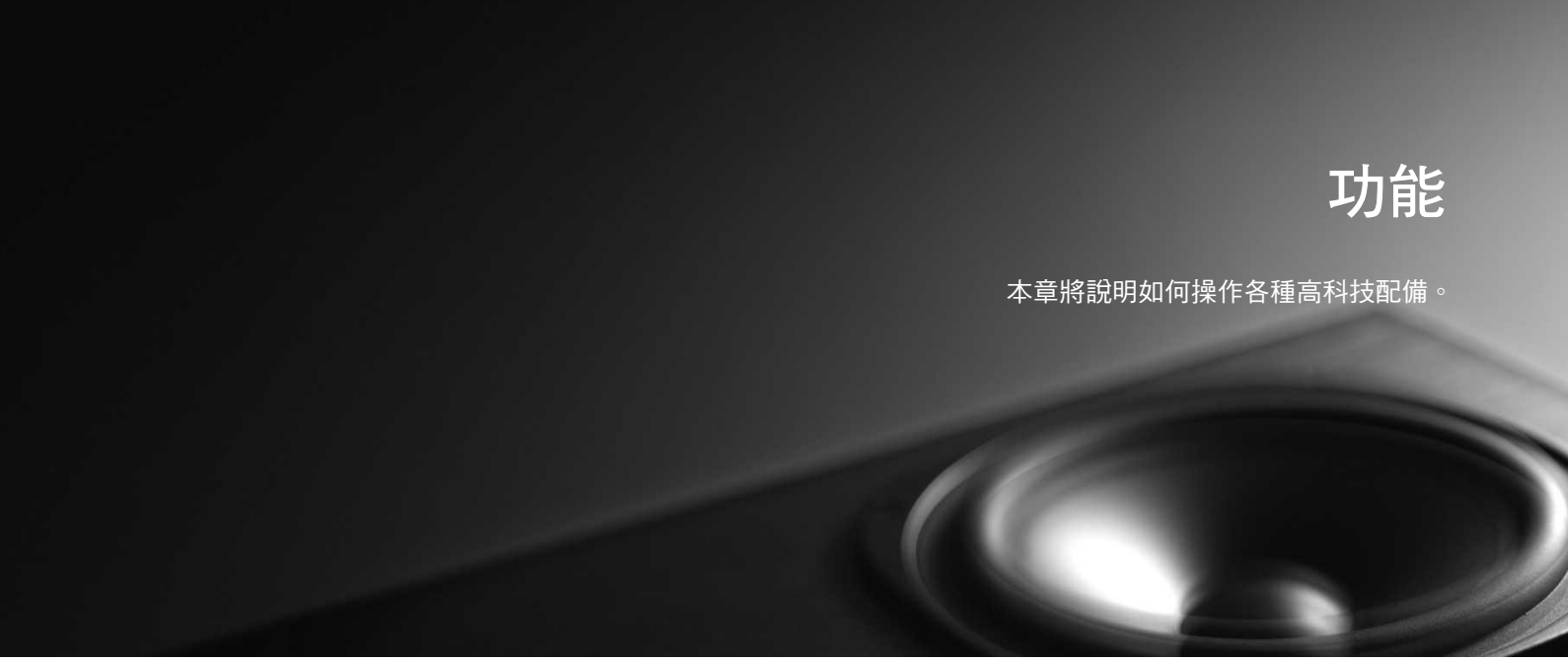

功能

本章將說明如何操作各種高科技配備。

音響系統..... 236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的顯示器型音響..... 238
音響錯誤訊息 317
關於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319

關於音響系統

音響系統具備有 FM/AM 收音機。它也可以播放 USB 隨身碟、iPod、iPhone、藍牙裝置和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利用面板上的按鈕和旋鈕、方向盤上的遙控開關或是透過觸控螢幕介面上的圖示來操作音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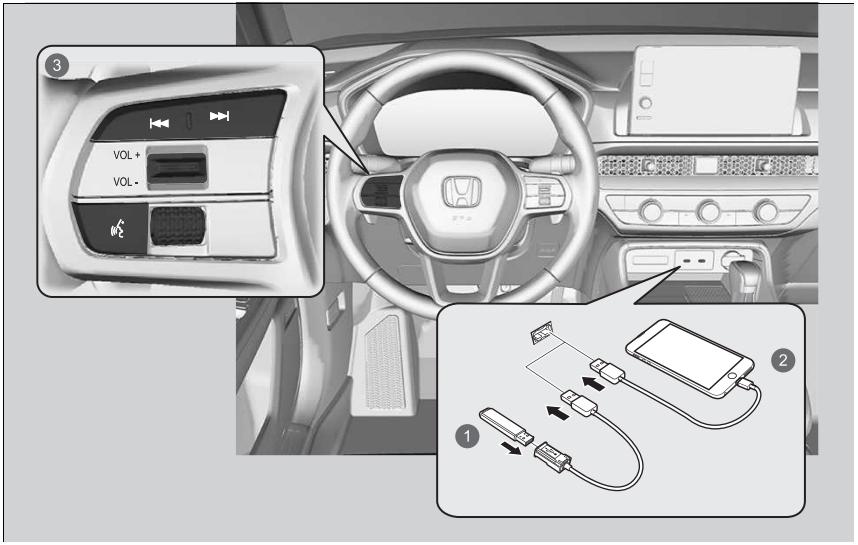

❶ USB 隨身碟
❷ iPod
❸ 遙控開關

關於音響系統

根據衛服部國民健康署「建議 3C 產品加註警語行政指導原則」，3C 產品螢幕所產生的藍光可能會導致乾眼症、白內障、視網膜病變、視神經病變、或其他的眼睛傷害。
衛福部國民健康署建議使用3C產品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1) 每使用 30 分鐘請休息 10 分鐘；
2) 2 歲以下的兒童不看螢幕，2 歲以上的兒童每天看螢幕不超過 1 小時。

音響系統防盜保護*

音響系統會在電源切斷時被停用，例如未連接電瓶或電瓶沒電時。在某些情況下，系統可能會顯示一個輸入驗證碼的畫面。若發生這種情況，請重新開啟音響系統。

■重新開啟音響系統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2. 開啟音響系統。
3. 按住 **VOL/** ⏻ **AUDIO** (音量 / 電源) 旋鈕 2 秒鐘以上。
▶ 音響系統會在音響控制單元與車輛控制單元建立連線時重新開啟。如果控制單元無法辨識音響單元，必須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音響單元檢查。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開機

顯示器型音響會在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ACCESSORY 或 ON 時自動開啟。開機時，會顯示免責聲明畫面。若要新增新使用者，必須在開機時輸入使用者資訊。

在免責聲明畫面上選取**確定 (OK)**。

- ▶ 如果您沒有選取**確定 (OK)**，系統會在一段時間後自動關閉顯示。
- ▶ 如果沒有已登錄的裝置，選取**確定 (OK)** 之後就會顯示藍牙配對畫面。
- ▶ 如果您核取**不要再顯示此訊息 (Do not show this again)** 的方塊，將不會再顯示這個畫面。

■登錄新的使用者資訊。



❶ 語言清單

1. 請詳閱免責聲明畫面並選取**確定 (OK)**。
2. 選取**建立設定檔 (Set up profile)**。
   ▶ 如果您要變更語言，請選取語言清單。
3. **為設定檔命名 (Name your profile)** 並選取**下一步 (Next)**。
4. 您可以查看 Google 服務條款的條款及細則。
5. 在全系統權限設定畫面上，選擇您允許系統存取的資料，然後選取**接受 (Accept)**。
6. 選取**之後再繼續設定 (Done for now)**。
   ▶ 選取**設定檔鎖定 (Profile lock)**，可以為您的設定檔進行安全設定。
   ▶ 選取**設定 Google 助理和應用程式 (Set up Google Assistant and apps)**，您可以自訂 Google 相關設定。
   必須連線至網際網路以變更設定。
   ➡ **Wi-Fi 連線** P. 267

≫登錄新的使用者資訊。

關於建立設定檔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Google 網站。

關於 Google 應用程式及服務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HONDA 網站。

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基本操作

■音響系統功能

要使用音響系統功能時，電源模式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或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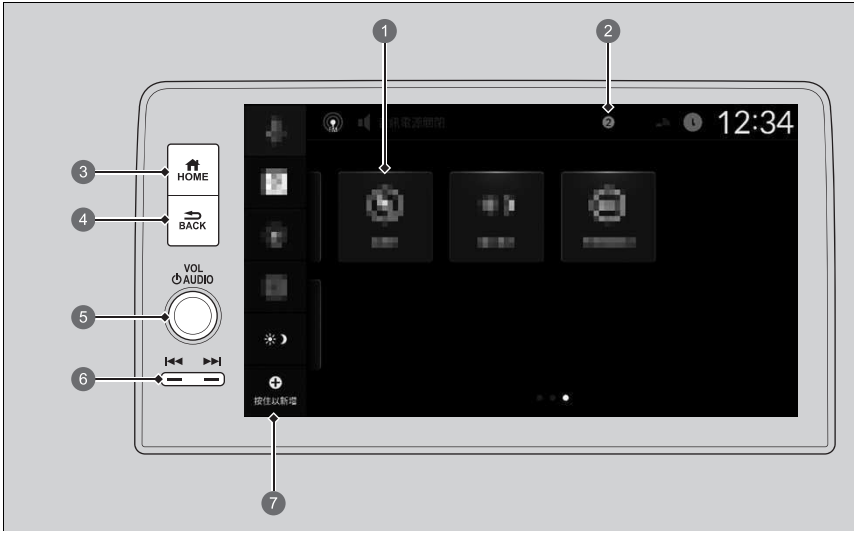

❶ App 捷徑圖示
顯示應用程式的捷徑圖示。
▶ 您可選取**所有應用程式 (All Apps)** 來查看系統上已安裝的所有應用程式。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P. 245
❷ 狀態圖示
顯示有關車輛、連結的電話等資訊的指示。
❸ HOME **(首頁) 按鈕**
❹ BACK **(返回) 按鈕**
❺ **VOL/⏻ AUDIO (音量 / 電源) 旋鈕**
按下可開啟及關閉音響系統。
轉動可調高或降低音量。
❻ **|◀◀/▶▶| (搜尋 / 曲目) 按鈕**
按下可切換電台、歌曲或檔案。
❼ 模式切換開關圖示
顯示相關圖示來直接切換模式。

■ 音響重新開機

您可以將音響系統重新開機。

1. 按住 HOME 按鈕直到出現重新開機的對話畫面。

2. 選取**重新開機 (Reboot)**。
▶ 如果選取**安全模式 (Safe Mode)**，音響系統將重新開機並關閉第三方應用程式。
在電源模式關閉一次之後，即可再次使用第三方應用程式。

■ USB 輸入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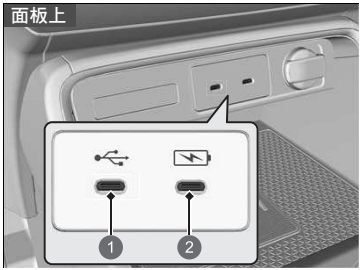

❶ 播放音樂檔案以及連接相容的手機
❷ 只用來為裝置充電

■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 ( )

USB 輸入端子可用來為裝置充電、播放音樂檔案以及透過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來連結相容的手機。

▶ 為避免任何潛在的爭議，Apple CarPlay 請務必使用 Apple MFi 認證的 Lightning 接頭來連結。Android Auto 則應使用 USB-IF 認證相容於 USB 2.0 標準的 USB 線組來連結。

■ 面板上的 USB 充電端子 ( )

此 USB 輸入端子只能用來為裝置充電。

▶ 即使您連接的是音樂播放裝置也不能播放音樂。



■ 中央置物盒背面的 USB 充電端子 ( )

USB 輸入端子 (3.0A) 只能用來為裝置充電。

▶ USB 輸入端子可以供應最高 3.0A 的電源。但除非裝置要求，否則它並不會輸出 3.0A。

▶ 即使您連接的是音樂播放裝置也不能播放音樂。

USB 輸入端子

- 不可將 iPod 或 USB 隨身碟隨意留置車內。否則陽光直曬和高溫可能會造成損壞。
- 如果要在 USB 輸入端子連接一個 USB 隨身碟，建議您透過 USB 線組來連接。
- 不可透過 USB 分享器來連接 iPod 或 USB 隨身碟。
- 不可使用諸如讀卡機或攜帶式硬碟等裝置，否則裝置或檔案可能會損壞。
- 在車輛上使用您的個人裝置之前，建議您先備份您的資料。
- 所顯示的訊息可能會因裝置的機型和軟體版本而有所不同。
- 某些裝置即使連結到 USB 輸入端子也可能無法工作。

有關 USB 充電的補充資訊：

- 面板上的 USB 輸入端子支援 USB 電源傳輸。
- USB 標準輸出
  使用一個輸入端子時：5V/3A(15W)、9V/3A(27W)、15V/3A(45W)、20V/3A(60W)
  同時使用兩個輸入端子時：5V/3A(15W)、9V/3A(27W)、20V/2.25A(45W)、最大總功率 60W
  關於安培數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需要充電的裝置的操作說明書。
- USB 輸入端子也支援 PPS (可程式電源)。PPS 5.0V-21V (最大 60W)。
- 根據所連結的裝置和線組，可能無法開始充電或充電緩慢。只使用一個輸入端子，同時確保另一個輸入端子未連結任何設備 (包括線組) 或許可以解決此問題。

■音響控制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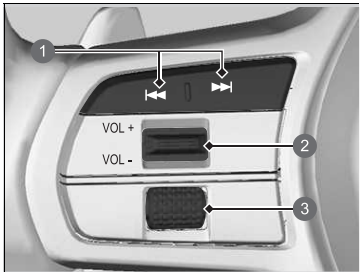

讓您可以一邊駕駛一邊操作音響系統。資訊會顯示在駕駛資訊介面中。

❶ |◀◀| / |▶▶| (搜尋 / 跳過) 按鈕
❷ **VOL** + **/VOL** − (音量) 開關
❸ 左選擇滾輪

VOL + **/VOL** − **(音量) 開關**
向上按：調高音量。
向下按：調低音量。

左選擇滾輪
向上或向下捲動：
向上或向下捲動來循環瀏覽各個音響模式，然後按左選擇滾輪。

»音響控制開關

某些模式只有在使用適當的裝置或媒體時才會出現。

根據您所連結的藍牙裝置，某些功能可能沒有作用。

|◀◀/▶▶| (搜尋 / 跳過) 按鈕

- 收聽電台廣播時
  按 |▶▶|：選擇下一個預設電台。
  按 |◀◀|：選擇上一個預設電台。
  按住 |▶▶|：選擇下一個訊號夠強的電台。
  按住 |◀◀|：選擇上一個訊號夠強的電台。
- 播放有線連結、USB 隨身碟、藍牙音響或智慧型手機連線時
  ▶ 根據連接的裝置，操作可能會有所變化。
  按 |▶▶|：跳到下一首歌曲。
  按 |◀◀|：回到上一首歌曲。
- 播放 USB 隨身碟時
  按住 |▶▶|：跳到下一個資料夾。
  按住 |◀◀|：回到上一個資料夾。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顯示音響狀態和桌布。您可以從此顯示畫面前往各個設定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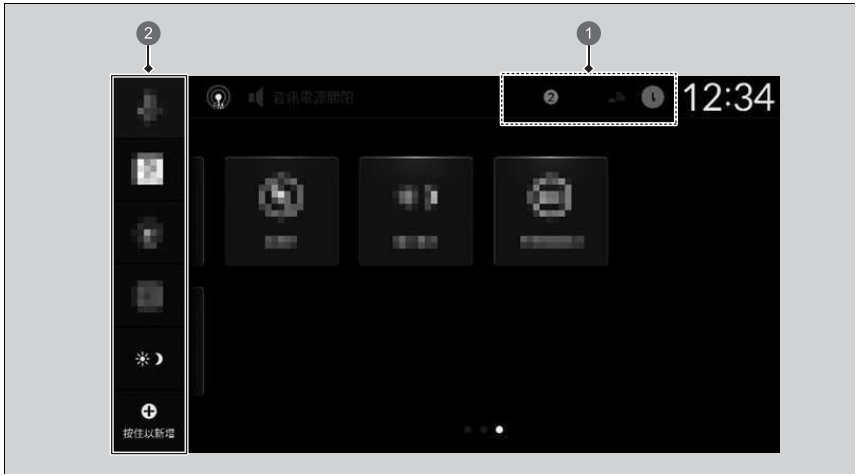

❶ 狀態列
❷ 模式切換開關欄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觸控螢幕操作

- 透過簡單的手勢 (包括輕觸、滑動、捲動) 來操作某些音響功能。
- 某些項目在行駛中可能會變灰無法操作以減少不專心駕駛的風險。
- 您可以在車輛停止時或使用語音指令選取這些項目。
- 戴手套可能會影響或妨礙觸控螢幕的反應。

您可以變更觸控螢幕的靈敏度設定。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模式切換開關欄

您也可以從模式切換開關欄中選取任何應用程式。可以編輯捷徑來開啟其他應用程式；然而，**Google 助理**無法編輯。

■ 到下一個畫面

在螢幕上向左或向右滑即可切換到下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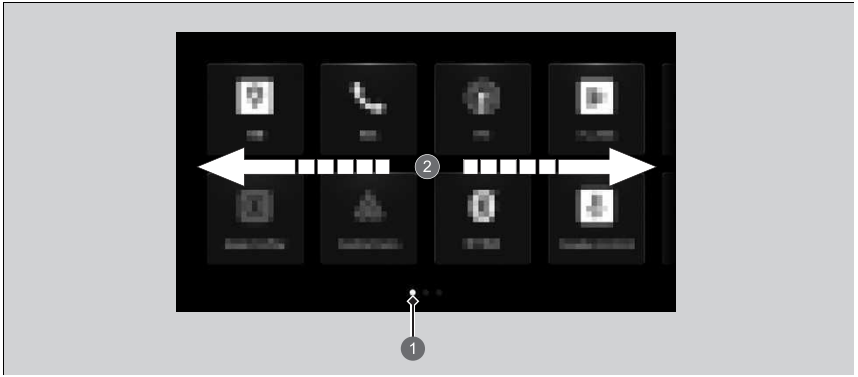

❶ 目前頁面位置
❷ 滑動

■ 新增 / 移除首頁畫面上的應用程式圖示

可以在首頁畫面上新增應用程式圖示。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所有應用程式 (All Apps)**。
3. 選取要選取或取消選取的應用程式。

到下一個畫面

您最多可以在首頁畫面上新增六個頁面。

在任何頁面上按 HOME 按鈕可以直接返回到首頁畫面的第一個頁面。

新增 / 移除首頁畫面上的應用程式圖示

刪除首頁畫面上的圖示並不會刪除應用程式。

■ 移動 / 移除首頁畫面上的圖示

您可以變更首頁畫面上的圖示位置。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並按住一個圖示。
   ▶ 畫面接著會切換到自訂畫面上。
3. 將圖示拖 / 放到您想要的位置。
   ▶ 將圖示拖曳到**隱藏 (Hide)** 可從首頁畫面上移除。
4. 按 HOME 或 BACK 按鈕。
   ▶ 畫面接著會回到首頁畫面上。

❶ 隱藏 (Hide)

移動 / 移除首頁畫面上的圖示

刪除首頁畫面上的圖示並不會刪除應用程式。

選取**提示 (Tips)** 可以顯示提示。再次選取即可隱藏提示。

■ 設定首頁畫面上的捷徑圖示

模式切換開關欄上最多可以儲存五個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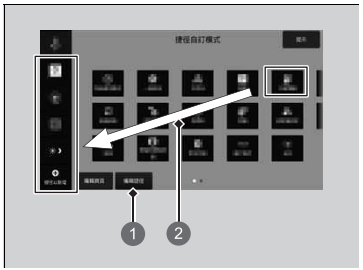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並按住一個圖示。
   ▶ 畫面接著會切換到自訂畫面上。
3. 選取**編輯捷徑 (Edit Shortcuts)**。
4. 拖 / 放您想要儲存到首頁畫面右側的圖示。
   ▶ 圖示即為捷徑。
5. 按 HOME 或 BACK 按鈕。
   ▶ 畫面接著會回到首頁畫面上。

❶ **編輯捷徑**
❷ 拖 / 放

設定首頁畫面上的捷徑圖示

選取**提示 (Tips)** 可以顯示提示。再次選取即可隱藏提示。

您也可以透過下列程序來儲存模式切換開關欄上的圖示。

1. 選取並按住一個圖示。
2. 選取**編輯捷徑 (Edit Shortcuts)**。
3. 選取一個圖示。
4. 選取捷徑位置。
5. 按 HOME 或 BACK 按鈕。

■ 狀態列

在標題區中顯示有關車輛、連結的電話等資訊的指示。您可以選取這些圖示來確認詳細資訊。



1. 選取狀態列。
   ▶ 接著會顯示狀態區。
2. 選取一個要檢視詳細資訊的項目。
3. 按 HOME 或 BACK 按鈕。

❶ 狀態區

■ 選擇一個音源

您可以選取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音源。



1. 選取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應用程式圖示。
2. 在音源清單中選取一個圖示即可切換音源。

❶ 應用程式圖示

時鐘設定

■ 調整時鐘

您可以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中手動調整時間並設定時鐘的桌布。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系統 (System)**。
4. 選取**日期與時間 (Date & Time)**。
5. 選取**設定日期與時間 (Set Date & Time)**。
6. 選取**自動日期與時間 (Automatic Date & Time)**，然後選取**關 (OFF)**。

調整日期：
7. 選取**設定日期 (Set Date)**。
8. 選取 ▲/▼。
9. 按 BACK 按鈕可設定日期。

調整時間：
7. 選取**設定時間 (Set Time)**。
8. 選取 ▲/▼。
9. 按 BACK 按鈕可設定時間。

調整時鐘

時鐘會自動透過音響系統進行更新。

您也可以輕觸顯示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標題區的時鐘、顯示在首頁畫面上的**時鐘 (Clock)** 或從**所有應用程式 (All Apps)** 來調整時鐘。

1. 輕觸畫面上的時鐘。
   接著會出現面板樣式的時鐘畫面。
2. 選取**設定 (Menu)**。
3. 選取**日期與時間 (Date & Time)**。
4. 選取**設定日期與時間 (Set Date & Time)**。
5. 選取**自動日期與時間 (Automatic Date & Time)**，然後選取**關 (OFF)**。
6. 選取**設定日期 (Set Date)** 或**設定時間 (Set Time)**。
7. 選取 ▲/▼ 來調整日期、時、分。
8. 按 BACK 按鈕可設定時間。

您可以自訂時鐘的顯示。
➔ **系統 (System)**P. 284

■ 桌布設定

您可以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變更、儲存及刪除桌布。

■ 匯入桌布

1. 將 USB 隨身碟連接到 USB 輸入端子。
USB 輸入端子 P. 242
2. 選取**時鐘 (Clock)**。
3. 選取**設定 (Menu)**。
4. 選取**鐘面 (Clock Faces)**。
5. 選取**新增更多 (Add More)**。
6. 匯入想要的圖檔。
▶ 可以同時匯入多個圖檔。
7. 選取**選擇檔案 (Select Files)**。
8. 選取**新增檔案 (Add Files)**。
▶ 顯示器接著會回到**鐘面 (Clock Faces)** 畫面上。

■ 選擇桌布

1. 選取**時鐘 (Clock)**。
2. 選取**設定 (Menu)**。
3. 選取**鐘面 (Clock Faces)**。
4. 選擇想要的桌布。
5. 選取**儲存 (Save)**。
▶ 顯示器接著會回到**鐘面 (Clock Faces)** 畫面上。

桌布設定

您在**鐘面 (Clock Faces)** 上所設定的桌布無法顯示在駕駛資訊介面上。

- 匯入桌布檔案時，影像必須存在於 USB 隨身碟的根目錄中。儲存在資料夾中的影像無法匯入。
- 檔案名稱必須少於 64 位元組。
- 可以匯入的影像檔案格式是 BMP (bmp) 或 JPEG (jpg)。
- 最多可以匯入 21 個圖檔。
- 個別檔案的大小限制為 10 MB。
- 最大影像大小為 4,096 × 2,304 像素。如果影像小於此尺寸，影像將會顯示在畫面的中央，四周則會出現黑邊。

■ 刪除桌布

1. 選取**時鐘 (Clock)**。
2. 選取**設定 (Menu)**。
3. 選取**鐘面 (Clock Faces)**。
4. 選取**刪除檔案 (Delete Files)**。
5. 選取**選擇要刪除的檔案 (Select Files to Delete)**。
▶ 如果您要刪除所有桌布，請選取**刪除所有檔案 (Delete All Files)**。
6. 選擇想要的桌布。
7. 選取**選擇檔案 (Select Files)**。
8. 選取**刪除檔案 (Delete Files)**。
▶ 顯示器接著會回到**鐘面 (Clock Faces)** 畫面上。

»刪除桌布

您不能刪除最早匯入的桌布。

檔案較大時，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預覽。

調整聲音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個音源圖示。

AM/FM 收音機模式

3. 選取**設定 (Menu)**。
4. 選取**聲音設定 (Sound Settings)**。
5. 選取您想要的設定。

USB 音響、藍牙音響模式

3. 選取**音質調整 (Sound)**。
4. 選取您想要的設定。

從下列選項中選取一個項目：

- **車速音量補償 (Speed Volume Compensation)***2：設定要增加多少音量。
- **低音 / 中音 / 高音 (Bass / Mid / Treble)**：低音、中音、高音
- **平衡 / 化音 (Balance / Fader)***2：平衡、化音
- **音訊區域與平衡 / 化音 (Audio Zones & Balance / Fader)***1：僅駕駛者、僅前座、僅後座、全車、平衡、化音
- **Bose Centerpoint Surround***1：開啟及關閉 Bose Centerpoint。
- **Bose Dynamic Speed Compensation***1：設定要增加多少音量。

*1 : 配備 BOSE 放大器的車型
*2 : 配備一般放大器的車型

調整聲音

車速音量補償 (Speed Volume Compensation)*2 及 **Bose Dynamic Speed Compensation***1 會配合車速來調節音量等級。車速越快時，音響的音量就會調高。車速減慢時，音響的音量也會降低。

您也可以透過下列程序來調整聲音。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音質調整 (Sound)**。

要重設**低音 / 中音 / 高音 (Bass / Mid / Treble)**、**平衡 / 化音 (Balance / Fader)***2、**音訊區域與平衡 / 化音 (Audio Zones & Balance / Fader)***1、**Bose Dynamic Speed Compensation***1 和**車速音量補償 (Speed Volume Compensation)***2 的個別設定，請選取每個設定項目中的**重設 (Reset to Default)**。

顯示設定

您可以變更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亮度。

■ 變更顯示幕亮度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顯示 (Display)**。
4. 選取您想要的設定。

變更顯示幕亮度

您可以同樣方式變更**對比度 (Contrast)** 及**黑色等級 (Black Level)** 的設定。

若要重設相關設定，請選取**重設 (Reset to Default)**。

系統更新

有可用的系統更新時，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一個提示您進行系統更新的畫面。
系統更新會透過車載資通訊控制單元 (TCU)* 或 Wi-Fi 通訊功能進行。

■執行系統更新

1. 選取**系統更新 (System Updates)**。
2. 選取**同意在電源模式為「關」時進行更新 (Agree to Update while power mode is OFF)** 授予更新權限。
   ▶ 接著即會顯示安裝進度畫面。
   ▶ 當電源模式設定到 OFF 時，會出現開始更新的通知幾秒鐘。
3. 下次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將會顯示系統更新的結果畫面。
   ▶ 系統更新結果亦可透過系統更新中的下列路徑來檢視**設定 (Settings)→ 更新記錄 (Update History)**。

系統更新

如果有新的軟體發佈，請儘快執行更新。

如果系統更新失敗，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若系統更新變更了規格，可能會導致與本使用手冊中資訊有所差異。請參閱 HONDA 網站以獲得最新資訊。

某些功能在系統更新過程中可能無法使用。

執行系統更新

開始進行系統更新之前，請確定您的車輛已妥善停放在安全的地點。

如果您在提供更新時的協議畫面上按下**同意在電源模式為「關」時進行更新 (Agree to Update while power mode is OFF)**，或將**自動更新 (Automatic Update)** 設定為**開 (ON)**，但即使電源模式設定到 OFF 也沒有顯示開始更新通知，可能是由於以下所列的一種或多種情況所致。更多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排檔桿不在 P 檔位。
- 車輛顯示一個或多個緊急通知。
- 12V 電瓶沒電。

如果透過 Wi-Fi 來更新系統，根據 Wi-Fi 驗證方法，某些情況下您可能無法使用此功能。
例如：

- 連線時需要先登入。
- 需同意使用條款。

如果網路斷線，下載將會停止。
建立新的網路連線之後，即會恢復下載。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系統更新設定

您可以變更或確認系統更新設定。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系統更新 (System Updates)**。
3. 選取**設定 (Settings)**。
4. 選擇您要變更或確認的選項。

有下列設定項目可以設定。

- **自動更新 (Automatic Update)**
- **自動下載 (Automatic Download)**
- **控制裝置版本 (Control Unit Versions)**
- **連線設定 (Connection Setup)**
  Wi-Fi 連線 P. 267
- **更新記錄 (Update History)**

系統更新設定

若要透過 Wi-Fi 執行系統更新，請變更 Wi-Fi 連線的設定。
Wi-Fi 連線 P. 267

操作 FM/AM 收音機



❶ 設定 (Menu) 圖示
❷ 電台清單 (Station List) 圖示
❸ 搜尋 (Seek) 圖示
❹ 搜尋 (Scan) 圖示
❺ 最愛的電台圖示
❻ 調播 (Tune) 圖示

■ 最愛的電台

新增一個電台：
1. 進行調播來選擇想要的電台。
2. 選取並按住**按住以新增 (Press & Hold to Add)**。

■ 編輯最愛的電台

選取並按住想要的最愛的電台圖示。
有下列項目可用：

- **移除最愛 (Remove Favourite)**：從最愛的電台清單中刪除最愛的電台圖示。
- **取代 (Replace with)** (號碼)：取代儲存的最愛的電台圖示。
- **新增至「首頁」(Add to Home)**：將儲存的最愛的電台捷徑圖示新增至首頁畫面。

■ 電台清單

列出所選擇的頻段中訊號最強的電台。
1. 選取**電台清單 (Station List)** 可顯示清單。
2. 選擇電台。

■ 手動更新

隨時更新可用的電台清單。
1. 選取**電台清單 (Station List)** 可顯示清單。
2. 選取**重新整理 (Refresh)**。

≫最愛的電台

切換音響模式
轉動左選擇滾輪或在畫面上選取音源圖示。
➲ **音響控制開關** P. 243

您可以在預設記憶中儲存 12 個 AM/FM 電台。

■ 搜尋 (Scan)

試聽所選取的頻段中每一個訊號最強的電台各 10 秒鐘。若要關閉掃描，請選取**停止 (Stop)** 或按 BACK 按鈕。

■ 搜尋 (Seek)

選取 |◀◀ 或 ▶▶| 可在所選擇的頻段中向上或向下搜尋訊號夠強的電台。

■ 電台頻率手動調播畫面

選取使用螢幕鍵盤來直接輸入電台頻率。

1. 選取**調播 (Tune)**。

2. 使用螢幕鍵盤來輸入想要的電台頻率。

3. 選取**輸入 (Enter)** 即可調播到該電台頻率。

透過有線連結播放音樂

使用您的 USB 接頭將裝置連接到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然後選取 USB 圖示。

USB 輸入端子 P. 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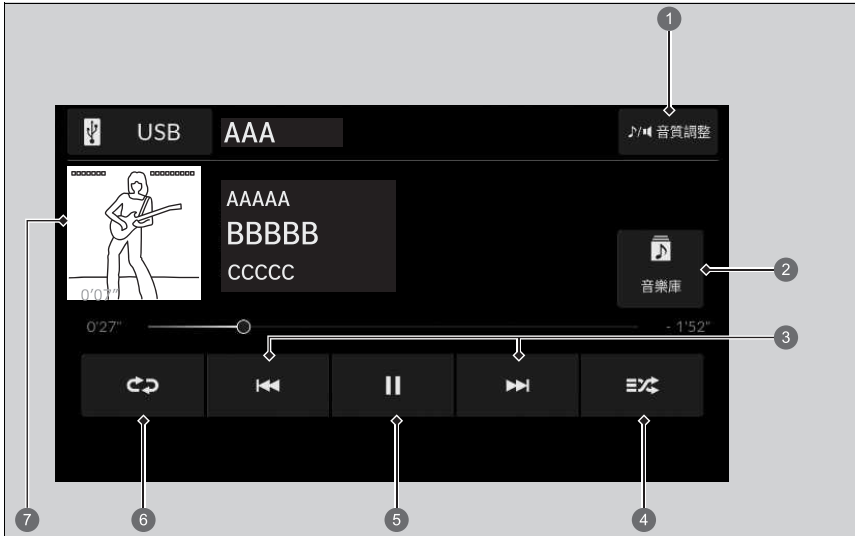

❶ **音質調整 (Sound) 圖示**
❷ **音樂庫 (Music Library) 圖示**
❸ **曲目 (略過 / 搜尋) 圖示**
❹ **隨機播放圖示**
❺ **播放 / 暫停圖示**
❻ **重複播放圖示**
❼ **封面**

■ 如何從音樂搜尋清單中選擇一首歌曲

1. 選取**音樂庫 (Music Library)**。
2. 選擇一個搜尋分類 (例如演出者、專輯等)。
3. 繼續進行選擇直到您找到想要的歌曲。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您可以在播放一個檔案時選擇隨機播放和重複播放模式。

■ 隨機播放 / 重複播放
反覆選取隨機播放或重複播放圖示直到找到符合您喜好的播放模式選項。

隨機播放
關閉隨機播放：關閉隨機播放模式。
所有歌曲隨機播放：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選擇的清單中所有可播放的歌曲。

重複播放
關閉重複播放：關閉重複播放模式。
歌曲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目前的歌曲。
全部重複播放：重複所有歌曲。

■ 如何切換歌曲

您可以選取 |◀◀| 或 |▶▶| 來切換歌曲。選取並按住可在一首歌曲中快速移動。

■ 音質調整 (Sound)

您可以調整聲音的設定。
調整聲音 P. 252

透過有線連結播放音樂

可用的操作功能視車型或版本而異。某些功能可能不適用於車輛的音響系統。

如果透過 Apple CarPlay 連結 iPhone，USB 音源將會無法使用，只能在 Apple CarPlay 中播放手機上的音樂檔案。

透過 USB 隨身碟播放媒體

您的音響系統可以讀取及播放 USB 隨身碟中 MP3、WMA、AAC*1、FLAC、WAV、opus、MP4*、AVI*、MKV*、3GPP*、WebM* 或 MPEG2-TS* 格式的音樂檔案。

將 USB 隨身碟連接到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然後選擇 USB 圖示。

➡ **USB 輸入端子** P. 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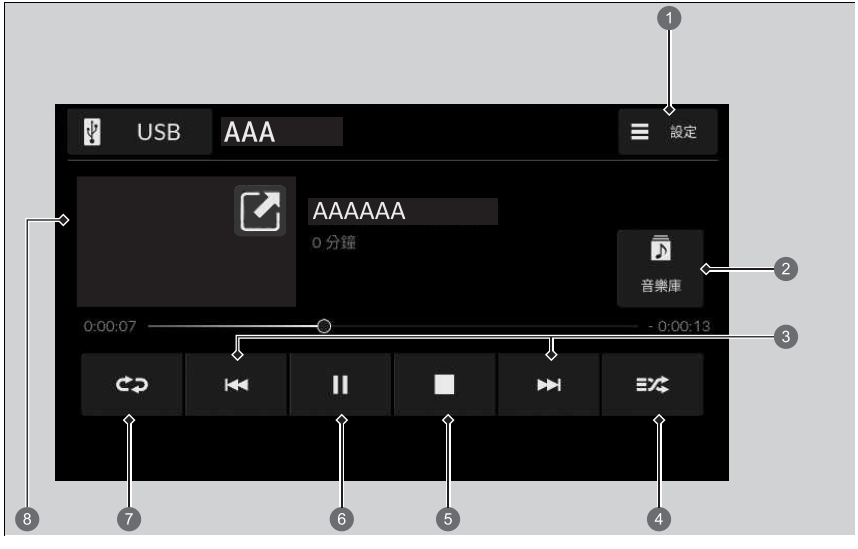

❶ **設定 (Menu) 圖示** (播放影片) /
音質調整 (Sound) 圖示 (播放音樂)
❷ **音樂庫 (Music Library) 圖示**
❸ **曲目 / 影片 (略過 / 搜尋) 圖示**
❹ **隨機播放圖示**
❺ **停止圖示** (播放影片)
❻ **播放 / 暫停圖示**
❼ **重複播放圖示**
❽ **封面** (播放音樂) /
迷你播放器 (播放影片)

*1 : 只有透過 iTunes 所錄製的 AAC 格式檔案可以在這個音響主機上播放。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如何從音樂搜尋清單中選擇一個檔案

1. 選取**音樂庫 (Music Library)**。
2. 選擇一個搜尋分類 (例如演出者、專輯、影片等)。
3. 繼續進行選擇直到您找到想要的歌曲或影片。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您可以在播放一個檔案時選擇隨機播放和重複播放模式。

■ 隨機播放 / 重複播放
反覆選取隨機播放或重複播放圖示直到找到符合您喜好的播放模式選項。

隨機播放
關閉隨機播放：關閉隨機播放模式。
所有曲目隨機播放：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有檔案。
資料夾隨機播放：以隨機的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

重複播放
關閉重複播放：關閉重複播放模式。
曲目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目前的檔案。
資料夾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

透過 USB 隨身碟播放媒體

請使用建議的 USB 隨身碟。
關於音響系統的一般資訊 P. 319

受「數位著作權管理」(DRM) 保護的 WMA 檔案不能播放。
音響系統會顯示**無法在此系統上播放所選檔案 (The selected file cannot be played on this system)**，然後跳到下一個檔案。

■ 如何切換檔案

您可以選取 |◀◀ 或 ▶▶| 來切換檔案。選取並按住可在一個檔案中快速移動。

■ 音質調整 (播放音樂檔案)

您可以調整聲音的設定。

➡ **調整聲音** P. 252

■ 設定 (播放影片檔案)

變更播放影片檔案時的 USB 設定。

1. 選取**設定 (Menu)**。

2. 選取一個選項。

- **聲音設定 (Sound Settings)**：調整聲音的設定。
  ➡ **調整聲音** P. 252
- **影像設定 (Image Settings)**：變更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亮度。
  ➡ **顯示設定** P. 253
- **顯示比例 (Aspect Ratio)**：選擇不同顯示比例的顯示模式。(**原始 (Original)** / **正常 (Normal)**[*1] / **全螢幕 (Full)** / **縮放 (Zoom)**)
- **重疊時鐘位置 (Overlay Clock Location)**：變更時鐘顯示配置。(**關 (OFF)**[*1] / **右上方 (Upper right)** / **左上方 (Upper left)** / **右下方 (Lower right)** / **左下方 (Lower left)**)

*1 : 預設設定

播放藍牙音響

您的音響系統可以播放您的藍牙相容手機中的音樂。
這個功能可以在手機與車輛的免手持電話 (HFT) 系統完成配對並建立連線時使用。

➡ **電話設定** P. 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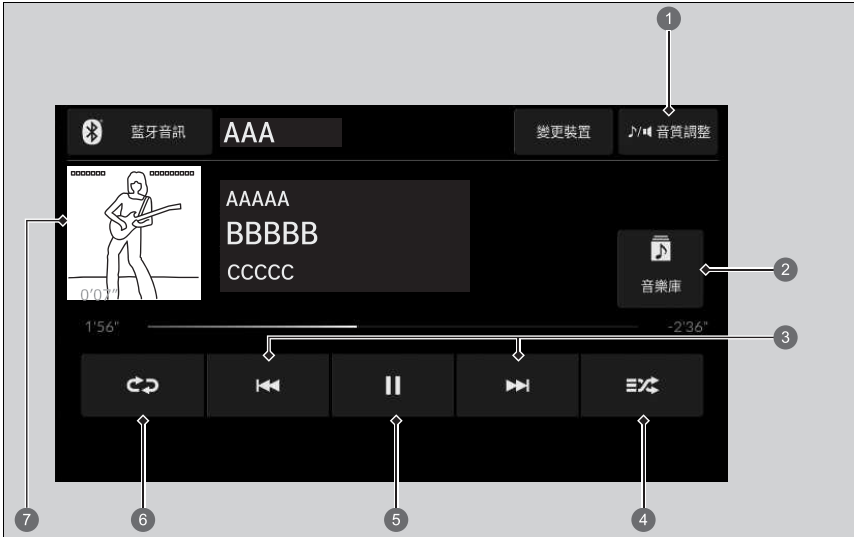

❶ **音質調整 (Sound) 圖示**
❷ **音樂庫 (Music Library) 圖示**
❸ **曲目 (略過 / 搜尋) 圖示**
❹ **隨機播放圖示**
❺ **播放 / 暫停圖示**
❻ **重複播放圖示**
❼ **封面**

⩙播放藍牙音響

並非所有具備串流音響能力的藍牙手機都相容。
請確定您的手機是否相容。

在行駛中執行某些資料裝置的功能可能屬違法行為。

HFT 系統一次只能配合一支手機使用。
如果車上同時存在一支以上已完成配對的手機，系統會自動連線至優先使用的手機。您可以在藍牙裝置清單中為手機設定優先順序。

➡ **電話設定** P. 309

可連結不同的手機至藍牙音響。

如果有超過一支手機與 HFT 系統完成配對，在系統開始播放之前可能會有些微時間延遲。

在某些情況下，演出者、專輯、或曲目的名稱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某些裝置的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如果目前正透過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連結一支手機，這支手機的藍牙音響功能將無法使用。

➡ **電話設定** P. 309

■播放藍牙音響檔案

1. 確定您的手機已完成配對並與系統連線。

➲ **電話設定** P. 309

2. 選擇藍牙音響模式。

如果手機無法被辨識，可能是有另一支與 HFT 相容但與藍牙音響不相容的手機已經建立連線。

⩺播放藍牙音響檔案

要播放音樂檔案時，可能需要操作您的手機。若是這樣，請依照手機製造廠商的操作說明來進行。

切換到另一個模式會暫停從您的手機播放音樂。

您可以選取**變更裝置 (Change Devices)** 來更換連結的手機。

➲ **電話設定** P. 309

■搜尋音樂

1. 選取**音樂庫 (Music Library)**。

2. 選擇一個搜尋分類 (例如專輯)。

3. 選取一個項目。

▶ 所選取的項目會開始播放。

⩺搜尋音樂

根據您所連結的藍牙裝置，有可能不會顯示某些清單或所有清單。

■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您可以在播放一個檔案時選擇隨機播放和重複播放模式。

■ 隨機播放 / 重複播放

反覆選取隨機播放或重複播放圖示直到找到符合您喜好的播放模式選項。

播放模式選單項目

隨機播放

關閉隨機播放：關閉隨機播放模式。

所有歌曲隨機播放：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選擇的清單中所有可播放的歌曲。

重複播放

關閉重複播放：關閉重複播放模式。

歌曲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目前的歌曲。

群組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目前的群組。

全部重複播放：重複所有歌曲。

▨如何選擇播放模式

根據您所連結的藍牙裝置，有可能不會顯示某些功能或所有功能。

Wi-Fi 連線

這輛車具備有 Wi-Fi 連線能力。您可以連線到一個外部 Wi-Fi 熱點或通訊裝置。

■ 車輛連線 Wi-Fi 熱點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連線 (Connections)**。
4. 選取 **Wi-Fi**。
   ▶ 若要變更 Wi-Fi 設定，請選取**選項 (Options)**。
5. 選擇您想要與系統連線的存取點。
6. 選取**連接 (Connect)**。
   ▶ 連線成功時，網路名稱旁的狀態文字**已連接 (Connected)** 會顯示在清單中。
7. 按 HOME 按鈕可返回首頁畫面。

Wi-Fi 連線

Wi-Fi 及 Wi-Fi Direct 為 Wi-Fi Alliance® 之註冊商標。

車輛連線 Wi-Fi 熱點

您不能在車輛行進中進行設定程序。請將車輛停妥在安全的地點再進入 Wi-Fi 模式設定音響系統。

某些行動電話業者會針對綁定分享及智慧型手機數據使用量收費。請查閱您的行動電話合約。

關於手機是否具備 Wi-Fi 連線能力，請查閱您的手機使用手冊。

您可以透過 Wi-Fi 網路清單上的 圖示來確認 Wi-Fi 連線是否開啟或關閉。這個畫面上並不會顯示傳輸速度和其他內容。

如果要透過 Wi-Fi 與您的手機連線，請確定手機的 Wi-Fi 設定有開啟熱點分享。

當您選取 **Access Point** 後，您可以設定從手機到車輛的無線連線。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Apple CarPlay

如果您透過面板上的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或以無線方式將一支 Apple CarPlay 相容的 iPhone 連接到系統上並選取 Apple CarPlay 圖示，即可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使用 Apple CarPlay。

USB 輸入端子 P. 242

Apple CarPlay

使用 Apple CarPlay 時，我們建議您將 iOS 更新到最新的版本。

在連結 iPhone 與 Apple CarPlay 之前以及要啟動任何相容的 App 時，請先將車輛停妥在安全的地點。

與 Apple CarPlay 連結時，將不能使用藍牙音響或免持聽筒 (HFT)。只能透過 Apple CarPlay 撥接電話或聽音樂。其他先前已配對的手機可以使用藍牙音響。

使用免持聽筒時，您只能透過 Siri 來控制。

透過 Siri 操作 Apple CarPlay P. 270

Apple CarPlay 和 Android Auto 無法同時使用。

關於可使用 Apple CarPlay 的國家及地區的詳細資訊以及與功能有關的資訊，請參閱 Apple 網站。

使用 Apple CarPlay 將會傳送特定的使用者及車輛資訊 (例如車輛位置、速度和狀態) 到您的 iPhone 上以增進 Apple CarPlay 的使用體驗。您需要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同意分享這些資訊。

■ Apple CarPlay 選單

關於可用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Apple CarPlay 網站。您可透過您的 iPhone 來變更顯示在畫面上的應用程式。
在 Apple CarPlay 選單畫面上選取 **Honda** 圖示可返回首頁畫面。

■ 透過 USB 線組連結 Apple CarPlay

1. 使用 USB 線組將 iPhone 連接到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
USB 輸入端子 P. 242
▶ 接著會顯示確認畫面。
2. 選取**是 (Yes)**。
▶ 如果您不同意此項授權，請選取**否 (No)**。

您可以在**連線 (Connections)** 設定選單中變更授權設定。

Apple CarPlay

Apple CarPlay 操作需求及限制
Apple CarPlay 需要使用具備行動網路及數據通訊能力的相容 iPhone 手機。並且同樣適用您的手機電信費率。

但，為提供 Apple CarPlay 功能所整合的作業系統、硬體、軟體和其他技術若有任何變更，以及政府法規的新增或修訂，都可能導致減少或停止提供 Apple CarPlay 功能及服務。Honda 對於 Apple CarPlay 日後的性能或功能無法也不會提供任何保證或擔保。

只要與 Apple CarPlay 相容，也可以使用第三方應用程式。關於相容的應用程式資訊，請參閱 Apple 網站。

請只在安全停車的情況下初始化 Apple CarPlay。
當 Apple CarPlay 首次偵測到您的 iPhone 時，需要設定您的 iPhone。請參閱 iPhone 隨附的說明手冊。

您也可以使用下列方法設定 Apple CarPlay：
按 HOME 按鈕 → **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 **連線 (Connections)** → **管理裝置連線 (Manage Device Connections)** → 選取裝置

■ 以無線方式連結 Apple CarPlay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 **Apple CarPlay**。
3. 選取**連接新手機 (Connect New Phone)** 或**檢查裝置列表 (Check Device List)**。
4. 配對 iPhone 與車輛的藍牙系統。
   ➡ **電話設定** P. 309
5. 選取**是 (Yes)**。

■ 透過 Siri 操作 Apple CarPlay

按住 (發話) 按鈕可啟動 Siri。
再按一下可關閉 Siri。
按一下然後放開可啟動標準語音辨識系統。

Apple CarPlay

使用者及車輛資訊的使用
與 iPhone 之間透過 Apple CarPlay 所傳送的使用者及車輛資訊的使用及處理受 Apple iOS 條款與條件以及 Apple 的隱私政策所約束。

如果您的 iPhone 連線有問題，將會顯示一個錯誤代碼。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透過 Siri 操作 Apple CarPlay

以下是適用於 Siri 的提問和指令範例：
- 今天有甚麼電影上映？
- 打電話給上班的老爸。
- 這是哪一首歌？
- 明天的天氣怎樣？
- 朗讀最新的 email。

更多資訊，請造訪
www.apple.com/ios/siri。

Android Auto™

透過面板上的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或以無線方式將一支 Android™ 手機連接到音響系統並選取 Android Auto 圖示時，即可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使用 Android Auto。
使用 Android Auto 之前，建議您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看完這個使用介紹。
➡ **USB 輸入端子** P. 242

注意：
Android Auto 可能不適用於您所在的國家或地區。關於 Android Auto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Google 說明網站。

Android Auto™

使用 Android Auto 時，我們建議您將 Android OS 更新到最新的版本。
在您的手機與 Android Auto 連結時將無法使用藍牙 A2DP。

在連結 Android 手機與 Android Auto 之前以及要啟動任何相容的 App 時，請先將車輛停妥在安全的地點。

若要直接存取 Android Auto 的電話功能，請在首頁畫面上按**電話 (Phone)**。

Apple CarPlay 和 Android Auto 無法同時使用。

Android 及 Android Auto 皆為 Google LLC 的商標。

要使用 Android Auto 的各功能：在顯示 Android Auto 畫面時說出喚醒詞，或按住 [🎤] (發話) 按鈕啟動 Google 助理。
➡ **透過 Google 助理操作 Android Auto** P. 273

■ Android Auto 選單

關於可用的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Android Auto 網站。您可透過智慧型手機來變更顯示在畫面上的應用程式。

在 Android Auto 選單畫面上選取 **Honda** 圖示可返回首頁畫面。

Android Auto™

關於可使用 Android Auto 的國家及地區的詳細資訊以及與功能有關的資訊，請參閱 Android Auto 網站。

根據您所使用的 Android Auto 的版本，畫面可能會有所不同。

Android Auto 操作需求及限制

Android Auto 需要使用具備行動網路及數據通訊能力的相容 Android 手機。並且同樣適用您的手機電信費率。

但，為提供 Android Auto 功能所整合的作業系統、硬體、軟體和其他技術若有任何變更，以及政府法規的新增或修訂，都可能導致減少或停止提供 Android Auto 功能及服務。Honda 對於 Android Auto 日後的性能或功能無法也不會提供任何保證或擔保。

只要與 Android Auto 相容，也可以使用第三方應用程式。關於相容的應用程式的資訊，請參閱 Android Auto 網站。

■ 透過 USB 線組連結 Android Auto

1. 使用 USB 線組將 Android 手機連接到 USB 充電 / 接頭端子。
➡ **USB 輸入端子** P. 242
▶ 接著會顯示確認畫面。
2. 選取**是 (Yes)**。
▶ 如果您不同意此項授權，請選取**否 (No)**。

您可以在**連線 (Connections)** 設定選單中變更授權設定。

■ 以無線方式連結 Android Auto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 **Android Auto**。
3. 選取**連接電話 (Connect Phone)** 或**搜尋裝置 (Search for Device)**。
4. 配對裝置與車輛的藍牙系統。
➡ **電話設定** P. 309
5. 選取**是 (Yes)**。

■ 透過 Google 助理操作 Android Auto

按住 (發話) 按鈕可透過語音來操作 Android Auto。
按一下然後放開可啟動標準語音辨識系統。

Android Auto™

請只在安全停車的情況下初始化 Android Auto。當 Android Auto 首次偵測到您的手機時，您需要設定您的手機以便能夠自動配對。請參閱手機隨附的說明手冊。

完成初始設定之後，您可以使用以下的方法來變更 Android Auto 的設定：
按 HOME 按鈕 → **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 **連線 (Connections)** → **管理裝置連線 (Manage Device Connections)** → 選取裝置

使用者及車輛資訊的使用
與您的手機之間透過 Android Auto 所傳送的使用者及車輛資訊的使用及處理受 Google 的隱私政策所約束。

如果您的智慧型手機連線有問題，將會顯示一個錯誤代碼。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透過 Google 助理操作 Android Auto

以下是您可以透過語音辨識發出的指令範例：
- 回覆簡訊。
- 打電話給老婆。
- 導航到 Honda。
- 播放我的音樂。
- 傳簡訊給老婆。
- 打電話到花店。

更多資訊，請參閱 Android Auto 網站。

功率流

顯示馬達及引擎的功率流、平均油耗及續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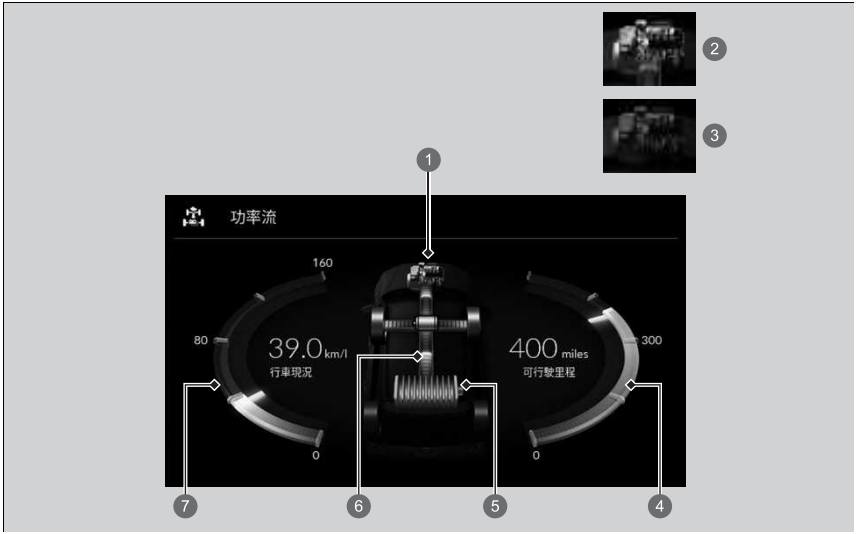

❶ 引擎　❷ 引擎開啟　❸ 引擎關閉
❹ 行駛續航力　❺ 高電壓電池電量表　❻ 功率流
❼ 平均油耗 (行車現況 (Current Drive))

功率流

駕駛資訊介面上也會顯示功率流監視。

➡ **Power Flow Monitor (功率流監視)** P. 126

顯示功率流，指示目前為車輛供電及 / 或為電瓶充電的部件。

▶ 動力傳輸指示燈為藍色，而電瓶充電操作指示燈為綠色。

顯示	指示燈顏色	車輛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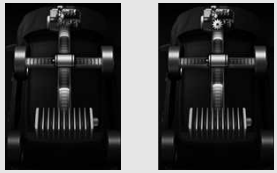	藍色	由高電壓電池與引擎驅動發電機供應動力。
	藍色	由高電壓電池供應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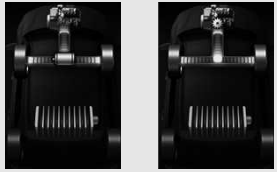	藍色	由引擎驅動發電機供應動力。

功率流

當引擎直接為車輪提供推進力時，圖示會出現在顯示幕上的功率流監視中。

顯示	指示燈顏色	車輛狀況
 	藍色及綠色	由引擎直接提供動力，高電壓電池則透過引擎驅動發電機進行充電。
	綠色	高電壓電池透過回充電煞車進行充電。
	綠色	高電壓電池透過引擎驅動發電機進行充電。

內建 Google 服務

您可以使用音響畫面上內建 Google 服務提供的功能。

■ Google 助理

您可以透過 Google 助理的免持輔助來操作各種功能。

你可以透過下列方式啟動 Google 助理：

- 說 *"Ok Google"* 或 *"Hey Google"*。
  ▶ 喚醒詞會因地區及語言而有所不同。詳細資訊請參閱 Google 網站。
- 按方向盤上的 [(發話) 按鈕。
- 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選取 Google Assistant 圖示。

內建 Google 服務

- Google、Google Play 及 Google 地圖皆為 Google LLC 的商標。
- 關於 Google 應用程式及服務功能的更多詳細資訊，請造訪 Google 網站。

關於 Google 應用程式及服務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HONDA 網站。

Google 助理

以下是 Google 助理啟動後可使用的語音指令範例：

- 播放音樂。
- 播放收音機。

您可自訂 **Google 助理**的語言及其他設定。

➡ **如何自訂一般設定** P. 283

■ Google 地圖

Google 地圖提供即時交通資訊、自動重新計算路線和語音控制功能，可讓您更快到達下一個目的地。

Google 地圖

請在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時操作。

當您的 Google 帳戶與有效使用者帳戶連結時，可以顯示儲存在其他裝置上的目的地 (住家、公司、我的最愛、先前的搜尋等)。當裝置和車輛登入同一個 Google 帳戶時，改變裝置上的資訊也會改變 Google 地圖上的資訊。

■ Google Play

從 Google Play 下載您常用的應用程式。

Google Play

車輛靜止時才能下載應用程式。
請在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時操作。

使用者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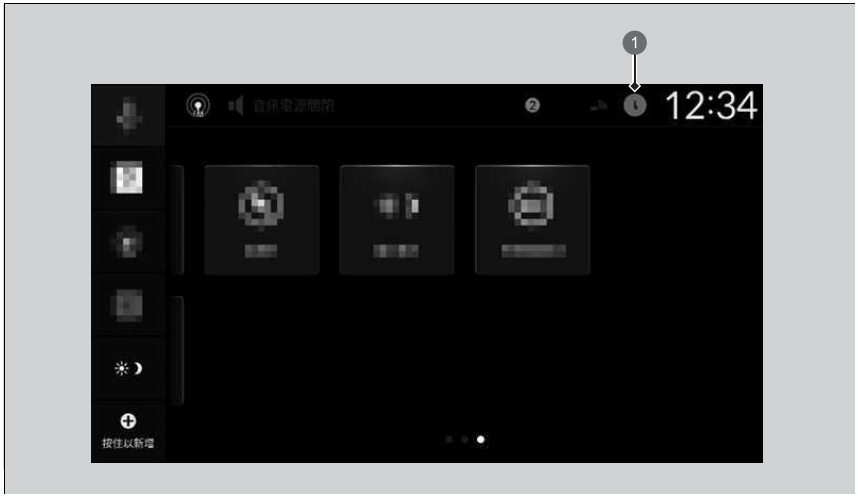

❶ 使用者資訊

使用者資訊

行駛期間無法使用此功能。

您可以為每個使用者分別自訂設定。
➡ **設定檔設定** P. 282

您可以為每個使用者自訂安全設定。如果您忘記安全設定，您需要刪除使用者並建立新使用者。如果您忘記車主使用者的安全設定，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使用新建立的使用者或訪客使用者時，某些功能將無法使用。

您可以新增及變更使用者，也可以自訂使用者設定。
透過登錄一個使用者，您可以進行個人化車輛設定。
在載入音響 / 資訊顯示幕時，即使車門開啟或已開鎖，您也可以選擇使用者。

將您的設定檔與 Google 帳戶連結後，您就可以獲得更個人化的內建 Google 服務使用體驗。若需要更多關於帳戶連結的支援，請造訪 Google 網站。



■ 登錄使用者

1. 選取使用者資訊。
▶ 您也可以選取**設定檔設定 (Profile Settings)** 來新增使用者。
➡ **設定檔設定** P. 282
▶ 即使在車門開啟或已開鎖時，您也可以新增使用者。
2. 選取**變更設定檔 (Change Profile)**。
3. 選取 **+ 新增設定檔 (+Add Profile)**。
4. 輸入使用者資訊。
➡ **開機** P. 238

登錄使用者

只有在車輛停妥時，才能變更設定檔。

除車主使用者和訪客使用者以外，最多可新增 4 個使用者。

新增使用者時，音響 / 資訊顯示幕會使用該使用者設定檔載入。

■ 切換使用者

1. 選取使用者資訊。
▶ 您也可以選取**設定檔設定 (Profile Settings)** 來切換使用者。
➡ **設定檔設定** P. 282
▶ 即使在車門開啟或已開鎖時，您也可以切換使用者。
2. 選取**變更設定檔 (Change Profile)**。
3. 選擇您要使用的使用者。

切換使用者

只有在車輛停妥時，才能變更設定檔。

具有自訂安全設定的使用者可透過選取**螢幕鎖定 (Screen Lock)** 捷徑來限制螢幕操作。

■ 刪除使用者

1. 選取**設定檔設定 (Profile Settings)**。
2. 選取**管理設定檔 (Manage Profile)**。
3. 選取**設定檔和帳戶 (Profiles & accounts)**。
4. 選取**刪除這個設定檔 (Delete this profile)**。

刪除使用者

刪除目前使用的設定檔時，音響 / 資訊顯示幕會在使用訪客使用者設定檔載入。

使用車主使用者時，您可以透過一般設定 → 進階設定來刪除其他使用者。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根據您操作系統的版本，刪除使用者的步驟可能與本頁所示有所不同。請遵照顯示幕上的提示操作。

設定檔設定

您可以新增及變更使用者，也可以自訂使用者設定。

■ 如何自訂設定檔設定

按 HOME 按鈕，選取**設定檔設定 (Profile Settings)**，並選擇您想要的設定項目。

■ 變更設定檔 (Change Profile)

您可以變更及新增使用者。

➡ **使用者資訊** P. 279

■ 管理設定檔 (Manage Profile)

使用**管理設定檔 (Manage Profile)** 可變更設定檔設定。詳細資訊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

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設定檔設定

進行自訂設定時：

- 確定車輛已完全停止。
- 排入 P 檔位。
- 煞緊駐車煞車。

若要自訂功能細節，請參考下列。

➡ **變更設定檔 (Change Profile)** P. 282
➡ **管理設定檔 (Manage Profile)** P. 282

個人化自訂功能

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來自訂特定的功能。

■ 如何自訂一般設定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並選擇設定項目。

個人化自訂功能

進行自訂設定時：

- 確定車輛已完全停止。
- 排入 P 檔位。

■ **系統 (System)**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日期與時間 (Date & Time)	**設定日期與時間 (Set Date & Time)**	**自動日期與時間 (Automatic Date & Time)**	選取**開 (ON)** 可透過 GPS 自動調整時鐘。選取**關 (OFF)** 可取消這個功能。	**關 (Off)** / **開 (On)**
		設定日期 (Set Date)	調整日期。 ➡ **調整時鐘** P. 249	—
		設定時間 (Set Time)	調整時鐘。 ➡ **調整時鐘** P. 249	—
	日期格式 (Date Format)		設定日期格式。	**星期幾 , MM DD, YYYY** / **YYYY.MM.DD 星期幾** / **YYYY.MM.DD (星期幾)** / **星期幾 DD.MM.YYYY** / **DD.MM.YYYY (Day-of-week, MM DD, YYYY/ YYYY.MM.DD Day-of-week/ YYYY.MM.DD (Day-of-week)/Day-of-week DD.MM.YYYY/ DD.MM.YYYY)**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日期與時間 (Date & Time)	**時間格式 (Time Format)**	從 **12 小時 (12H)** 和 **24 小時 (24H)** 之間選擇想要的數位時鐘顯示。	**12 小時 (12H)** / **24 小時 (24H)**
語言 (Language)		變更顯示語言。	**English***1 / **中文** *1 某些語言可能無法在所有地區使用。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可用選項。
觸控面板靈敏度 (Touch Panel Sensitivity)		設定觸控螢幕的靈敏度。	**低 (Low)** / **高 (High)**

*1: 預設設定會因車型而有所不同。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關於 (About)	IP 地址 (IP address)	顯示 Android 設定項目。	—
	Wi-Fi MAC 位址 (Wi-Fi MAC address)		
	藍牙 MAC 地址 (Bluetooth MAC address)		
	Serial Number		
	電池運行時間 (Up Time)		
	型號號碼 (Model Number)		
	Android 版本 (Android Version)		
	核心版本 (Kernel Version)		
	組建編號 (Build Number)		
	軟體版本 (Software Version)		
原廠資料重設 (Factory Data Reset)		將所有設定重設為原廠預設設定。 ➔ 重設所有設定 P. 304	取消 (Cancel) / 繼續 (Continue)

■ **連線 (Connections)**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管理裝置連線 (Manage Device Connections)	**選項 (Options)**	**藍牙 (Bluetooth)**	開啟及關閉藍牙。	**開 (On) / 關 (Off)**
		優先裝置資訊 (Priority Device Information)	顯示優先的裝置。	—
		變更系統名稱 (Change Name)	為了藍牙連線設定變更車輛名稱。	—
		智慧型手機投影畫面大小 (Smartphone Projection Screen Size)	變更智慧型手機投影的畫面大小。	**正常 (Normal) / 寬 (Wide)**
		智慧型手機投影錯誤代碼 (Smartphone Projection Error Code)	顯示智慧型手機投影的錯誤代碼。	—
	+ 連接新裝置 (+ Connect New Device)		將一支新的手機與 HFT 配對。 ➡ **電話設定** P. 309	—
	(已儲存裝置)		連結、解除或刪除已配對的手機。 ➡ **電話設定** P. 309	—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Wi-Fi	**選項 (Options)**	**Wi-Fi**	允許車輛連線到 Wi-Fi。	**關 (Off)** / **開 (On)**
		新增網路 (Add Network)	可以讓您連線到新的外部網路。	—
		已儲存的網路 (Saved Networks)	刪除已儲存的網路或變更所選擇網路的更新許可設定。	—
Access Point	**選項 (Options)**	**Access Point**	允許從手機建立至車輛的無線連線。必須開啟這個功能，才能使用無線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關 (Off)** / **開 (On)**
		編輯 Access Point 設定 (Edit Access Point Settings)	可以讓您確認熱點設定及編輯熱點連線資訊。	—
資料連線選項 (Data Connection Options)	**設定 Wi-Fi (Set up Wi-Fi)**		設定個人熱點 (手機網絡共享)。 ➡ **Wi-Fi 連線** P. 267	—

■ **隱私權 (Privacy)**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麥克風 (Microphone)		開啟及關閉麥克風。	
位置 (Location)		設定每個功能的資料分享權限。	
應用程式權限 (App permissions)			
全系統權限設定 (System-wide Permission Settings)			
資訊娛樂系統資料 (Infotainment system data)			
與 Google 分享的資料 (Data sharing with Google)[*1]			
廣告 (Ads)[*1]			
Google 法律條款 (Google legal)[*1]	**Google 服務條款 (Google Terms of Service)**[*1]	顯示 Google 網址。	—
	Google 隱私權政策 (Google Privacy Policy)[*1]		

*1: 詳細資訊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 **顯示 (Display)**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亮度 (Brightness)	變更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亮度。	—
對比度 (Contrast)	變更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對比。	—
黑色等級 (Black Level)	變更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黑階。	—
關閉顯示器 (Display OFF)	關閉音響 / 資訊顯示幕的亮度。	—

■ 音質調整 (Sound)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低音 / 中音 / 高音 (Bass / Mid / Treble)	高音 (Treble)	調整音響喇叭的聲音設定。 ➔ 調整聲音 P. 252	—
	中音 (Midrange)		
	低音 (Bass)		
Bose Centerpoint*1			
音訊區域與平衡 / 化音 (Audio Zones & Balance / Fader)*1			
Bose Dynamic Speed Compensation*1			
平衡 / 化音 (Balance / Fader)*2			
車速音量補償 (Speed Volume Compensation)*2			

*1：配備 BOSE 放大器的車型
*2：配備一般放大器的車型

■ 音量 (Sound Volume)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系統音效 (System Sounds)	調整音量設定。	—
語音識別 (Voice Recognition)		
導航指引 (Navigation Guidance)		
通話 (Phone Calls)		

■ **攝影機 (Camera)**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環繞檢視監視器 (Multi View Camera)*	**指引線 (Guidelines)**	**靜態指引線 (Fixed Guideline)**	顯示不會配合方向盤移動的指引線。 ➔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P. 450	**關 (Off) / 開 (On)**
		動態指引線 (Dynamic Guideline)	顯示會配合方向盤移動的指引線。 ➔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P. 450	**關 (Off) / 開 (On)**
	自訂 (Customise)	**由倒車檔切回後顯示 (Show after shifting from Reverse)**	從 R 檔位切換至 D 檔位之後，選擇是否顯示前方攝影機影像。	**關 (Off) / 開 (On)**
		偵測到障礙物時自動顯示 (Auto display when obstacle is detected)*1	在駐車雷達偵測到障礙物時顯示前方攝影機影像。	**關 (Off) / 開 (On)**
兩側來車監視器 (Cross Traffic Monitor)*			在後攝影機畫面上顯示箭頭，標示從側邊接近的車輛。 ➔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P. 446	**開 (On) / 關 (Off)**

*1: 這個可自訂的功能適用於配備有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前轉角偵測雷達及前中央偵測雷達的車輛。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聲控 (Voice Control)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預設輔助應用程式 (Default Assist App)	選擇輔助應用程式。	**無 (None)** / **Google Assistant**
聆聽「嘿 Siri」 (Listen for "Hey Siri")*1	說出 *「嘿 Siri」*時切換啟動 Siri。	**開 (On)** / **關 (Off)**
Google Assistant	設定 **Google 助理**的功能。	—

*1: 會在 iPhone 連結時啟動。

■ 安全 (Security)
您可以自訂安全設定。詳細資訊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
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 Google
您可以自訂 Google 設定。詳細資訊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
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 進階設定 (Advanced Settings)
您可以自訂進階系統設定。詳細資訊請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確認。
規格可能因系統更新等而變更。

■ 如何自訂車輛設定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按 HOME 按鈕，然後選取**車輛設定 (Vehicle Settings)** 並選取一個設定項目。

■ 胎壓監控系統校正 (TPMS Calibration)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胎壓監控系統校正 (TPMS Calibration)	校正胎壓不足警告系統。 ➡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P. 364	**校正 (Calibrate)**

■ 駕駛輔助系統設定 (Driver Assist System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前方碰撞警告距離 (Forward Collision Warning Distance)	變更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警示的距離。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長 (Long)** / **正常 (Normal)** *1/ **短 (Short)**
抬頭警告 (Head-up warning)*	開啟 / 關閉抬頭警告燈的閃爍警示。	**開 (On)***1 / **關 (Off)**
ACC 前車偵測蜂鳴提示 (ACC Forward Vehicle Detect Beep)	開啟 / 關閉車輛進入 / 離開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偵測範圍的聲音通知。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開 (On)** / **關 (Off)***1
前車離開提醒系統 (Lead Car Departure Notification System)*	變更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的設定。 ➡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P. 424	**正常 (Normal)***1 / **提早 (Early)**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道路偏離防護設定 (Road Departure Mitigation Setting)	選擇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操作模式。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P. 390	**提早 (Narrow)** / **正常 (Normal)***1 / **寬 (Wide)** / **僅警告 (Warning Only)**
車道維持輔助中止蜂鳴提示 (Lane Keeping Assist Suspend Beep)	開啟或關閉 LKAS 暫停警示嗶聲。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P. 413	**開 (On)** / **關 (Off)***1
盲點資訊 (Blind spot information)*	選取開啟 / 關閉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聲音警示。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367	**僅有聲和視覺警示 (Audible And Visual Alert only)***1 / **僅視覺警示 (Visual Alert Only)**
駕駛注意力監視器 (Driver Attention Monitor)	變更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的設定。 ➡ **Driver Attention Monitor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P. 131	**觸覺和有聲警示 (Tactile And Audible Alert)***1 / **觸覺警示 (Tactile Alert)** / **關 (Off)**
倒車雷達後感器設置 (Rear Sensor Setting)*	開啟或關閉後駐車雷達。 ➡ **PSS 駐車雷達系統** P. 442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儀表 / 抬頭顯示器設定 (Meter/Head-up Display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調整外部氣溫顯示 (Adjust Outside Temp. Display)	微幅調整車外溫度讀數。 ➡ **車外溫度** P. 118	**-3°C ~ ±0°C***1 **~ +3°C**
「行程 A」重設條件的變更 ("Trip A" Reset Timing)	選擇重設旅程 A 的時機。 ➡ **Range/Fuel/Trip Meter (續航力 / 油耗 / 旅程錶)** P. 127 ➡ **Speed/Time/Trip Meter (速度 / 時間 / 旅程錶)** P. 129	**加滿油時 (When Fully Refueled)** / **關閉點火開關時 (IGN Off)** / **手動重設 (Manual reset)***1
「行程 B」重設條件的變更 ("Trip B" Reset Timing)	選擇重設旅程 B 的時機。 ➡ **Range/Fuel/Trip Meter (續航力 / 油耗 / 旅程錶)** P. 127 ➡ **Speed/Time/Trip Meter (速度 / 時間 / 旅程錶)** P. 129	**加滿油時 (When Fully Refueled)** / **關閉點火開關時 (IGN Off)** / **手動重設 (Manual reset)***1
調整警報音量 (Adjust Alarm Volume)	變更所有系統警告、車門未關妥警告和指示的音量。	**高 (High)** / **中 (Mid)** *1 / **低 (Low)**
燃油效率背光 (Fuel efficiency backlight)*	開啟及關閉儀錶外環功能。	**開 (On)***1 / **關 (Off)**
後座提醒 (Rear Seat Reminder)	開啟及關閉 RSR 後座提醒系統功能。	**開 (On)***1 / **關 (Off)**
燃料經濟性單位 (Fuel Economy Unit)*	選擇油耗單位。	**km/l** / **l/100km***1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駕駛座位設定 (Driving position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記憶位置連結 (Memory position link)	開啟及關閉駕駛座位記憶系統。	**開 (On)***1 / **關 (Off)**
出 / 入時的座椅位置移動 (Seat Position Movement At Entry/Exit)	在您上 / 下車時將座椅向後移。變更此功能的設定。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免持鑰匙系統設定 (Keyless Access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免持鑰匙系統蜂鳴音量 (Keyless Access Beep Volume)	變更車門開鎖 / 上鎖的嗶聲音量。	**高 (High)***1 / **低 (Low)**
免持鑰匙系統閃燈提示 (Keyless Access Light Flash)	在將車門開鎖 / 上鎖時讓某些外部車燈閃燈。	**開 (On)***1 / **關 (Off)**
免持鑰匙系統蜂鳴提示 (Keyless Access Beep)	在將車門開鎖 / 上鎖時讓蜂鳴器發聲。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燈光設定 (Lighting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Auto High-Beam (自動遠光燈)*	開啟及關閉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開 (On)***1 **/ 關 (Off)**
車內照明漸暗時間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選擇關上車門之後室內燈持續點亮的時間長度。 ➡ **室內燈** P. 214	**60 秒 (60sec) / 30 秒 (30sec)***1 **/ 15 秒 (15sec)**
頭燈自動熄滅計時器 (Headlight auto OFF timer)	選擇關上駕駛側車門之後外部車燈持續點亮的時間長度。 ➡ **自動照明關閉功能** P. 186	**60 秒 (60sec) / 30 秒 (30sec) / 15 秒 (15sec)***1 **/ 0 秒 (0sec)**
自動開啟頭燈並開啟雨刷 (Auto Headlight On with Wiper On)	若頭燈設定於 **AUTO**，開啟 / 關閉雨刷操作時的頭燈功能。 ➡ **頭燈雨刷連動** P. 186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車門設定 (Door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離開自動鎖定 (Walk Away Auto Lock)	變更下車離開時的自動上鎖功能的設定。	**開 (On)** / **關 (Off)***1
遙控落鎖訊號 (Keyless Lock Answer Back)	開啟 / 關閉以免鑰匙遙控器將車門上鎖 / 開鎖時的外部車燈閃燈功能。 ➡ **使用遙控器** P. 167	**開 (On)***1 / **關 (Off)**
自動折疊後視鏡 (Auto Folding Door Mirror)*	變更車側後視鏡的自動折疊操作。	**開 (On)***1 / **關 (Off)**
免持鑰匙遙控動力車窗控制 (Keyless Remote Power Window Control)	開啟及關閉遙控車窗控制。	**開 (On)***1 / **關 (Off)**
上鎖預設 (Lock Presetting)	變更預約上鎖功能的設定。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電動尾門設定 (Power Tailgate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免持鑰匙開啟模式 (Keyless Open Mode)	變更何時開啟電動後廂門的免鑰匙設定。	**任何時間 (Anytime)**[*1] **/ 解鎖時 (When Unlocked)**
透過外側把手電動開啟 (Power Open By Outer Handle)	變更以後廂門外側把手開啟電動後廂門的設定。	**開 (電動 / 手動) (On (Power/Manual))**[*1]**/ 關 (僅手動) (Off (Manual Only))**
感應開啟功能 (Hands Free Access Function)*	變更後保險桿下方的前後踢腳動作來開啟電動後廂門的設定。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空調控制設定 (Climate Control Setup)*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駕駛座自動空調控制 (Driver seat automatic climate control)	配備自動空調駕駛座的自動恆溫控制。變更連動控制設定。	**開 (On)**[*1] **/ 關 (Off)**
乘客座自動空調控制 (Passenger seat automatic climate control)	配備自動空調乘客座的自動恆溫控制。變更連動控制設定。	**開 (On)**[*1] **/ 關 (Off)**

*1: 預設設定

■ **個別設定 (INDIVIDUAL Settings)***

可自訂的功能	說明	可選擇的設定
動力傳動系統 (Powertrain)	選擇動力傳動系統的反應靈敏度。 ➔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P. 358	**ECON / 正常 (NORMAL)***1 **/ 跑車 (SPORT)**
轉向 (Steering)	選擇轉向力的程度。 ➔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P. 358	**正常 (NORMAL)***1 **/ 跑車 (SPORT)**
引擎聲音 (Engine Sound)	選擇引擎聲音的效果。 ➔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P. 358	**正常 (NORMAL)***1 **/ 跑車 (SPORT)**
儀表 (Gauge)*	選擇要顯示在駕駛資訊介面中的儀表。 ➔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P. 358	**正常 (NORMAL)***1 **/ 跑車 (SPORT)**

*1: 預設設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重設所有設定

將所有選單及自訂設定重設為原廠預設設定。

■ 重設系統設定

只有車主使用者可以執行這個指令。
如果目前的設定檔不是車主使用者，請切換使用者。

➔ **切換使用者** P. 281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系統 (System)**。
4. 選取**原廠資料重設 (Factory Data Reset)**。
   ▶ 畫面上會出現一個確認訊息。
5. 選取**繼續 (Continue)** 來重設設定。
6. 選取**重設 (Reset)** 來重設設定。
   ▶ 系統將會重新開機。

■ 重設車輛設定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車輛設定 (Vehicle Settings)**。
3. 選取**重設 (Default all)**。
4. 選取**是 (Yes)**。

≫重設所有設定

在您將車輛轉讓給第三者時，請將所有設定重設為預設設定並刪除所有個人資訊。

如果執行**原廠資料重設 (Factory Data Reset)**，會將預裝的應用程式重設為出廠預設設定。

免持聽筒 (HFT) 系統

免持聽筒 (HFT) 系統可以讓您透過車上的音響系統來撥打及接聽電話而不必分心操作您的行動電話。

■ HFT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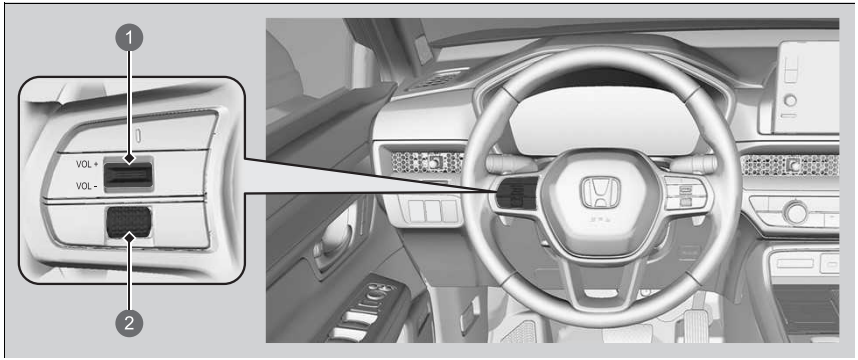

❶ **VOL＋/VOL－**(音量) 開關
❷ 左選擇滾輪

左選擇滾輪：向上或向下捲動來選取。駕駛資訊介面上的 **Phone (電話)**，然後按下左選擇滾輪。

≫免持聽筒 (HFT) 系統

請將您的手機放在可以良好收訊的位置。

要使用 HFT 時，您需要有相容的藍牙行動電話。關於相容的電話名單、配對程序、以及特殊功能的相容性，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若要使用系統，**藍牙 (Bluetooth)** 的設定必須位於 **開 (ON)**。如果 Apple CarPlay 有一個使用中的連線，HFT/HFL 將無法使用。
➲ **電話設定** P. 309

語音控制提示
- 調整出風口避免直吹車頂並關閉車窗，因為噪音會對麥克風造成干擾。
- 如果麥克風收音時收到他人的語音，可能會造成指令混淆。
- 要變更音量時，可以透過變更音響系統的音量來變更音量。

Bluetooth® (藍牙) 無線科技
Bluetooth® (藍牙) 標準字及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之註冊商標，Honda Motors Co., Ltd. 對此註冊商標之任何使用均依授權為之。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均為各該所有權人所有。

HFT 的限制
HFT 接收到來電時會暫停音響系統的播放 (若當時正在播放)。它會在結束通話後恢復播放。

■ HFT 狀態顯示

音響 / 資訊顯示幕會在有來電時顯示通知。



❶ 藍牙指示燈
會在您的手機與 HFT 連線時顯示。
❷ 訊號強度
❸ 電池電量狀態
❹ 來電者名字 (若有登錄) / 來電者電話號碼 (若沒有登錄)

■ 手動操作限制

某些手動功能在車輛行進中會被停用或無法操作。在停下車輛之前，您都無法選取變灰的選項。

HFT 狀態顯示

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所顯示的資訊會因電話的機型而有所不同。

■ HFT 選單

電源模式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或 ON 才能使用這個系統。選取**電話 (Phone)** 來顯示電話畫面。



❶ **最近通話 (Recents)**
❷ **變更裝置 (Change Devices)**
❸ **設定 (Menu)**
❹ **聯絡人 (Contacts)**
❺ **按住以新增 (Press & Hold to Add)** (現有的項目清單)

HFT 選單

若要使用 HFT，您必須先於車輛停放妥當時，將相容的藍牙行動電話與系統配對。

某些功能在行駛時會受限。

最近通話 (Recents)：顯示最後撥打的電話、來電以及未接來電。
➔ **透過通話記錄撥接電話** P. 315
變更裝置 (Change Devices)：將新手機與系統配對，以及連結、解除連結或刪除已配對的裝置。
➔ **電話設定** P. 309
設定 (Menu)：變更電話的設定。
➔ **電話選單畫面** P. 308
聯絡人 (Contacts)：顯示已配對手機的電話簿。
➔ **透過匯入的電話簿撥接電話** P. 314
按住以新增 (Press & Hold to Add) (現有的項目清單)：撥打常用聯絡人項目中的所選號碼。
➔ **常用聯絡人** P. 312

■電話選單畫面

要顯示電話選單畫面時，請選取電話畫面上的**設定 (Menu)**。

小鍵盤 (Keypad)：輸入電話號碼來撥接。
➔ **透過電話號碼撥接電話** P. 315
上次通話歷史記錄 (Latest Call History)：設定是否在電話畫面上顯示通話紀錄的捷徑。
自動同步電話 (Auto Sync Phone)：設定在一支手機與 HFT 配對時自動匯入電話簿及最近通話記錄。
➔ **自動匯入手機電話簿和通話記錄** P. 311
自動電話通話轉接 (Auto Phone Call Transfer)：設定在上車時自動將電話轉接到 HFT。
➔ **自動轉接** P. 311
鈴聲 (Ringtone)：選擇鈴聲。
➔ **鈴聲** P. 312

■ 電話設定

■ 藍牙設定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藍牙功能。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連線 (Connections)**。
4. 選取**管理裝置連線 (Manage Device Connections)**。
5. 選取**選項 (Options)**。
6. 將**藍牙 (Bluetooth)** 設定到**開 (ON)**。

■ 進行行動電話配對 (尚無手機與系統配對時)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電話 (Phone)**。
3. 選取**連接新裝置 (Connect New Device)**。
4. 確定您的手機處於搜尋模式中，然後選取**搜尋裝置 (Search for Devices)**。
▶ HFT 會自動搜尋藍牙裝置。
5. 請在您的手機出現在清單上時選取它。
▶ 如果您的手機仍未出現，請使用您的手機搜尋藍牙裝置。
在您的手機上搜尋車輛名稱。
▶ 確認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和您的手機上的配對密碼是否相符。
這會因手機而異。
6. 選取**是 (Yes)**。

»電話設定

相容的藍牙手機須先與系統配對，才能進行免手持撥打及接聽電話。

電話配對提示：
- 您不能在車輛行進中進行電話配對。
- 系統最多可與 6 支電話配對。
- 在與系統配對時，手機的電池電量會更快消耗。

在您已配對一支手機之後，您可以看到它顯示在畫面上並於右側伴隨一個或數個圖示。
這些圖示代表下列意義：
: 手機與藍牙音響及 HFT 相容。
: 手機與 Apple CarPlay 相容。
: 手機與 Android Auto 相容。

■ 變更目前已配對的手機

1. 前往電話畫面。
   ➔ **HFT 選單** P. 307
2. 選取**變更裝置 (Change Devices)**。
3. 選取**前往裝置列表 (Go to Device List)**。
4. 選擇一支要連結的手機。
   ▶ HFT 會中斷與已連結手機的連結，並開始搜尋另一支已配對的手機。
5. 選取 藍牙 或 ⊙、▲。
6. 選取**是 (Yes)**。

■ 刪除已配對的手機

1. 前往電話畫面。
   ➔ **HFT 選單** P. 307
2. 選取**變更裝置 (Change Devices)**。
3. 選取**前往裝置列表 (Go to Device List)**。
4. 選取您要刪除的手機。
5. 選取**刪除裝置 (Delete Device)**。
6. 畫面上會出現一個確認訊息。選取**刪除 (Delete)**。

變更目前已配對的手機

如果在嘗試切換到另一支手機時找不到其他手機或沒有已配對手機，則會再次連結原來的手機。

若要進行其他手機配對，請在**藍牙 (Bluetooth)** 畫面上選取 **+ 連接新裝置 (+ Connect New Device)**。

您也可以透過 藍牙 圖示、⊙ 圖示或裝置清單中的 ▲ 圖示來切換連線。

選取 ⊙ 或 ▲ 時，便無法選取 藍牙 。

■ 自動匯入手機電話簿和通話記錄

■ 自動同步電話 (Auto Sync Phone) 設定於 ON：
完成手機配對後，電話簿和通話記錄便會自動匯入到系統中。

■ 變更自動同步電話 (Auto Sync Phone) 的設定
1. 前往電話選單畫面。
➡ **電話選單畫面** P. 308
2. 選取**自動同步電話 (Auto Sync Phone)**。
3. 選取**開 (ON)** 或**關 (OFF)**。

■ 自動轉接

如果您在電話通話中進入車內，電話可能會自動轉接到 HFT 上。
1. 前往電話選單畫面。
➡ **電話選單畫面** P. 308
2. 選取**自動電話通話轉接 (Auto Phone Call Transfer)**。
3. 選取**開 (ON)** 或**關 (OFF)**。

自動匯入手機電話簿和通話記錄

在某些手機上，系統會詢問您是否允許匯入手機電話簿。

從手機電話簿清單中選取一個聯絡人時，您可以看到一個分類圖示。這些圖示用來表示這個名字所儲存的電話號碼是甚麼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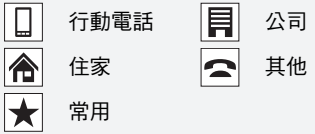

某些手機可能無法將分類圖示匯入到系統中。

電話簿會在每次連結後更新。
通話記錄會在每次連結或通話後更新。

■ 鈴聲

您可以變更鈴聲的設定。

1. 前往電話選單畫面。
   ➡ **電話選單畫面** P. 308
2. 選取**鈴聲 (Ringtone)**。
3. 選取**車輛 (Vehicle)** 或**電話 (Phone)**。

■ 常用聯絡人

■ 新增常用聯絡人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電話 (Phone)**。
3. 選取並按住**按住以新增 (Press & Hold to Add)**。
4. 選取**從最近通話新增 (From Recents)**、**從聯絡人新增 (From Contacts)** 或**藉由輸入號碼 (Using Enter Number)**。

從最近通話新增、從聯絡人新增

5. 選擇電話號碼。

藉由輸入號碼

5. 輸入號碼，然後選取**輸入 (Enter)**。

鈴聲

車輛 (Vehicle)：從音響喇叭發出固定的鈴聲。
電話 (Phone)：根據行動電話的廠牌和機型，如果手機已連結，會響起儲存在手機中的鈴聲。

■編輯常用聯絡人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電話 (Phone)**。
3. 選取並按住一個常用聯絡人。
4. 選取**編輯最愛 (Edit Favourites)**。
5. 選擇一個您想要的設定。
6. 選取**輸入 (Enter)** 或選取類別。

■新增常用聯絡人到首頁畫面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電話 (Phone)**。
3. 選取並按住一個常用聯絡人。
4. 選取**新增至「首頁」(Add to Home)**。

■刪除常用聯絡人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電話 (Phone)**。
3. 選取並按住一個常用聯絡人。
4. 選取**移除最愛 (Remove Favourite)**。

■ 撥接電話



您可以輸入任何電話號碼或透過匯入的電話簿、通話記錄或常用聯絡人項目來撥接電話。

❶ 設定 (Menu)

■ 透過匯入的電話簿撥接電話

1. 前往電話畫面。

➡ **HFT 選單** P. 307

2. 選取**聯絡人 (Contacts)**。

3. 選擇一個名字。

▶ 您可以按照**名字 (First Name)** 或**姓氏 (Last Name)** 來排序。選取畫面右上方的圖示。

4. 選擇一個電話號碼。

▶ 接著會自動開始撥號。

撥接電話

在電話接通後，您可以透過音響喇叭聽到通話對方的話聲。

在 Apple CarPlay 有一個使用中的連線的情況下，將無法透過免持聽筒系統撥接電話，只能透過 Apple CarPlay 撥接。

■ 透過電話號碼撥接電話

1. 前往電話選單畫面。

➡ **電話選單畫面** P. 308

2. 選取**小鍵盤 (Keypad)**。

3. 選擇一個電話號碼。

▶ 請使用觸控螢幕上的鍵盤來輸入號碼。

4. 選取**呼叫 (Call)**。

▶ 接著會自動開始撥號。

■ 透過通話記錄撥接電話

通話記錄會按照**全部 (All)**、**已撥號 (Dialled)**、**未接來電 (Missed)** 和**已接來電 (Received)** 分類儲存。

1. 前往電話畫面。

➡ **HFT 選單** P. 307

2. 選取**最近通話 (Recents)**。

▶ 您可以按照**全部 (All)**、**已撥號 (Dialled)**、**未接來電 (Missed)** 或**已接來電 (Received)** 排序。選取畫面右上方的圖示。

3. 選擇一個電話號碼。

▶ 接著會自動開始撥號。

■ 透過輸入常用聯絡人撥接電話

1. 前往電話畫面。

➡ **HFT 選單** P. 307

2. 選取所需的常用聯絡人。

▶ 接著會自動開始撥號。

» 透過通話記錄撥接電話

通話記錄只有在手機與系統連結時才會出現。

■ 接聽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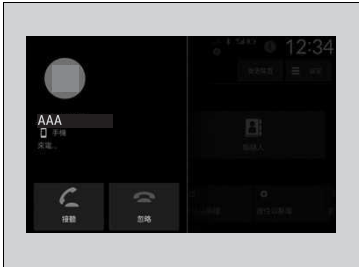

當有來電時，會發出一個聲音通知 (如果有啟動) 並且會顯示**來電 ... (Incoming Call...)** 畫面。

您可以使用左選擇滾輪來應接電話。
要接聽電話時，在駕駛資訊介面中向上或向下捲動來選取 (應接) 然後再按左選擇滾輪。

▶ 如果要拒接或結束通話，則使用左選擇滾輪在駕駛資訊介面中選取 (忽略)。

接聽電話

通話等候
選取 (應接) 可保留目前的通話以便接聽來電。
使用左選擇滾輪來選取 可恢復目前的通話。
如果您不想接聽，可選取 (忽略) 來拒接來電。
如果您要掛斷目前的通話，可選取 。

您可以選取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圖示來代替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上的 和 。

■ 通話中的選項

下列選項可以在通話中使用。
靜音 (Mute)：關閉您的話聲。
轉移至行動裝置 (Transfer to Mobile)：將電話從系統轉接到您的手機上。
小鍵盤 (Keypad)：在通話中傳送數字。當您撥接到一個選單驅動式電話系統時，這個功能會非常有用。

可用的選項會顯示在畫面的下半部。

選取想要的選項。

▶ 選取**靜音 (Mute)** 時，靜音圖示即會出現。再次選取**靜音 (Mute)** 就會消失。

通話中的選項

您可以選取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圖示。

下列錯誤訊息僅為範例。若看到下列以外的錯誤訊息，則請依照畫面上的指示來清除。

iPod/USB 隨身碟

如果在播放 iPod 或 USB 隨身碟時發生錯誤，您可能會看到下列錯誤訊息。如果您無法清除錯誤訊息，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錯誤訊息	解決方式
重新連接 **(Connect Retry)***	會在系統無法辨識 iPod 時出現。請重新連接 iPod。
無法播放的檔案 **(Unplayable File)*** 所選檔案無法在本系統上播放 **(The selected file cannot be played on this system)***	會在 USB 隨身碟中的檔案受著作權保護或格式不支援時出現。這個錯誤訊息會顯示約數秒鐘，然後播放下一個檔案。
無資料 **(No Data)**	iPod 會在 iPod 沒有儲存任何內容時出現。 USB 隨身碟 會在 USB 隨身碟中沒有資料或 USB 隨身碟中沒有任何 MP3、WMA、AAC、FLAC、WAV、MP4、AVI、MKV 或 ASF/WMV檔案時出現。 iPod 及 USB 隨身碟 檢查裝置中是否儲存有相容的檔案。
不支援 **(Unsupported)***	會在連接不支援的裝置時出現。如果在連接支援的裝置時出現，請重新連接裝置。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錯誤訊息	解決方式
錯誤 **(Error)***	會在連接不支援的裝置時出現。如果在連接支援的裝置時出現，請重新連接裝置。 會在裝置中有不支援的格式時出現。檢查裝置中是否儲存有相容的檔案。
裝置無回應 **(No response from device)** (裝置無回應 **(Device No Response))***	會在系統無法與所連接的裝置通訊時出現。如果在連接一個裝置時出現，請洽詢您所購買裝置的廠商。
不支援 **USB** 分享器 **(USB hub not supported)*** 不支援 **USB** 分享器 **(USB Hub Unsupported)***	僅會在有連接分享器時顯示。如果出現此訊息，將 USB 隨身碟連接至 USB 分享器。
連接的 **USB** 裝置發生充電錯誤。請在安全情況下，檢查裝置及 **USB** 線組的相容性並重新連接。 **(A charging error has occurred with the connected USB device.When safe please check the compatibility of the device and USB cable and try again.)***	會在連接不相容的裝置時出現。請將拆開連接的裝置。然後關閉音響系統，再重新開啟。不要再次連接造成這項錯誤的裝置。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相容的 iPod、iPhone 及 USB 隨身碟

■ iPod 及 iPhone 機型相容性

機型
針對 iPod touch (第 6 代) / iPod touch (第 7 代)
針對 iPhone 5s / iPhone 6 / iPhone 6 Plus / iPhone 6s / iPhone 6s Plus / iPhone SE / iPhone 7 / iPhone 7 Plus / iPhone 8 / iPhone 8 Plus / iPhone X / iPhone XS / iPhone XS Max / iPhone XR/iPhone 11 / iPhone 11 Pro / iPhone 11 Pro Max / iPhone SE (第 2 代) / iPhone 12 mini / iPhone 12 / iPhone 12 Pro / iPhone 12 Pro Max / iPhone 13 / iPhone 13 Pro / iPhone 13 Pro Max / iPhone 13 mini / iPhone SE (第 3 代)

iPod 及 iPhone 機型相容性

系統可能無法適用於這些裝置的所有軟體版本。

Lightning 接頭適用於 iPhone 5s、iPhone 5c、iPhone 6、iPhone 6 Plus、iPhone 6S、iPhone 6S Plus、iPhone SE、iPhone 7、iPhone 7 Plus、iPhone 8、iPhone 8 Plus、iPhone X、iPhone XS、iPhone XS Max、iPhone XR、iPhone 11、iPhone 11 Pro、iPhone 11 Pro Max、iPhone SE (第 2 代)、iPhone 12、iPhone 12 Pro、iPhone 12 Pro Max、iPhone 12 mini、iPhone 13、iPhone 13 Pro、iPhone 13 Pro Max、iPhone 13 mini、iPhone SE (第 3 代)、iPod touch (第 5 至第 7 代)。

USB 適用於 iPhone 5s、iPhone 5c、iPhone 6、iPhone 6 Plus、iPhone 6S、iPhone 6S Plus、iPhone SE、iPhone 7、iPhone 7 Plus、iPhone 8、iPhone 8 Plus、iPhone X、iPhone XS、iPhone XS Max、iPhone XR、iPhone 11、iPhone 11 Pro、iPhone 11 Pro Max、iPhone SE (第 2 代)、iPhone 12、iPhone 12 Pro、iPhone 12 Pro Max、iPhone 12 mini、iPhone 13、iPhone 13 Pro、iPhone 13 Pro Max、iPhone 13 mini、iPhone SE (第 3 代)、iPod touch (第 5 至第 7 代)。

■ USB 隨身碟

- 請使用 256 MB 以上並使用 FAT16 或 FAT32 格式化的建議 USB 隨身碟。
- 某些數位音響播放裝置可能不相容。
- 某些 USB 隨身碟 (例如有安全鎖的裝置) 可能沒有作用。
- 某些軟體的檔案可能不能播放聲音或顯示文字資料。
- 每種音響系統都與下列格式相容。某些格式的版本可能不支援。
  MP3、WMA、AAC、FLAC、WAV、Opus、MP4、AVI、MKV、3GPP、WebM、MPEG2-TS

USB 隨身碟

USB 隨身碟中的檔案會依儲存的順序播放。這個順序可能與在 PC 或裝置上所顯示的順序有所不同。

■ 建議的裝置

■ MP4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MP4 版本)	.mp4/.m4v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AAC、MP3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MPEG4-AVC (H.264)	H.263	H.265 HEVC	MEPG-4 SP	MPEG-2
規範 (MP4 版本)*1	BaselineProfile/Level 3、MainProfile/Level 3.1 (MPEG4-AVC)	—	—	—	—
位元速率 *1	10 Mbps、14 Mbps (MPEG4-AVC)	—	—	—	—
最大影像 *1	1,280 × 720 像素 (MPEG4-AVC)	—	—	—	—

■ AVI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AVI 版本)	.avi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AAC、MP3、WMA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MPEG4-AVC (H.264)
規範 (AVI 版本)*1	BaselineProfile/Level 3、MainProfile/Level 3.1 (MPEG4-AVC)
位元速率 *1	10 Mbps、14 Mbps (MPEG4-AVC)
最大影像 *1	1,280 × 720 像素 (MPEG4-AVC)

*1: 部分影片檔案格式無法在本系統上播放。

■ MKV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MKV 版本)	.mkv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AAC、MP3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MPEG4-AVC (H.264)	H.263	H.265 HEVC	MPEG-2	VP8	VP9
規範 (MKV 版本)*1	BaselineProfile/Level 3、MainProfile/Level 3.1 (MPEG4-AVC)	—	—	—	—	—
位元速率 *1	10 Mbps、14 Mbps (MPEG4-AVC)	—	—	—	—	—
最大影像 *1	1,280 × 720 像素 (MPEG4-AVC)	—	—	—	—	—

*1: 部分影片檔案格式無法在本系統上播放。

■ **3GPP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3GPP 版本)	.3gp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MPEG-4、AAC LC (低複雜度)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H.263	H.264	MPEG-4 SP
規範 (3GPP 版本)[*1]	—	BaselineProfile/Level 3、MainProfile/Level 3.1 (MPEG4-AVC)	—
位元速率 [*1]	—	10 Mbps、14 Mbps (MPEG4-AVC)	—
最大影像 [*1]	—	1,280 × 720 像素 (MPEG4-AVC)	—

■ **WebM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WebM 版本)	.wem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Opus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VP8	VP9
規範 (WebM 版本)[*1]	—	—
位元速率 [*1]	—	—
最大影像 [*1]	—	—

*1: 部分影片檔案格式無法在本系統上播放。

■ MPEG2-TS 檔案

儲存媒體	USB 隨身碟	
副檔名 (MPEG2-TS 版本)	.ts	
相容的音訊編解碼器	AAC、MP3	
相容的視訊編解碼器 *1	MPEG-2	H.264 AVC
規範 (MPEG2-TS 版本)*1	—	BaselineProfile/Level 3、MainProfile/Level 3.1 (MPEG4-AVC)
位元速率 *1	—	10 Mbps、14 Mbps (MPEG4-AVC)
最大影像 *1	—	1,280 × 720 像素 (MPEG4-AVC)

*1: 部分影片檔案格式無法在本系統上播放。

關於開源授權

如果要檢視開源授權資訊，請依照下列步驟進行。

1. 按 HOME 按鈕。
2. 選取**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3. 選取**進階設定 (Advanced Settings)**。
4. 選取**系統 (System)**。
5. 選取**法律資訊 (Legal Information)**。
6. 選取**第三方授權 (Third-party licenses)**。

授權資訊

■ 藍牙

Bluetooth® (藍牙) 標準字及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之註冊商標，ALPS ALPINE CO., LTD. 對此註冊商標之任何使用均依授權為之。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均為各該所有權人所有。

Bluetooth® (藍牙) 標準字及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之註冊商標，Panasonic Automotive Systems Co., Ltd. 對此註冊商標之任何使用均依授權為之。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均為各該所有權人所有。

https://www.bluetooth.com/develop-with-bluetooth/marketing-branding/

■ Windows Media

本產品受 Microsoft 特定智慧財產權保護。未經 Microsoft 授權，禁止在本產品外使用或傳播該技術。

■ Apple

" 為 iPod 而製造 " 和 " 為 iPhone 而製造 " 表示電子配件專門設計為分別與 iPod 或 iPhone 連接，並由開發者認證符合 Apple 性能標準。Apple 對此裝置的操作或其是否符合安全和法規標準概不負責。請注意本配件與 iPod 或 iPhone 一起使用可能會影響無線性能。

Apple、Apple 標誌、iPhone 及 iPod touch 皆為 Apple Inc. 所擁有並已登錄於美國和其他國家之註冊商標。Apple CarPlay、iPod、iPhone、iTunes、Siri 及 Lightning 為 Apple Inc. 所擁有之註冊商標。App Store 則為 Apple Inc. 之服務商標。



■ MPEG

Mpeg4 Visual

本產品依據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MPEG-4 視覺專利布局授權) 供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用途使用，以 (i) 編碼符合 MPEG-4 VISUALA 標準之影像 ("MPEG-4 影像 ") 及 / 或 (ii) 解碼由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活動所編碼及 / 或從經 MPEG LA 授權可提供 MPEG-4 影像之影像供應商處取得之 MPEG-4 影像。對於任何其他用途皆不授予或暗示授權。關於進一步資訊，包括與促銷、內部及商業使用及授權相關的資訊，請洽詢 MPEG LA, L.L.C。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VC-1

本產品依據 VC-1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VC-1 視覺專利布局授權) 供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用途使用，以 (i) 編碼符合 VC-1 標準之影像 ("VC-1 影像 ") 及 / 或 (ii) 解碼由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活動所編碼及 / 或授權提供 VC-1 影像之影像供應商處取得之 VC-1 影像。對於任何其他用途皆不授予或暗示授權。關於進一步資訊，請洽詢 MPEG LA, L.L.C。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AVC/H.264

本產品依據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AVC 視覺專利布局授權) 供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用途使用，以 (i) 編碼符合 AVC 標準之影像 ("AVC 影像 ") 及 / 或 (ii) 解碼由消費者私人及非商業活動所編碼及 / 或授權提供 AVC 影像之影像供應商處取得之 AVC 影像。對於任何其他用途皆不授予或暗示授權。關於進一步資訊，請洽詢 MPEG LA, L.L.C。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有關 Apple CarPlay/Android Auto 的法律資訊

■ 使用手冊授權 / 責任聲明

使用 APPLE CARPLAY 需遵守 CARPLAY 使用條款，該條款作為 APPLE iOS 使用條款的一部份。概括而言，CARPLAY 使用條款免除了 APPLE 及其服務供應商未能正確提供服務或服務中斷的責任，嚴格限制 APPLE 及其服務供應商的其他責任，說明 APPLE 及其服務供應商收集和儲存的各種用戶資訊 (包括，例如車輛位置、車速和車輛狀態)，並披露了與 CARPLAY 使用相關的可能風險，包括駕駛者注意力分散的潛在風險。有關 APPLE 使用及處理 CARPLAY 所上傳數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APPLE 的隱私政策。

使用 ANDROID AUTO 需遵守 ANDROID AUTO 使用條款，下載 ANDROID AUTO 應用程式到您的 ANDROID 手機時必須同意該使用條款。概括而言，ANDROID AUTO 使用條款免除了 GOOGLE 及其服務供應商未能正確提供服務或服務中斷的責任，嚴格限制 GOOGLE 及其服務供應商的其他責任，說明 GOOGLE 及其服務供應商收集和儲存的各種用戶資訊 (包括，例如車輛位置、車速和車輛狀態)，並披露了與 ANDROID AUTO 使用相關的可能風險，包括駕駛者注意力分散的潛在風險。有關 GOOGLE 使用和 ANDROID AUTO 上傳的資料處理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GOOGLE 隱私政策。

■ 免責聲明；責任限制

您明確承認並同意，使用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簡稱 " 應用程式 ") 的風險由您自行承擔，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有關令人滿意的品質、性能、準確性和有效性的全部風險由您承擔，應用程式和應用程式資訊按 " 原樣 " 和 " 可用性 " 提供，不保證商品無瑕疵，並且無任何擔保，HONDA 特此聲明，不承擔任何擔保及明示、暗示或法定的與應用程式和應用程式資訊相關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暗示的擔保和 / 或適銷性、令人滿意的品質、特定用途的適用性、準確性、平靜受益以及不侵犯第三方權利的條件。HONDA 或授權代表的口頭或書面資訊或提供的建議均不構成擔保。例如，但不限於，HONDA 聲明關於應用程式提供的資料 (例如方向、估算的行駛時間、速度限制、道路狀況、新聞、天氣、交通或 APPLE、GOOGLE、其附屬公司或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其他內容) 準確性不承擔任何擔保；HONDA 不保證應用程式資料的損失，資料可能隨時損失；HONDA 不保證隨時提供應用程式或提供透過它提供的任何服務，也不保證任何或所有服務在任何特定時間或地點可用。例如，執行維修、保養、安全修復、更新等時服務可能暫停或中斷，無需通知；服務可能在您所在區域或地點不可用等。此外，您知道，第三方技術或政府法規的變化可能使服務和 / 或應用程式過時和 / 或不可用。

在法律不禁止的範圍內，HONDA 或其附屬公司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對人身傷害或任何附帶的、特殊的、間接的或後果性的損害負責，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資料損壞或丟失、未能傳輸或接收任何資料、業務中斷或任何其他商業損害或損失，這些損害或損失是由應用程式或您使用或無法使用應用程式或應用程式上的資訊引起的或與之相關的。無論是何種原因造成的，無論責任理論 (合約、侵權或其他) 如何，即使 HONDA 被告知此類損害的可能性。某些地區及司法管轄區可能禁止排除或限制損害賠償責任，因此這些限制和排除條款可能對您不適用。即使上述補救措施未能達到其基本目的，也將適用前述限制。



駕駛

本章將探討駕駛、加油的相關事項。

駕駛前準備 332
拖掛尾車 335
越野駕駛指導 336
行駛時
開啟電源 338
行駛時注意事項 341
變速箱 343
換檔 344
減速撥片 348
AVAS 車輛接近行人警示音系統 352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352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359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361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 363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364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367
高電壓電池 371
調整頭燈分布* 372
Honda SENSING 智慧安全主動防護系統 373
前方感知攝影機 427
雷達感知器 428
聲納偵測雷達* 429
煞車 430
停車 440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450
加油 463
燃油經濟性及 CO_2 排放 466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行車準備

在您開車之前，請檢查下列項目。

■車外檢查

- 確定車窗、車側後視鏡、外部車燈或車輛的其他部件不受任何遮擋阻礙。
  ▶請清除車上的任何霜、雪或冰。
  ▶請清除車頂上的任何積雪，否則可能會在行駛中滑落而阻遮您的視野或是掉落並影響其他道路使用者。如果有堅硬的結冰，請等候稍微融化後再清除。
  ▶清除車輪四周的結冰時，請避免損壞車輪或相關零組件。
- 確定引擎蓋確實關妥。
  ▶如果引擎蓋在行駛中掀開，將會遮擋前方視線。
- 確定輪胎狀況良好。
  ▶檢查胎壓，並檢查是否有損壞及過度磨損。
  ➲ **輪胎檢查及保養** P. 495
- 確定車輛後方或周圍沒有人或物體。
  ▶車內向外看會有盲點。

車外檢查

留意

當車門被冰凍打不開時，可用溫水融化車門周緣的結冰。不要嘗試強行開啟，否則可能會損壞車門周緣的橡膠件。除冰時應擦乾融化的水分以避免再次結冰。

不可將溫水倒入鑰匙孔中。
如果鎖孔內結冰，鑰匙將無法插入。

引擎和排氣管的高溫可能會引燃留在引擎蓋下方的可燃物而導致起火燃燒。如果您的車輛停置一段時間，請檢查並清除可能聚積的任何碎屑，例如掉落或被小動物帶來築巢的乾草及樹葉。請同時檢查引擎蓋下方是否留有您或其他人執行保養時不小心留下的可燃物。

■車內檢查

- 放置車上的物品必須收妥或固定。
  ▶ 裝載過多的行李或放置不當，會影響您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煞車距離及輪胎，並降低安全性。
  ➡ **載重限制** P. 334
- 不可堆置物品超過椅背的高度。
  ▶ 否則物品可能遮擋視線並可能在緊急煞車時被拋向前方。
- 不可在前座腳部空間放置任何物品。請確實固定腳踏墊。
  ▶ 放置物品或腳踏墊沒有固定可能會在行駛中妨礙煞車和油門踏板的操作。
- 如果帶寵物上車，不可讓它們在車中隨意移動。
  ▶ 這可能會妨礙駕駛而導致意外。
- 確實關妥所有車門及後廂門。
- 正確調整您的座椅位置。
  ▶ 請同時調整頭枕。
  ➡ **座椅** P. 202
  ➡ **調整前座頭枕位置** P. 210
- 正確調整後視鏡及方向盤。
  ▶ 請調整好乘坐位置並坐在座位中正確調整。
  ➡ **後視鏡** P. 199
  ➡ **調整方向盤** P. 198
- 請確定置於前座椅後方底板上的物品不會在座椅下方滾動。
  ▶ 這些物體可能會妨礙駕駛者操作踏板，或影響座椅操作。
- 車中的每個人都必須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P. 47
- 啟動車輛時，請確定儀錶板中的指示燈是否點亮，並在一會之後熄滅。
  ▶ 如果發現有問題，請務必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車輛。
  ➡ **指示燈** P. 98

車內檢查

頭燈照射角度已於原廠正確設定，不需要調整。不過，如果您經常在行李區中裝載重物，請到 HONDA 服務廠交由合格的技術人員調整頭燈角度。

配備自動頭燈調整系統的車型

您的車輛配備有自動頭燈調整系統，可以自動調整近光頭燈的垂直角度。

載重限制

您裝載行李時，車輛、全體乘客及行李的總重不可超過最大容許載重。

➔ **規格** P. 558

前後軸的載重也必須不超過最大容許軸重。

➔ **規格** P. 558

載重限制

⚠警告

超載或裝載不當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與穩定性而導致事故並造成人員傷亡。

請遵照本手冊中有關總載重限制和其他裝載指示。

拖掛尾車

您愛車的設計無法安全拖掛尾車或安裝拖車掛鉤。不可在您的車上安裝拖車掛鉤或用其拖掛。

一般資訊

您的愛車主要是針對在一般柏油路面上使用所設計的；不過，由於具有較高的離地高度，車輛仍允許偶爾進行無柏油路面的越野路線行駛。但它的設計並不適合進行拓荒開路或其他挑戰性的越野活動。

如果您決定行駛無柏油路面的越野路線，您將會發現它需要有一些不一樣的駕駛技術，而您的車輛在操控上也會與在一般道路上有些不同。請注意本節所述的注意事項和提示，並在進行越野行駛之前確實熟悉您的愛車。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為避免車輛失控或翻覆，請務必遵守所有的注意事項和建議：

- 請務必妥善裝載行李且不可超過行李載重限制。
  ➡ **載重限制** P. 334
- 每次開車時，請務必確認您和所有乘客隨時都正確繫妥安全帶。
- 盡可能保持低速行駛，避免以高於情況所允許的速度行駛。
- 您必須時時評估情況並小心駕駛不要超出極限。

⚠警告

在柏油路上或柏油路外不當操作車輛可能會造成車禍事故或翻覆意外，而可能導致您或乘客嚴重傷害或死亡。

-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中的所有指示及指導。**
- **應盡可能保持低速行駛，避免以高於情況所允許的速度行駛。**

若不正確操作車輛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或翻覆意外。

➡ **重要操控資訊** P. 40
➡ **行駛時注意事項** P. 341

避開風險

- 進行越野行駛之前請**檢查您的愛車**並確定所有定期保養都已確實完成。請特別注意輪胎的狀況，並檢查胎壓。
- **請記住，**您所選擇的路線有其極限 (太陡或顛簸起伏)、您有自己的極限 (駕駛技術和適應度)、車輛也有它的極限 (牽引力、穩定性和馬力)。若不清楚認識這些極限將會使您和您的乘客置身險境。
- **加速及煞車**應和緩漸進操作。太快起步或煞停可能會導致喪失循跡性而造成失控。
- **避開路線中的障礙物和礫石**可以減少車輛翻覆或懸吊等部件損壞的機會。
- **行駛斜坡**會增加車輛翻覆的風險，尤其是嘗試橫向穿越太陡的坡面。以直上直下的方式行駛斜坡通常是最安全的方法。如果您無法清楚看見斜坡上的所有情況或障礙，請在行駛之前下車探勘。如果對您是否能安全通過有任何疑慮，請不要冒險嘗試。寧可選擇另一條路線。如果您在爬坡時卡住，不可嘗試調頭轉向。請順著爬坡的相同路線慢慢倒退下坡。
- **橫越溪流 -** 避免開車穿過深水區。如果行進路線中有水擋住去路 (例如小溪流或大水坑)，請小心評估再繼續前進。請確定水深夠淺、水流緩慢，且水下有堅實的地面。如果您不能確定水深或地面，請調頭尋找其他路線。行駛穿過深水也可能對車輛造成損壞。水可能會進入變速箱和差速器中，稀釋潤滑油並最終導致故障。同時也可能會沖刷掉車輪軸承中的黃油。
- **如果車輛陷住**，請小心朝您認為可以脫困的方向移動。不要讓輪胎打滑空轉，因為這只會越陷越深，並可能損壞變速箱。如果您無法自行脫困，您將需要其他車輛協助曳引拖行。車輛配備有前後拖車鉤可用於這個目的。

開啟電源



❶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1. 確實煞緊駐車煞車。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會在您扳起電子駐車煞車開關時點亮 30 秒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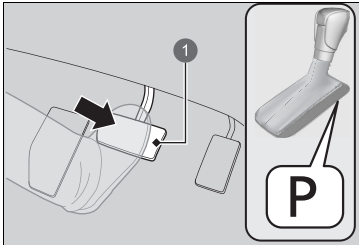

❶ 煞車踏板

2. 檢查變速箱是否排入 P 檔位，然後踩下煞車踏板。
▶ 雖然車輛可以在 N 檔位起動，但在 P 檔位起動較為安全。

開啟電源

啟動動力系統時請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引擎在嚴寒天氣中以及在海拔超過 2,400 公尺、空氣稀薄的地方較難發動。

在寒冷天氣中啟動動力系統時，請關閉所有電氣配件，如燈光、恆溫空調系統以及後除霧器以減少 12V 電瓶電量消耗。

如果排氣系統發出異音或能聞到廢氣進入車內，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車輛檢查。這有可能是引擎或排氣系統的問題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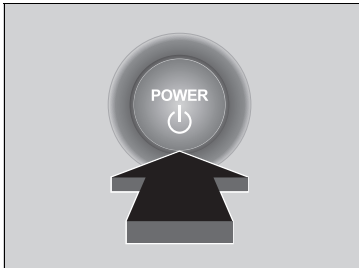

3. 不要踩油門踏板，在踩住煞車踏板的情況下按 **POWER (電源)**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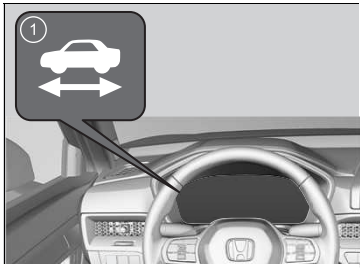

4. 檢查 [car] (就緒) 指示燈。

- ▶ 請踩住煞車踏板直到 [car] 指示燈點亮。
- ▶ [car] 指示燈會在動力系統啟動且可以開始駕駛時點亮。
- ▶ 如果車外溫度極低，在情況改善之前可能無法行駛。在這情況下，[car] 指示燈將不會點亮且駕駛資訊介面會顯示一個警告訊息。

❶ [car] (就緒) 指示燈

開啟電源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量不足，請將免鑰匙遙控器靠近 **POWER (電源)** 按鈕。

➡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量不足** P. 531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遭受強力無線電波干擾，動力系統可能無法啟動。

不要持續按住 **POWER (電源)** 按鈕來啟動動力系統。如果動力系統沒有啟動，應暫停至少 30 秒鐘然後再重新嘗試。

在車輛準備就緒可以行駛時，引擎可能不會運轉。您可以在 [car] 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開始駕駛。如果在 [car] 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踩住煞車踏板並按 **POWER (電源)** 按鈕，電源模式會被設定到 VEHICLE OFF 而您將不能開始駕駛。

➡ **READY (就緒) 指示燈** P. 104

晶片防盜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如果使用編碼不正確的鑰匙 (或其他的裝置)，動力系統將不會啟動。

➡ **晶片防盜系統** P. 172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您可能會感覺到煞車踏板些微下沉。這是正常現象。

■ 起步

在任何情況下啟動動力系統時

1. 右腳踩住煞車踏板，確定  指示燈點亮，然後將變速箱排入 D 檔位。若要倒車請選擇 R 檔位。

2. 在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放開煞車踏板並和緩踩下油門踏板。

▶ 請確定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已經熄滅。

➡ **駐車煞車** P. 430

■ HSA 斜坡起步輔助系統

HSA 斜坡起步輔助可以在您放開煞車踏板換踩油門時，短暫保持煞車，以幫助防止車輛在斜坡上向後滑落。

朝上坡方向起步時請將變速箱切換至 D 或 B 檔位，或者朝下坡方向倒退起步時請排到 R 檔位，然後放開煞車踏板。

■ 關閉動力系統

您可以在車輛完全停下後將動力系統關閉。

1.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2. 按 **POWER (電源)** 按鈕。

起步

您亦可透過同時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下電子駐車煞車開關來釋放駐車煞車。
朝向下坡時，使用電子駐車煞車開關手動釋放駐車煞車，會比踩下油門踏板釋放更能讓車輛平順起步。

作為一部油電混合動力車，即使車輛已經準備就緒可以行駛，仍可能不會有引擎的聲音及震動。這會讓您無法意識到可以起步行駛。
起步之前，請務必檢查  指示燈是否點亮。

HSA 斜坡起步輔助系統

HSA 斜坡起步輔助功能在極陡或滑溜的斜坡上可能無法防止車輛滑落，而在極小的坡度上也不會有作用。

HSA 斜坡起步輔助功能並不能用來取代駐車煞車。

即使在 VSA 關閉時 HSA 斜坡起步輔助仍有作用。

行駛時注意事項

■ 休旅車駕駛指導

休旅車相較於其他車種有顯著更高的翻覆機率。為防止翻覆或失控，請：

- 以比一般乘用車更慢的速度過彎。
- 盡可能避免急轉彎和突然的轉向操作。
- 不要進行任何會抬高車輛重心的改裝。
- 請勿於車頂裝載重物。

■ 霧中

有霧時能見度會變差。即使是白天，行駛時也務必開啟近光頭燈。請減速慢行，利用道路中線、護欄以及前車的尾燈做為您行車的參考。

■ 強風中

如果行駛中有強風吹襲，請握緊方向盤。慢慢將車輛減速並讓車輛保持行駛在路中央。請小心強陣風，尤其是車輛離開隧道、行駛橋梁或河岸時，以及行駛通過空曠區域 (例如採石場) 和旁邊有大型貨車通過時。

≫行駛時注意事項

注意：不要在積水過深的道路上行駛。行駛水深處會造成引擎及電氣設備損壞，進而導致愛車拋錨。

留意

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操作排檔桿。否則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留意

如果在速度極低時反覆轉動方向盤，或方向盤保持轉到最左或最右側盡頭位置一段時間，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的溫度會升高。系統會進入保護模式，系統的性能將會受限。方向盤將會變重而難以操作。在系統冷卻下來後 EPS 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在這些情況下反覆操作最終可能會損壞系統。

如果在行駛中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ACCESSORY，動力系統將會關閉而所有轉向及煞車動力輔助功能都會停止作用，您可能難以控制車輛。

不可在行駛中選擇 N 檔位，否則會喪失回充電煞車 (及加速) 性能。

■ 雨天

下雨時道路會濕滑。應避免重踩煞車、急加速、猛然轉向，且行駛中更應保持警覺。如果駛過路坑的積水區，很可能會出現輪胎漂浮打滑現象。應避免行駛積水過深以及淹水的道路。這可能會損壞引擎或傳動系統，或者造成電氣組件故障。

■ 其他注意事項

如果感覺到車輛底部發生強烈碰撞，請在安全的地點停下車輛。檢查車輛底部是否有損壞或任何油液洩漏。

行駛時注意事項

在新車前 1,000 公里期間，應避免突然加速或進行全油門操作，以免損壞引擎或傳動系統。

新車入手或更換煞車襯墊或碟盤之後的前 300 公里應避免重踩煞車以確保適當磨合。

休旅車駕駛指導

若不正確操作車輛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或翻覆意外。

➔ **重要操控資訊** P. 40

雨天

發生輪胎漂浮打滑現象時必須非常小心。以過快的速度駛過積水道路時，會在輪胎與路面之間形成一層水膜。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車輛將無法回應駕駛的控制輸入 (例如轉向和煞車)。

使用減速撥片增加減速率時，請緩慢減速。如果道路濕滑，突然出現的再生制動 (回充電煞車) 可能導致輪胎側滑。

變速箱

■蠕行

和搭載自動變速箱的傳統汽油動力車一樣，這輛車也會有蠕行傾向。
停車時請保持踩住煞車踏板。

■強迫降檔

在爬坡時快速踩油門踏板會使車輛產生和自排車類似的反應，從而意外提高車速。
請小心操作油門踏板，尤其是行駛濕滑道路及過彎時。

換檔

請依照您駕駛上的需要來變換檔位。

■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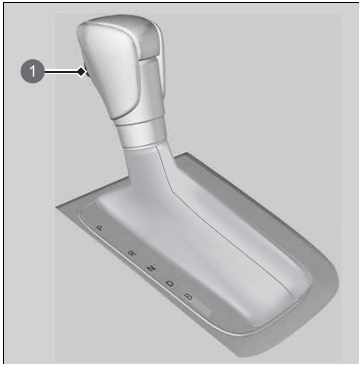

❶ 釋放鈕

P 駐車

用於停車或開啟或關閉電源時。

R 倒檔

用於倒車時。

N 空檔

不鎖住變速箱。

D 行駛

用於正常行駛時。

- 可暫時使用減速撥片。
- **跑車**模式為 ON 時，可使用減速撥片。

B 行駛 (B)

- 使用於行駛長下坡路段及希望提供回充電煞車時。
- 可以使用減速撥片。

⩙換檔

⚠警告

若未確認排入 P 檔即逕行離開，車輛可能會滑動。

滑動的車輛可能造成撞車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直到確認檔位指示燈已顯示 P 為止。

在高電壓電池完全充電或高電壓電池低溫的情況下，回充電煞車的效果可能會變差。

檔位在 N 的情況下踩下油門踏板時，蜂鳴器會發出嗶聲且駕駛資訊介面上會顯示訊息。
踩下煞車踏板時將檔位切換至 D 或 R 檔位。

除非檔位在 P，否則不能將電源模式從 ON 切換到 VEHICLE OFF。

您可能偶爾會發現選擇 R 檔位、放開煞車踏板及 / 或踩下油門踏板時，車輛啟動移動所需的時間比平常長。高電壓電池電量極低時，可能會發生此情況，這並不表示車輛故障。

■ 排檔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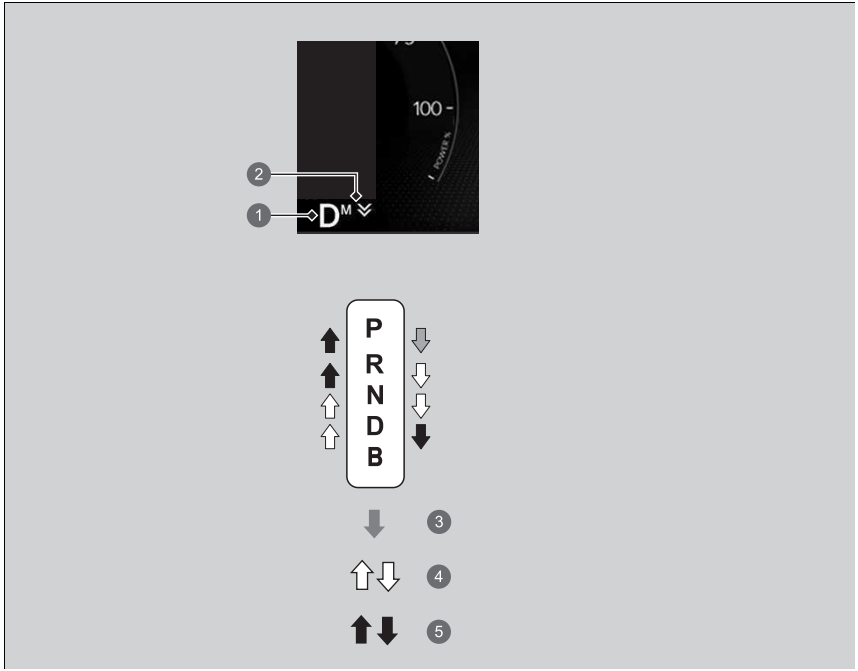

❶ 檔位指示燈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❷ 減速撥片指示燈
❸ 踩煞車踏板並按排檔桿釋放鈕才能排檔。
❹ 不須按排檔桿釋放鈕即可排檔。
❺ 按排檔桿釋放鈕才能排檔。

≫排檔操作

留意

在您從 D 檔位切換到 R 檔位 (或相反) 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並應踩住煞車踏板。
在車輛完全靜止之前操作換檔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拉動前，請透過檔位指示燈來檢查排檔桿位置。

如果變速箱系統指示燈在行駛中閃爍 (不論在任何檔位)，表示變速箱有問題。
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應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變速箱檢查。

在極低溫度下 (−30°C) 切換檔位時，可能會有短暫延遲才會顯示出檔位。行駛前請務必確認您已排入正確的檔位。

如果在按住排檔桿釋放鈕時同時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可能無法操作。
請先踩煞車踏板。

■ 排檔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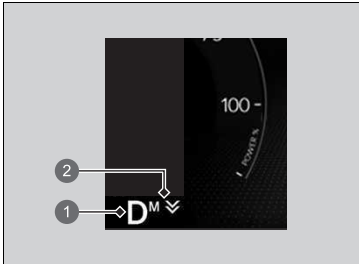

❶ 檔位指示燈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❷ 減速撥片指示燈

⨌排檔操作

留意

在您從 D 檔位切換到 R 檔位 (或相反) 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並應踩住煞車踏板。
在車輛完全靜止之前操作排檔按鈕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將檔位切換到 P 時，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直到確認檔位指示燈已顯示 P。

選擇排檔按鈕之前和之後，請使用檔位指示燈和檔位按鈕指示燈來檢查檔位。

如果目前所選檔位的指示燈，或所有檔位指示燈同時閃爍，表示變速箱有問題。
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應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變速箱檢查。

您將變速箱排入 R 檔位時，蜂鳴器會發出一聲警示音。*

在極低溫度下 (−30°C) 切換檔位時，可能會有短暫延遲才會顯示出檔位。行駛前請務必確認您已排入正確的檔位。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檔位選擇限制

在某些情況下，您不可選擇檔位，否則可能會導致車禍。

<table>
<tr><th>變速箱位於下列位置時：</th><th>1. 在下列情況下：</th><th>2. 如果嘗試切換至下列檔位：</th><th>3. 檔位保持在 / 切換至：</th><th>如何切換檔位</th></tr>
<tr><td rowspan="2">P 檔位</td><td>未踩下煞車踏板。</td><td rowspan="4">其他檔位</td><td rowspan="2">P 檔位</td><td rowspan="3">放開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td></tr>
<tr><td>踩下油門踏板。</td></tr>
<tr><td rowspan="2">N 檔位</td><td>車輛在未踩下煞車踏板的情況下低速行駛。</td><td rowspan="5">N 檔位</td></tr>
<tr><td>車輛在踩下油門踏板的情況下低速行駛。</td></tr>
<tr><td>N、D 或 B 檔位</td><td>車輛向前移動。</td><td>R 檔位</td><td rowspan="3">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td></tr>
<tr><td>R 或 N 檔位</td><td>車輛向後移動。</td><td>D 或 B 檔位</td></tr>
<tr><td>R、N、D 或 B 檔位</td><td>車輛正在移動。</td><td>P 檔位</td></tr>
<tr><td>P 或 N 檔位</td><td>(就緒) 指示燈沒有點亮。</td><td>檔位在 P 或 N 以外的位置</td><td>P 或 N 檔位</td><td>確認 指示燈點亮。</td></tr>
</table>

減速撥片

放開油門踏板時，不需將手從方向盤上移開即可控制減速率。使用位於方向盤上的減速撥片，可以依次在四個減速等級中切換。
下坡時，您可以使用減速撥片幫助保持減速率，藉此可保持本車與前車之間的安全距離。

減速撥片

⚠注意

透過快速切換減速撥片來快速增加減速率，會使輪胎打滑，進而造成車禍，導致人員受傷或死亡。

始終保持合理的減速率。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回撥撥片，等級也可能不會改變且等級圖示會閃爍。減速等級可能會自動降低或取消：

- 高電壓電池充滿電或其溫度過低或過高。
- **跑車**模式關閉時，車輛速度超出減速範圍。
- 需要啟動油電混合動力系統保護。
- 在車輛因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自動停止時操作撥片。

如果駕駛時操作了任一撥片，則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自動取消。

如果同時回撥右側和左側撥片，減速等級可能不會改變。

■減速撥片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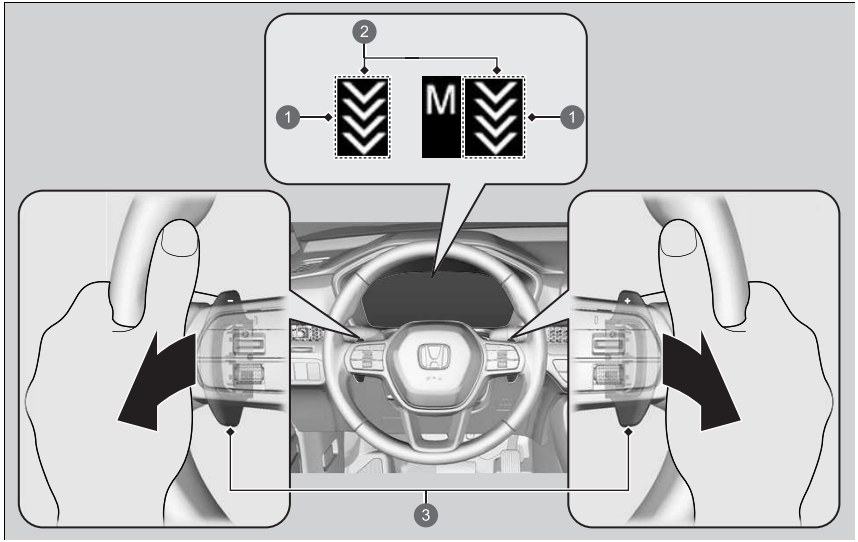

❶ 減速撥片指示燈
❷ 減速等級
❸ 撥片

■ 檔位在 D 時

如果回撥撥片，減速率會暫時提高，且儀錶上會顯示等級。
當您以固定速度行駛或減速至接近停止時，減速撥片會自動取消且儀錶中的減速撥片指示燈會消失。

■ 檔位在 D 且行駛模式為跑車模式時

如果選擇**跑車**模式，減速率會提高且減速等級會伴隨著 **M** 顯示。
當您想要取消減速撥片時，請變更至**跑車**模式以外的模式。取消後，儀錶中的減速撥片指示燈會熄滅。

■ 檔位在 B 時

如果將檔位切換到 B，減速率會提高且減速等級會伴隨著 **M** 顯示。
當您想要取消減速撥片時，請將檔位切換到 D 並變更至**跑車**模式以外的模式。取消後，儀錶中的減速撥片指示燈會熄滅。

■ 一般操作

選擇不同的減速等級：

- 回撥 [+] 撥片 (右側) 降低減速等級。
- 回撥 [−] 撥片 (左側) 增加減速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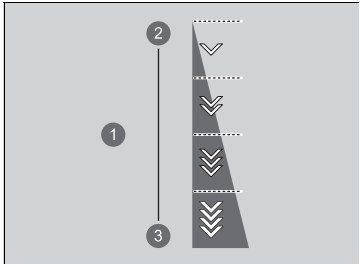

每操作一次撥片就會改變一級減速。

▶ 如果保持回撥撥片，減速等級可能無法改變。

❶ 減速等級
❷ 降低
❸ 增加

AVAS 車輛接近行人警示音系統

在車輛單純以電力驅動並以約 25 km/h 以下的速度接近時用來向行人示警。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配備個別模式的車型

按下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選擇適當的模式。所選模式會顯示在駕駛資訊介面及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中。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在某些駕駛條件下，可能無法更改模式。
如果車輛系統發生故障，駕駛資訊介面會顯示訊息且無法變更模式。

■選擇行駛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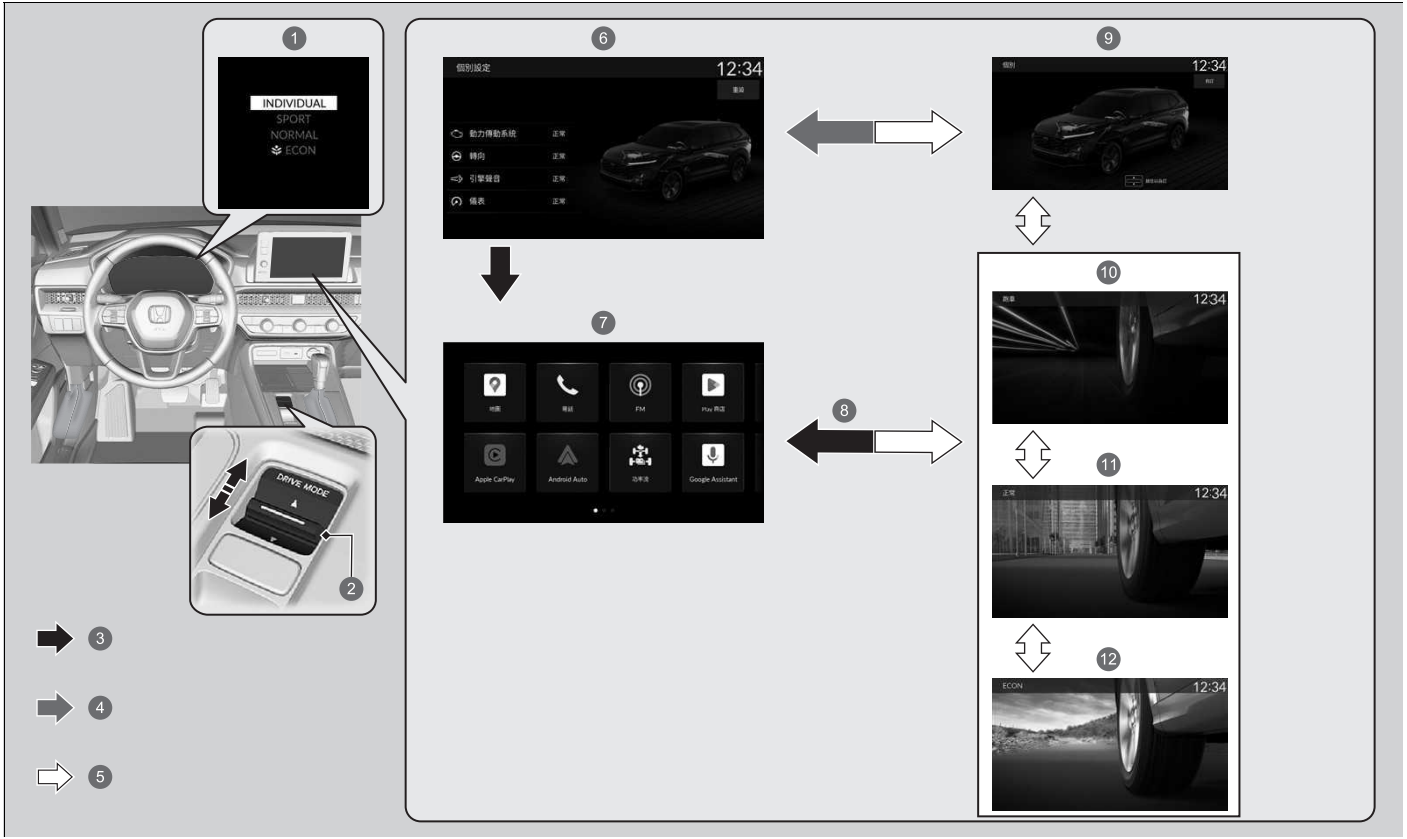
1
INDIVIDUAL
SPORT
NORMAL
ECON
DRIVE MODE
2
3
4
5
6
個別設定
12:34
動力傳動系統
轉向
引擎聲音
儀表
正常
7
Apple CarPlay
Android Auto
Google Assistant
8
9
10
11
12
ECON

❶ 透過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變更模式會改變駕駛資訊介面上的畫面。
❷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❸ 按 BACK 或 HOME 按鈕
❹ 向上按住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或選取**自訂 (Customize)** P. 358
❺ 向上或向下按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
❻ **個別設定**畫面
❼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❽ 向上或向下按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數秒後，顯示畫面會返回音響 / 資訊顯示幕。
❾ **個別**模式
❿ **跑車**模式
⓫ **正常**模式
⓬ **ECON** 自動節能模式

■ INDIVIDUAL (個別) 模式



每個類別都可以分別自訂以符合駕駛者的偏好。

➲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P. 358

■ SPORT (跑車) 模式



增強對駕駛輸入的回應。

■ NORMAL (正常) 模式



優化操縱性和舒適性之間的平衡。

■ ECON 自動節能模式



促進節能駕駛。

ECON 自動節能模式

在 **ECON** 自動節能模式中，恆溫空調系統的效能將會降低且車輛加速將會變慢。

■ 下次起動模式

根據下表儲存下次起動模式。
每個免鑰匙遙控器都儲存有自己的模式。

上一個模式	下一個模式
個別、**跑車**或**正常**	**正常**
ECON 自動節能	**ECON 自動節能**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1. 選取**個別 (INDIVIDUAL)** 模式。

2. 向上按住 **DRIVE MODE (行駛模式)** 開關或選取**自訂 (Customize)** 來開啟**個別設定 (INDIVIDUAL Settings)**。

▶ 您也可以從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自訂功能中選取。

➡ **選擇行駛模式** P. 353

3. 選取設定類別。

4. 選取想要的設定。

▨自訂 INDIVIDUAL (個別) 設定

當您選取**個別設定 (INDIVIDUAL Settings)** 畫面中的**重設 (Reset to Default)**，所有**個別**設定都會重設為出廠預設。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在行駛下坡而引擎煞車不足以幫助車輛減速時，這個系統會協助維持固定的車速而不需要操作煞車踏板。

■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作用條件

系統會在下列情況下作用。

- 車輛以約 3-20 km/h 的速度行駛。
- 行駛下坡。
- 沒有踩油門踏板和煞車踏板。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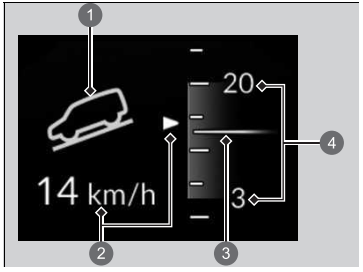

❶ 系統作用狀態
- 綠色：已啟動
- 白色：待命中

❷ 車速顯示
- 白色：設定速度
- 灰色：目前速度
  ▶ 會在車速高於作用速度時閃爍。

❸ 目前速度

❹ 設定速度作用範圍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警告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並不能在所有情況下都能保持固定的車速。

在行駛極陡的下坡或路面濕滑時，車輛可能無法保持車速，並可能會發生車禍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由於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的設計並不能增大車輛性能的極限，駕駛者必須隨時注意路面狀況小心駕駛以策安全。

煞車燈會在系統作用時點亮。

在駛下緩坡時系統有可能不會作用。請檢查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來確定系統是否作用。

系統在車輛沒有行駛下坡時仍可能會作動，例如行駛不平的路面導致車輛傾斜時。

■ 如何操作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❶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
❷ (HDC 陡坡緩降控制) 按鈕

■ 系統開啟

在車速低於約 20 km/h 時，按 按鈕即可將系統開啟。

▶ 系統會進入待命模式，而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 (白色) 會點亮。

在符合所有作用條件時，系統會作動，車輛會開始在下坡時維持車速。

▶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指示燈 (綠色) 會在系統作用時點亮。

■ 調整設定速度

在作用範圍內踩油門踏板或煞車踏板來調整車速。您放開油門踏板或煞車踏板時的車速就會成為設定速度。

■ 系統關閉

按 按鈕可將系統關閉。

如何操作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

長時間反覆使用系統可能會造成煞車溫度升高而使系統暫時進入待命模式。

每次關閉動力系統時 HDC 陡坡緩降控制系統都會關閉，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將它開啟。

在系統作用中踏板可能會震動或者可能會發出作用聲響。

系統關閉

當車速超過約 60 km/h 時，系統會自動關閉。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在過彎時，如果車輛有轉向過度或轉向不足現象，VSA 可以幫助穩定車輛。它也可以在濕滑路面上協助維持循跡性。它會調節引擎和馬達的動力輸出並選擇性的施加煞車來達到這個作用。

■VSA 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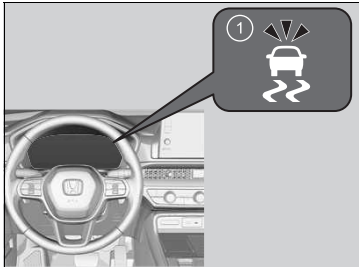

❶ VSA 系統指示燈

當 VSA 作動時，您可能會發現引擎和馬達並沒有反映油門的操作。您也可能會發現液壓煞車系統出現一些噪音。您也會看到指示燈閃爍。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如果混用不同型式和尺寸的輪胎，VSA 可能無法正確作用。請務必使用相同尺寸和型式的輪胎，並確實充氣到指定的胎壓。

當 VSA 系統指示燈在行駛中點亮並保持點亮時，表示系統可能有問題。雖然這並不會影響正常的行駛，但您應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VSA 並不能在所有行駛情況下增進車輛的穩定性，且不可能控制整個煞車系統。您仍必須以適合當時情況的速度行駛及過彎並保持充分的安全距離。

VSA 系統的主要功能是一般所稱的電子穩定性控制 (ESC)。系統也包含了 " 循跡控制 " 功能。

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點亮琥珀色燈，同時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VSA 開啟及關閉

您可以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來停用部分 VSA 的功能。

➡ **切換顯示** P. 123

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及轉向能力，但循跡控制功能的效能將會降低。

每次動力系統啟動時 VSA 都會開啟，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將它關閉。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當您愛車受困在泥濘或新雪等異常狀況下時，暫時關閉 VSA 可能比較容易讓車輛脫困。

VSA 設定到 OFF (未選取) 時，循跡控制功能的效能將會降低。這可讓車輪在低速時更自由地轉動。如果在 VSA 開啟時無法讓車輛脫困，您應只在 VSA 關閉的情況下嘗試讓車輛脫困。

在車輛脫困之後，請務必立即重新開啟 VSA。我們不建議您在 VSA 系統關閉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在動力系統啟動後或行駛中立即執行系統檢查時，您可能會聽到引擎室發出馬達聲響。這是正常現象。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

在您轉動方向盤時視需要稍微進行每個前輪和後輪煞車，來幫助增進車輛過彎時的穩定性和性能。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不可能在所有行駛情況下都能增進穩定性。您仍必須以適合當時情況的速度行駛及過彎並保持充分的安全距離。

當 VSA 系統指示燈在行駛中點亮並持續點亮時，表示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沒有啟動。

在 AHA 敏捷操控輔助系統作動時，您可能會聽見引擎室發出聲響。這是正常現象。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不需要直接測量每個輪胎的胎壓，該車輛上的 TPMS 會在行駛中監視並比對每個輪圈及輪胎的滾動半徑和轉動特性，以判斷是否有一個或多個輪胎的胎壓明顯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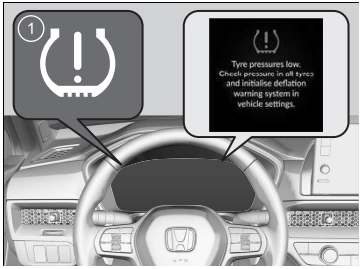

這會點亮 TPMS 指示燈並在儀錶中顯示一個訊息。

❶ TPMS 指示燈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系統在車輛低速行駛時並不會監測輪胎。

諸如環境溫度過低以及海拔高度改變等情況都會直接影響胎壓，並可能導致 TPMS 指示燈點亮。

在下列情況下檢查胎壓及充氣會有下列影響：
- 在溫暖天氣中檢查胎壓及充氣可能在寒冷天氣中變為胎壓不足。
- 在寒冷天氣中檢查胎壓及充氣可能在溫暖天氣中變為胎壓過高。

胎壓過高並不會點亮 TPMS 指示燈。

如果混用不同型式和尺寸的輪胎，TPMS 可能無法正確作用。請務必使用相同尺寸和型式的輪胎。
➡ **輪胎檢查及保養** P. 495

在下列情況下 TPMS 指示燈可能會延遲點亮或可能完全不會點亮：
- 快速加速、減速、或轉動方向盤時。
- 行駛積雪或濕滑道路時。
- 輪胎迅速失去胎壓時。

TPMS 指示燈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點亮：
- 輪胎承受比校正時更大且不均勻的負荷時。

■ TPMS 校正

每次進行下列動作時都必須執行 TPMS 校正：
- 調整一個或多個輪胎的壓力。
- 進行輪胎對調。
- 更換一個或多個輪胎。

進行 TPMS 校正之前：
- 將所有 4 個輪胎調整到規定的冷胎壓力。
  檢查輪胎 P. 495

請確定：
- 車輛完全停止。
- 變速箱在 P 檔位。
- 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TPMS 胎壓監控系統

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點亮琥珀色燈，同時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TPMS 校正

在以 40-100 km/h 的速度連續行駛時，校正程序需時約 30 分鐘。
在這段期間內，如果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且沒有在 45 秒內駛動車輛，您可能會發現 TPMS 指示燈短暫點亮。這是正常現象，表示校正程序尚未完成。

如果即使安裝正確充氣的指定常規輪胎，TPMS 指示燈仍然點亮，也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我們建議更換為和原廠同品牌、型式和尺寸的輪胎。細節請聯絡 HONDA 服務廠。







若要校正 TPMS，請執行下列動作。

➡ **基本操作** P. 240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2. 按 HOME 按鈕。
3. 選取**車輛設定 (Vehicle Settings)**。
4. 選取**胎壓監控系統校正 (TPMS Calibration)**。
5. 選取**校正 (Calibrate)**。

- 如果顯示**校準無法啟動 (Calibration Failed To Start)** 的訊息，請重複進行步驟 5。
- 校正程序會自動完成。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當系統偵測到相鄰車道中有從後方接近的車輛時，對應的指示燈會點亮，在您變換車道時提供協助。

■ 系統如何作用

當車輛以約 20 km/h 以上的速度向前行駛時，系統就會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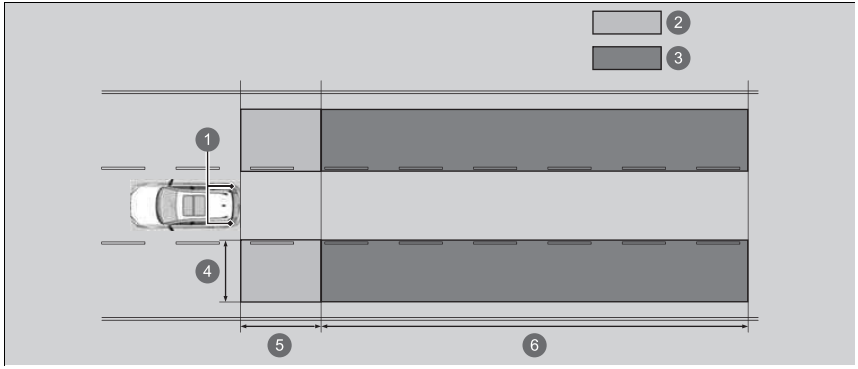

❶ 雷達感知器：後保險桿角落下方
❷ 警示區 1
❸ 警示區 2
警示區範圍
❹ 距離車側約 0.5 ~ 3 公尺。
❺ 距離後保險桿約 3 公尺。
❻ 距離後保險桿約 3 ~ 25 公尺。(來車行駛速度越快，所需偵測距離就越遠。)

警示區的初始設定為警示區 1。當車輛在有其他車輛及路側物件的筆直道路上行駛一段時間後，系統會適應並擴大警示區 (警示區 1 和 2)。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重要安全提醒
如同所有輔助系統，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也有其限制。變換車道之前，請務必透過後視鏡檢視車輛兩側和後方的其他車輛。過度依賴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

下列情況下，請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後保險桿或雷達感知器周圍部位遭受強烈撞擊。
- 即使有車輛位於警示區內且應已被偵測到，指示燈也沒有點亮。
- 後保險桿或任何系統組件需要修理。

後保險桿或任何系統零組件修復後，系統會先恢復至警示區 1，直到其可適應並擴大到警示區 1 和 2 為止。

為使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正確運作：
- 請隨時保持後保險桿或雷達感知器周圍部位淨空。
- 請勿在後保險桿角落區域黏貼任何標籤或貼紙。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系統偵測到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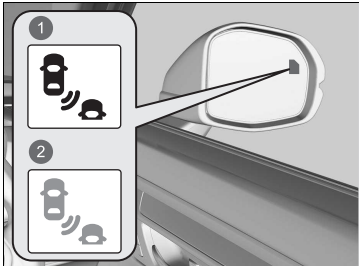

❶ 點亮
❷ 閃爍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位於車外兩側的車側後視鏡上。

在下列情況下會點亮：

- 他車從後方接近並超越您，且兩車速度差距小於 50 km/h。
- 您以小於 20 km/h 的速度差距超越他車。

在下列情況下會閃爍，且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點亮時，您使用方向燈控制桿指示將往偵測到車輛的方向轉彎。

▶ 蜂鳴器會發出 3 聲警示音。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系統僅能為您提供協助。即使有物體在警示區範圍內，也可能會發生下列情況：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將不會點亮，且駕駛資訊介面上會顯示 **Blind spot information not available (BSI 盲點偵測警示無法使用)** 的訊息。
- 即使顯示此訊息，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仍可能會點亮。

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點亮琥珀色燈，同時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開啟及關閉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您可以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來開啟及關閉系統。

➔ **切換顯示** P. 123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 P. 135

每次動力系統啟動時，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都會恢復先前所選擇的開啟或關閉設定。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您可以變更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設定。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影響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情況及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可能不會點亮：

- 您的車輛與相鄰車道中的車輛之間有極大速差。
- 車輛停放在慢車道上。
- 雷達感知器未偵測到的物體接近或經過您的車輛。
- 行駛於相鄰車道中的車輛為摩托車或其他小型車輛。

在下列情況下，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在十字路口轉彎。
- 偵測到物體 (護欄、電線桿、樹木等)。
- 無法適度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或摩托車位於警示區內。
- 行駛於彎道上。
- 他車從外側車道移動到相鄰車道上。
- 系統會受到來自他車雷達感知器或附近設施發射之強烈無線電波等的訊號干擾。
- 後保險桿或雷達感知器周圍區域被髒污、泥濘、冰雪等遮蓋。
- 後保險桿或雷達感知器周遭區域損壞或變形。
- 惡劣天候 (大雨、下雪或起霧)。
- 急轉彎或行駛崎嶇道路而使車輛稍微傾斜。
- 有物體 (例如自行車架) 裝附在車輛後側。
- 在人車稀少的公路上長途駕駛時，例如沙漠。

高電壓電池

即使車輛沒有使用，高電壓電池也會逐漸放電。因此，如果您的車輛長時間停放，電池的電量將會下降。長時間處於低電量狀態會縮短電池的壽命。為維持電池的電量狀態，請至少每三個月一次駕駛您的愛車超過 30 分鐘。
極高的溫度會影響電池的壽命。在夏天您可以將車輛停在有遮蔭的地方來減低這樣的影響。

高電壓電池

請小心不要讓高電壓電池過度放電。如果電池的電量接近完全耗盡，將導致引擎無法起動。

調整頭燈分布*

在左側通行車道上駕駛左駕車型時，會讓對向來車受到車燈眩光影響。您需使用遮蔽膠帶來改變頭燈的光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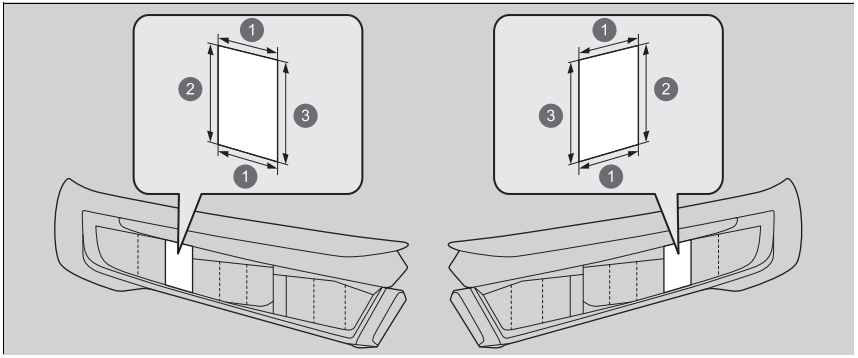

❶ 45 mm
❷ 49 mm
❸ 48 mm

1. 如圖所示請準備 2 片遮蔽膠帶。
▶ 請使用具遮光效果的遮蔽膠帶，例如密封型防水乙烯膠帶。
2. 如圖所示將膠帶貼在燈殼上。

調整頭燈分布*

請小心不要將膠帶黏貼到錯誤位置。如果頭燈光束分布不當，可能不符合您所在國家的法規要求。關於詳細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加速、煞車和轉向等功能輔助，用以減輕駕駛負擔並幫助避免或減輕碰撞的嚴重性。

Honda SENSING 智慧安全主動防護系統具有下列功能：

■ 不需要透過開關操作來啟動的功能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 P. 376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 P. 390
-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 P. 424
- 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 P. 189
- BSI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P. 367
-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 ➔ P. 446
- PSS 駐車雷達系統 ➔ P. 442
-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 ➔ P. 131

■ 需要透過開關操作來啟動的功能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 P. 396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 P. 41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的操作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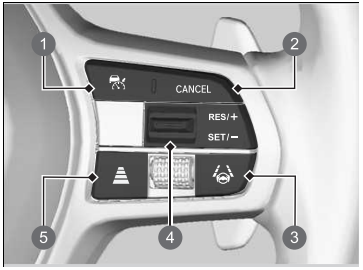

❶ 按鈕
按下可啟動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待命模式。
或者按下可將系統取消。

❷ **CANCEL** 按鈕
按下可取消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❸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按下可啟動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的待命模式。
或者按下可將這些系統取消。

❹ **RES/+/SET/−** 開關
向上按 **RES/+/SET/−** 開關可設定或恢復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或提高車速。
向下按 **RES/+/SET/−** 開關可設定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或降低車速。

❺ 車距按鈕
按下可變更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行車間距。

■儀錶內容

您可以看見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目前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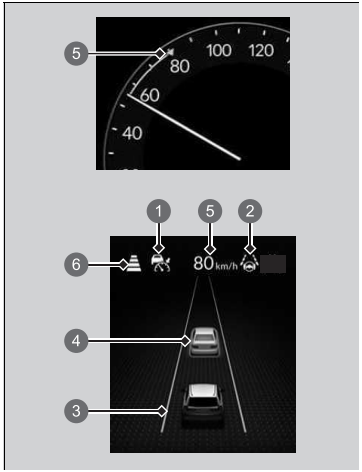

❶表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已經準備就緒可以啟動。
- 綠色：系統開啟。
- 白色：系統待命中。
- 琥珀色：系統發生問題。

❷表示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已經準備就緒可以啟動。
- 綠色：系統運作中。
- 白色：系統待命中。
- 琥珀色：系統發生問題。

❸表示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已經啟動以及是否偵測到車道線。
- 綠色線：系統運作中。
- 白色線：偵測到車道線。
- 琥珀色線：偵測到車道偏移。

❹表示前方是否偵測到車輛。
- 控制目標車輛：白色和綠色輪廓
- 非控制目標車輛：灰色

❺表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顯示設定車速。

❻表示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顯示設定車距。

≫儀錶內容

配備抬頭顯示器的車型

抬頭顯示器可向您展示各個功能的目前狀態。

➡ **抬頭顯示器*** P. 140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系統可以在認定車輛有可能與前車 (包括摩托車) 發生追撞、與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腳踏車騎行者 (移動的腳踏車) 發生碰撞時提供協助。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的設計是在判斷有可能發生撞擊的風險時提供警示，以及幫助減低車速、避免碰撞和減輕撞擊的嚴重程度。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重要安全提醒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的設計在於減輕無法避免的撞擊事故的嚴重程度。它並不能防止撞擊事故發生也不會自動停下車輛。根據駕駛情況適當操作煞車踏板和方向盤仍是您無可迴避的責任。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會啟動或可能無法偵測前車：
➡ **影響 CMBS 的情況及限制** P. 382

關於妥善使用雷達感知器的指示，請參閱下述頁次。
➡ **雷達感知器** P. 428

您可以在下列章節中閱讀關於此系統所配備攝影機的使用資訊。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 系統如何作用

何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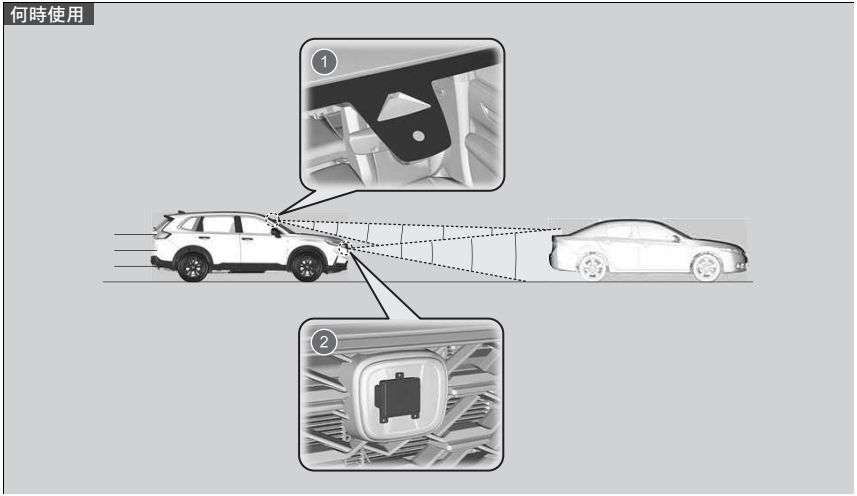

❶ 前方感知攝影機位於後視鏡的後側。
❷ 雷達感知器位於前水箱罩上的 Honda 徽標後側。

當您的車速約為 5 km/h 以上時，系統就會開始監視前方的路況，並且會搜尋前方是否有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者移動的腳踏車。

≫系統如何作用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所使用的攝影機也可以偵測行人。
但這個行人偵測功能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會啟動或可能無法偵測車輛前方的行人。
請參閱以下章節中所示的行人偵測限制。
➡ **影響 CMBS 的情況及限制** P. 382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會啟動的情況：

- 您的車輛與偵測到的前車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之間的速差約達 5 km/h 以上且有可能發生撞擊時。
- 您的車速約為 30 km/h 以下且在十字路口左轉時，與偵測到的對向來車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有正面撞擊的風險時。
- 您的車速約為 100 km/h 以下且系統判斷有可能與下列對象發生撞擊時：

- 前方偵測到的對向來車或靜止車輛 (包括摩托車)。
- 前方偵測到的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
- 前方有車輛從側面接近。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會在您的車輛停下來或者系統判斷不再可能發生撞擊時取消。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也可能會在駕駛者操作方向盤和煞車或油門踏板來迴避撞擊時取消。

■ 系統啟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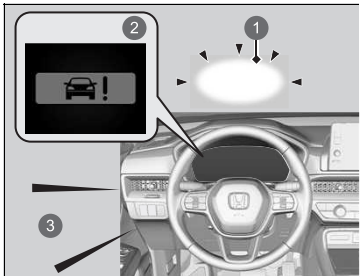

系統會針對可能發生撞擊的情況提供視覺和聲音警示，並在避免撞擊事故之後停止警示。

▶ 請採取適當的措施來防止撞擊 (踩下煞車、變換車道等)。

❶ 抬頭警告燈*
❷ 視覺警示
❸ 聲音警示

您可變更系統最早發出撞擊警示的車距 (**Long (長)**、**Normal (正常)** 或 **Short (短)**)。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若設定為 **Long (長)**，會在比 **Normal (正常)** 設定之下與前車之間有更長的距離時發出視覺及聲音警示，而若設定為 **Short (短)**，則會在比 **Normal (正常)** 設定之下更短的距離發出。

系統啟動時

配備抬頭顯示器的車型

抬頭警告採用位於儀錶板前端的投影鏡頭。
請勿遮蓋投影鏡頭或讓液體潑灑到投影鏡頭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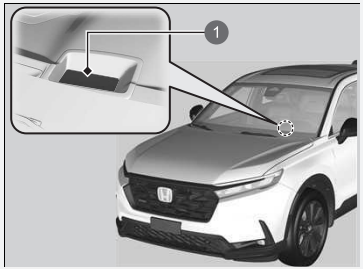

❶ 投影鏡頭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撞擊警示階段

系統針對可能的撞擊事故提供有三個警示階段。但根據實際情況，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在啟動最後階段之前可能不會循序完成所有警示階段。

車輛之間的距離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感知器偵測到車輛	聲音及視覺警告	煞車
第一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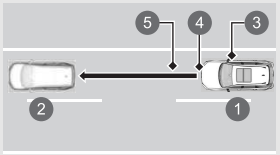	有可能與前車發生撞擊。	視覺警示閃爍。 如果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距離持續縮短，除了視覺警示閃爍之外，聲音警示也會響起。 ▶ 撞擊警告距離可以變更。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第二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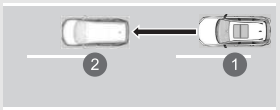	撞擊風險升高，反應時間減少。	視覺及聲音警示。	輕微施加
第三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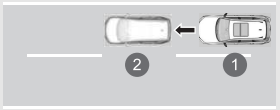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認定撞擊已無法避免。		強力施加

❶ 您的車輛
❷ 前車
❸ **Long (長)**
❹ **Normal (正常)**
❺ **Short (短)**

駕駛

■ CMBS 開啟及關閉

您可以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來開啟及關閉系統。

➡ **切換顯示** P. 123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P. 135

每次動力系統啟動時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都會開啟，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將它關閉。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行駛中無法關閉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可能會在某些情況下自動關閉，且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及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會點亮並持續點亮：

➡ **影響 CMBS 的情況及限制** P. 382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啟動後，即使稍微踩下油門踏板，仍會持續作用。但如果將油門踏板踩到底，系統將會取消。

如果您發現系統出現任何異常 (例如太頻繁出現警告訊息)，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在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點亮琥珀色燈，同時伴隨在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影響 CMBS 的情況及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雷達感知器或攝影機可能無法正確偵測車輛、行人、移動的腳踏車或道路情況，可能導致 CMBS 作動不當。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 **雷達感知器** P. 428

■環境情況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 明暗間突然變化，例如進入或離開隧道。
- 物體與背景之間的對比很小。
- 在陽光不足中行駛 (例如黎明或黃昏時)。
- 有強光反射在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移動的腳踏車或道路上。
- 行駛在樹蔭、建築物陰影等之下。
- 路面物體或結構被誤認為車輛和行人。
- 車內擋風玻璃上的反射。
- 在夜間或黑暗的地方 (例如隧道中) 行駛 (由於光線不足，行人、移動的腳踏車或其他車輛 [包括摩托車] 可能無法偵測)。
- 在無線電波發射裝置 (例如其他車用雷達感知器) 附近。

■ 道路狀況

- 行駛積雪或潮濕的道路 (車道標示模糊、車輛軌跡、燈光反射、路面噴濺、高反差)。
- 行駛彎曲、曲折或高低起伏的道路。
- 道路起伏或車輛駛近坡頂。
- 行經會將無線電波強烈反射到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上的物體所在區域。
- 車輛在不平的路面上強烈震動。

■ 車輛狀況

- 頭燈鏡面髒污或頭燈未正確調整。
- 攝影機前方被擋風玻璃上的灰塵、積霧、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花、貼紙或隔熱紙等遮擋。
- 擋風玻璃內側有霧氣。
- 輪胎或輪圈的異常狀況 (尺寸不正確、尺寸或結構不一、充氣不當等)。
- 已安裝雪鏈* 時。
- 車輛因負載沉重或懸吊改裝而傾斜。
- 在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行駛。
- 前水箱罩上 Honda 徽標後側的雷達感知器髒污時。
- 在夜間或黑暗中 (例如隧道) 行駛而沒有開啟頭燈。
- 擋風玻璃上有雨刷殘留痕跡。
- 攝影機視線被擋風玻璃清洗器的水滴或雨刷片阻擋。
- 由於路面濕滑等原因，導致車輛操作不穩定。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因前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的狀況而影響雷達感知器或攝影機正確偵測的範例

- 您的車輛與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之間的距離太短。
- 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突然切入或闖入您的前方。
- 腳踏車停下來。
- 對向來車 (包括摩托車) 或前車左右搖擺或斜向。
- 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與背景混雜而妨礙系統辨識時。
- 有多人在前方成群移動時。
- 有多輛腳踏車在前方成群移動時。
- 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突然穿越道路時。
- 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從相反的方向接近。
- 在黑暗中前車或對向來車的頭燈只點亮一側或者兩側都沒有點亮。
- 行人身影的一部分 (頭部、身軀等) 被所攜帶的物體遮掩時。
- 行人彎腰或蹲下，或者雙手舉高或奔跑時。
- 行人身高矮於約 1 公尺或高於約 2 公尺時。
- 行人推著嬰兒車或腳踏車時。
- 車輛從側面斜向接近。
- 特殊形狀的車輛 (例如油罐車或沒有載貨的卡車) 從側面接近。
- 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駛於彎道或坡道。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請確定所有輪胎同屬相同指定尺寸、款式和廠牌，並且均勻磨損。
如果混用不同尺寸、款式、廠牌或磨損程度的輪胎，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不可改裝懸吊系統。改變車高可能會妨礙系統正常作用。

■ 其他會影響偵測或系統作用的例子

- 前車 (包括摩托車) 是一輛小型摩托車、加掛邊車的摩托車、電動輪椅、三輪車或其他特殊形狀的車輛。
- 車輛的後部比前部低矮時 (例如沒有載貨的卡車或緩撞車)，或者瘦窄的車輛。
- 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不在車輛的正前方。
- 您的車輛與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之間有極大速差。
- 您的車輛與前車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從側面接近的移動腳踏車之間有極大速差。
- 前車 (包括摩托車) 或前方移動的腳踏車突然減速時。
- 駕駛者操作煞車踏板和方向盤來迴避撞擊時。
- 您在急加速或操作方向盤的情況下接近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 (在十字路口等左轉時除外)*1。
- 移動的腳踏車是一輛童車、折疊腳踏車、三輪車或其他使用小輪胎的腳踏車，或者加長型腳踏車 (例如協力車)。
- 雷達和攝影機無法正確識別前車 (包括摩托車)、對向來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的形狀時。
- 前車 (包括摩托車) 或是從側面接近的車輛的最小離地高度極高時。
- 向左轉或向右轉時，而方向燈並未與您轉向的方向同步啟動。

*1：在進行左轉而有可能與對向來車對撞時，CMBS 將會啟動。但如果您突然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不會啟動。

■ 自動關閉

在下列情況下，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可能會自動關閉，且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和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會點亮並持續點亮：

- 進行越野行駛或行駛山路，或長時間行駛彎曲及曲折道路。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 在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行駛。
- 攝影機溫度過高。
- 攝影機前方或 Honda 徽標後側的雷達感知器被灰塵、積霧、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紙或隔熱紙等遮蓋。
- 偵測到輪胎狀況異常 (輪胎尺寸不正確、輪胎沒氣等)。

一旦造成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關閉的情況改善或解決 (例如進行清潔) 之後，系統就會再次開啟。

■ 有些微可能發生撞擊事故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只有些微可能會發生撞擊事故，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仍可能會啟動。

此外，如果偵測到可能與行人、移動的腳踏車或車輛發生碰撞，則系統可能會啟動。

- 您的車輛接近或超越另一輛進行左轉或右轉的車輛。
- 您的車輛接近前方另一輛車而您變換車道超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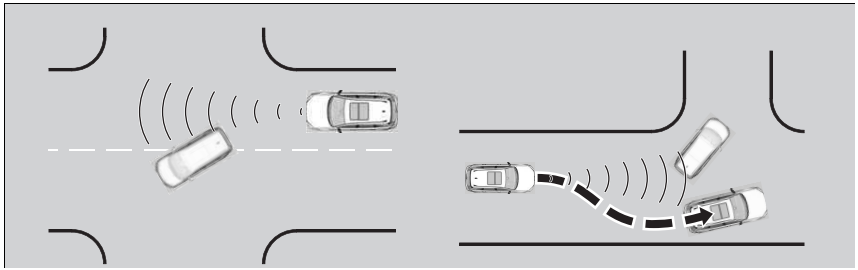

- 您的車輛接近其他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時。
- 車輛、行人或移動的腳踏車從本車前方經過時。
- 在低矮建築物下方高速行駛或高速駛過狹窄的大門時。
- 行經崎嶇不平的道路、鐵軌或鋼板結構時。
- 路旁沿著彎道有許多交通標誌或諸如護欄等構造物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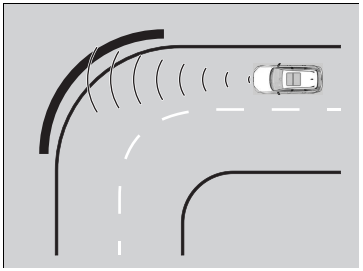

- 您的車輛行駛在彎道上到達某處的當下，對向來車剛好出現在您車輛的正前方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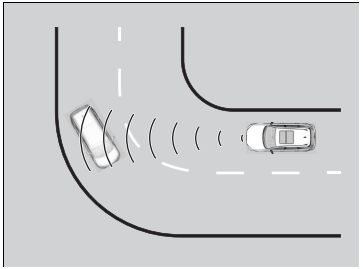

- 接近靜止的車輛或牆壁時，例如停車操作時。

- 一輛車在通過彎道時從側面接近。
- 本車行駛經過正在左轉或右轉的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腳踏車。
- 本車從側面接近的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腳踏車的前方行駛通過。
- 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腳踏車從側面行駛接近您的車輛並左轉或右轉。
- 本車試圖在左轉或右轉時從車輛 (包括摩托車) 或腳踏車的前方通過。
- 車輛 (包括摩托車) 或腳踏車試圖在本車左轉或右轉時從您車輛的前方通過。
- 車輛 (包括摩托車)、行人或腳踏車進入您車輛的行駛路徑，並在您前方停下。
- 當您左轉或右轉時，一名穿越馬路的行人進入您車輛的行駛路徑，並在您前方停下。
- 本車從停在路邊的車輛旁邊緊貼行駛經過。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當系統偵測到車輛可能意外跨越所偵測到的車道標示和 / 或甚至偏離道路時，會提供警示及協助來幫助您。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重要安全提醒

如同所有輔助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也有其限制。

過度依賴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您有責任隨時確保您的車輛保持在行駛車道中。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只會在您沒有操作方向燈且系統偵測到偏離車道時向您示警。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可能不會偵測到所有車道標示或偏離車道的情況；偵測的精確度也會因為天氣、速度以及車道標示的狀況而有所不同。您有責任隨時確保安全的操作車輛並避免事故。

■ 系統如何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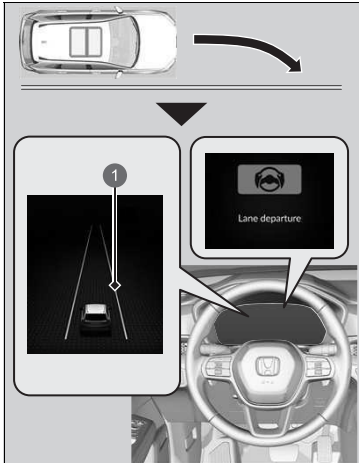

位於後視鏡後方的前側攝影機會監控左側和右側的車道標示 (白色或黃色)。如果您的車輛過於接近偵測到的車道標示且未啟動方向燈，除了視覺警示以外，系統還會施加方向盤扭力，並透過方向盤震動向您示警，以協助您將車輛維持在偵測的車道中。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駕駛資訊介面上會顯示 **Lane departure (車道偏離)** 訊息作為視覺警示。

❶ 琥珀色線

當您轉動方向盤以避免跨越所偵測到的車道標示時，系統將會取消輔助操作。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您可以在下列章節中閱讀關於此系統所配備攝影機的使用資訊。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在特定情況下可能無法正常作用或可能會不當作用：

➡ **影響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情況及限制** P. 393

有時您可能會因為車輛操作或路面的狀況而不會注意到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作用。

您可以變更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設定。
如果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關閉時，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會跨越所偵測到的車道標示，可能會出現下方訊息。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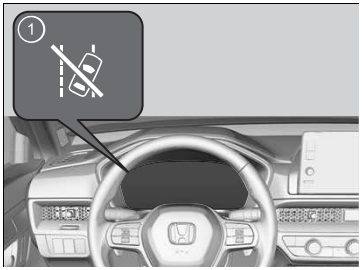

❶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

如果系統作動數次仍沒有偵測到駕駛者的反應，系統會發出嗶聲示警。之後，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會點亮，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會暫停作用，系統只會以警示音示警。

經過幾分鐘以後，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轉向輔助自動關閉指示燈熄滅且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會完全恢復作用。

■ 系統如何啟動

系統會在符合下列條件時啟動：

- 車道標記為白色 (黃色)。
  車輛以約 72 到 180 km/h 之間的速度行駛。
- 行駛在筆直或略微彎曲的道路上。
- 沒有操作方向燈。
- 系統認定駕駛者沒有主動進行加速、煞車或轉向。

▨系統如何啟動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可能會自動關閉，且安全輔助指示燈 (琥珀色) 及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會點亮並持續點亮。

➡ **指示燈** P. 98

車輛有下列情況時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功能可能會受影響：

- 行駛在彎道內側邊緣或車道的外側。
- 行駛狹窄車道。

■ 開啟及關閉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您可以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來開啟及關閉系統。

➔ **切換顯示** P. 123
➔ **Safety Support (安全輔助)**P. 135

每次動力系統啟動時，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都會恢復先前所選擇的 ON 或 OFF 設定。

■ 影響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的情況及限制

系統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正確偵測車道標示和您車輛的位置。這些情況的一些例子如以下所示。

■ 環境情況

- 車道線與路面的對比不明顯。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 行駛積雪或潮濕的道路。
- 在陽光不足中行駛 (例如黎明或黃昏時)。
- 鄰近物體的陰影 (樹木、建築物、護欄、車輛等) 與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平行。
- 明暗間突然變化，例如進入或離開隧道或樹蔭、建築物等。
- 有強光反射在道路上。
- 在夜間或黑暗的地方 (例如隧道中) 行駛 (由於光線不足，車道線、路面或對向來車可能沒有被照亮)。
- 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距離太短而看不見車道線和路面。

»開啟及關閉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

當您選擇 **Warning Only (僅警告)** 時，系統將不會操作方向盤。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在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點亮琥珀色燈，同時伴隨在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道路狀況

- 行駛有臨時車道標示的道路。
- 由於道路施工或車道標示剝落，導致在道路上可看見模糊、多條或多變的車道標示。
- 道路合併、分叉或交叉線路 (如十字路口或行人穿越道)。
- 車道標示極窄、極寬或多變。
- 部分的車道標示被物體 (例如車輛) 遮蔽。
- 道路起伏或車輛駛近坡頂。
- 車輛在不平的路面上強烈震動。
- 道路上的物體 (路緣石、護欄、路標架等) 被辨識為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
- 行駛崎嶇或無鋪設道路，或駛過顛簸路面。
- 行駛在雙線的道路。
- 行駛積雪或濕滑道路。
- 通過交叉路口。
- 由於道路上有積雪或水坑只能看見部分路面。
- 行駛無鋪設或有深車轍的道路。
- 由於道路狀況 (例如彎道、連續彎路、山路) 而無法正確辨識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

■車輛狀況

- 由於污垢遮蓋頭燈鏡面導致燈光微弱，或因頭燈不當調整導致在黑暗中能見度低。
- 攝影機前方被擋風玻璃上的灰塵、積霧、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花、貼紙或隔熱紙等遮擋。
- 在夜間或黑暗中 (例如隧道) 行駛而沒有開啟頭燈。
- 駕駛者操作煞車踏板及方向盤時。
- 擋風玻璃上有雨刷殘留痕跡。
- 輪胎或輪圈的異常狀況 (尺寸不正確、尺寸或結構不一、充氣不當等)。
- 車輛因行李區或後座的沉重負荷而傾斜。
- 安裝雪鏈*。
- 懸吊系統經過改裝。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幫助維持固定的車速以及與前車保持設定的行車間距，在偵測到前車停止時可以將您的車輛減速並煞停，而不必一直踩在煞車或油門上。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透過施加煞車使車輛減速，您的車輛煞車燈將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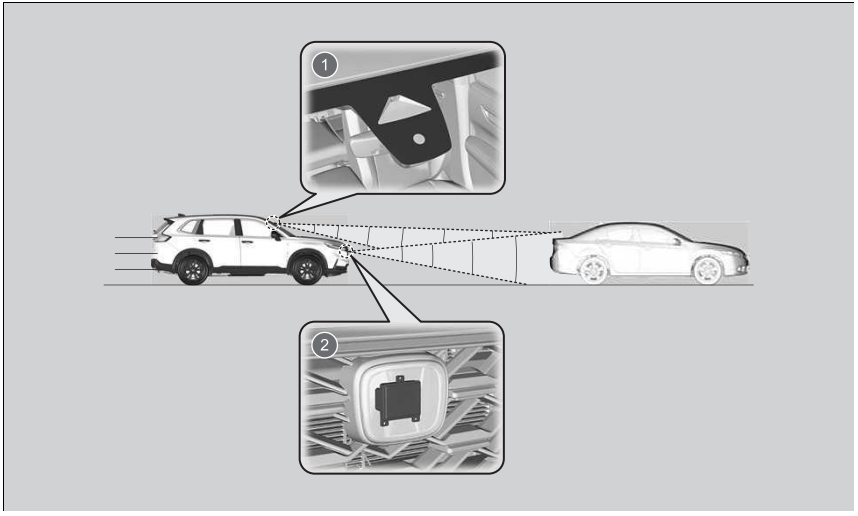

❶ 前方感知攝影機位於後視鏡的後側。
❷ 雷達感知器位於前水箱罩上的 Honda 徽標後側。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警告

不當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可能導致車禍事故。

只能在行駛高速公路且道路及天候狀況良好的情況下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警告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煞車能力有限，可能無法及時停車以避免與前方快速停止的車輛發生碰撞。

請務必隨時準備在狀況需要時操作煞車踏板。

⚠警告

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作用的情況下車輛已經停止時下車，可能會導致車輛在沒有操作者控制的情況下移動。

車輛在沒有操作者控制的情況下移動會造成車禍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由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停止車輛時，不可下車。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車速：**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範圍內偵測到前車**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在車速 180 km/h 以下時運作。**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範圍內未偵測到車輛**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在車速 30 km/h 以上時運作。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檔位：位於 D 檔位。

■如何開啟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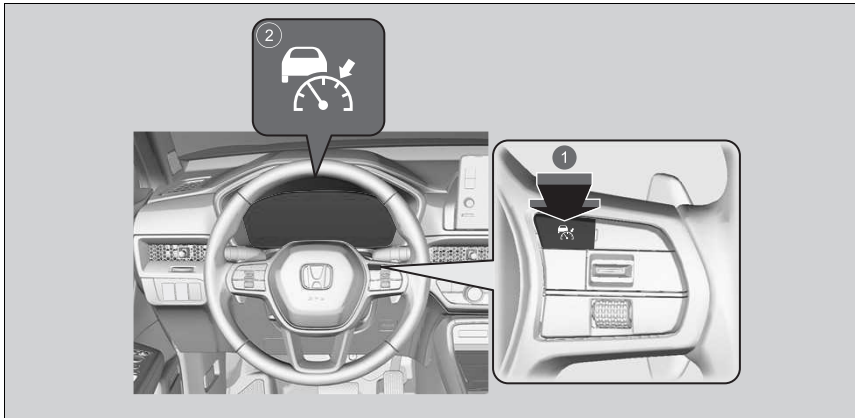

❶ 按鈕
按方向盤上的 按鈕。

❷ 儀錶上的 (白色) 點亮。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已經就緒可供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重要提醒
和任何系統一樣，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也有其限制。請在需要時操作煞車踏板，並務必與其他車輛保持安全的行車間距。

關於妥善使用雷達感知器的指示，請參閱下述頁次。
➡ **雷達感知器** P. 428

您可以在下列章節中閱讀關於此系統所配備攝影機的使用資訊。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雷達感知器亦用於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 P. 376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 **影響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情況及限制** P. 404

未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按 按鈕關閉定速巡航。

■設定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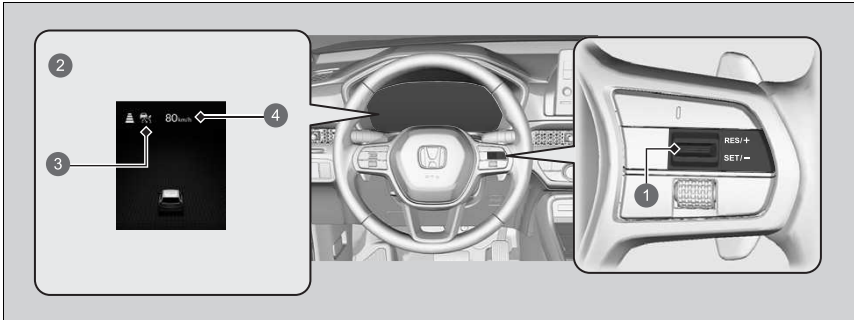

❶ **RES/+/SET/−** 開關
向上或向下
❷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開始時點亮
❸ (綠色)
❹ 設定車速

以約 3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時：達到想要的速度時，將您的腳從踏板移開並向上或向下按 **RES/+/SET/−** 開關。在您放開開關時，設定的速度就會固定，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就會開始進行控制。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下列情況下請不要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 在頻繁變道或連續走走停停的道路上，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無法保持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的適當距離。
- 有急彎的道路。
- 車道之間有收費站設施或其他物體的道路上、停車場或設有行車通道的其他設施中。
- 在惡劣天候 (下雨、起霧、下雪等) 情況的道路上，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偵測車輛與前方車輛之間的距離。
- 路面濕滑或結冰的道路。在這情況下車輪可能會打滑而車輛可能會失控。
- 在陡峭的上坡或陡峭的下坡道路。
- 在坡度起伏的道路。

設定車速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在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點亮琥珀色燈，同時伴隨在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
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
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直線行駛輔助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功能) 啟動。
透過使轉向系統自動補償自然轉向拉力，直線行駛輔助能夠更容易讓車輛保持直線行駛。

以低於約 30 km/h 的速度行駛時：如果車輛行進中且沒有踩煞車踏板，不論目前的車速為何，按下開關可以將速度固定在 30 km/h 左右。如果車輛靜止，即使踩下煞車踏板，也可設定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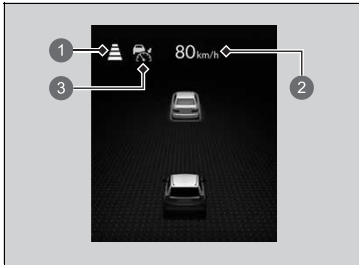

當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開始作用時，儀錶中會顯示車輛圖示、車距線和設定速度。

❶ 設定車距
❷ 設定車速
❸ (綠色)

■ 作用期間

■ 前方有車輛時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監視前車是否進入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偵測範圍。如果偵測到這種情況，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系統會保持或降低您車輛的設定速度，以與前車保持設定的行車間距。

設定或變更行車間距 P. 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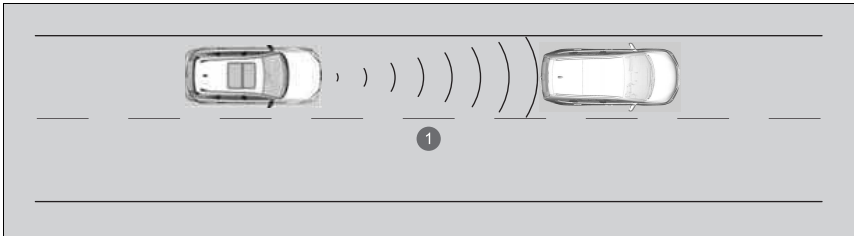

❶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範圍：120 m

▨作用期間

如果前車突然減速或者有另一輛車切入您的前方，會發出警示音，駕駛資訊介面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並且抬頭警告燈* 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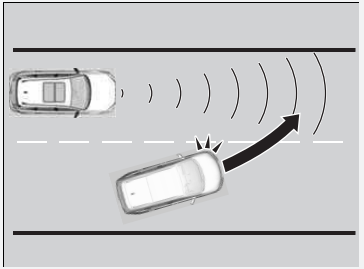

請踩煞車踏板來與前車保持適當的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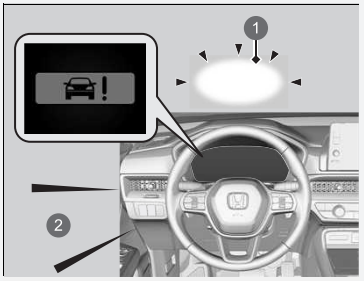

❶ 抬頭警告燈*
❷ 聲音警示

駕駛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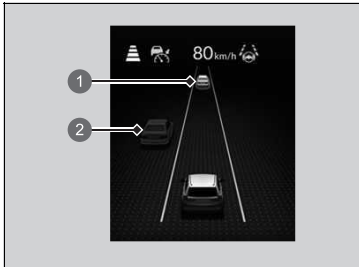

儀錶中會顯示一個車輛圖示。
❶ 控制目標車輛：白色和綠色輪廓
❷ 非控制目標車輛：灰色

當雷達和攝影機偵測到有一輛速度比您設定速度更慢的車輛進入或切入您的前方時，您的車輛會開始減速。

作用期間

即使您的車輛與偵測到的前車之間的間距極短，在下列情況下，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也可能會讓您的車輛開始加速：
- 前車的速度與您的車輛大致相同或更快。
- 切入您前方的車輛比您的車輛速度更快，兩車間距逐漸拉大。

您也可以將系統設定為當偵測到前車進入和離開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偵測範圍時發出警示音。
您可以選擇開啟或關閉車輛偵測警示音。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限制
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您仍可能需要操作煞車來維持安全的行車間距。此外，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 **影響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情況及限制** P. 404

■ 前方沒有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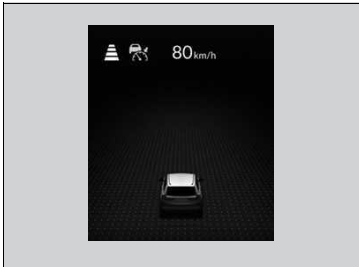

您的車輛會保持設定速度而無需操作煞車踏板或油門踏板。
如果先前偵測到前方有車輛而讓您的車輛無法以設定速度行駛，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將您的車輛加速到設定速度，然後維持在該速度上。

在陡坡上向下行駛時，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煞車以抑制過度加速以保持在設定速度。
然而，車速可能會高於設定速度。

■ 踩油門踏板時

您可以暫時提高車速。在這情況下，即使有車輛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偵測範圍內也不會發出聲音或視覺警示。
除非您自行取消，否則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保持開啟。前方有車輛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偵測範圍內時，一旦鬆開油門踏板，系統將恢復至適當速度以維持行車間距。

▨作用期間

- 根據路況 (例如彎道) 或車況 (例如操作方向盤或車輛在車道中的位置)，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可能會短暫控制您的車輛與相鄰車道中的車輛或您周圍的車輛之間的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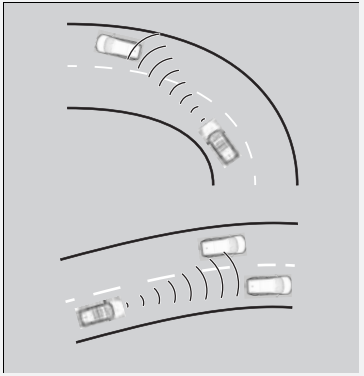

- 當前車駛離時，例如轉入一個交流道或休息區，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可能會繼續維持設定的行車間距一小段時間。

■ 偵測到前方車輛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範圍內並減速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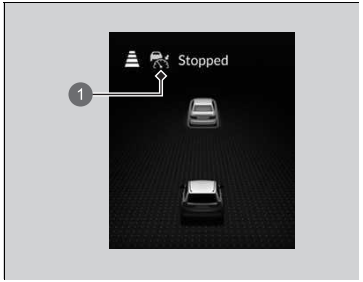

您的車輛也會自動停下。儀錶中會顯示**停車**訊息。
前方車輛再次起步時，如果向上或向下按 **RES/+/SET/−** 開關，或踩下油門踏板，則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在先前的設定速度範圍內再次作用。

❶ (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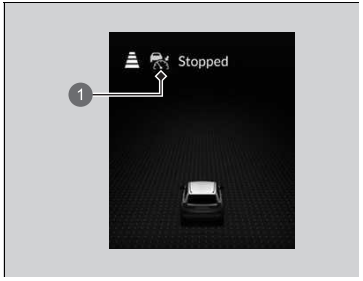

在恢復駕駛前如果前方無車輛，則踩下油門踏板，且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在先前的設定速度範圍內再次作動。

❶ (綠色)

■影響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情況及限制

系統可能會在某些情況下自動關閉。這些情況的一些例子如以下所示。其他情況下則可能會減少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部分功能。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 **雷達感知器** P. 428

■環境情況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 在無線電波發射裝置 (例如其他車用雷達感知器) 附近。
- 在陽光不足中行駛 (例如黎明或黃昏時)。
- 車內擋風玻璃上的反射。

■道路狀況

- 行駛積雪或潮濕的道路 (車道標示模糊、車輛軌跡、燈光反射、路面噴濺、高反差)。

■車輛狀況

- 攝影機前方被擋風玻璃上的灰塵、積霧、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花、貼紙或隔熱紙等遮擋。
- 前水箱罩周圍區域被灰塵、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花、貼紙或隔熱紙等遮蓋。
- 輪胎或輪圈的異常狀況 (尺寸不正確、尺寸或結構不一、充氣不當等)。
- 擋風玻璃內側有霧氣。
- 已煞緊駐車煞車。
- 車輛因負載沉重或懸吊改裝而傾斜。
- 安裝雪鏈*。

▨影響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情況及限制

如果需要修理或拆卸雷達感知器，或者前水箱罩遭受強烈撞擊，請按 按鈕來關閉系統，並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您發現系統出現任何異常 (例如太頻繁出現警告訊息)，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駕駛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偵測限制

- 有車輛突然橫越您的前方。
- 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間距太短。
- 有車輛突然以低速切到您的前方且突然煞車。
- 本車急加速並以高速接近前車。
- 前車是一輛摩托車、腳踏車、電動代步車或其他小型車輛。
- 車前有動物。
- 行駛在彎曲、蜿蜒或高低起伏的道路上，導致感知器難以正確偵測前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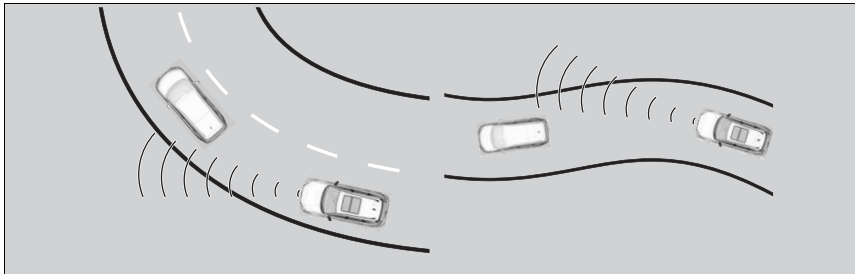

- 前車停下而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有極大速差。
- 對向來車突然衝到您的前方。
- 您的車輛突然橫越對向來車的前方。

- 行經狹窄的金屬橋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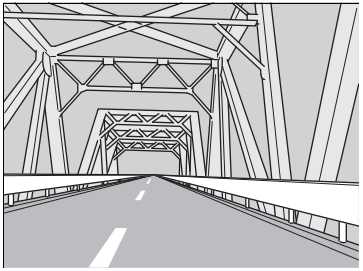

- 前車突然煞車。
- 前車形狀特殊 (例如緩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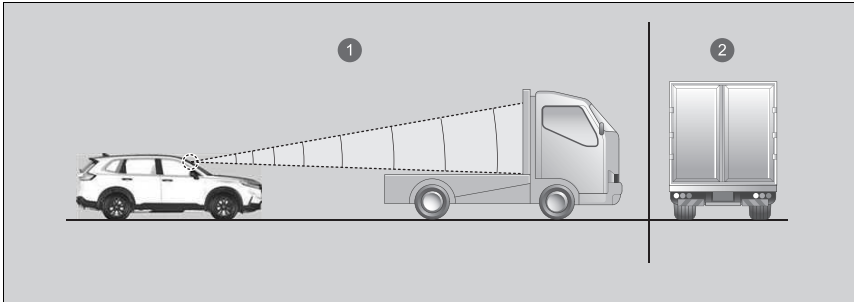

❶ 感知器偵測到空的運貨卡車上部。
❷ 運貨廂型卡車、油罐車等

- 您的車輛或前車行駛在車道邊緣。

- 前車的最小離地高度極高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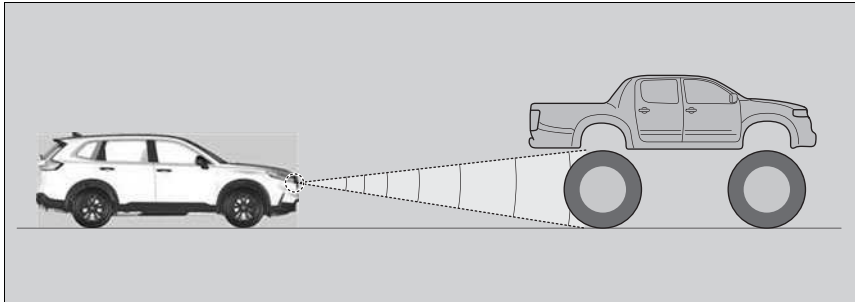

- 雷達和攝影機無法正確識別前車的形狀。
- 前車與背景混雜而妨礙系統辨識時。

■調整車速

使用方向盤上的 **RES/+/SET/−** 開關可升高或降低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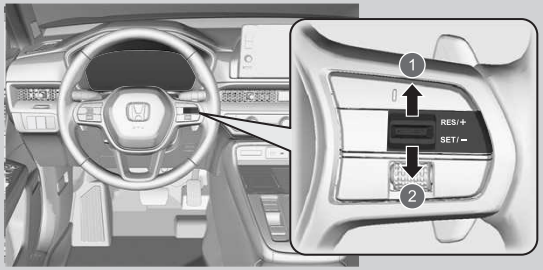

❶ 升高速度
❷ 降低速度

- 每將 **RES/+/SET/−** 開關往上或往下按一下，車速就會相對應增加或減少 1 km/h。
- 如果將 **RES/+/SET/−** 開關往上或往下按住，車速就會相對應增加或減少 10 km/h。

▨調整車速

如果偵測到前車的速度比您增加的設定速度更慢，則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可能不會將車輛加速。這是為了維持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行車間距。

當您踩油門踏板，然後按下並鬆開 **RES/+/SET/−** 開關時，就會設定目前的車速。

■設定或變更行車間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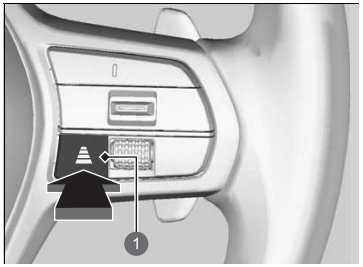

❶ 車距按鈕

按車距按鈕可變更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行車間距。
每按一下按鈕，行車間距 (跟在偵測到的前車後方的距離) 設定就會在極長、長、中、短之間循環切換。

請根據實際的行車狀況來決定最適當的行車間距設定。請務必遵守當地法規所規定的任何行車間距要求。

您跟隨前車的速度越高，需要越長的行車間距 (短、中、長、極長) 設定。請參考下列範例。

行車間距		設定速度為：	
		80 km/h	104 km/h
短		22 公尺 1 秒	29 公尺 1 秒
中		34 公尺 1.5 秒	43 公尺 1.5 秒
長		47 公尺 2.1 秒	61 公尺 2.1 秒
極長		64 公尺 2.9 秒	83 公尺 2.9 秒

當您的車輛因前方偵測到的車輛停止而自動停止時，兩車之間的間隔將根據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間隔設定而變化。

設定或變更行車間距

任何情況下駕駛者都必須與前車保持足夠的煞車距離，並瞭解當地道路交通法規所規定的最小行車間距或間隔時間，且確實遵守這些法規。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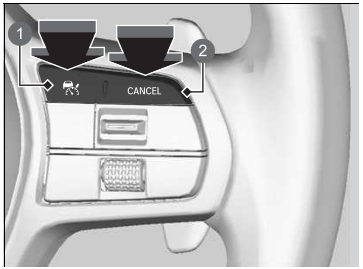

❶ 按鈕
❷ **CANCEL** 按鈕

要取消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請進行下列任一個動作：

- 按 **CANCEL (取消)** 按鈕。
  ▶儀錶中的 指示燈 (綠色) 會變為 指示燈 (白色)。
- 按 按鈕。
  ▶ 指示燈 (綠色) 會熄滅。
- 在車輛向前行進時踩煞車踏板。
  ▶儀錶中的 指示燈 (綠色) 會變為 指示燈 (白色)。

»取消

恢復先前的設定速度：在取消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之後，即使車輛停止，您也可以透過按 **RES/+/SET/–** 開關，以儀錶中顯示的先前的設定速度 (灰色) 來啟動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當您透過按**取消**按鈕或踩煞車踏板來關閉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先前設定的速度會以灰色顯示在儀錶中。
往上按 **RES/+/SET/–** 開關時，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會以所顯示的速度啟動。
如果顯示 指示燈 (白色) 並將 **RES/+/SET/–** 開關往上按，但沒有顯示出先前的設定速度 (灰色)，則會以您目前的速度做為設定速度。

■ 自動取消

當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自動取消時，蜂鳴器會鳴響且駕駛資訊介面中會顯示一個訊息。下列任何情況都可能導致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自動取消：

- 惡劣天候 (下雨、起霧、下雪等)。
- 前水箱罩上 Honda 徽標後側的雷達感知器髒污時。
- 無法偵測到前車。
- 偵測到輪胎狀況異常，或者輪胎打滑。
- 長時間行駛山路或進行越野行駛。
- 突然轉動方向盤。
- ABS、VSA、CMBS 啟動時。
- ABS 或 VSA 系統指示燈點亮時。
- 車輛停止在非常陡峭的斜坡上時。
- 手動煞緊駐車煞車時。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偵測範圍內所偵測到的車輛太靠近您的車輛時。
- 急加速時。
- 後視鏡後側的攝影機或攝影機周遭部位 (包括擋風玻璃) 髒污。
- 車輛反覆進行煞車來維持設定速度 (例如行駛長下坡路段)。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啟動時，系統持續一段時間沒有偵測來自駕駛者的駕駛動作。
- 超過最大容許車重時。
- 在黑暗中 (例如隧道) 行駛時。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自動取消也可由以下原因觸發。在這些情況下，將自動煞緊駐車煞車。

- 車輛靜止時解開駕駛座安全帶。
- 車輛停止超過 10 分鐘。
- 動力系統關閉。

取消



❶ (白色)
❷ 先前的設定速度 (灰色)

使用 按鈕來關閉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時，將不能設定或恢復設定速度。請先按 按鈕來開啟系統，然後再設定想要的速度。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提供轉向輸入來幫助車輛保持在所偵測到的車道中間，並在偵測到車輛即將偏離車道時提供觸覺、聽覺及視覺警示。

■ 轉向輸入輔助

系統會施加轉向扭力來使車輛保持在左右側車道線之間。車輛越靠近任一側車道線，所施加的扭力也將越大。

■ 觸覺、聽覺及視覺警示

透過快速震動方向盤、警示音及預警通知來警告您車輛偏離所偵測到的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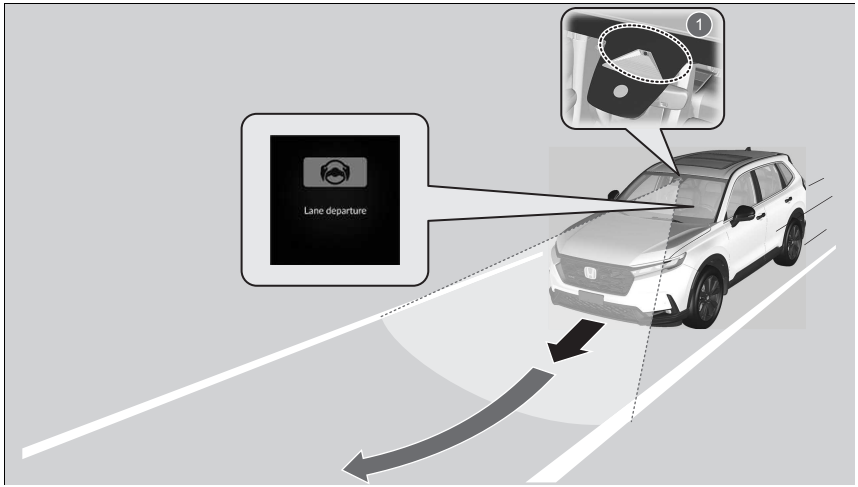

❶ 前方感知攝影機：監視車道線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重要安全提醒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只能為您提供協助。它並不是自動駕駛系統，需要駕駛者隨時注意並加以控制。如果您的雙手放開方向盤或者完全不進行車輛轉向，系統將不會作用。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在行駛高速公路或雙向分隔道路時非常好用。

不可將物品放置在儀錶板上方。物品的倒影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而影響行駛車道的正確偵測。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只會在您沒有操作方向燈且系統偵測到偏離車道時向您示警。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可能不會偵測到所有車道標示或偏離車道的情況；偵測的精確度也會因為天氣、速度以及車道標示的狀況而有所不同。
您有責任隨時確保安全的操作車輛並避免事故。

您可以在下列章節中閱讀關於此系統所配備攝影機的使用資訊。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在特定情況下可能無法正常作用或可能會不當作用：

➲ **影響 LKAS 的情況及限制** P. 420

當您操作方向燈變換車道時，系統會暫停作用，並在方向燈熄滅後恢復作用。
如果您變換車道而沒有操作方向燈，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將會啟動警示符號，並且會施加轉向扭力。

■ 車道維持輔助功能

提供協助來使車輛保持在車道中央。當車輛接近白線或黃線時，電動輔助轉向的轉向力會變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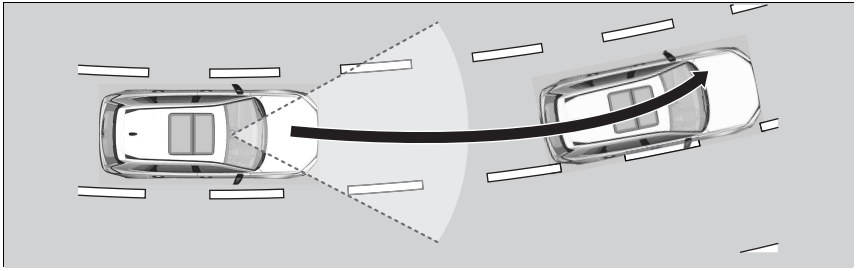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在無法偵測車道時，系統將會暫時取消。在偵測到車道時，系統就會自動復原。

根據設計，在頻繁走走停停的交通情況下或行駛在急彎的道路時，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可能不會作用。

■車道偏移警示功能

當車輛進入警告區時，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會透過輕微震動方向盤以及聲音及視覺警示來提醒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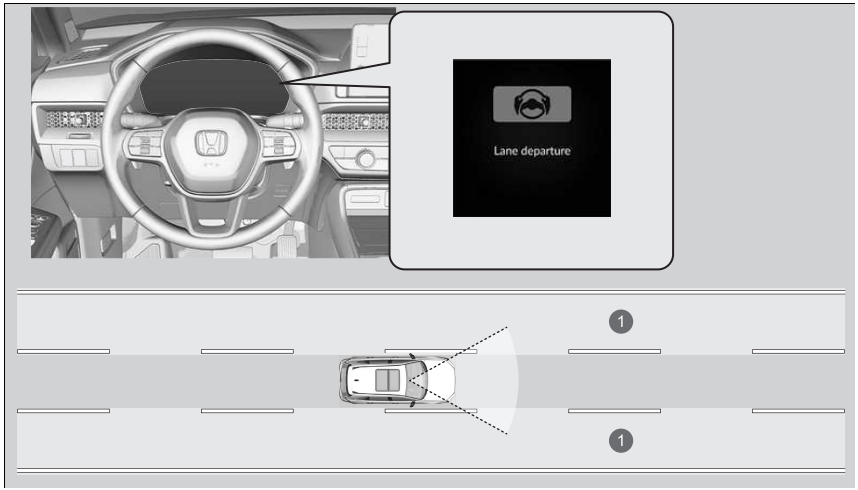

❶ 警告區

■ 系統何時可以使用

系統可以在符合下列條件時使用。

- 車輛以約 72 到 180 km/h 之間的速度行駛。
- 您所行駛的車道兩側有可偵測的車道標示，且您的車輛在車道中央。
- 行駛在筆直或略微彎曲的道路上。
- 沒有操作方向燈。
- 未突然踩下煞車踏板。

▨系統何時可以使用

如果車輛由於系統施加扭力而朝向左側或右側車道線偏移，請關閉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並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請依照下列要點正確啟動系統：

- 請隨時保持擋風玻璃的攝影機周圍部位清潔。
- 清潔擋風玻璃時，請注意避免讓擋風玻璃清潔液噴到攝影機鏡頭。
- 不要觸摸攝影機鏡頭。
- 請勿在攝影機周圍區域貼附貼紙。

■如何開啟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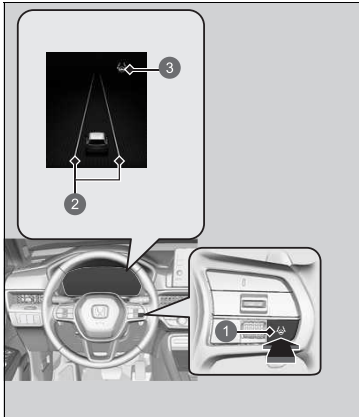

❶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❷ 白色線
❸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白色)

1. 按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儀錶中會顯示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白色)。
系統待命中。
▶如果偵測到車道線，則儀錶中會顯示白色線。

系統何時可以使用

如果在系統可使用時按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則無需待機即可開啟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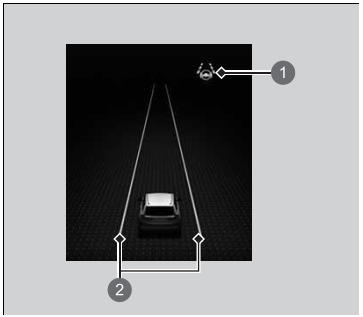

❶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綠色)
❷ 綠色線

2. 行駛時車輛應盡量保持在靠近車道的中央。
▶ 在偵測到左側及右側車道標示時，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會在系統開始作用後從白色變為綠色，且白色車道線會變為綠色。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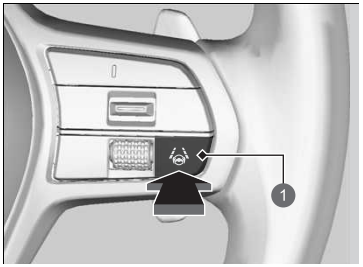

❶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按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按鈕。

每次關閉動力系統時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都會關閉，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將它開啟。

■ LKAS 可能會自動暫停作用的情況：

當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在下列情況下暫停作用時，儀錶中所顯示的綠色線會變為白色或消失，且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如果已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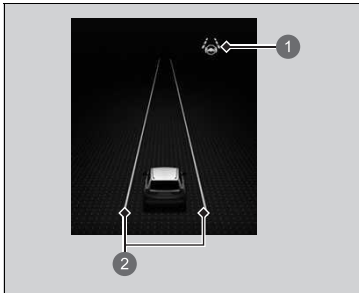

❶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指示燈 (白色)
❷ 白色線

- 車速降到約 64 km/h 以下。
  ▶ 車速升高到約 72 km/h 以上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就會恢復作用。
- 操作車輛駛向車道的左側或右側。
- 系統無法偵測車道線。
- 快速轉動方向盤。
- 您未控制車輛的轉向。
- 行駛通過急彎。
- 以超過約 185 km/h 的速度行駛。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或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作動中。
- 突然踩下煞車踏板。
- 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啟動時。

當上述情況不再出現時，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就會自動恢復。

■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可能會自動取消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儀錶上的車道線可能會消失，可能會發出警示音，且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可能會自動取消：

- 攝影機溫度極高。
- 後視鏡後側的攝影機或攝影機周遭區域 (包括擋風玻璃) 髒污。

LKAS 可能會自動暫停作用的情況：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暫停作用的警示音設定可選擇開啟及關閉。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影響 LKAS 的情況及限制

系統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偵測車道標示 (白色或黃色)，且 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用，包括下列情況：

■環境情況

- 車道線與路面的對比不明顯。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 行駛積雪或潮濕的道路。
- 在陽光不足中行駛 (例如黎明或黃昏時)。
- 鄰近物體的陰影 (樹木、建築物、護欄、車輛等) 與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平行。
- 明暗間突然變化，例如進入或離開隧道或樹蔭、建築物等。
- 在夜間或黑暗的地方 (例如隧道中) 行駛 (由於光線不足，車道線或路面可能沒有被照亮)。
- 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距離太短而看不見車道線和路面。
- 有強光反射在道路上。

■道路狀況

- 行駛有臨時車道標示的道路。
- 由於道路施工或車道標示剝落，導致在道路上可看見模糊、多條或多變的車道標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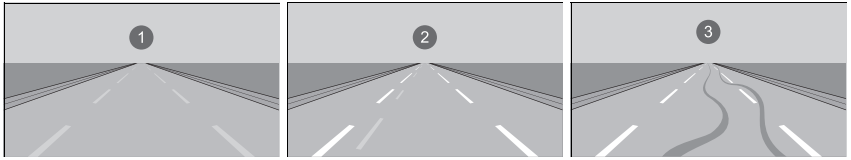

❶ 標線變淡　❷ 標線重複　❸ 輪胎痕跡

- 道路合併、分叉或交叉線路 (如十字路口或行人穿越道)。
- 車道標示極窄、極寬或多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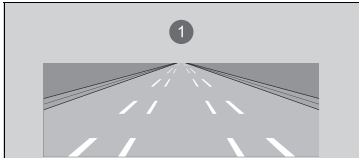

❶ 車道極寬或極窄

- 部分的車道標示被物體 (例如車輛) 遮蔽。
- 道路起伏或車輛駛近坡頂。
- 車輛在不平的路面上強烈震動。
- 道路上的物體 (路緣石、護欄、路標架等) 被辨識為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
- 行駛崎嶇或無鋪設道路，或駛過顛簸路面。

- 行駛在雙線的道路。
- 行駛積雪或濕滑道路。
- 由於道路上有積雪或水坑只能看見部分路面。
- 路面上有薄層積水或水坑。
- 由於道路狀況 (例如彎道、連續彎路、山路) 而無法正確辨識白色 (或黃色) 車道線。
- 行駛無鋪設或有深車轍的道路。
- 通過交叉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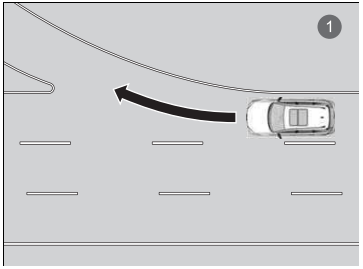

❶ 車道交會處標線消失

■車輛狀況

- 由於污垢遮蓋頭燈鏡面導致燈光微弱，或因頭燈不當調整導致在黑暗中能見度低。
- 攝影機前方被擋風玻璃上的灰塵、積霧、雨水、泥漿、濕雪、配件、貼花、貼紙或隔熱紙等遮擋。
- 在夜間或黑暗中 (例如隧道) 行駛而沒有開啟頭燈。
- 擋風玻璃上有雨刷殘留痕跡。
- 輪胎或輪圈的異常狀況 (尺寸不正確、尺寸或結構不一、充氣不當等)。
- 車輛因行李區或後座的沉重負荷而傾斜。
- 懸吊系統經過改裝。
- 安裝雪鏈*。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在您的車輛隨前車停止而前車起步駛離時，透過視覺及聽覺警示提醒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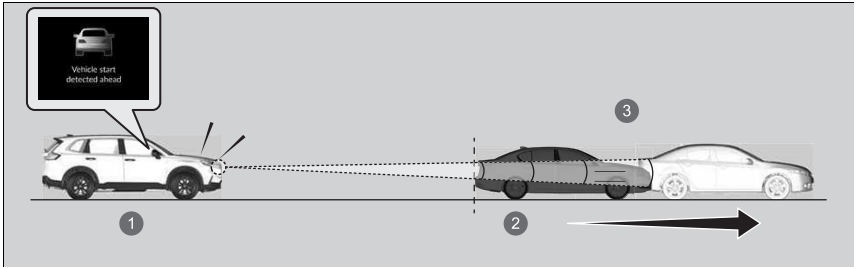

❶ 停車時
❷ 前車停止
❸ 前車開始行駛

■ 系統如何作用

系統偵測到前方有車輛停下，前提是車輛之間的距離在 10 m 範圍內，且兩輛車都停止了一段時間。偵測到的車輛移動但本車不移動時，系統將啟動。

■ 檔位在 D 或 B 時

系統會在踩下煞車踏板、自動煞車保持系統的煞車保持功能作用中，或者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將車輛停下時作用。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警告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是提供駕駛輔助的輔助系統。它不是通知您是否可以安全起步行駛的系統。

不當使用此系統可能導致碰撞。

駕駛車輛前，務必目視確認周圍環境的安全性，並在行駛時保持安全的行車間距。

關於妥善使用雷達感知器的指示，請參閱下述頁次。
➡ **雷達感知器** P. 428

您可以在下列章節閱讀到有關位於後視鏡後側的攝影機使用資訊。
➡ **前方感知攝影機** P. 427

如同其他輔助系統，該系統可能會根據天氣、環境情況等而無法正常工作。

■ 檔位在 N 時

車輛停止、踩下煞車踏板、駐車煞車作用或自動煞車保持系統的煞車保持功能作用時，系統將作用。

您可以從**正常**和**提早**兩種系統作動時機模式中選擇。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在正常模式下，前車從停止位置移動約 3 m 時，系統作用。
在提早模式下，偵測到移動後，系統立即作用。

■ 系統啟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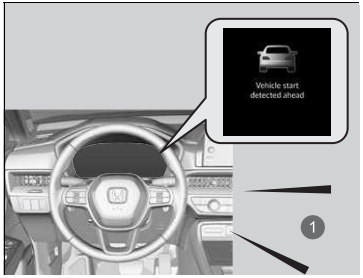

系統啟動時，蜂鳴器會發聲且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一個訊息。

❶ 聲音警示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您可以關閉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將不會啟動。

➡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 P. 396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影響 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的情況及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無論前車是否開始移動，系統都可能啟動或不啟動。

■雷達感知器因車輛狀況而無法正確偵測他車的範例
- 車輛因負載沉重或懸吊改裝而傾斜。
- 前水箱罩髒污。
- 車輛僅短暫停止時。

■雷達感知器因環境狀況而無法正確偵測他車的範例
- 天候惡劣 (下雨、起霧、下雪等)。
- 前車造成積水或積雪噴濺。

■雷達感知器因道路狀況而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的範例
- 道路彎曲、蜿蜒或有坡度。
- 車輛周圍有物體會強烈反射無線電波，例如行經狹窄的金屬橋樑時。

■雷達感知器因車輛本身的狀況而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的範例
- 前車僅短暫停止。
- 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的空間太短。
- 前車行駛太慢。
- 前車突然右轉、左轉或迴轉。

■雷達感知器因其他狀況而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的範例
- 您的車輛前方有行人、腳踏車或電動代步車，或您的前車形狀特殊。
- 另一輛車、行人或腳踏車突然插入您的車輛與前車之間。
- 前車未在正前方。

前方感知攝影機

用於諸如 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LKAS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LCDN 前車駛離提醒系統*、AHB 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等系統的攝影機，是設計來偵測會觸發任一系統使系統發揮其作用的物體。

■ 攝影機位置及使用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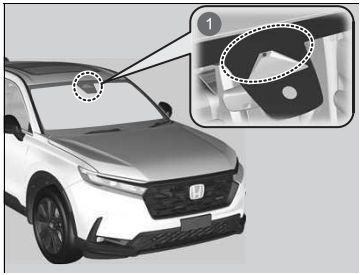

❶ 前方感知攝影機

此攝影機位於後視鏡後側。

為減少車內溫度過高而導致攝影機感測系統關閉的機會，停車時請盡可能尋找有遮陰的地方或不要將車頭朝向太陽。如果使用反光式遮陽簾，不可蓋住攝影機外殼。蓋住攝影機可能會導致陽光聚熱。

前方感知攝影機

不可在擋風玻璃、引擎蓋或前水箱罩上貼設或加裝可能會遮擋攝影機視域並導致系統不正常作用的膠膜或任何物品。

擋風玻璃上攝影機視域範圍內的刮痕、刻痕和其他損壞可能會導致系統不正常作用。若有這種情況，建議您更換擋風玻璃 (HONDA 原廠更換用擋風玻璃)。

攝影機視域範圍內即使只進行微幅的修補或安裝一般非原廠擋風玻璃也可能會導致系統不正常作用。

更換擋風玻璃之後，請到 HONDA 服務廠進行攝影機校正。攝影機需要進行適當的校正才能確保系統正確作用。

不可在儀錶板上方放置任何物品。物品可能會反射到擋風玻璃上而導致系統無法正確偵測車道線。

如果出現 **Some driver assist systems cannot operate: Camera temperature too high (部分駕駛輔助系統無法運作：攝影機溫度太高)** 的訊息：

- 使用恆溫空調系統來幫助車內降溫，若有必要並使用除霧模式來讓氣流吹向攝影機。
- 駕駛車輛來降低擋風玻璃的溫度以便冷卻攝影機周遭部位。

如果出現 **Some driver assist system cannot operate: Clean front windscreen or poor viewing condition. (某些駕駛輔助系統無法作用：請清潔擋風玻璃或視野不良。)** 的訊息：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並確保擋風玻璃清潔。如果擋風玻璃髒污，請清潔。如果在行駛一段時間之後訊息仍沒有消失，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雷達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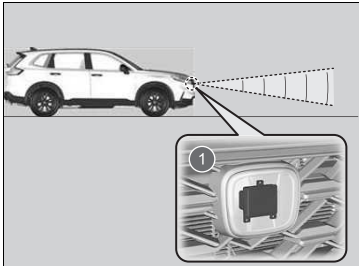

❶ 雷達感知器

雷達感知器位於前水箱罩上的 Honda 徽標後側。

雷達感知器

為確保系統可正確運作，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隨時保持徽標和前水箱罩的清潔。
- 切勿使用化學溶劑或拋光粉來清潔徽標和前水箱罩。請使用清水或中性清潔劑來清潔。
- 請勿在徽標或前水箱罩上黏貼任何貼紙或塗抹任何烤漆。
- 請勿刮傷或損壞徽標或前水箱罩。
- 請勿更換徽標、前水箱罩或保險桿。
- 請勿拆卸或拆解雷達感知器。

如果出現下列情況，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雷達感知器蓋遭受強烈撞擊。
- 前水箱罩或保險桿需要修護。

如果車輛遭遇下列任何情況，雷達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運作。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車輛遭受正面撞擊。
- 車輛涉水行駛或被水淹沒。
- 車輛用力撞擊可能會猛烈震動雷達感知器的凸起物、路緣、擋塊、斜坡或路堤。

聲納偵測雷達*

■偵測雷達位置和偵測範圍

聲納偵測雷達設在前後保險桿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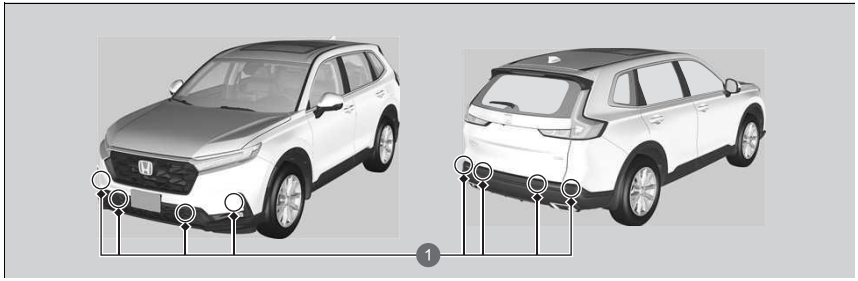

❶ 聲納偵測雷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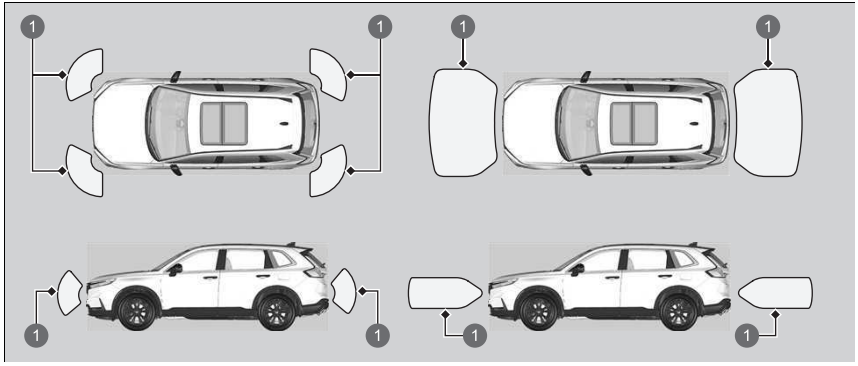

❶ 感知器偵測範圍

≫聲納偵測雷達*

為確保聲納偵測雷達正確作用，請勿：

- 不可在偵測雷達上或四周貼貼紙或加裝任何物品。
- 撞擊偵測雷達周圍區域。
- 試圖分解任何偵測雷達。
- 在偵測雷達上或四周加裝任何配件。

如果出現下列情況，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偵測雷達遭受衝擊。
- 需在偵測雷達周圍區域作業。

下列情況下，偵測雷達可能無法正確運作。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前後保險桿碰觸斜坡、停車擋塊、路緣石、路堤等。
- 車輛發生正面或後側撞擊事故。
- 車輛行駛過深水坑。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煞車系統

■駐車煞車

停車時請使用駐車煞車來使車輛保持靜止。在駐車煞車煞緊的情況下，您可以透過手動或自動方式來釋放。



❶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煞緊

只要車輛的 12V 電瓶有電，不論電源模式在甚麼位置，都可以隨時煞緊電子駐車煞車。

將電子駐車煞車開關輕輕並確實向上扳起。

- ▶ 開關上的指示燈會點亮。
-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會點亮。



❶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釋放

電源模式必須設定在 ON 才能釋放電子駐車煞車。

1. 踩煞車踏板。
2. 壓下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 ▶ 開關上的指示燈會熄滅。
   -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會熄滅。

在陡坡上朝向下坡方向起步時，透過開關以手動方式來釋放駐車煞車可以幫助車輛和緩而平穩的起步。

煞車系統

踩下煞車踏板時，您可能會聽到引擎室傳來呼呼聲響。這是煞車系統作用所發出的聲響，屬於正常現象。

駐車煞車

在煞緊或釋放駐車煞車時，您可能會聽到後輪部位發出電子駐車煞車系統的馬達作動聲響。這是正常現象。

在煞緊或釋放駐車煞車時，煞車踏板可能會因為電子駐車煞車系統作用而稍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

如果 12V 電瓶沒電，您將不能煞緊或釋放駐車煞車。

➡ **如果 12V 電瓶沒電** P. 534

如果在行駛中向上扳住電子駐車煞車開關，電子伺服煞車系統會對所有車輪施加煞車直到車輛停下為止。然後電子駐車煞車將會煞緊，此時應放開開關。

■自動駐車煞車功能的作用

如果自動駐車煞車功能開啟：

- 駐車煞車會在您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時自動煞緊。
- 為確認駐車煞車是否煞緊，請檢查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是否點亮。

➲ **開啟及關閉自動駐車煞車功能** P. 432

■自動釋放

踩下油門踏板就會釋放駐車煞車。

在您進行上坡起步時，或者在交通擁塞時，請透過操作油門踏板來釋放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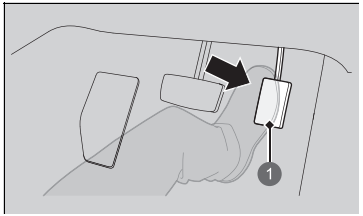

輕踩油門踏板。

在坡道上，可能需要更大的油門輸入才能釋放。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會熄滅。

❶ 油門踏板

駐車煞車可以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釋放：

- 您有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動力系統開啟。
- 變速箱不在 P 或 N 檔位。

»駐車煞車

駐車煞車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操作。

- 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啟動的情況下車輛停止超過 10 分鐘時。
- 在利用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自動停止車輛的情況下解開駕駛座安全帶。
- 在啟動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的情況下將動力系統關閉。
- 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開啟的情況下車輛停止超過 10 分鐘。
- 在車輛停止且煞車保持功能作用的情況下解開駕駛座安全帶。
- 在煞車保持功能作用的情況下將動力系統關閉。
- 在煞車保持功能作用的情況下，煞車保持系統發生問題時。

如果駐車煞車無法自動釋放，請以手動方式來釋放。

在車輛行駛上坡時，油門踏板可能需要進一步踩下才能自動釋放電子駐車煞車。

下列指示燈點亮時駐車煞車將不能自動釋放：

- 故障指示燈
- 變速箱系統指示燈

■ 開啟及關閉自動駐車煞車功能

在電源模式設定於 ON 時，執行下列步驟可開啟或關閉自動駐車煞車功能。

1.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2. 在沒有踩煞車踏板的情況下，扳起並釋放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 確定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有點亮。

3. 向上扳住電子駐車煞車開關。在聽見嗶聲時將開關放開，並在 3 秒鐘以內再次向上扳住開關。

4. 在聽到表示程序完成的聲音時，將開關放開。

▶ 兩聲嗶聲表示功能已開啟。

▶ 一聲嗶聲表示功能已關閉。

▶ 完成功能開啟時，駐車煞車會在您關閉動力系統之後保持煞緊。

▶ 為確認駐車煞車是否煞緊，請檢查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是否點亮。

如果您因為接受拖車而需要將功能暫時關閉時，請依照以下的程序進行。

1. 踩煞車踏板來停下車輛。

2.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然後在 2 秒鐘以內壓下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 功能的開啟和關閉設定將不會受影響。

▶ 在暫時關閉功能之前，請確定先將 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和自動煞車保持系統關閉。

▶ 為確認駐車煞車是否煞緊，請檢查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是否點亮。

駕駛

駐車煞車

下列指示燈點亮時駐車煞車可能不會自動釋放：

-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指示燈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指示燈
-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開啟及關閉自動駐車煞車功能

在寒冷天氣中，如果煞緊駐車煞車可能會導致凍結咬死。

停車時請使用輪擋來固定車輪，並確定將自動駐車煞車功能關閉。

另外，使用自動洗車機或車輛拖吊時，請關閉自動駐車煞車功能並讓駐車煞車保持釋放狀態。

■ 腳煞車

您的愛車配備有四輪碟式煞車。而煞車輔助系統可以在緊急情況下當您重踩煞車踏板時增強制動力。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可在緊急煞車時讓您仍可以控制轉向。

➔ **煞車輔助系統** P. 438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P. 437

≫腳煞車

涉水行駛或者駛過路面的積水之後，請檢查煞車。若有必要，可輕踩踏板數次來使煞車加速乾燥。

如果在踩煞車時聽到連續的金屬磨擦聲音，表示煞車片已需要更換。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在長下坡時向煞車施加恆定壓力會導致煞車發熱，進而導致煞車力損失。
因此，下長坡時，鬆開油門踏板且允許回充電煞車使車輛減速。
使用減速撥片調整減速率。
高電壓電池充滿電時，無法進行回充電煞車。

➔ **動力錶** P. 117
➔ **充電 / 減速錶** P. 117
➔ **高電壓電池電量錶** P. 118
➔ **減速撥片** P. 348

行駛時請不要將腳持續放在煞車踏板上，這會輕微施加煞車，長時間下來會導致喪失效能並縮短煞車片的壽命。這也會造成後車駕駛者混淆。

■自動煞車保持

在放開煞車踏板後持續煞住煞車直到踩下油門踏板為止。您可以在暫時停下車輛時使用這個系統，例如停等紅燈及交通壅塞時。

■開啟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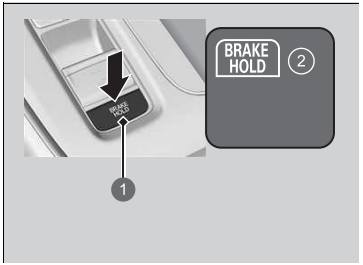

確實繫上安全帶，然後開啟動力系統。按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會點亮。系統開啟。

每次繫上駕駛座安全帶和開啟動力系統時，系統都會恢復先前所選擇的 ON 或 OFF 設定。

❶ 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❷ 點亮

自動煞車保持

⚠警告

在陡坡或濕滑路面上使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車輛仍可能會在您放開煞車踏板時移動。

車輛在無預警情況下移動可能會造成車禍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在陡坡或濕滑路面上暫停時，絕對不可使用或依賴自動煞車保持系統來防止車輛移動。

⚠警告

使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來停住車輛可能會導致車輛無預警移動。

如果車輛在無預警情況下移動，可能會造成車禍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絕對不可在由自動煞車保持系統煞住車輛的情況下離開車輛，停車時請務必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並煞緊駐車煞車。

■ 系統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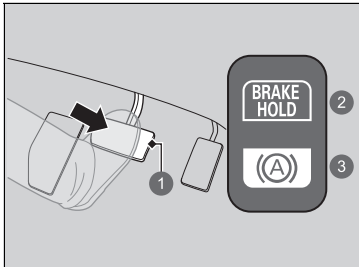

❶ 煞車踏板
❷ ON
❸ 點亮

踩煞車踏板直到車輛完全停下。變速箱必須不在 P 或 R 檔位。

▶ 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會點亮。會持續保持煞車最多 10 分鐘。

▶ 在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點亮之後放開煞車踏板。

■ 系統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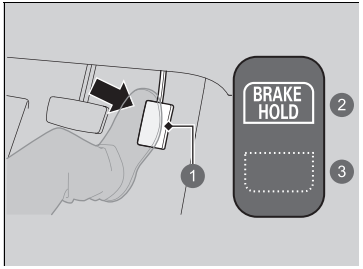

❶ 油門踏板
❷ ON
❸ 熄滅

在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時踩油門踏板。系統將會取消且車輛會開始移動。

▶ 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會熄滅。系統會保持開啟。

自動煞車保持

⚠警告

使用自動煞車保持時，將您的腳置於煞車踏板直到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點亮。

車輛在無預警情況下移動可能會造成車禍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在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點亮之後將腳從煞車踏板上移開。

在系統啟動的情況下您可以關閉動力系統或透過正常的停車程序來停車。

➡ **停車時** P. 440

如果車輛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作用中移動，您可能會聽到作動聲響。

■ 系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取消：
- 您煞緊駐車煞車。
- 您踩下煞車踏板並將變速箱排入 P 或 R 檔位。

■ 系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取消並煞緊駐車煞車：
- 持續保持煞車超過 10 分鐘。
- 解開駕駛座安全帶。
- 動力系統關閉。
-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發生問題。

■ 關閉自動煞車保持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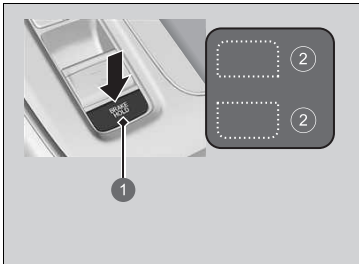

❶ 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❷ 熄滅

僅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會點亮：
- 按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會熄滅。

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同時點亮時：
- 踩住煞車踏板並壓下自動煞車保持按鈕。
  ▶ 自動煞車保持系統指示燈和自動煞車保持指示燈會熄滅。

關閉自動煞車保持系統

使用自動洗車機洗車之前請務必關閉自動煞車保持系統。

如果您在自動煞車保持系統開啟的情況下關閉動力系統或解開駕駛座安全帶，自動煞車保持系統將會自動關閉。在此情況下，當繫上駕駛座安全帶且動力系統再次開啟時，不需按下自動煞車保持按鈕，自動煞車保持系統就會開啟。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藉由比人更迅速的速度施加煞車，幫助防止車輪鎖死並維持轉向控制。

EBD 電子煞車力道分配系統是屬於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的一部份，會根據車輛的載重情況來平衡前後輪的煞車力分配。

您不可反覆踩放煞車踏板。請保持踩住煞車、穩定施壓，讓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自行操作即可。這個操作方法也稱為 " 重踩操作 "。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作動

當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時，煞車踏板可能會輕微的震動。請持續踩住煞車踏板。在乾燥路面上，您必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才能使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啟動。但若是在積雪或結冰路面上煞車，您可能會馬上感覺到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作動。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可能會在下列行駛情況下踩下煞車踏板時作動：

- 潮濕或積雪道路。
- 碎石鋪面道路。
- 路面不平的道路，例如有坑洞、裂縫、人孔蓋等。

當車速降到 10 km/h 時，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就會停止作用。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留意

如果您使用的輪胎型式和尺寸不正確，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如果 **ABS** 指示燈在行駛中點亮，表示系統可能有問題。
雖然並不會影響正常煞車，但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有可能不會作用。請立即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ABS 設計的目的並不是為了減少車輛煞停所需的時間或距離：它是為了限制可能導致車輛打滑及轉向失控的煞車鎖死情況所設計的。

在下列情況下，車輛可能需要比沒有配備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的車輛更長的煞車距離：

- 行駛崎嶇或不平的路面時，例如砂石路或積雪。
- 輪胎加裝雪鏈時*。

配備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的車輛上，您可能會觀察到下列情況：

- 煞車時或者開啟動力系統後車輛加速期間執行系統檢查時，引擎室發出馬達聲響。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時煞車踏板及 / 或車體震動。

這些震動和聲響對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來說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煞車輔助系統

設計來協助駕駛者在緊急煞車期間重踩煞車踏板時產生更大的制動力。

■ 煞車輔助系統作用

用力踩下煞車踏板來發揮更強力的煞車。

當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時，踏板可能會輕微擺動並可能會聽到作用聲響。這是正常現象。請持續用力踩住煞車踏板。

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會在您以 6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而重踩煞車時啟動，來快速閃爍危險警告燈，以提醒後車駕駛人您正在進行緊急煞車。這有助於警告後車駕駛人採取適當的操作，來迴避可能的撞擊事故。

■ 系統啟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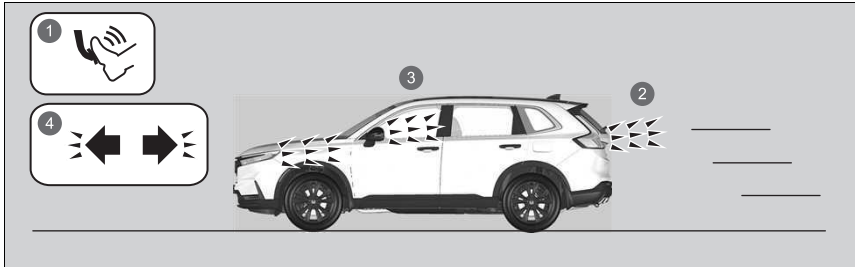

❶ 重踩煞車
❷ 煞車燈點亮
❸ 危險警告指示燈閃爍
❹ 危險警告燈閃燈示警

危險警告燈會在下列情況下停止閃燈：
- 放開煞車踏板時。
-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關閉時。
- 車輛的減速度趨緩時。
- 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

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並不是一個可以在您重踩煞車時防止後方車輛追撞的系統。它只會在您重踩煞車時閃爍危險警告燈。建議您除非必要，否則應盡量避免重踩煞車。

在您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 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將不會啟動。

如果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在煞車期間的一個特定時期停止作用，ES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有可能完全不會啟動。

停車時

1. 用力踩住煞車踏板，讓車輛完全停下。
2. 踩住煞車踏板，慢慢將電子駐車煞車開關完全扳起。
3.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 請勿放開煞車踏板，直到確認檔位指示燈已顯示 P 為止。
4. 關閉動力系統。
▶ 駐車煞車和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會在約 30 秒內熄滅。

請務必煞緊駐車煞車，尤其是車輛停在斜坡上時。

自動關閉

⚠警告

若未確認排入 P 檔即逕行離開，車輛可能會滑動。

滑動的車輛可能造成撞車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直到確認檔位指示燈已顯示 P 為止。

不可將車輛停在靠近易燃物的地方，例如乾草、油品、或乾柴。
排氣的高溫可能會引發火災。

停車時

留意

下列動作可能會損壞傳動系統：

- 同時踩油門及煞車踏板。
- 在車輛完全停下之前，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不可在面向上坡方向時利用油門踏板操作來使車輛保持靜止。
否則可能會造成動力系統過熱而導致故障。

在特別寒冷的天氣，如果使用，駐車煞車可能會凍結。如果預期溫度會特別低時，不可使用駐車煞車，欲在斜坡上停車，如果車輛面對下坡，可將前輪轉動，接觸路緣，或擋住車輪，使車輛不會滑動。如果您未採取任何預防措施，車輛可能會意外滑動，導致撞擊。

PSS 駐車雷達系統

轉角及中央偵測雷達會監測車輛周圍的障礙物，並透過蜂鳴器、駕駛資訊介面及音響 / 資訊顯示幕來讓您知道車輛與障礙物之間的大致距離。

■偵測雷達位置及偵測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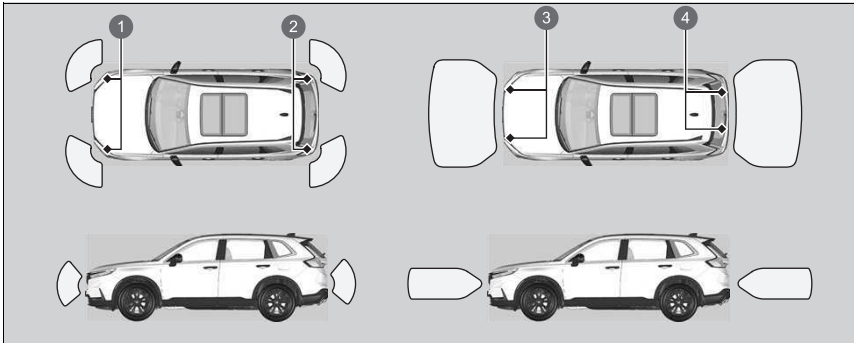

❶ 前轉角偵測雷達*
❷ 後轉角偵測雷達
❸ 前中央偵測雷達*
❹ 後中央偵測雷達

⩙PSS 駐車雷達系統

即使系統已開啟時，停車前也請務必目視確認車輛四周是否沒有障礙物。

系統在下列情況下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偵測雷達被冰、雪或塵土遮蓋。
- 車輛在炎熱或寒冷天氣中長時間停車。
- 附近有物體發出超音波或高頻聲音。
- 在惡劣天候中 (下雨、起霧、下雪等) 行駛。

系統可能無法偵測到這些障礙物：
- 細瘦或低矮的物體。
- 吸音材料，如雪、棉花、或海綿。
- 保險桿正下方的物體。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錯誤偵測到障礙物：
- 車輛在不平的地面上，如草地、凹凸地面、或山坡。
- 靠近配備聲納偵測雷達的其他車輛或其他發射超音波的物體時。
- 由於大雨等，偵測雷達周圍有飛濺的水。

不可在偵測雷達上或四周加裝任何配件。

配備前偵測雷達的車型

▶如果在後偵測雷達上或周圍加裝任何配件 (如拖車鉤* 或自行車架)，系統可能在將這些配件偵測為障礙物時啟動。在這情況下，關閉後偵測雷達。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開啟及關閉 PSS 駐車雷達系統

您可以使用駕駛資訊介面來開啟及關閉系統。

前轉角*、後轉角及後中央偵測雷達會在變速箱排入 R 檔位且車速低於 9 km/h 時開始偵測障礙物。

配備前偵測雷達的車型

前轉角及前中央偵測雷達會在變速箱檔位在 P 或 R 以外的任何位置且車速低於 9 km/h 時開始偵測障礙物。

»PSS 駐車雷達系統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系統會處於先前所選定的狀態。

配備前偵測雷達的車型

您可以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開啟或關閉後 PSS 駐車雷達系統。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配備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車型

車輛以 9 km/h 以下的速度前進時，系統會偵測車輛前方的任何障礙物，而且當彼此之間的距離縮短時，會顯示前方攝影機影像。

➔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P. 450

您可以自訂在偵測到障礙物時是否顯示前方攝影機影像。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畫面操作

配備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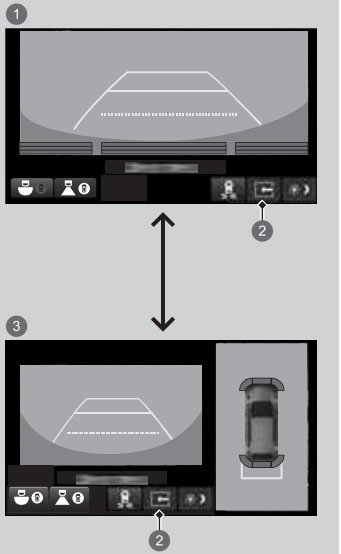

透過觸摸分割畫面標籤，可在分割畫面關閉和分割畫面開啟之間切換。

❶ 分割畫面關閉
❷ 分割畫面標籤
❸ 分割畫面開啟

■ 當愛車與所偵測障礙物之間的距離縮短時

嗶聲間隔	保險桿與障礙物之間的距離		指示燈	駕駛資訊介面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轉角停車偵測雷達	中央停車偵測雷達			
普通	—	前*：約 75-65 cm 後方：約 110-70 cm	點亮 *1 / 閃爍 *2 黃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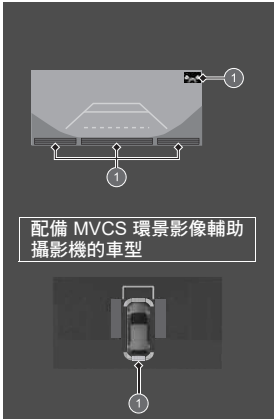
短	前*：約 60-45 cm 後：約 65-45 cm	前*：約 65-55 cm 後方：約 70-60 cm	點亮 *1 / 閃爍 *2 琥珀色燈		
極短	約 45-35 cm	前*：約 55-45 cm 後方：約 60-50 cm			
連續	約 35 cm 或以下	前*：約 45 cm 或以下 後方：約 50 cm 以下	點亮 *1 / 閃爍 *2 紅燈		

*1: 在駕駛資訊介面上
*2: 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
*3: 在這個階段中，只有中央偵測雷達偵測到障礙物。

❶ 偵測到障礙物的偵測雷達指示燈點亮。

要暫時關閉蜂鳴器，請在它響起時按右選擇滾輪。暫時關閉會在切換檔位後或車速達到 14 km/h 以上時取消。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倒車時，雷達感知器會監視後方轉角區域，並在偵測到車輛從後方轉角處接近時向您示警。

在倒車駛出停車位時，這個系統會非常方便。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注意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無法偵測所有接近的車輛，也可能完全沒有偵測到接近的車輛。

若未先目視確認是否可安全倒車就貿然執行此動作，可能會導致撞擊事故。

倒車時，請勿僅依賴系統支援，請務必隨時查看後視鏡，並於倒車前檢視您的車輛後方和兩側狀況。

若感知器在極近的範圍內偵測到障礙物時，PSS 駐車雷達系統的警示蜂鳴器會覆蓋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的蜂鳴器。

■ 系統如何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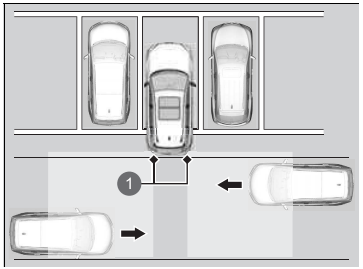

❶ 雷達感知器：
後保險桿轉角下方。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會啟動：
- 電源模式設定在 ON。
-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開啟。
  ➡ **開啟及關閉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P. 449
- 變速箱位於 R 檔位。
- 您車輛的車速為 5 km/h 以下。

偵測到有車輛從後方轉角處接近時，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會發出警示音並顯示視覺警告來向您示警。

系統無法偵測從您車輛正後方接近的車輛，也無法在偵測到的車輛移動到您車輛的正後方時提供警示。

若有車輛正在遠離您的車輛，系統無法對其提供警示，但可能會針對行人、腳踏車或靜止的物體發出警示。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在下列情況下，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可能無法偵測或延遲偵測接近的車輛，或可能在沒有車輛接近時誤發偵測警示：
- 有障礙物 (例如另一輛車或您車輛後保險桿附近的牆壁) 遮蔽雷達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 您的行駛車速為約 5 km/h 以上。
- 車輛以約 10 km/h 至 25 km/h 以外的速度接近。
- 系統受到外部干擾，例如他車的其他雷達感知器或附近設施所發射的強烈無線電波。
- 後保險桿轉角處被冰雪、泥濘或髒汙覆蓋。
- 天氣惡劣時。
- 車輛位於斜坡上。
- 您的車輛因後部沉重負載而傾斜。
- 您的車輛朝牆壁、電線桿、車輛等方向倒車。

後保險桿或感知器未適當修護或者後保險桿變形。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為確保正確操作，後保險桿轉角區域務必保持清潔。請勿在後保險桿角落區域黏貼任何標籤或貼紙。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系統偵測到車輛時

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一個箭頭圖示，指示有車輛從側邊接近。

配備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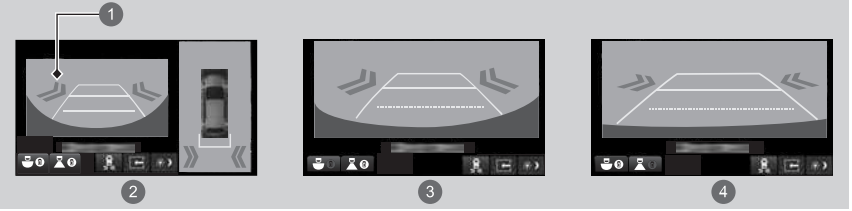

❶ 箭頭圖示
❷ 後方地面視圖
❸ 後方廣角視圖
❹ 後方正常視圖

▨系統偵測到車輛時

變速箱位於 R 檔位時，如果右下角的 變更為琥珀色的 ，表示可能有泥漿、冰、雪及其他碎屑堆積在感測器附近。系統會暫時取消。檢查保險桿角落處是否有任何障礙物，並於必要時徹底清潔此區域。

變速箱位於 R 檔位時，如果 點亮，表示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可能有問題。請勿使用系統，並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變速箱位於 R 檔位時，如果顯示維持不變，後攝影機系統及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可能有問題。請勿使用系統，並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開啟及關閉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

配備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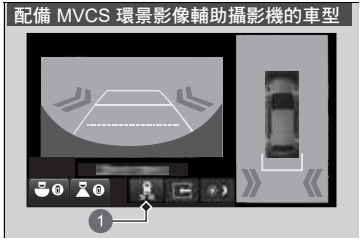

❶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圖示

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可按壓 CTM 倒車預警顯示輔助系統圖示來開啟和關閉此系統。

您也可以使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的個人化自訂功能來開啟及關閉系統。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這是一套有 4 個攝影機的系統，從不同角度檢視一般所稱的 " 盲點 " 區域，然後將影像顯示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此系統可用於：

- 在 R 檔位移動時檢查是否有障礙物。
  ➔ **檢查車輛後方是否有障礙物** P. 456
- 在停車或於狹窄區域操作時，檢查車輛前方是否有障礙物。
  ➔ **檢查車輛前方及兩側** P. 458
  ➔ **檢查車輛兩側** P. 461
- 穿越能見度不佳 (視線受阻等) 的十字路口時，檢查車輛右側及左側。
  ➔ **在十字路口檢查前方盲點視圖** P. 460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警告

未以目視 (直接或透過後視鏡) 評估車輛周圍區域，可能會導致撞擊並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顯示的範圍有限。顯示畫面可能無法呈現車輛周圍的所有行人或其他物體。

不可僅憑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顯示來判斷是否安全可移動車輛。

⚠警告

駕駛時未能注意周圍環境，可能會導致撞擊並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為減少撞擊風險，只可在安全情況下查看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顯示畫面。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並不能消除所有盲點。系統僅能為您提供協助。

■顯示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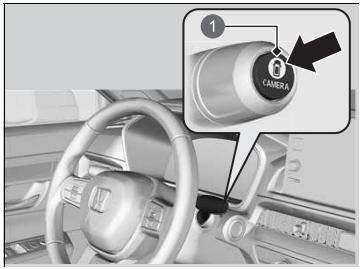

❶ **CAMERA**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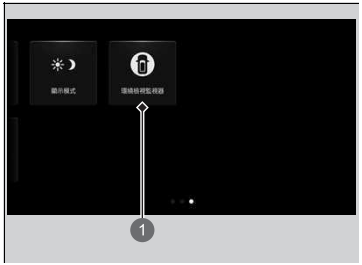

❶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環繞檢視監視器)**

■前方視圖：

車輛靜止或以 20 km/h 或更慢速度行駛時，按下 **CAMERA** 按鈕或選取**環繞檢視監視器 (Multi View Camera)**。再次按下該按鈕以切換攝影機視角。

■後方視圖：

車輛靜止時，將檔位切換到 R。再次按下 **CAMERA** 按鈕以切換為後方視圖模式。

您可以自訂顯示的設定。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請隨時保持攝影機鏡頭清潔且無碎屑。

檔位在 R 時，導航系統停用。

如果在車速超過 25 km/h 時按下 **CAMERA** 按鈕或選取**環繞檢視監視器 (Multi View Camera)**，將會顯示待命畫面。
當車速降至低於 20 km/h 時，畫面會切換為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影像。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攝影機位置及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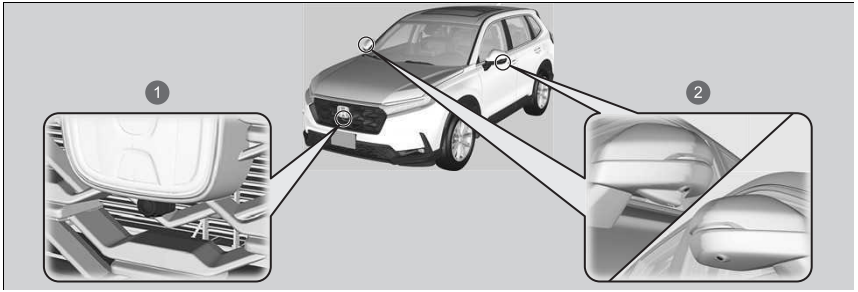

❶ 前方視圖攝影機
❷ 側邊視圖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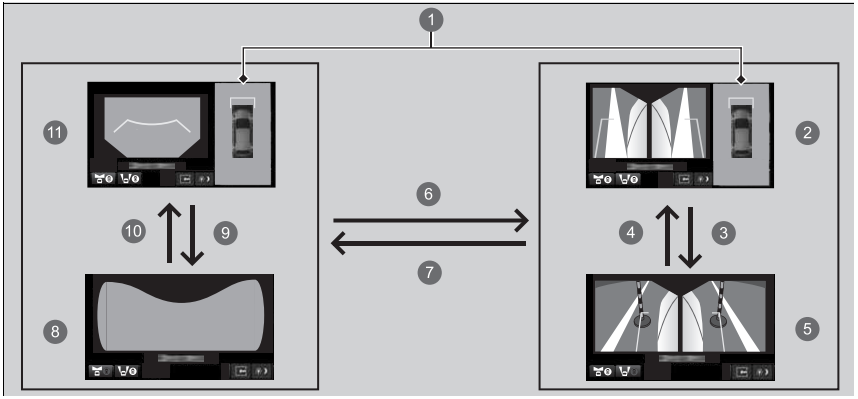

❶ 地面視圖：由 4 個攝影機所拍攝影像合成的俯視圖。
❷ 左側及右側視圖 + 地面視圖
❸  或
❹  或
❺ 左側及右側視圖
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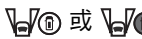 或 或 **CAMERA** 按鈕
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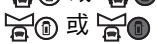 或
❽ 前方盲點視圖
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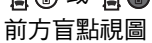 或
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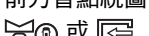 或
⓫ 前方視圖 + 地面視圖

獨特的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鏡頭會使距離看起來與實際不同 - 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看到的物體可能看起來更近或更遠，且可能會產生變形。當物體離您的車輛越遠時，這種情況越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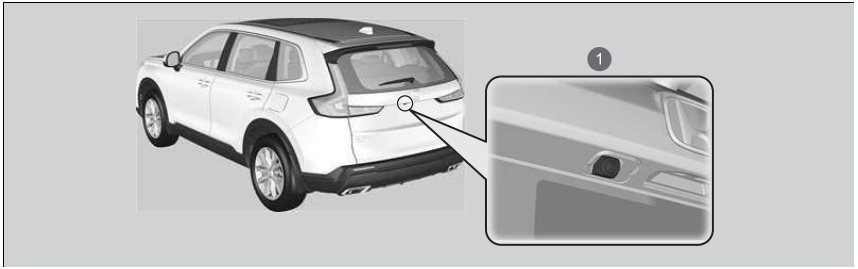

❶ 後視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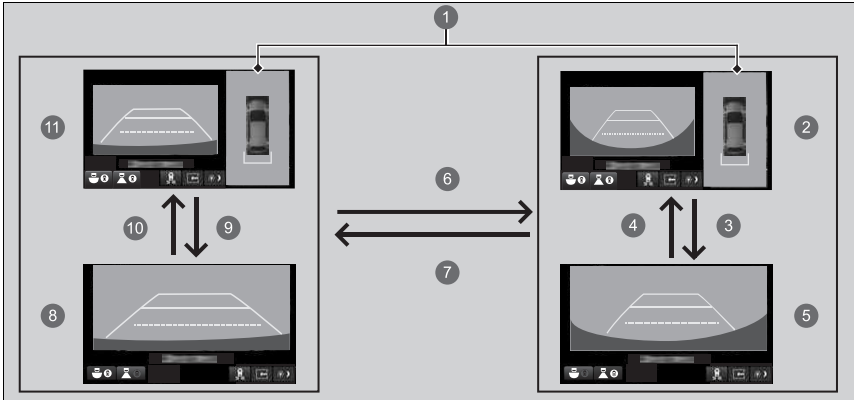

❶ 地面視圖：由 4 個攝影機所拍攝影像合成的俯視圖。
❷ 後方廣角視圖 + 地面視圖
❸ 或
❹ 或

❺ 後方廣角視圖
❻ 或 或 **CAMERA** 按鈕
❼ 或 或 **CAMERA** 按鈕
❽ 後方正常視圖
❾ 或
❿ 或
⓫ 後方正常視圖 + 地面視圖

獨特的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鏡頭會使距離看起來與實際不同 - 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看到的物體可能看起來更近或更遠，且可能會產生變形。當物體離您的車輛越遠時，這種情況越明顯。

■ 參考線及指引線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開啟時，可顯示下列項目。
靜態指引線：幫助您判斷車輛與周遭物體之間的距離。距離可能看起來與實際距離不同。
動態指引線：在方向盤維持目前位置時，顯示車輛行駛方向。

»顯示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影像

顯示器上的指引線和攝影機視角所顯示的位置 / 距離可能會因為車輛高度的改變、路況及其他因素而與實際位置 / 距離有所不同。這些指引線僅供參考。

指引線可以透過音響 / 資訊顯示幕來設定為開啟及關閉。
➲ **個人化自訂功能** P. 283

如果您關閉了指引線，它們會保持關閉狀態，直到您再次打開。

■ 使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 檢查車輛後方是否有障礙物

檔位切換為 R 時，顯示會自動切換為後方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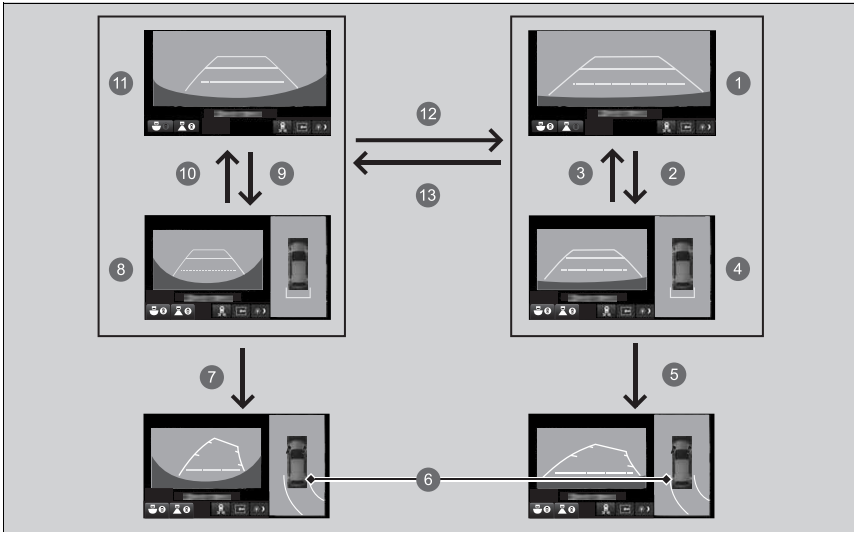

▨使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

即使收折車側後視鏡，仍可顯示地面視圖。但是，可視角度及盲點會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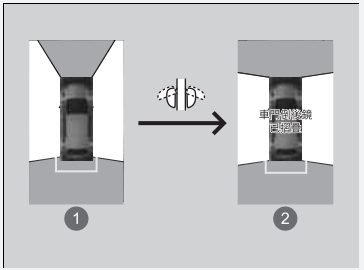

❶ 未收折
❷ 已收折

❶ 後方正常視圖
❷ 或
❸ 或
❹ 後方正常視圖 + 地面視圖
❺ 轉動方向盤超過 90 度時
❻ 投影線出現在車身外 35 cm 處
❼ 轉動方向盤超過 90 度時
❽ 後方廣角視圖 + 地面視圖
❾ 或
❿ 或
⓫ 後方廣角視圖
⓬ 或 或 **CAMERA** 按鈕
⓭ 或 或 **CAMERA** 按鈕

檢查車輛後方是否有障礙物

檔位排出 / 檔位切換為 R 時，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與後方視圖影像兩者之間切換時可能會出現延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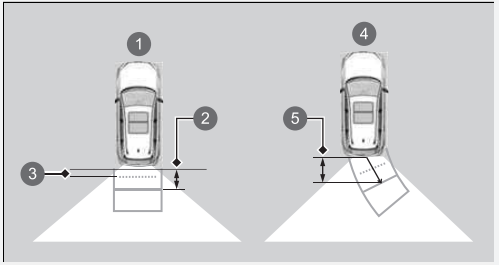

大致距離：
❶ 指引線指示
❷ 1.1 m
❸ 80 cm
❹ 投影線指示
❺ 1.1 m

■ 檢查車輛前方及兩側

您可以使用系統的全部 4 個攝影機顯示前方地面視圖畫面。在車速低於 20 km/h 時按下 **CAMERA** 按鈕，影像會依下列方式變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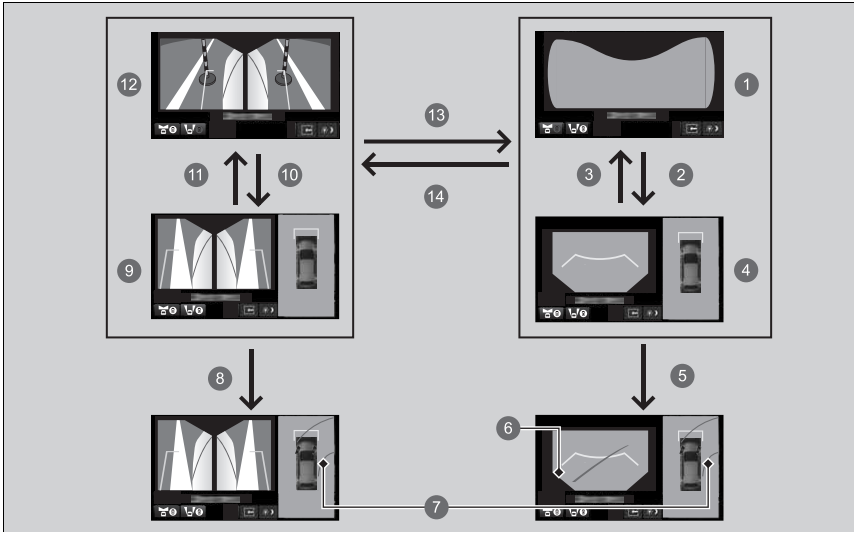

▨檢查車輛前方及兩側

如果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顯示前方或側邊視圖影像時車速超過 25 km/h，畫面會自動切換至音響 / 資訊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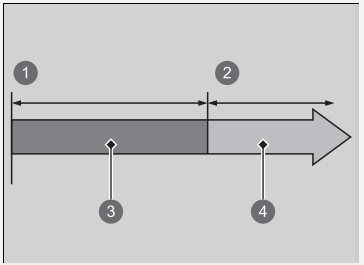

❶ 0 km/h
❷ 25 km/h
❸ 攝影機畫面
❹ 音響 / 資訊顯示幕

❶ 前方盲點視圖
❷ 或
❸ 或
❹ 前方視圖 + 地面視圖
❺ 轉動方向盤超過 90 度時
❻ 盲點會以黑色顯示。
❼ 投影線出現在車身外 35 cm 處
❽ 轉動方向盤超過 90 度時
❾ 左側及右側視圖 + 地面視圖
❿ 或
⓫ 或
⓬ 左側及右側視圖
⓭ 或
⓮ 或 或 **CAMERA** 按鈕

檢查車輛前方及兩側

參考線所示的大致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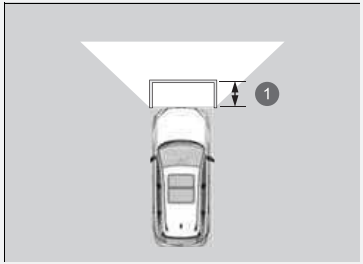

❶ 1.1 m

■ 在十字路口檢查前方盲點視圖

在能見度不佳的十字路口，若需確認有無車輛從任一方向穿越時，前方盲點視圖畫面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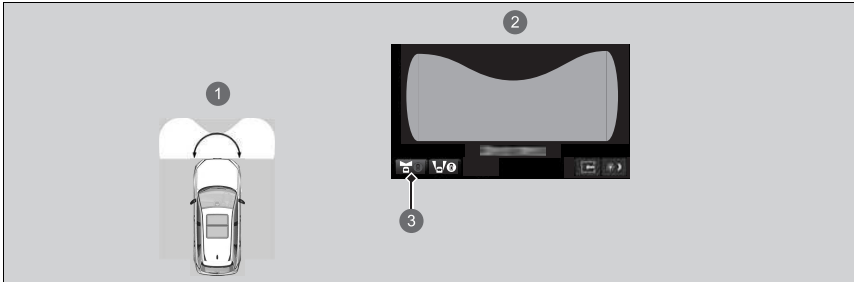

❶ 前方盲點視圖畫面提供的角度為 180 度。
❷ 前方盲點視圖畫面
❸ 按下 **CAMERA** 按鈕或選取**環繞檢視監視器 (Multi View Camera)** 及前方盲點視圖圖示時。

⩙在十字路口檢查前方盲點視圖

前方盲點視圖為廣角視圖。影像會大幅變形，物體可能看起來比實際更近或更遠。

■ 檢查車輛兩側

當您在路邊或收費站停靠，或在狹窄道路上緩慢與對向來車會車時，側邊視圖畫面很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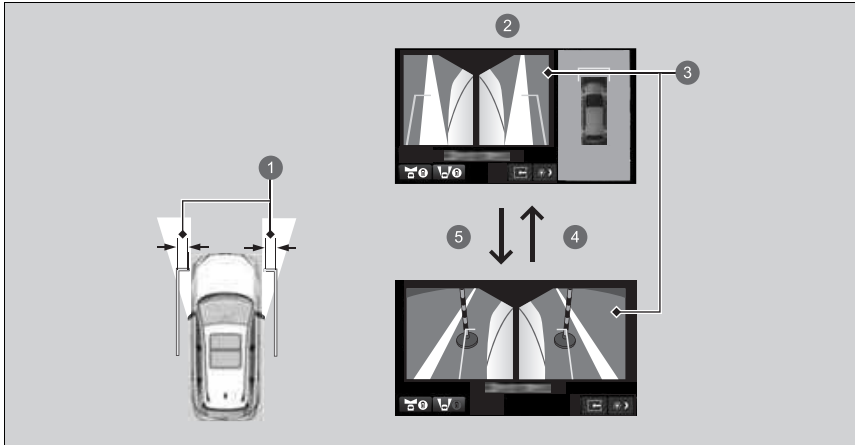

❶ 40 cm
❷ 側邊視圖畫面
❸ 側邊視圖：來自側邊攝影機的影像
❹ 或
❺ 或

投影線所示的大致距離與車輛相距 40 cm。

»檢查車輛兩側

車側後視鏡收折時，無法顯示側邊視圖。

■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情況		解決方式
投影線不準確。		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在下列情況下影像可能會無法清楚顯示：	• 在惡劣天候 (大雨、下雪、起霧等) 或黑暗中啟動系統。 • 攝影機溫度過高。 • 明暗間突然變化，例如進入或離開隧道。 • 在陽光下行駛 (例如黎明或黃昏時)。 • 攝影機鏡頭被刮傷。	不可使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請僅依目視確認，直到情況允許系統正常作用為止。
	• 攝影機鏡頭被塵土、水氣或碎屑覆蓋。 • 有水滴或昆蟲附著在攝影機鏡頭上時。	請使用以清水、中性清潔劑或玻璃清潔劑沾濕的軟布清潔攝影機鏡頭。
	• 音響 / 資訊顯示幕有髒污。	使用柔軟乾布擦拭顯示幕。
攝影機角度已改變。	攝影機或攝影機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	不可使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並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在使用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系統時顯示錯誤訊息。		
當您按下 **CAMERA** 按鈕或在音響 / 資訊顯示幕上選取**環繞檢視監視器 (Multi View Camera)**，且車輛以 20 km/h 或更慢的速度行駛時，影像未顯示於畫面上。		

燃油資訊

■ 燃油建議

無鉛汽油，研究法辛烷值 (RON) 92 以上

使用辛烷值較低的汽油可能會造成反覆的金屬重擊噪音 (爆震) 而可能導致引擎損壞。

■ 油箱容量：57 L

■ 引擎清潔劑

燃油品質因地區而異。請依照保養時程中的時間和里程數指示來添加原廠噴油嘴清淨劑。

請使用 Honda 原廠噴油嘴清淨劑。如果無法取得，則請改用 PEA (聚醚胺) 基的清潔劑。

在沒有規定保養時程的國家或地區，可能需要定期使用噴油嘴清淨劑。詳細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燃油資訊

留意

使用含鉛汽油會有下列風險：

- 損壞排氣系統，包括觸媒轉換器
- 損壞引擎及燃油系統
- 對引擎及其他系統造成有害的影響

如何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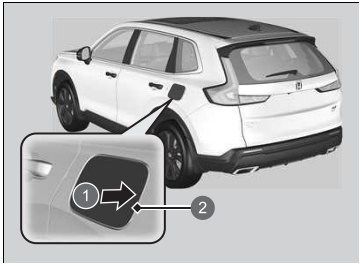

❶ 按
❷ 加油孔外蓋

1. 車輛左後側面向加油機停下車輛。
2. 關閉動力系統。
3. 解鎖駕駛側車門。
   ▶ 車輛外側的加油孔外蓋將會解鎖。
4. 按下再放開箭頭標示的區域來開啟加油孔外蓋。您會聽到一聲喀嗒聲，蓋板會稍微打開。
5. 手動將加油孔外蓋拉至全開位置。



❶ 油箱蓋

6. 慢慢轉開油箱蓋。如果聽到有空氣外洩的聲音，請等候聲音停止，然後再慢慢轉動來打開油箱蓋。

⩙如何加油

⚠警告

汽油具有高度易燃性及爆炸性。若處理不慎，可能會造成燒傷或嚴重傷害。

- **請關閉動力系統，並遠離熱源、火花或明火。**
- **只能在戶外處理燃油。**
- **若有溢漏，請立即擦拭乾淨。**

⚠注意

加油槍會自動停止加油使油箱中保留一些空間以避免因溫度變化導致燃油溢漏。

不可在加油槍自動停止後繼續強行加油。額外加入的燃油可能會超過油箱的容量，並導致燃油溢出。

使用鎖鍵或中控鎖附主控開關來將加油孔外蓋開鎖。
如果使用遙控開鎖功能，車門和加油孔外蓋會自動重新上鎖。短暫開啟駕駛側車門然後再關閉，即可停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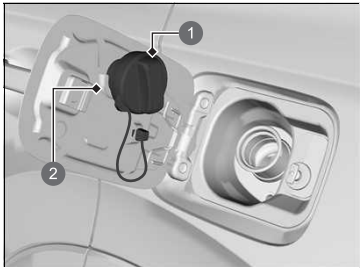

❶ 油箱蓋
❷ 固定架

7. 將油箱蓋置於固定架中。
8. 將加油槍完全插入加油孔中。
► 油箱加滿時，加油槍會自動關閉。這可使油箱中保留一些空間以因應溫度變化而造成的燃油膨脹。
9. 加油後，裝回油箱蓋，將它旋緊到聽見至少一聲喀嗒聲。
► 用手關上加油孔外蓋。

如何加油

使用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也可以將加油孔外蓋上鎖。在嘗試打開加油孔外蓋之前，請務必確定駕駛側車門及加油孔外蓋均已開鎖。

➡ **將車門及後廂門上鎖 (Walk-Away Lock 離開自動上鎖功能)**P. 153

提升燃油經濟性及減少 CO_2 排放

燃油經濟性及減少 CO_2 排放會因為許多因素而改變，包括行駛情況、載重、怠速時間、您的駕駛習慣以及愛車的狀況。根據這些不同的因素，您可能可以也可能無法達到車輛的額定耗油率。

■ 保養與燃油經濟性

您可以透過正確的保養來確保愛車的最佳油耗表現。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進行，若有必要，請查閱為您愛車提供的服務資訊。

➔ **保養時程** P. 471

- 使用建議黏度的引擎機油。

➔ **建議的引擎機油** P. 479

- 保持指定的胎壓。
- 不要在車上裝載過多的行李。
- 保持車輛清潔。車底積存的雪和泥巴也會增加重量及增大風阻。

▨提升燃油經濟性及減少 CO_2 排放

建議採用直接計算的方法來決定行駛時的實際油耗。

100	×	燃油公升數	÷	行駛公里數	=	L/100 km（每百公里耗油公升數）
行駛公里數	÷	燃油公升數	=	km/L（每公升行駛公里數）		



保養

本章將說明基本的保養。

執行保養須知
檢查及保養 468
執行保養的安全考量 469
保養維修所需的零件及油液 470
保養時程 471
嚴苛情況 474
保養記錄 (適用於無獨立服務紀錄的車輛) 475
引擎室內保養
引擎室內保養項目 476
開啟引擎蓋 477
建議的引擎機油 479
機油檢查 480
添加引擎機油 481
引擎冷卻液 482
高壓電系統冷卻液 485
變速箱油 486
煞車油 486
補充擋風玻璃清洗液 487
燃油濾清器 487
更換燈泡 488
雨刷片檢查及保養 491
輪胎檢查及保養
檢查輪胎 495
磨損指示線 496
輪胎使用壽命 496
輪胎及輪圈更換 497
輪胎對調 498
雪地循跡裝置 499
12V 電瓶 500
遙控器維護
更換遙控器電池 502
恆溫空調系統保養 504
清潔
內裝維護 506
外觀維護 509
配件及改裝 513

檢查及保養

為維護行車安全，請確實執行所有檢查及保養項目以確保愛車的最佳狀態。如果您發現有任何異常 (異音、異味、煞車油不足、地上有油跡等)，請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關於保養及檢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車輛隨附的車主手冊或服務手冊中的保養時程表。

➔ **保養時程** P. 471

■ 檢查及保養分類

■ 例行檢查

請在長途行駛之前、洗車時或加油時執行檢查。

■ 定期檢查

- 每月檢查煞車油液位。
  ➔ **煞車油** P. 486
- 每月檢查胎壓。檢查胎面是否有磨損或異物。
  ➔ **輪胎檢查及保養** P. 495
- 每月檢查外部車燈的作用。
  ➔ **更換燈泡** P. 488
- 至少每半年檢查雨刷片的狀況。
  ➔ **雨刷片檢查及保養** P. 491

執行保養的安全考量

以下說明一些最重要的安全預防措施。不過，我們無法提醒您所有可能在執行保養時發生的危險。只有您能決定是否要執行特定的作業。

■保養安全考量

- 為減少引發起火或爆炸的危險，12V 電瓶、所有與高壓電系統及燃油有關的部件都應遠離煙火、火花及明火。
- 不可將破布、紙巾或其他易燃物遺留在引擎室內。
  ▶ 周圍零件的高溫可能會引燃這些物品而引發火災。
- 清洗零件時，請使用市售去漬油或零件清洗劑，不可使用汽油。
- 在進行與 12V 電瓶有關或使用壓縮空氣進行工作時，請穿戴護目鏡及保護衣物。
- 引擎的排氣中含有具毒性的一氧化碳，可能致命。
  ▶ 只能在有良好通風的地點操作引擎。

≫執行保養的安全考量

⚠警告

不正確的保養或者沒有在行駛前修正問題，可能會導致車禍意外而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 / 服務手冊中所示的檢查及保養建議和時程。

⚠警告

沒有確實遵循保養指示及注意事項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中的程序及注意事項。

■車輛安全考量

- 車輛必須處於靜止狀態。
  ▶ 請確定將車輛停置平整地面上，煞緊駐車煞車，並將動力系統關閉。
- 檢查引擎室之前，請確定水箱風扇已經停止運轉。
  ▶ 根據車輛狀況，即使電源模式處於 VEHICLE OFF，水箱風扇也可能會運轉。
- 請注意高溫的部件可能造成燙傷。
  ▶ 碰觸車輛的任何部件之前，請等候動力系統包括引擎及排氣系統徹底冷卻。
- 請注意運轉中的部件可能造成傷害。
  ▶ 除非保養說明中有指示，否則不可開啟動力系統，手腳肢體並應遠離運轉中的部件。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ON 時，引擎可能會自動起動，或者水箱風扇可能會在引擎沒有運轉時開始轉動。
- 請勿碰觸高電壓電池及線纜 (橙色)。

保養維修所需的零件及油液

進行愛車保養維修時，建議使用 HONDA 原廠零件及油液產品。HONDA 原廠零件均依照 HONDA 汽車一貫的高品質標準製造。

保養

保養維修所需的零件及油液

留意

請勿用力按壓引擎蓋。這可能會損壞引擎蓋及零組件。

保養時程

如果您的車輛隨附有服務手冊，則可以在手冊中找到車輛的保養時程。未配備服務手冊的車輛，請參閱下列保養時程。

保養時程表中簡述為確保車輛正常操作所應執行的最低限度保養。由於地區及氣候不同，可能需要某些額外的保養。更詳細的說明，請查閱為您愛車提供的服務資訊。

保養工作應由接受過適當訓練並有適當裝備的技術人員執行。HONDA 服務廠完全符合這些要求。

請在所示的里程或時間屆滿時執行保養，以先到者為準。	km x 1,000	20	40	60	80	100	120	140	160	180	200
	月數	12	24	36	48	60	72	84	96	108	120
更換引擎機油	正常	每隔 10,000 km 或 1 年									
	嚴苛	每隔 5,000 km 或 6 個月									
更換引擎機油濾清器	正常	每隔 20,000 km 或 2 年									
	嚴苛	每隔 10,000 km 或 1 年									
更換空氣濾清器濾芯		每隔 30,000 km									
更換火星塞		每隔 100,000 km									
更換引擎冷卻液		200,000 km 或 10 年，此後每隔 100,000 km 或 5 年									
更換變速箱油	正常	每隔 150,000 km 或 6 年									
	嚴苛	每隔 75,000 km 或 3 年									
更換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	•	•	•	•	•	•	•	•	•
檢查前、後煞車		每隔 10,000 km 或 1 年									

請在所示的里程或時間屆滿時執行保養，以先到者為準。	km x 1,000	20	40	60	80	100	120	140	160	180	200
	月數	12	24	36	48	60	72	84	96	108	120
更換煞車油		每隔 3 年									
更換油箱內的燃油濾清器	正常	每隔 210,000 km									
	嚴苛	每隔 130,000 km*1									
檢查輪胎修補套件補胎劑的有效日期		每隔 1 年									
輪胎對調 (至少每月檢查一次胎壓及輪胎狀況)		每隔 10,000 km									
目視檢查下列項目：											
傳動軸防塵套 橫拉桿端頭、轉向機及防塵套 懸吊部件		每隔 10,000 km 或 1 年									
煞車軟管及油管 (包括 ABS/VSA) 排氣系統 燃油管路及接頭 所有油液的液位及狀況		•	•	•	•	•	•	•	•	•	•

*1：如果懷疑所使用的燃油可能遭受灰塵等汙染時，建議您更換燃油濾清器，因為濾清器會更快阻塞。

嚴苛情況

如果您主要在下列一種或多種情況下駕駛車輛，請遵照嚴苛情況保養時程：

- 每次駕駛不到 8 km，或嚴寒氣候中每次駕駛不到 16 km。
- 在超過 35°C 的極熱環境中駕駛。
- 長時間怠速空轉或走走停停的駕駛情況。
- 車頂裝載物品駕駛或於山區地形駕駛。
- 駕駛於泥濘、塵土飛揚或除冰的道路。

注意：如果您只是偶爾在 " 嚴苛 " 情況下駕駛車輛，則請遵照正常情況保養時程。

保養記錄 (適用於無獨立服務紀錄的車輛)

請讓 HONDA 服務廠記錄以下所有必要的保養。妥善保存所有車輛保養的收據。

	Km 或月數	日期	簽名或蓋章
20,000 km (或 12 個月)			
40,000 km (或 24 個月)			
60,000 km (或 36 個月)			
80,000 km (或 48 個月)			
100,000 km (或 60 個月)			
120,000 km (或 72 個月)			
140,000 km (或 84 個月)			
160,000 km (或 96 個月)			
180,000 km (或 108 個月)			
200,000 km (或 120 個月)			

引擎室內保養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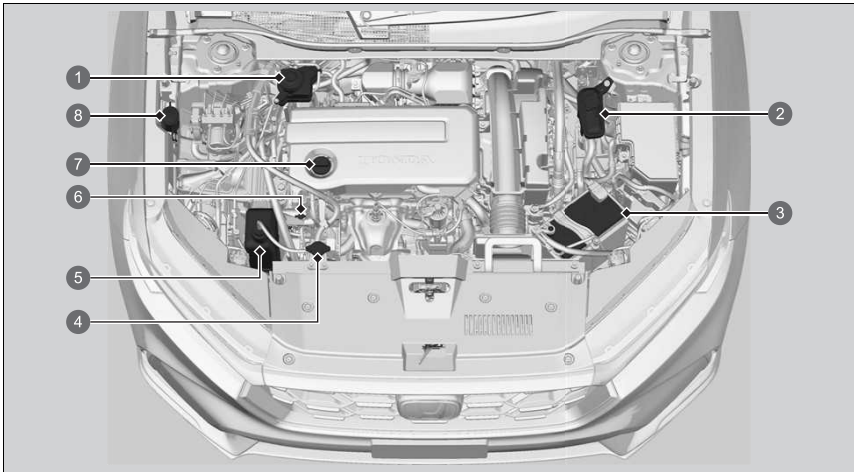

❶ 煞車油 (黑色蓋)
❷ 高壓電系統冷卻液水箱
❸ 12V 電瓶
❹ 水箱蓋
❺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❻ 引擎機油尺 (橘色)
❼ 引擎機油加油蓋
❽ 清洗液 (藍色蓋)

開啟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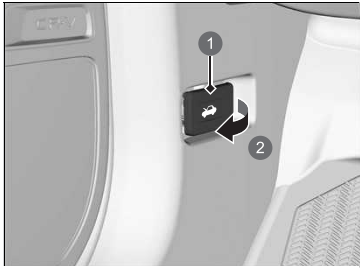

❶ 引擎蓋釋放把手
❷ 拉

1. 將車輛停在平整地面上，並煞緊駐車煞車。
2. 拉起駕駛側儀錶板下部外側角落的引擎蓋釋放把手。
   ▶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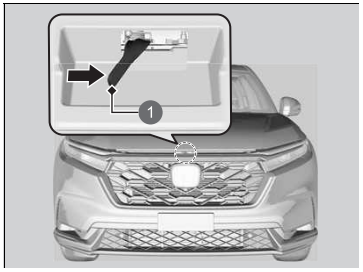

❶ 鎖扣桿

3. 將引擎蓋鎖扣桿 (位於引擎蓋前緣中央下方) 向側面推來掀起引擎蓋。稍微掀起引擎蓋時，就可以放開鎖扣桿。

開啟引擎蓋

留意

不要在雨刷臂提起的情況下打開引擎蓋。引擎蓋會碰到雨刷，而可能會損壞引擎蓋或雨刷。

留意

請勿用力按壓引擎蓋。這可能會損壞引擎蓋及零組件。

關閉引擎蓋時，請確定引擎蓋確實扣緊。

如果引擎蓋鎖扣桿難以扳動，或者沒有扳起就可以打開引擎蓋，鎖扣機構應進行清潔及潤滑。



4. 儘可能地將引擎蓋撐起。
▶ 油壓頂桿將撐起剩餘的距離並支撐住。

關閉時，降至大約 30 cm 處，然後用雙手用力按下。

建議的引擎機油

請根據下圖中所示的車外溫度使用適當種類和黏度的 HONDA 原廠引擎機油或其他市售引擎機油。

機油對引擎性能及壽命非常重要。如果在機油不足或已劣化的情況下操作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故障或損壞。

原廠引擎機油	市售引擎機油
• HONDA 原廠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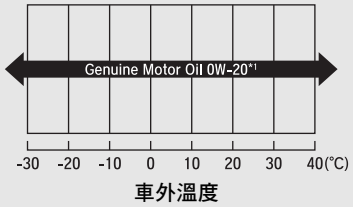	• ACEA C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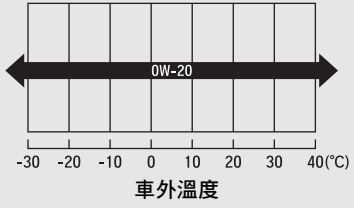

*1: 配方設計旨在提升燃油經濟性。

建議的引擎機油

引擎機油添加劑
不能使用引擎機油添加劑。

機油檢查

我們建議您每次加油時順便檢查引擎機油油位。
將車輛停在平整地面上。

關閉動力系統。不需要先讓引擎運轉過即可檢查機油油位。如果引擎運轉過，請等候約 3 分鐘再檢查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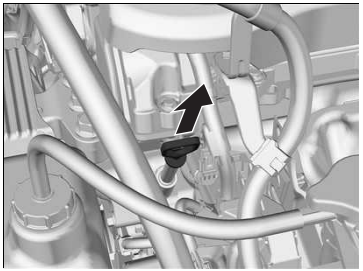

1. 取出油尺 (橘色)。
2. 用乾淨的布或紙巾擦拭油尺。
3. 將油尺完全插回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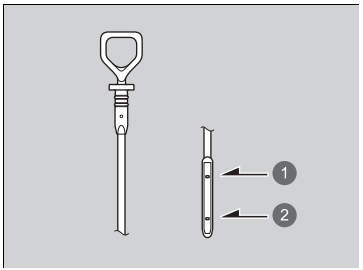

4. 再次取出油尺，檢查油位。油位應在上、下限記號之間。請視需要添加機油。

❶ 上限記號
❷ 下限記號

機油檢查

如果機油液位接近或低於下限 (MIN)，請慢慢添加機油，不可過量超過上限 (MAX)。

添加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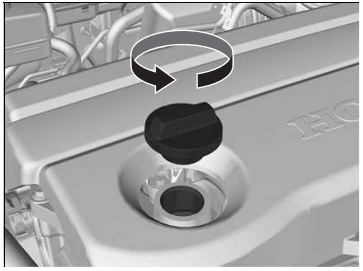

1. 轉開並取下引擎機油加油蓋。
2. 緩緩添加機油。
3. 重新裝上引擎機油加油蓋，並確實旋緊。
4. 等候 3 分鐘然後再次使用油尺檢查引擎機油。

≫添加引擎機油

留意

不要添加引擎機油到超過上限記號。引擎機油量過多可能會導致外洩及引擎損壞。

如果有任何機油外溢，請立即擦拭乾淨。溢漏的機油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若機油潑灑到引擎蓋上，可用中性清潔劑清除。切勿使用有機溶劑如煞車清潔劑。

引擎冷卻液

指定冷卻液：HONDA 四季防凍冷卻液 2 型

這種冷卻液已預先以 50% 防凍劑和 50% 水調製。不要再添加任何防凍劑或水。

我們建議您每次加油時順便檢查引擎冷卻液液位。請先檢查副水箱。如果副水箱全空，請同時檢查水箱中的冷卻液位。根據實際情況添加引擎冷卻液。

■副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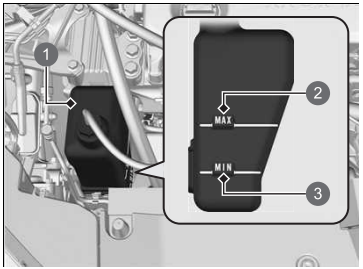

❶ 副水箱
❷ **MAX**
❸ **MIN**

1. 確定引擎及水箱均已冷卻。
2. 檢查副水箱中的冷卻液量。
▶ 如果冷卻液液位低於 **MIN** 記號，請添加指定冷卻液到 **MAX** 記號。

⩙引擎冷卻液

⚠警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液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留意

如果預期溫度持續低於 -30°C，應改變冷卻液的混合比例來提高濃度。關於適當的冷卻液混合比例，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如果找不到 HONDA 防凍冷卻液，您可以暫時使用其他知名品牌不含矽酸鹽的冷卻液來取代。請確定所使用的是建議用於鋁製引擎的高品質冷卻液。長時間使用非 HONDA 冷卻液可能會導致腐蝕，而造成冷卻系統故障或損壞。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清洗冷卻系統並重新注入 HONDA 防凍冷卻液。

不可任意添加防鏽劑或其他添加劑到冷卻系統中。因為添加劑可能與冷卻液或引擎零組件不相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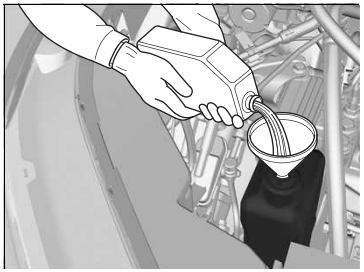

3. 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 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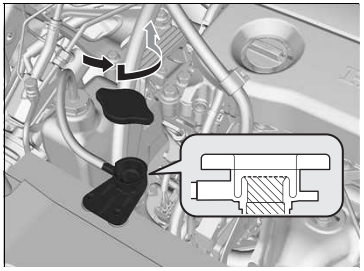

❶ 水箱蓋

1. 確定引擎及水箱均已冷卻。
2. 將水箱蓋朝逆時針方向轉 1/8 圈來釋放冷卻系統中的任何壓力。
3. 壓下水箱蓋並朝逆時針方向轉來打開水箱蓋。
4. 冷卻液的液位應達到加水管口的基部。如果不足請添加冷卻液。
5. 蓋上水箱蓋，並將它完全旋緊。

≫水箱

留意

慢慢倒入冷卻液，小心不要溢出。請立即清除任何溢漏的冷卻液，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 水箱蓋

配備圖示標籤的車型



- 不可在高溫時打開。
- 燙熱的冷卻液可能造成燙傷。
- 洩壓閥會在 108 kPa 壓力下逐漸開啟。

高壓電系統冷卻液

檢查冷卻液液位時，請確認依照下列程序進行。如果冷卻液液位低於 **MIN** 記號，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冷卻液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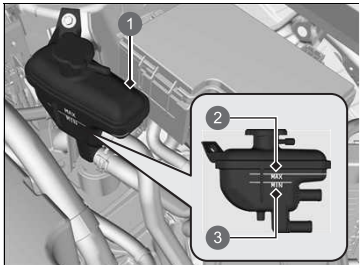

❶ 冷卻液水箱
❷ **MAX**
❸ **MIN**

1. 檢查水箱中的冷卻液液位。
2. 如果冷卻液液位低於 **MIN** 記號，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請僅由受過正規訓練的技術人員添加冷卻液及檢查系統是否有洩漏。

■冷卻液水箱蓋

配備圖示標籤的車型



- 不可在高溫時打開。
- 燙熱的冷卻液可能造成燙傷。
- 洩壓閥會在 49 kPa 壓力下逐漸開啟。

高壓電系統冷卻液

不可任意添加防鏽劑或其他添加劑到冷卻系統中。因為添加劑可能與冷卻液或馬達零組件不相容。

變速箱油

指定油液：Honda HEVF-Type 1

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液位，並視需要更換。
請依照您的愛車的保養維修時程來更換變速箱油。
➡ **保養時程** P. 471

不要嘗試自行檢查或更換變速箱油。

煞車油

指定油液：DOT 3 或 DOT 4 煞車油

■檢查煞車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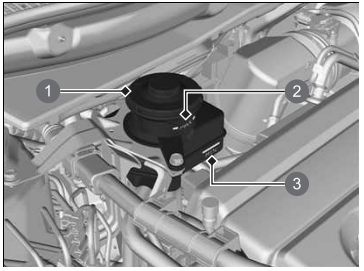

液位應在煞車油壺側面的 **MIN** 與 **MAX** 記號之間。

❶ 煞車油壺
❷ **MAX**
❸ **MIN**

▨變速箱油

留意

不可混用 Honda HEVF-Type 1 與其他變速箱油。
使用 Honda HEVF-Type 1 以外的變速箱油可能會影響變速箱的操作及耐久性，並可能導致變速箱損壞。
因使用非 Honda HEVF-Type 1 同級變速箱油所造成的任何損壞不涵蓋於 HONDA 新車保固範圍內。

▨煞車油

留意

標示 DOT5 的煞車油與您愛車的煞車系統不相容，並可能導致大規模損壞。

我們建議使用原廠產品。

如果煞車油液位接近或低於 **MIN** 記號，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車輛是否有漏油或煞車片過度磨損。

補充擋風玻璃清洗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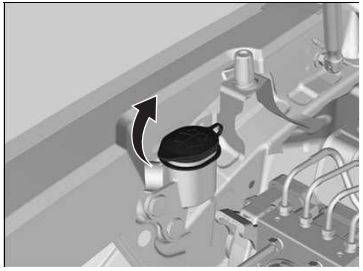

檢查擋風玻璃清洗液的量。

如果儲液筒液位過低，請添加清洗液。

小心倒入清洗液。不要溢出儲液筒。

燃油濾清器

請依照保養時程中所建議的時間和里程數來更換燃油濾清器。

燃油濾清器必須由合格的技術人員更換。如果沒有正確處置燃油管路的所有接頭，系統中的燃油可能會噴出而造成危險。

補充擋風玻璃清洗液

留意

不可在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中使用引擎防凍劑或醋水溶液。
防凍劑可能會損壞車輛的烤漆。醋 / 水溶液可能會損壞擋風玻璃清洗器泵浦。
限用市售的擋風玻璃清洗液。
避免長期使用硬水以防止水垢生成。

頭燈

頭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前方向燈及位置燈 / 日行燈

前方向燈及位置燈 / 日行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前霧燈

前霧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側方向燈 / 危險警告燈

車側後視鏡方向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煞車燈、尾燈、後車側標示燈及後方向燈

煞車燈、尾燈、後車側標示燈及後方向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頭燈

頭燈照射角度已於原廠正確設定，不需要調整。不過，如果您經常在行李區中裝載重物，請到 HONDA 服務廠交由合格的技術人員調整頭燈角度。

尾燈、後霧燈* 及倒車燈

尾燈、後霧燈* 及倒車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後牌照燈

後牌照燈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第三煞車燈

第三煞車燈燈泡為 LED 式。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及更換燈組。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其他燈泡

■化妝鏡燈燈泡

更換時請使用下列燈泡。

化妝鏡燈： 1.4 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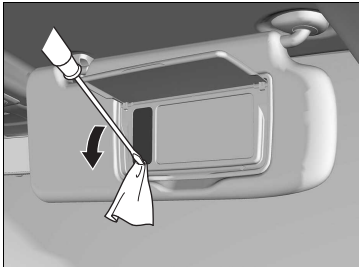

1.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撬開蓋子邊緣來拆下蓋子。

▶請用布包裹一字螺絲起子以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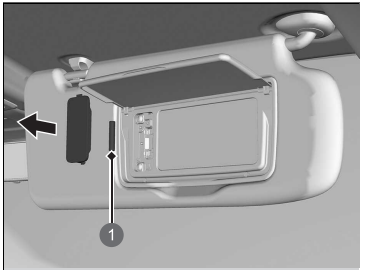

❶ 燈泡

2. 取下舊燈泡，然後裝上新的燈泡。

檢查雨刷片

如果雨刷片橡膠劣化，會在擋風玻璃上留下雨刷條痕或產生刷動噪音，且雨刷片堅硬的表面可能會刮傷擋風玻璃。

提起前雨刷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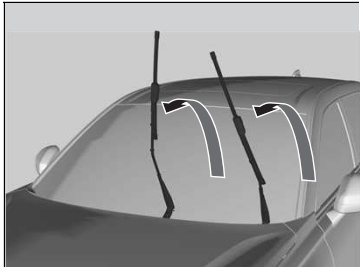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然後設定到 VEHICLE OFF。
2. 在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的 10 秒內，將雨刷開關保持在 **MIST (刷動)** 位置超過 2 秒鐘。
   ▶ 如圖中所示，2 個雨刷臂都設定在保養位置。
3. 提起 2 個雨刷臂。

≫提起前雨刷臂

留意

提起雨刷臂時，請務必依照指示將其移於保養位置。
如果手動移動，可能會損壞雨刷臂。

更換前雨刷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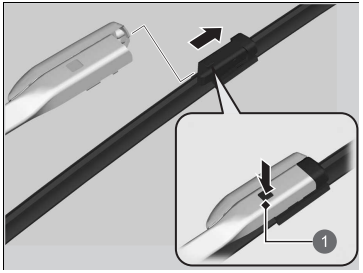

❶ 扣耳

1. 提起 2 個雨刷臂。
   ➡ **提起前雨刷臂** P. 491
2. 壓下鎖定扣耳，然後從雨刷臂推出雨刷片。
3. 將新的雨刷片滑到雨刷臂上，直到卡入到位。
4. 放下 2 個雨刷臂。
5.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ON，然後將雨刷開關設定到 **MIST (刷動)** 位置一次。
   ▶ 雨刷臂返回到標準位置。

更換前雨刷片

留意

避免雨刷臂落下重擊擋風玻璃，否則可能會損壞雨刷臂或擋風玻璃。

更換後雨刷片橡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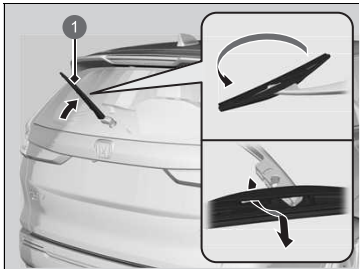

❶ 雨刷臂

1. 提起雨刷臂。
2. 將雨刷片下端向上翻轉，直到與雨刷臂分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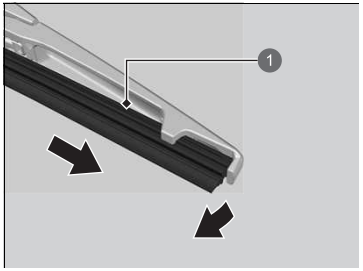

❶ 雨刷片

3. 將雨刷片從雨刷上推出。

»更換後雨刷片橡膠

留意

請勿試圖強行提起雨刷臂。
如果雨刷臂提起太高，可能會損壞。

留意

避免雨刷臂回彈，否則可能會損壞後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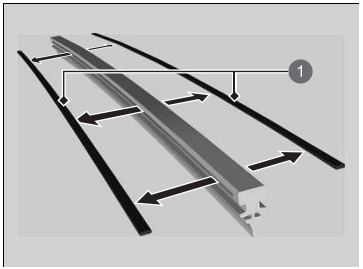

❶ 定位條

4. 從雨刷片上拆下定位條，並裝到新的橡膠片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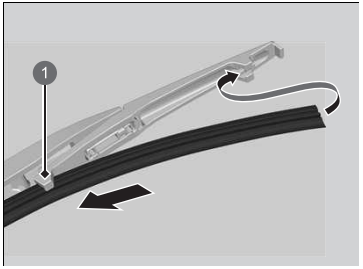

❶ 固定架

5. 將新的雨刷片推入固定架中。

▶ 確定有確實扣合，然後將雨刷片總成裝到雨刷臂上。

檢查輪胎

為確保行車安全，必須使用正確型式和尺寸的輪胎，並應保持良好狀況、有適當的胎紋及正確的胎壓。

■ 充氣指導

輪胎保持正確的胎壓可確保最佳的操控性、輪胎壽命及乘坐舒適性。關於規定的胎壓，請參閱駕駛側門柱標籤上的標示。

充氣不足的輪胎會造成磨損不均，影響操控性和油耗，並且會因過熱而導致輪胎故障。

過度充氣的輪胎會使影響乘坐舒適性，更容易因路面的不平而受損，並可能造成磨損不均。

每天開車前請檢視每個輪胎。如果某個輪胎看起來比其他輪胎扁，請使用胎壓錶檢查胎壓。

請至少每月一次或在長途行駛之前，使用胎壓錶來測量每個輪胎的胎壓。即使狀況良好的輪胎，胎壓也可能每個月減少 10-20 kPa (0.1-0.2 bar，1-2 psi)。

■ 檢查指導

每次檢查胎壓時，也應檢查輪胎和氣嘴。
檢查是否有下列情況：

- 側壁或胎面有腫塊或鼓凸。如果發現輪胎側壁有任何割傷、裂縫、或裂痕，請更換輪胎。如果看到編織層或鋼絲，請更換輪胎。
- 除去任何嵌插的異物並檢查是否有漏氣。
- 胎面磨損不均。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車輪定位。
- 胎面過度磨損。
  ➡ **磨損指示線** P. 496
- 氣嘴周圍有裂痕或其他損壞。

檢查輪胎

⚠警告

使用過度磨損或胎壓不當的輪胎，可能會造成事故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遵照本車主手冊中有關輪胎充氣及保養的所有指示。

請在輪胎冷時測量胎壓。這表示車輛已經停置至少 3 個小時，或行駛不超過 1.6 公里。請視需要補充或排放空氣直到符合規定的胎壓。

如果在輪胎熱時檢查，胎壓可能會比輪胎冷時高 30-40 kPa (0.3-0.4 bar，4-6 psi)。

每次調整胎壓時，都必須進行 TPMS 校正。
➡ **TPMS 校正** P. 365

磨損指示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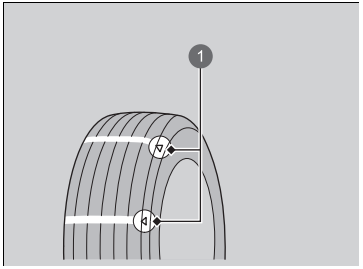

磨損指示線所在位置的胎紋溝槽比輪胎其他部份的溝槽淺約 1.6 mm。如果胎面磨損到指示線外露，請更換輪胎。

磨損的輪胎在潮濕路面上的抓地力極差。

❶ 磨損指示線記號範例

檢查輪胎

如果您在駕駛時感覺到持續的震動，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輪胎。新的輪胎和從輪圈上拆下然後再裝回的輪胎都必須進行輪胎平衡。

輪胎使用壽命

輪胎的壽命取決於許多因素，包括駕駛習慣、道路狀況、車輛載重、胎壓、保養狀況、車速以及環境條件 (即使輪胎沒有使用)。

除了定期的檢查和維持適當胎壓之外，建議您輪胎一旦使用超過 5 年就應每年檢查每個輪胎。所有輪胎在使用超過 10 年後 (從製造日期起算)，不論狀況或磨損情況如何都應汰換。

輪胎及輪圈更換

請更換相同輪胎尺寸、載重範圍、速度等級及最大冷胎壓力值 (如輪胎側壁所示) 的輻射層輪胎。使用不同尺寸或構造的輪胎可能會導致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及 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無法正確作用。

更換輪胎時，最好能夠同時更換所有四個輪胎。如果無法全部更換，兩側前輪或後輪應成對更換。

請確定輪圈的規格是否與原裝的輪圈相符。

輪胎及輪圈更換

⚠警告

安裝不合適的輪胎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及安定性。這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而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使用車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所建議的輪胎尺寸及型式。

輪胎對調

依照保養時程進行輪胎對調有助於每個輪胎平均磨損，並延長輪胎使用壽命。

■ 沒有轉動方向記號的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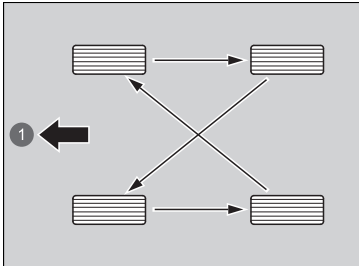

請依圖中所示進行輪胎對調。

❶ 前

■ 有轉動方向記號的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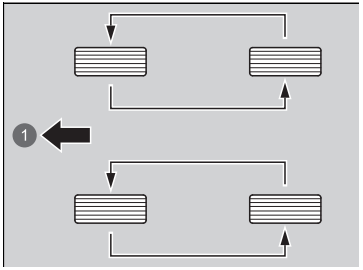

請依圖中所示進行輪胎對調。

❶ 前

▨輪胎對調

胎紋有方向性的輪胎只能同側前後對調（不能左右對調）。
有方向性的輪胎安裝時，轉動方向記號應朝向前方，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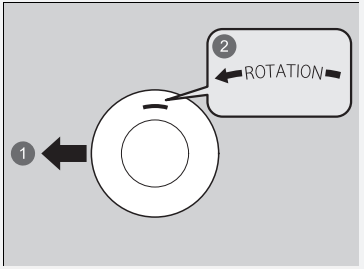

❶ 前
❷ 轉動方向記號

進行輪胎對調時，請確認先檢查胎壓。

您的愛車輪胎標準配備的車輪螺帽鎖緊扭力如下。
車輪螺帽扭力：
127 N·m (13 kgf·m, 94 lbf·ft)

每次對調輪胎後，都必須進行 TPMS 校正。
➡ **TPMS 校正** P. 365

雪地循跡裝置

如果行駛積雪或結冰道路，請換裝冬季胎或加裝雪鏈，行駛時應減低速度，並與前車保持充分的間距。

操作方向盤或煞車時請格外小心，以避免打滑。

請視需要或根據本地法令使用雪鏈、冬季胎或四季胎。

安裝時，請參考下列要點。

冬季胎：
- 選擇與原裝輪胎相同尺寸和載重範圍的輪胎。
- 所有四個車輪都應安裝冬季胎。

雪鏈：
- 在為您的愛車購買任何形式的雪鏈時，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只能在前輪加裝雪鏈。
- 由於車輛的輪胎間隙有限，請依照雪鏈製造廠商的指示安裝。請盡可能安裝牢固。
- 確定雪鏈不會接觸到煞車管路或懸吊部件。
- 請減速行駛。

雪地循跡裝置

⚠警告

使用不適當的雪鏈，或者雪鏈安裝不當，都可能會損壞煞車管路並造成車禍事故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關於雪鏈的選擇及使用，請遵循本車主手冊的所有指示。

留意

尺寸錯誤或安裝不當的循跡裝置可能會損壞車輛的煞車管路、懸吊系統、車體和車輪。如果發現敲擊到車輛的任何部份，請立即停車。

加裝雪鏈時，有關車輛操作上的限制，請遵照雪鏈製造廠商的指示。

只能在緊急時或法令規定行駛特定區域時使用雪鏈。

使用雪鏈行駛積雪或結冰路段時應格外小心。雪鏈比不需要加裝雪鏈的冬季胎更不容易控制。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的是夏季胎，請切記這些輪胎並不適用於冬季行駛。更多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檢查 12V 電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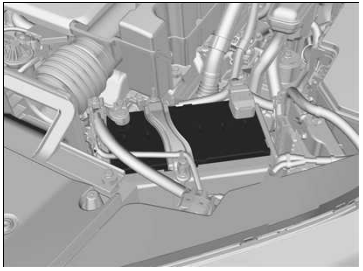

電瓶的狀況會由一個設於電瓶負極端子處的感知器監測。如果這個感知器有問題，駕駛資訊介面會顯示一個警告訊息。若有這種情況，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請每月檢查電瓶樁頭是否有腐蝕。

如果您拆開愛車的電瓶或者電瓶沒電：

- 音響系統停用*。

➲ **重新開啟音響系統** P. 237

12V 電瓶

⚠警告

正常操作情況下電瓶會產生具爆炸性的氫氣。

火花或明火會導致電瓶爆炸，爆炸能量足以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電瓶請務必遠離火花、明火及其他煙火。

進行任何電瓶保養時，必須穿戴保護衣物、面罩，或交由專業技術人員執行。

⚠警告

電瓶內含有高腐蝕性及毒性的硫酸 (電解液)。

電解液若噴濺到眼睛或皮膚可能造成嚴重灼傷。處理電瓶或在附近工作時，請穿著保護衣物並戴上護目鏡。

誤飲電解液若不立即急救治療，可能因中毒而致命。

電瓶應放置於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12V 電瓶充電

請拆開兩條電瓶電纜以免損壞愛車的電系。負極 (–) 電纜必須最先拆開並最後連接。

如果在進行系統更新時拆下電瓶電纜，可能會永久損壞電氣系統。只有在未執行系統更新時，才能拆下電瓶電纜。

12V 電瓶

緊急處置

眼睛：用杯子或其他容器盛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有壓力的水會損害眼睛。) 立即就醫診治。
皮膚：脫去遭汙染的衣物。使用大量清水沖洗皮膚。立即就醫診治。
吞嚥：喝水或牛奶。立即就醫診治。

發現有腐蝕現象時，請用小蘇打水溶液清洗電瓶端子。然後用濕毛巾擦拭端子。用布或毛巾擦乾電瓶。在端子表面塗抹黃油來防止進一步腐蝕。

更換電瓶時，必須更換相同規格的產品。
詳細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本車安裝的 12V 電瓶特別設計為適用於配備有系統更新的車型。
使用此指定種類以外的 12V 電瓶可能會縮短電瓶的壽命，並阻礙啟動系統更新。如果您需要更換電瓶，請務必選擇指定的類型和尺寸。關於更多詳細資訊，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規格** P. 558

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點亮琥珀色燈，同時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更換遙控器電池

■ 免鑰匙遙控器

如果按一個按鈕時指示燈沒有點亮，請更換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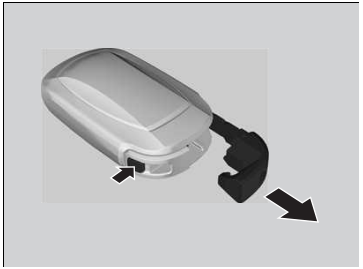

電池型號：CR2032

1. 取出內置鑰匙。



2. 將按鈕朝下，用鑰匙柄小心撬開槽來拆下外蓋的上半部。
► 請用布包裹鑰匙柄以免刮傷免鑰匙遙控器。

更換遙控器電池

⚠⚠警告

化學灼傷風險
若不慎吞嚥為遙控器供應電源的電池，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內臟灼傷甚至可能致命。
請務必避免兒童接觸新的或使用過的電池。
如果您懷疑電池被兒童吞嚥，請立即就醫診治。

注意：更換不正確的電池可能會有爆炸危險。只能更換相同型號或可通用的電池。

注意：使用、儲存或運送時不可暴露在過高的溫度中 (例如日曬或火燒等)，否則可能導致爆炸或可燃液體 / 氣體洩漏。

注意：不可將電池投入火中或高溫爐中，或以機械方式粉碎或切碎來處置電池，否則可能會導致爆炸。

注意：不可讓電池暴露於高海拔地區的極低氣壓中，否則可能導致爆炸或可燃液體 / 氣體洩漏。

鈕扣電池旁有警告標記*。

留意

不正確處置電池會損害環境。請務必確認有關電池處置的政府法規。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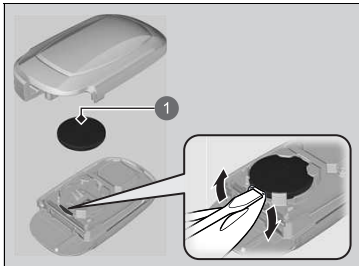

❶ 電池

3.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從邊緣撬開來拆下電池。確定依照正確的極性方向裝上電池。
▶請用布包裹一字螺絲起子以免刮傷免鑰匙遙控器。

更換遙控器電池

可使用市售電池更換或向 HONDA 服務廠洽購。

警告

- 為遙控器供應電源的電池是危險的 – 新電池和舊電池應遠離兒童。
- 若不慎吞嚥鋰離子鈕扣電池或置入身體的任何部位中，其會在 2 小時以內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如果懷疑電池已被不慎吞嚥或置入身體的任何部位中，則應立即就醫。

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 何時更換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請依照建議的保養時程更換灰塵與花粉濾清器。如果車輛在多灰塵環境中行駛，建議應更頻繁更換濾清器。

➡ **保養時程** P. 471

■ 如何更換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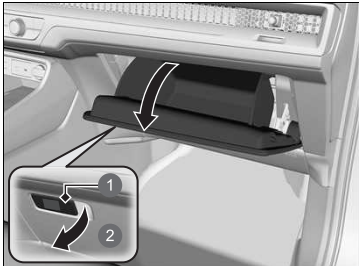

❶ 把手
❷ 拉

1. 打開手套箱。

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如果恆溫空調系統的出風減弱、車窗容易起霧，表示濾清器可能已需要更換。

灰塵與花粉濾清器可以濾除空氣中的花粉、灰塵及其他塵霾。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更換灰塵與花粉濾清器，請到HONDA 服務廠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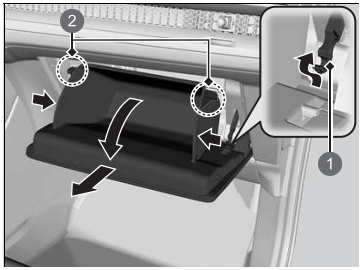

❶ 限位器
❷ 扣耳

2. 按壓手套箱乘客側的限位器，將其從手套箱上拆下。
3. 按壓兩側面板來解開兩個扣耳。
4. 拆下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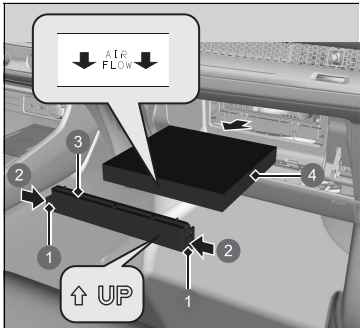

❶ 扣耳
❷ 按
❸ 殼蓋
❹ 灰塵與花粉濾清器

5. 按壓濾清器殼蓋角落的扣耳來將它拆下。
6. 從殼體拆下濾清器。
7. 將新的濾清器裝入殼體內。
▶ 請將標示**氣流方向**箭頭向下。

內裝維護

先用吸塵器吸除灰塵，然後再用抹布擦拭。
可用抹布沾濕中性清潔劑與溫水調和的溶液來清除污垢。再用乾淨的抹擦除殘留的清潔劑。

■ 清潔安全帶

可使用軟毛刷沾中性肥皂與溫水溶液來清潔安全帶。讓安全帶自然風乾。用乾淨的抹布擦拭安全帶固定點導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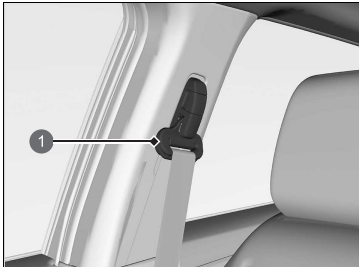

❶ 導環

內裝維護

車內應避免液體潑灑。電氣裝置和電系可能會因液體潑灑而故障。

不可在電氣裝置 (如音響裝置及開關) 上使用矽基噴霧劑。否則可能會造成裝置故障或導致車內起火。
如果不小心在電氣裝置上使用矽基噴霧劑，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化學液體芳香劑的組成成分可能會造成塑料件及織品褪色、起皺、或龜裂。
不可使用鹼性溶劑或有機溶劑，如甲苯或汽油。

使用化學產品後，請務必用乾布輕輕擦拭乾淨。
用來擦拭的抹布若沒有清洗乾淨，不可長時間放置在塑膠件或織品上。

使用液體空氣芳香劑請小心不要溢漏潑灑。

■ 清潔車窗

使用玻璃清潔劑擦拭。

■ 腳踏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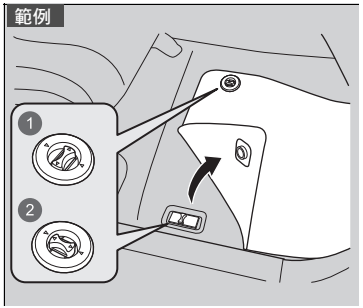

❶ 開鎖
❷ 上鎖

駕駛側腳踏墊以固定栓勾住以防止腳踏墊滑移。

不可在有固定的腳踏墊上再加設任何額外的腳踏墊。

清潔車窗

後窗內側有除霧線。請使用軟布順著與除霧線相同的方向擦拭，以避免損壞除霧線。

請小心不要讓任何液體 (例如：水或玻璃清潔液) 潑灑到後視鏡周圍的電氣組件蓋板上或周遭部位。

腳踏墊

如果在車上使用任何非原廠配備的腳踏墊產品，請確定這些產品是針對您的車型所設計的，並且可以正確配合、確實固定於底板固定扣鉤上。
請正確設置後座腳踏墊。如果沒有正確設置，腳踏墊可能會影響前座椅的調整功能。

■ 保養皮革製品

正確清潔皮革製品：

1. 先使用吸塵器或柔軟乾布清除任何污物或灰塵。

2. 以軟布沾濕 90% 的水與 10% 中性肥皂調製的水溶液來清潔皮革製品。

3. 用乾淨的濕布清除任何肥皂殘留。

4. 擦乾殘留水分並讓皮革製品在陰涼處自然風乾。

▨保養皮革製品

儘快清除或擦拭污物或灰塵是很重要的。液體潑灑可能會滲入皮革而導致污損。污物或灰塵可能會造成皮革擦傷。此外，請注意某些深色衣物可能會到皮製座椅上摩擦而導致變色或污漬。

外觀維護

行駛後請清除車身附著的塵土。請定期檢查愛車的烤漆表面是否刮傷。烤漆表面的刮痕可能導致銹蝕。如果發現有刮痕，請儘快維修。

■ 洗車

請定期洗車。若在下列情況下行駛應更頻繁洗車：

- 行駛灑鹽除冰的道路。
- 行駛濱海道路。
- 有柏油、煤煙、鳥糞、蟲屍、或樹液黏附在烤漆表面上。

洗車

不可對通風進氣口噴水。否則可能造成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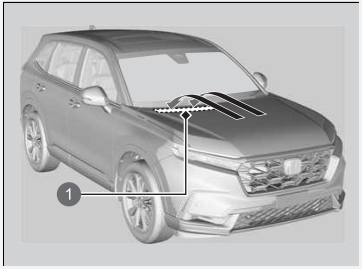

❶通風進氣口

洗車時請將車門上鎖。
不可直接對加油孔外蓋噴水。高壓噴水可能會將它沖開。

若您需要將雨刷臂從擋風玻璃上提起，請先將雨刷臂設定到保養位置。

➡ **提起前雨刷臂** P. 491

洗車時，如果煞車上有水和任何化學產品，請行駛一小段距離，踩幾次煞車之後再停車。
在煞車沾濕時停車可能會造成煞車被鏽蝕卡住。

■ 使用自動洗車機

- 請務必遵循自動洗車機上所示的使用說明。
- 收折車側後視鏡。
- 配備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的車型，請將雨刷關閉。

■ 使用高壓清洗工具

- 清洗噴頭與車體應保持充足的距離。
- 車窗四周必須特別小心。太過靠近噴水可能造成水滲入車內。
- 不可直接對引擎室高壓噴水。應使用低壓水及中性清潔劑清洗。
- 不可直接對攝影機或其周圍區域噴水。水可能會滲入鏡頭並導致攝影機故障。

■ 打蠟

品質良好的汽車蠟可以幫助保護愛車的烤漆避免侵蝕。蠟層會隨時間逐漸消蝕而讓烤漆暴露於侵蝕中，應視需要經常打蠟。

■ 保養保險桿及其他塑膠塗裝部件

如果汽油、機油、引擎冷卻液、或電瓶液潑灑到塑膠塗裝部件，可能會造成污損或烤漆剝落。請立即用軟布及清水擦拭乾淨。

使用自動洗車機

使用自動洗車機，透過傳送帶拉動車輛時，確保變速箱位於 N 檔位。

打蠟

留意

化學溶劑及強力清潔劑可能會損壞車輛的烤漆、金屬及塑膠件。若有溢漏，請立即擦拭乾淨。

保養保險桿及其他塑膠塗裝部件

若需要修理塑料部件的烤漆表面，關於正確的塗裝材料，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 清潔車窗

使用玻璃清潔劑擦拭。

■ 保養鋁合金輪圈

鋁很容易因鹽分或其他道路汙染物而造成劣化。必要時，請及早使用海綿及中性清潔劑擦拭乾淨。不要使用硬毛刷或侵蝕性化學品 (包括某些化學輪圈清潔劑)。這些物品可能會損壞鋁合金輪圈的防護性表面處理而導致腐蝕。根據表面處理的種類，輪圈也可能會失去光澤或出現磨擦痕跡。為避免產生水漬，請在潮濕情況下用布擦乾輪圈。

■ 外部車燈內面起霧

雨中行駛時，或在使用洗車機洗車後，外部車燈 (頭燈、煞車燈等) 的燈殼或鏡片內面可能會暫時起霧。內外溫度有顯著溫差時燈殼或鏡片內面也可能會有水氣凝結 (類似於雨中行車時車窗起霧的情形)。這些都是自然的情況，並不是外部車燈結構設計上的問題。

燈殼或鏡片的設計特性可能造成水氣聚積在內側表面。這也不是故障。

不過，如果發現燈內有大量積水，或者燈殼或鏡片內面有大型水滴聚積，請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車輛烤漆 *

高溫可能會造成用於驅動電動馬達的高電壓電池損壞。
在高溫的烤漆室內為車輛烤漆時，請確保溫度低於 65°C。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配件

加裝配件時，請確定下列事項：

- 不可在擋風玻璃上加裝配件。這些配件會阻礙您的視線並延遲對行駛情況的反應。
- 不要在標示有 **SRS AIRBAG** 的部位、前座椅的側面或背後、後座椅的側面 (配備左右後座側邊 SRS 輔助氣囊的車型)、側門柱的前方或兩側、或靠近側窗的位置加裝專為您愛車設計之 HONDA 原廠配件以外的任何物品。安裝在這些部位的 HONDA 原廠配件以外的物品可能會妨礙 SRS 輔助氣囊的正確作用，或可能在 SRS 輔助氣囊展開時噴飛而傷及乘客。
- 請確定電子配件不會造成電路過載或干擾車輛的正常操作。
  保險絲 P. 545
- 安裝任何電子配件之前，請安裝者與服務廠聯繫以尋求協助。若可以，請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最終安裝狀況。

配件及改裝

⚠警告

不適合的配件或改裝可能會影響車輛的操控性、安定性、以及性能，而可能導致車禍事故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關於配件及改裝的相關說明，請遵循本車主手冊的所有指示。

⚠警告

使用不當設計、加工、製造的高電壓電池組可能會引發車輛起火。

車輛起火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或人員傷害。

您的愛車只能使用 HONDA 原廠高電壓電池組或同等品質的產品。

改裝

不可進行可能會影響車輛操控性、安全性或可靠性的改裝，或安裝可能會造成類似影響的非 HONDA 原廠零件或配件。

即使只是對車上各個系統進行微幅修改，也可能會影響車輛的整體性能。
請確定所有配備都有正確安裝及保養，並且不可對車輛或相關系統進行任何可能違反政府法規的改裝。

這輛車所安裝的車上診斷連接埠 (OBD-II/SAE J1962 接頭) 預定搭配車用系統診斷裝置或 HONDA 所認可的其他裝置使用。使用任何其他種類的裝置可能為車輛的電子系統帶來不利影響或影響系統運作，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電瓶電量耗盡或其他意想不到的問題。

不可改裝或嘗試自行維修車上的高壓電混合動力系統或者修改車輛的電氣系統。分解或修改電氣零組件可能會導致車禍事故或引發火災。

如果您因保固範圍以外的原因而需要更換車上的高電壓電池組，我們強烈建議您採用 HONDA 原廠高電壓電池組。HONDA 原廠高電壓電池組的設計可與您愛車的油電混合動力系統完美搭配，並經特別設計、加工、製造可防止過度充電情況。非原廠高電壓電池組可能沒有經過類似的設計、加工、製造，安裝這類電池組可能會導致過度充電、起火、喪失動力或其他情況而增加車禍事故或人員傷害的可能性。

索引

⩙配件及改裝

若正確安裝後，行動電話、警報裝置、對講機、收音機廣播天線以及低功率音響系統不應干擾車輛的電腦控制系統，例如 SRS 輔助氣囊及 ABS / BOS / EBD / BA 整合式煞車輔助系統。

建議您使用 HONDA 原廠配件以確保愛車的正確操作。

某些 HONDA 原廠配件配備了關於產品操作和維護的專用車主手冊。如果向您提供了配件車主手冊，關於全部詳情請參閱手冊。

如果任何 HONDA 原廠配件不作動，請參閱單獨的配件車主手冊 (若配備) 或洽詢 HONDA 服務廠協助對潛在故障狀況進行故障排除。

緊急狀況處置

本章將說明如何處理突發的狀況。

輪胎爆胎
臨時修補爆胎 516
使用千斤頂 529
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檢查程序 530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量不足 531
緊急開啟動力系統 532
緊急關閉動力系統 533
如果 12V 電瓶沒電 534
排檔桿無法移動 536
過熱 537
指示燈點亮 / 閃爍
如果顯示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告 540
如果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點亮 541
如果出現煞車力降低警告 541
如果故障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542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點亮或閃爍 542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543
如果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點亮 543
如果低胎壓 / TPMS 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544
保險絲
保險絲位置 545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549
緊急拖吊 552
如果加油孔外蓋無法開鎖 553
如果無法開啟後廂門 554
煞車碟盤摩擦面的磨損狀況檢查 555

臨時修補爆胎

如果輪胎發生大型割裂或其他嚴重損壞，您將需要召請拖車拖吊。如果輪胎只有小孔刺穿 (例如釘子刺破)，則可以使用臨時輪胎修補套件修補，讓您可以將車輛開到最近的服務站接受更可靠的修理。

如果輪胎在行駛中爆胎，請緊握方向盤，並小心煞車來慢慢減速。然後在安全的地點停車。

1. 將車輛停在堅實、平整、不會打滑的地面上，並煞緊駐車煞車。
2. 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3. 開啟危險警告燈並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臨時修補爆胎

若有下列情況，請不要使用修補套件。相反的，您應聯絡 HONDA 服務廠或道路救援服務來安排拖車。

- 補胎劑超過有效期限。
- 不只一個輪胎爆胎。
- 穿刺或割裂大於 4 mm。
- 輪胎側壁損壞或胎面以外的部位刺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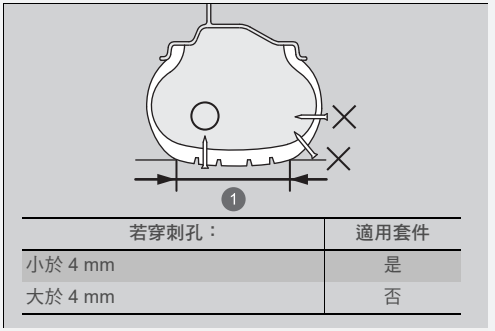

若穿刺孔：	適用套件
小於 4 mm	是
大於 4 mm	否

❶胎面部位

- 損壞是因輪胎在充氣非常不足的情況下行駛所造成。
- 胎唇部位無法固定。
- 輪圈損壞。

請不要拔除刺破輪胎的釘子或螺絲。如果拔除，修補套件可能無法完全補破孔。

■臨時修補爆胎事前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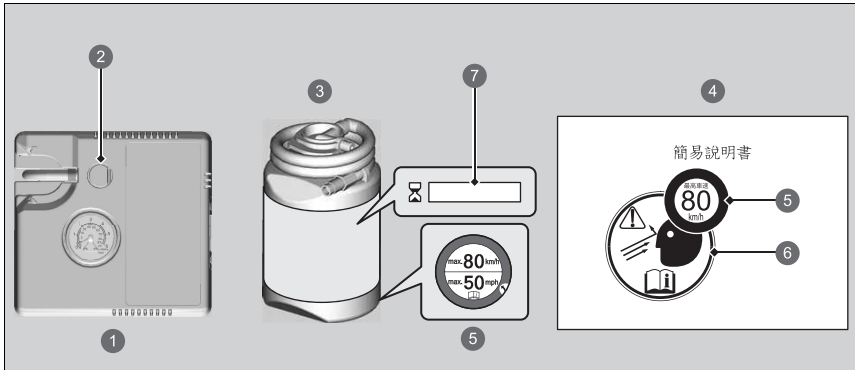

❶ 打氣機
❷ 洩壓按鈕
❸ 補胎劑罐
❹ 說明書
❺ 限速標籤
❻ 車輪標籤
❼ 有效期限

≫臨時修補爆胎事前準備

進行臨時修補時，請仔細閱讀套件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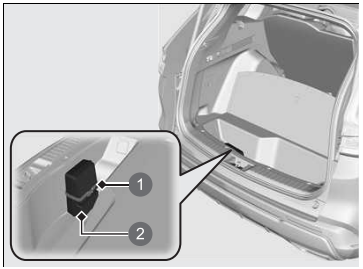

❶ 繫帶
❷ 收納袋

1. 打開後廂門。
2. 鬆開繫帶並從行李區中取出收納袋。
3. 從收納袋中取出修補套件。
4. 將套件正面朝上放置在遠離交通動線且靠近爆胎的平地上。不可將套件側面著地放置。

■注入補胎劑和空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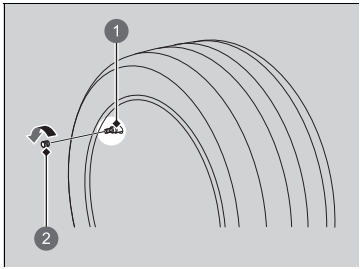

❶ 輪胎氣嘴
❷ 氣嘴蓋

1. 從輪胎氣嘴上取下氣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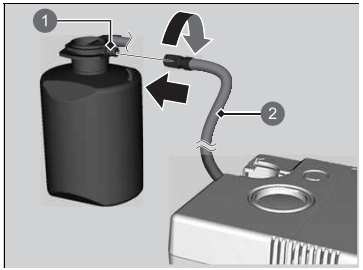

❶ 補胎劑罐氣嘴
❷ 打氣機軟管

2. 將補胎劑罐搖勻。
3. 將打氣機軟管連接到補胎劑罐氣嘴上。將它確實旋緊。

≫注入補胎劑和空氣

⚠警告

補胎劑內含有害物質，吞嚥可能致命。

若不慎吞嚥，請不要催吐。請飲用大量開水並立即就醫。

若接觸到皮膚或眼睛，請用冷水沖洗並視需要就醫。

補胎劑罐應放置於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補胎劑為乳膠基產品，可能對衣物和其他材料造成永久汙損。使用時請小心，若有任何溢漏請立即擦拭乾淨。

連接打氣機軟管時請關閉打氣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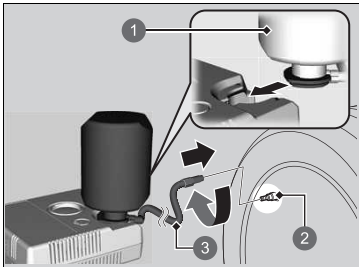

❶ 補胎劑罐
❷ 輪胎氣嘴
❸ 補胎劑 / 空氣軟管

4. 將補胎劑罐上下顛倒，然後將它連接到打氣機上的開口中。
5. 將補胎劑 / 空氣軟管連接到輪胎氣嘴上。將它確實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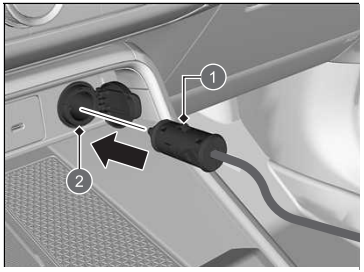

❶ 插頭
❷ 12V 電源插座

6. 將打氣機插頭連接到 12V 電源插座中。
▶ 小心不要讓車門或車窗夾壓到電源線。
➔ **12V 電源插座** P. 223
▶ 不可將任何其他電氣裝置插入其他的 12V 電源插座中。
7. 開啟車輛的動力系統。
➔ **一氧化碳氣體** P.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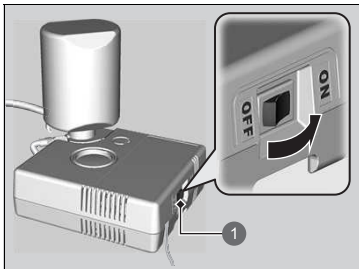

❶ 打氣機開關

8. 開啟打氣機來為輪胎充氣。
▶ 打氣機會開始注入補胎劑和空氣到輪胎中。
9. 在胎壓達到規定的壓力之後，關閉打氣機。
▶ 檢查打氣機上的氣壓錶。
▶ 關於規定的胎壓，請參閱駕駛側門柱標籤上的標示。

注入補胎劑和空氣

⚠警告

在密閉或甚至只有部分密閉的區域中運轉引擎可能造成有毒的一氧化碳迅速累積。

吸入這種無色無臭的氣體可能喪失意識甚至導致死亡。只能在戶外發動引擎來為打氣機供電。

留意

不可連續操作臨時輪胎修補套件的打氣機超過 15 分鐘。否則打氣機可能會過熱而導致永久損壞。

您會聽到啟動的打氣機發出馬達聲響。這是正常現象。

直到補胎劑完成灌注之前，氣壓錶所顯示的壓力會高於實際壓力。在補胎劑完成灌注之後，壓力將會下降然後在空氣灌入輪胎時再次開始升高。這是正常現象。只有在補胎劑完成灌注後關閉打氣機，氣壓錶才能測量到正確的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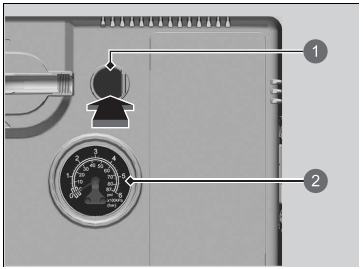

❶ 洩壓按鈕
❷ 壓力錶

10. 從 12V 電源插座拔除打氣機電源插頭。
11. 從輪胎氣嘴上轉開補胎劑 / 空氣軟管。裝回氣嘴蓋。
12. 從打氣機上取下補胎劑罐。
13. 按洩壓按鈕直到氣壓錶指針回到 0 kPa (0 bar, 0 ps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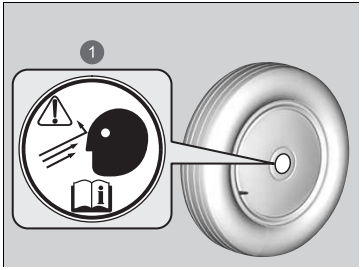

❶ 車輪標籤

14. 將車輪標籤貼在輪圈上的平面部位。
▶ 輪圈表面必須乾淨才能確保標籤確實黏貼。
15. 將輪胎修補套件收回行李區中。

注入補胎劑和空氣

如果沒有在 10 分鐘以內達到所需的胎壓，表示輪胎可能嚴重損壞使修補套件無法提供必要的密封，您的車輛將需要拖吊。

請到 HONDA 服務廠更換補胎劑罐並回收空罐。

在您請 HONDA 服務廠或道路救援服務更換或修理爆胎時，請告知輪胎有使用補胎劑。

打氣機的設計只適用於汽車輪胎。請確定：
- 打氣機只能使用您車上的 12V 電源插座供應的直流電源。
- 不可連續操作臨時輪胎修補套件的打氣機超過 15 分鐘。否則打氣機可能會過熱而導致永久損壞。連續使用時請定時關閉讓打氣機冷卻。

■讓補胎劑在輪胎中均勻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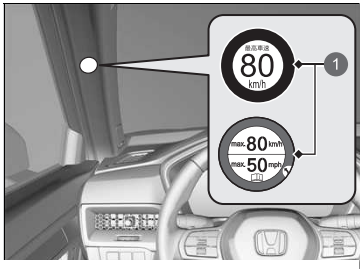

❶ 限速標籤

1. 將限速標籤貼在如圖所示的位置。
2. 駕駛車輛約 10 分鐘或 3 到 10 公里。
▶ 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3.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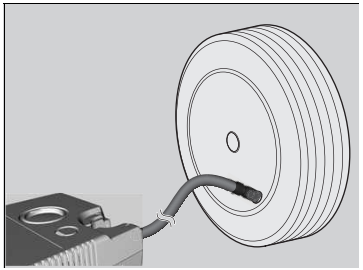

4. 使用打氣機上的氣壓錶再次檢查胎壓。
▶ 檢查壓力時不可開啟打氣機。
5. 如果胎壓為：

- 130 kPa (1.3 bar, 19 psi) 以下：

不要再次打氣或繼續行駛，洩漏太過嚴重。請聯絡安排拖車。

➡ **緊急拖吊** P. 552

配備 235/60R18 103H 輪胎的車型

- 前輪：240 kPa (2.4 bar, 35 psi) / 後輪：220 kPa (2.2 bar, 32 psi) 或以上：

繼續再行駛 10 分鐘或直到車輛到達最近的服務站。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 如果在行駛 10 分鐘之後壓力沒有下降，您就不需要再檢查胎壓。

配備 235/60R18 103H 輪胎的車型

- 大於 130 kPa (1.3 bar, 19 psi) 但低於前輪：240 kPa (2.4 bar, 35 psi) / 後輪：220 kPa (2.2 bar, 32 psi)：

開啟打氣機，進行輪胎充氣，直到胎壓達到前輪：240 kPa (2.4 bar, 35 psi) / 後輪：220 kPa (2.2 bar, 32 psi)。

➲ **注入補胎劑和空氣** P. 519

然後再小心駕駛車輛 10 分鐘或直到車輛到達最近的服務站。
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 只要胎壓一直都在上述範圍內，您應反覆進行這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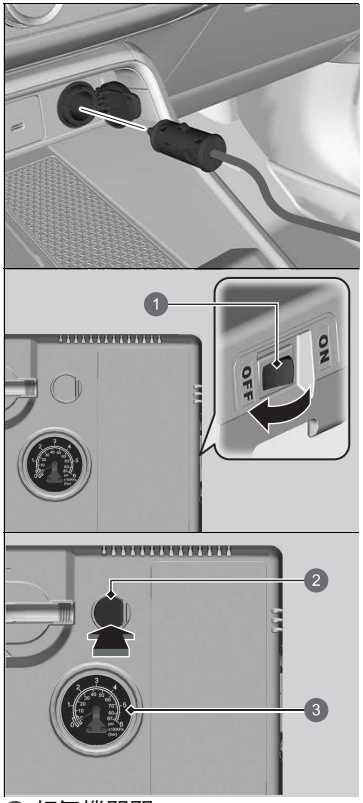

❶ 打氣機開關
❷ 洩壓按鈕
❸ 氣壓錶

6. 從 12V 電源插座拔除修補套件插頭。
7. 從輪胎氣嘴上轉開空氣軟管。裝回氣嘴蓋。
8. 按洩壓按鈕直到氣壓錶指針回到 0 kPa (0 bar, 0 psi)。
9. 收拾並收妥修補套件。

讓補胎劑在輪胎中均勻分布

⚠警告

在密閉或甚至只有部分密閉的區域中運轉引擎可能造成有毒的一氧化碳迅速累積。

吸入這種無色無臭的氣體可能喪失意識甚至導致死亡。只能在戶外發動引擎來為打氣機供電。

■ 為胎壓不足的輪胎充氣

您可以使用修補套件來為沒有爆胎但胎壓不足的輪胎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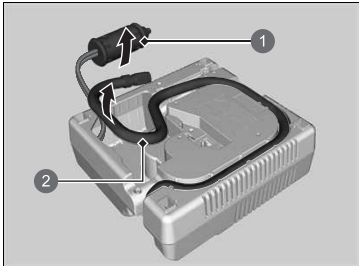

❶ 電源插頭
❷ 空氣軟管

1. 從行李區中取出修補套件。
➔ **臨時修補爆胎事前準備** P. 517
2. 將套件正面朝上放置在靠近要打氣的輪胎且遠離交通動線的平地上。不可將套件側面著地放置。
3. 從修補套件中取出空氣軟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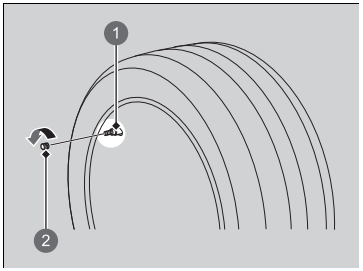

❶ 輪胎氣嘴
❷ 氣嘴蓋

4. 取下氣嘴蓋。

⧁為胎壓不足的輪胎充氣

⚠警告

在密閉或甚至只有部分密閉的區域中運轉引擎可能造成有毒的一氧化碳迅速累積。

吸入這種無色無臭的氣體可能喪失意識甚至導致死亡。只能在戶外發動引擎來為打氣機供電。

留意

不可連續操作臨時輪胎修補套件的打氣機超過 15 分鐘。否則打氣機可能會過熱而導致永久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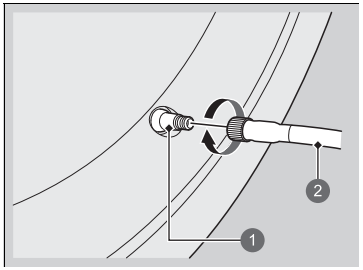

❶ 輪胎氣嘴
❷ 空氣軟管

5. 將空氣軟管連接到輪胎氣嘴上。將它確實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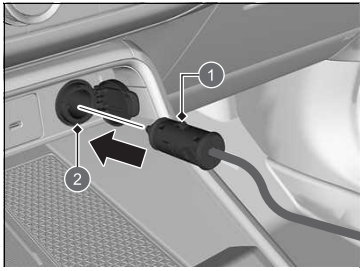

❶ 插頭
❷ 12V 電源插座

6. 將打氣機插頭連接到 12V 電源插座中。
▶ 小心不要讓車門或車窗夾壓到電源線。
➔ **12V 電源插座** P. 223

7. 開啟車輛的動力系統。
➔ **一氧化碳氣體** P.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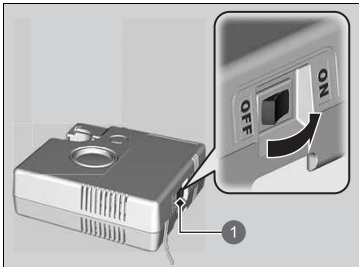

❶ 打氣機開關

8. 開啟打氣機開關來為輪胎充氣。
▶ 打氣機會開始注入空氣到輪胎中。
▶ 如果您已發動引擎，打氣期間請讓它保持運轉。
9. 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
10. 關閉打氣機。
▶ 檢查打氣機上的氣壓錶。
▶ 如果壓力過高，請按洩壓按鈕。
11. 從 12V 電源插座拔除打氣機電源插頭。
12. 從輪胎氣嘴上轉開空氣軟管。裝回氣嘴蓋。
13. 收拾並收妥修補套件。

您的愛車在如圖所示的位置設有頂車點。
更換輪胎時，請洽詢 HONDA 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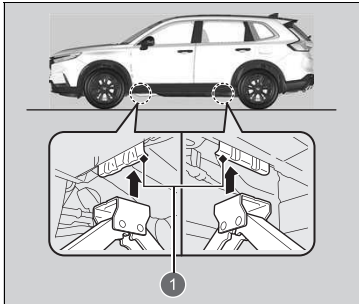

❶ 頂車點

檢查程序

如果動力系統無法啟動，請檢查下列項目並採取適當的措施。

檢查項目	情況	如何處置
檢查相關的指示燈是否點亮或駕駛資訊介面是否顯示訊息。	顯示 **Temperature too low for vehicle to operate (溫度過低，無法操作車輛)** 的訊息。	• 您必須等待環境溫度升高或將車輛移動到溫度較高的地點。 • 請視需要聯繫 HONDA 服務廠。
	顯示 **To start, touch start button with emblem side of remote (將遙控器的徽標側碰觸起動按鈕即可起動)** 的訊息。	➡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量不足** P. 531
檢查保險絲。		檢查所有保險絲，或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P. 549
檢查動力系統啟動程序。		請依照指示再次嘗試啟動動力系統。 ➡ **開啟電源** P. 338
檢查檔位。	變速箱不在 P 檔位。	將檔位切換到 P。
檢查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	如果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閃爍，動力系統將無法啟動。	➡ **晶片防盜系統** P. 172 ➡ **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 P. 108

如果在檢查以上所列的所有項目之後仍無法開啟動力系統，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您需要馬上起動車輛，可請另一輛救援車輛或使用救援電瓶來進行跨接起動。

➡ **如果 12V 電瓶沒電** P. 534

根據情況，或許可以暫時採用緊急起動程序來開啟動力系統。

➡ **緊急開啟動力系統** P. 532

如果免鑰匙遙控器電池電量不足

如果蜂鳴器發出嗶聲，且駕駛資訊介面上顯示 **To start, touch start button with emblem side of remote (將遙控器的徽標側碰觸起動按鈕即可起動)** 的訊息，**POWER (電源)** 按鈕閃爍而 [ ] (就緒) 指示燈沒有點亮，請依照下列方式來開啟動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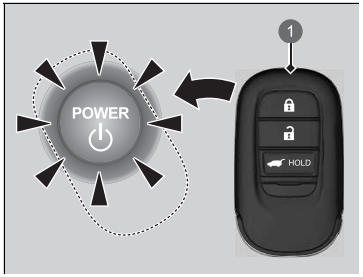

❶ 免鑰匙遙控器

1. 按 **POWER (電源)** 按鈕。
   ▶ 蜂鳴器會發出嗶聲且 **POWER (電源)** 按鈕會閃爍約 30 秒鐘。
2. 在 **POWER (電源)** 按鈕閃爍的情況下，用免鑰匙遙控器上的 **H** 標誌碰觸 **POWER (電源)** 按鈕的中央。免鑰匙遙控器上的按鈕應朝向您的方向。
   ▶ 蜂鳴器會發出嗶聲，且 **POWER (電源)** 按鈕會持續點亮約 10 秒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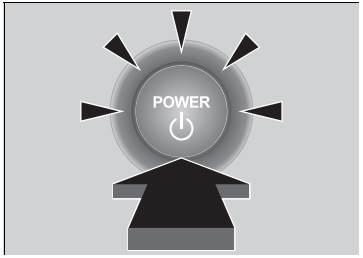

3. 踩下煞車踏板，並在 **POWER (電源)** 按鈕點亮時按 **POWER (電源)** 按鈕。
   ▶ [ ] (就緒) 指示燈會點亮。
   ▶ 如果沒有踩下踏板，電源模式會切換為 ACCESSORY。

緊急開啟動力系統

如果無法使用正常啟動程序開啟動力系統，您可以使用以下緊急啟動程序將它開啟。
除非是緊急情況，否則請不要使用這個程序。

1. 確實煞緊駐車煞車。
2. 檢查變速箱是否排入 P 檔位，然後將電源模式設定為 ACCESSORY。
3. 請確實踩住煞車踏板，然後按住 **POWER (電源)** 按鈕至少 15 秒鐘。

即使可以使用上述程序開啟動力系統，這也應視為系統故障。
請立即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緊急開啟動力系統

如果您無法將排檔桿從 P 位置排出，請依照下列程序處理。

排檔桿無法移動 P. 536

緊急關閉動力系統

即使是在行駛中，也可以在緊急情況下使用 **POWER (電源)** 按鈕來關閉動力系統。如果您必須關閉動力系統，請進行下列任一項操作：

- 按住 **POWER (電源)** 按鈕約 2 秒鐘。
- 用力按 **POWER (電源)** 按鈕 3 次。

方向盤將不會鎖住。但因為關閉動力系統也會失去動力系統為轉向和煞車系統所提供的動力輔助，將需要花費更大的力氣和時間來進行轉向和減速操作。請用兩腳踩煞車踏板來讓車輛減速並立即在安全的地點並停車。

電源模式會在動力系統關閉時變為 ACCESSORY 模式。
若要切換到 VEHICLE OFF 模式，請在車輛完全停止後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然後按兩下 **POWER (電源)** 按鈕但不要踩煞車踏板。

緊急關閉動力系統

留意

除非絕對有必要關閉動力系統，否則不可在行駛中按 **POWER (電源)** 按鈕。
行駛中按 **POWER (電源)** 按鈕，蜂鳴器會發出警示音。

跨接啟動程序

關閉所有電氣裝置 (如音響及車燈) 的電源。關閉動力系統，然後打開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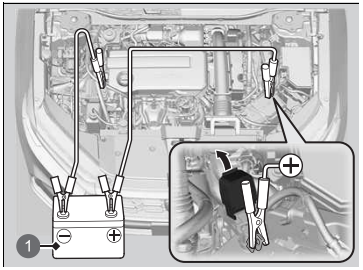

❶ 救援電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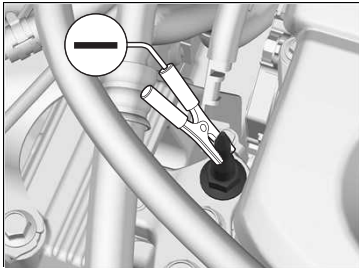

1. 掀開您車上 12V 電瓶的正極 ⊕ 端子上的電瓶端子蓋。
2. 將第一條跨接線連接到愛車 12V 電瓶的 ⊕ 端子。
3. 將第一條跨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救援電瓶的 ⊕ 端子。
   - ▶ 只能使用 12V 的救援電瓶。
   - ▶ 使用車用電瓶充電器來為您的 12V 電瓶充電時，請選擇低於 15V 的充電電壓。請查閱充電器的手冊來進行正確的設定。
4. 將第二條跨接線連接到救援電瓶的 ⊖ 端子。
5. 將第二條跨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如圖所示的引擎固定螺栓處。不可將這條跨接線連接到任何其他部位。
6. 如果是連接到另一輛車的電瓶，請先起動救援車輛的引擎並稍微提高轉速。
7. 試著起動車輛的引擎。如果啟動馬達轉動緩慢，請檢查跨接線是否有良好的金屬接觸。

跨接啟動程序

⚠警告

沒有遵循正確的程序，12V 電瓶可能會爆炸而嚴重傷害到附近的人。

12V 電瓶請務必遠離火花、明火及其他煙火。

留意

12V 電瓶若長時間處於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內部電解液可能會凍結。使用凍結的 12V 電瓶進行跨接啟動可能導致電瓶破裂。

請確實連接跨接線以防止因引擎震動而脫落。在連接或拆開跨接線時，請小心不要搞混跨接線或讓兩條跨接線端頭彼此接觸。

在寒冷天氣中 12V 電瓶的性能會下降而可能造成引擎無法起動。

■動力系統啟動後的後續處置

在車輛的動力系統啟動後，請依照以下的順序來拆下跨接線。

1. 從您車上的搭鐵處拆開跨接線。
2. 從救援電瓶的 ⊖ 端子上拆開跨接線的另一端。
3. 從您車上 12V 電瓶的 ⊕ 端子上拆開跨接線。
4. 從救援電瓶的 ⊕ 端子上拆開跨接線的另一端。

請將您的愛車開到附近的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跨接啟動程序

重新連接 12V 電瓶後並將電源模式設定至 ON 時，VSA 車身動態穩定控制系統、煞車系統 (琥珀色)、ACC 主動式車距調節定速巡航系統附 LSF 低速跟車功能、TPMS 胎壓監控系統、CMBS 碰撞緩解煞車系統、RDM 道路偏移抑制系統和安全輔助指示燈可能會點亮琥珀色燈，同時儀錶上會顯示一則訊息。以 2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一小段距離。每個指示燈應會熄滅。如果沒有，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排檔桿無法移動

如果排檔桿無法從 P 位置排出，請依照下列程序處理。

■解除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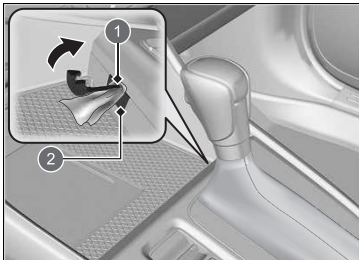

❶ 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孔
❷ 蓋板

1. 煞緊駐車煞車。
2.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3. 取下免鑰匙遙控器內置的鑰匙。
4. 請用布包裹內置鑰匙尖端。如圖所示，將其插入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孔中，然後拆下蓋板。



❶ 釋放鈕
❷ 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孔

5. 將鑰匙插入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孔中。
6. 將鑰匙往內推，同時按排檔桿釋放鈕，並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現在已解除鎖定。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排檔桿檢查。

如何處理過熱

過熱的徵狀如下：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Power system temperature high. Power may be reduced. (動力系統溫度過高，動力可能降低。)** 的訊息。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 Do not drive. Allow engine to cool. (引擎溫度太高，請勿行駛，讓引擎冷卻。)** 的訊息。
- 引擎室冒出蒸氣或噴出水霧。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Power system temperature high. Power may be reduced. (動力系統溫度過高，動力可能降低。) 的訊息

動力系統溫度過高時，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Power system temperature high. Power may be reduced. (動力系統溫度過高，動力可能降低。)** 的訊息。

1. 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 煞緊駐車煞車，並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關閉所有電氣配備並開啟危險警告燈。
2. 將電源模式保持在 ON，並等候訊息消失。
▶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何處理過熱

⚠警告

從過熱的引擎冒出的蒸汽及水霧會造成嚴重燙傷。

如果有蒸汽冒出，請不要打開引擎蓋。

留意

在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Do not drive. Allow engine to cool. (引擎溫度太高，請勿行駛，讓引擎冷卻。)** 訊息的情況下繼續行駛可能會造成引擎損壞。

如果在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Power system temperature high. Power may be reduced. (動力系統溫度過高，動力可能降低。)**，您的車輛加速能力會減弱，且在斜坡上啟動可能較為困難。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 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 Do not drive. Allow engine to cool. (引擎溫度太高，請勿行駛，讓引擎冷卻。) 的訊息

■ 優先處置動作

1. 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2. 關閉所有電氣配備並開啟危險警告燈。

▶ **沒有冒出蒸氣或噴出水霧：**讓動力系統保持開啟並打開引擎蓋。

▶ **有冒出蒸氣或噴出水霧：**關閉動力系統並等候直到不再有蒸氣冒出。然後，打開引擎蓋。

■後續處置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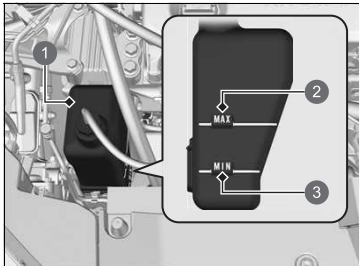

❶ 副水箱
❷ **MAX**
❸ **MIN**

1. 檢查冷卻風扇是否作動，並在駕駛資訊介面上的 **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 Do not drive. Allow engine to cool. (引擎溫度太高，請勿行駛，讓引擎冷卻。)** 訊息消失後關閉動力系統。
   ▶ 如果冷卻風扇沒有作動，則立即關閉動力系統。
2. 在引擎冷卻後，檢查冷卻液液位並檢查冷卻系統組件是否洩漏。
   ▶ 如果副水箱中的冷卻液液位極低，請添加冷卻液到 **MAX** 記號處。
   ▶ 如果副水箱中完全沒有冷卻液，請檢查水箱溫度是否下降。用厚布蓋住水箱蓋來將它打開。視需要從水箱加水口加入冷卻液到加水口的下緣，然後蓋上水箱蓋。

■最終處置動作

在引擎充分冷卻後，開啟動力系統。

如果 **Engine temperature too hot. Do not drive. Allow engine to cool. (引擎溫度太高，請勿行駛，讓引擎冷卻。)** 訊息沒有出現，可以恢復行駛。如果再次出現，請聯繫 HONDA 服務廠接受維修。

≫如何處理過熱

⚠警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液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如果冷卻液洩漏，請聯繫 HONDA 服務廠接受維修。

加水只是緊急情況下的臨時應急措施。請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沖洗冷卻系統並添加正確的防凍冷卻液。

如果顯示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告



■出現警告的原因

會在引擎機油壓力過低時出現。

■警告出現時的立即處置

1. 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的平整地面上。

2. 若有必要，請開啟危險警告燈。

■停車後的後續處置

1. 關閉動力系統並靜置約 3 分鐘。

2. 打開引擎蓋並檢查機油油位。

▶ 請視需要添加機油。

➲ **機油檢查** P. 480

3. 起動引擎並檢查**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告。

▶ 警告消失：可恢復行駛。

▶ 警告沒有在 10 秒鐘內消失：立即關閉動力系統並連繫 HONDA 服務廠安排維修。

留意

引擎在機油壓力過低的情況下運轉可能立即造成嚴重的機械損壞。

如果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點亮



■ 指示燈點亮的原因

會在充電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指示燈點亮時的處置

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出現煞車力降低警告



■ 出現警告的原因

會在煞車能力降低時顯示。

■ 警告出現時的立即處置

減速並小心地駕駛。請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 12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點亮

如果需要暫時停車，請不要關閉動力系統。動力系統需要使用 12V 電瓶來啟動。如果在這個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關閉動力系統，您可能無法再次啟動。

如果故障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指示燈點亮或閃爍的原因

- 會在排氣控制系統或電動車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 會在偵測到引擎失火 (不點火) 時閃爍。

■指示燈點亮時的處置

- 避免高速行駛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指示燈閃爍時的處置

將車輛停在沒有易燃物的安全地點並在引擎熄火狀態下等候至少 10 分鐘以上直到引擎冷卻。

如果故障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留意

如果在故障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行駛，排氣控制系統及引擎可能會損壞。

如果故障指示燈在重新啟動引擎後再次閃爍，請保持 50 km/h 以下的速度開到最近的 HONDA 服務廠。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點亮或閃爍



■指示燈點亮的原因

- 煞車油量過低。
- 煞車系統故障。

■行駛中指示燈點亮時如何處置

輕踩煞車踏板來檢查踏板壓力。

- 如果正常，則在下次停車時檢查煞車油液位。
- 如果不正常，請採取立即的應變措施。拉動 [一] 減速撥片數次以透過回充電煞車讓車輛減速。

■指示燈閃爍的原因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發生問題。

■指示燈閃爍時的處置

請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點亮或閃爍

讓您的愛車立即接受維修。
在煞車油液位過低的情況下行駛可能造成危險。如果踩煞車踏板感覺不到阻力，請立即在安全的地點停車。必要時拉動 [一] 減速撥片以透過回充電煞車讓車輛減速。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及 **ABS** 指示燈同時點亮，表示電子煞車力道分配系統沒有作用。在突然煞車時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請立即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閃爍，駐車煞車可能沒有作用。
請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將車輛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P. 54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紅色)


(琥珀色)

■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請以手動或自動方式釋放駐車煞車

駐車煞車 P. 430

-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持續點亮或閃爍，請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為防止車輛移動，請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
- 如果只有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熄滅，請避免使用駐車煞車並立即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如果 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指示燈點亮



■ 指示燈點亮的原因

會在 EPS 系統或 DAM 駕駛注意力監視系統發生問題時點亮。

■ 指示燈點亮時的處置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並重新開啟動力系統。
  如果指示燈繼續點亮，請立即將您的愛車開到 HONDA 服務廠接受檢查。
- 駕駛資訊介面顯示**請勿行駛**，請立即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點亮或閃爍

如果您煞緊駐車煞車，可能將無法釋放。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與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同時點亮，表示駐車煞車作用中。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在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點亮時同時閃爍，駐車煞車可能因為正在進行系統檢查而沒有作用。

如果低胎壓 / TPMS 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 指示燈點亮或閃爍的原因

某個輪胎的胎壓顯著過低，或 TPMS 沒有進行校正。如果 TPMS 有問題，指示燈會閃爍約 1 分鐘然後持續點亮。

■ 指示燈點亮時的處置

小心駕駛並避免突然轉向及重踩煞車。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檢查胎壓並調整到規定的胎壓值。規定的胎壓標示在駕駛側門柱的標籤上。

▶ 在調整胎壓後執行 TPMS 校正。

➲ **TPMS 校正** P. 365

■ 指示燈閃爍然後持續點亮時的處置

儘快到 HONDA 服務廠檢查輪胎。

如果低胎壓 / TPMS 指示燈點亮或閃爍

留意

在輪胎極度充氣不足的情況下行駛可能會造成輪胎過熱。輪胎過熱可能會導致爆裂。請務必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

保險絲位置

如果有任何電氣裝置沒有作用，請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 並檢查是否有任何相關的保險絲燒斷。

■ 引擎室保險絲盒

位於 12V 電瓶近旁。壓下扣耳可打開保險絲盒。
保險絲的位置標示如下圖所示。
利用圖中及列表中的保險絲編號來找出故障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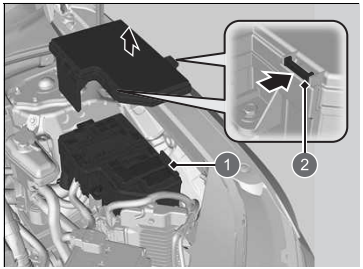

❶ 保險絲盒
❷ 扣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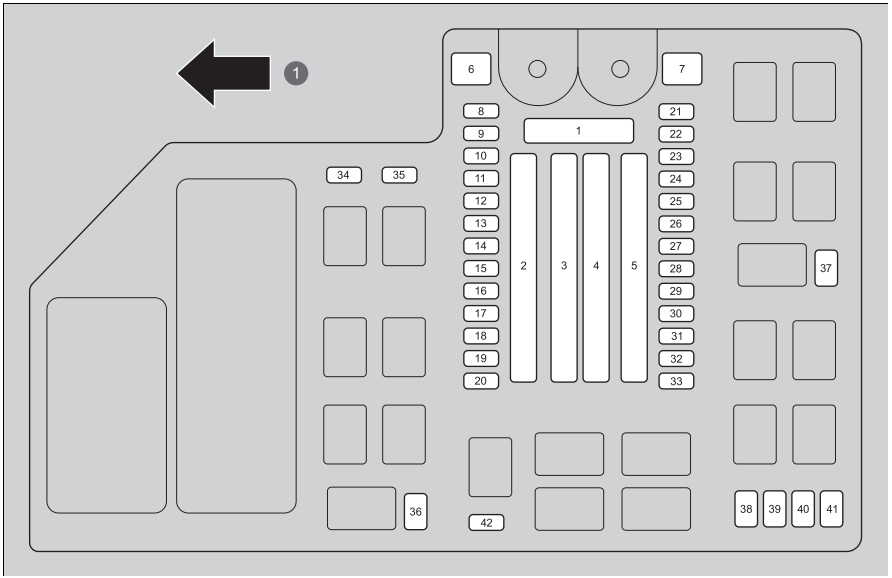

❶ 前

■ 所保護的電路及保險絲額定值

	所保護的電路	安培數
1	主保險絲	175 A
2	–	30 A
	–	40 A
	保險絲盒，選配 1	60 A
	–	40 A
	保險絲盒，選配 2	60 A
	–	60 A
	保險絲盒，主 1	60 A
3	音響放大器*	30 A
	–	30 A
	–	40 A
	後除霧器	30 A
	–	50 A
	鼓風機馬達	40 A
	電動後廂門馬達	40 A
4	ABS/VSA FSR	40 A
	ABS/VSA 馬達	40 A
	引擎 EWP	40 A
	電子伺服煞車	40 A
	點火電源 1	30 A
	RFC，副	40 A
	點火電源 2	30 A
5	副保險絲 1	30 A
	雨刷	30 A
	EPS	70 A
	–	30 A
	RFC，主	40 A
	P-ACT 馬達*	30 A
	保險絲盒，主 2	60 A
6	–	–
7	繼電器模組 2	20 A
8	–	–
9	備援電源	10 A
10	–	–
11	後霧燈*	10 A
12	–	–
13	音響，副	15 A*1 7.5 A*2
14	–	–
15	前霧燈	10 A
16	–	–
17	–	–
18	喇叭	15 A
19	前清洗器	15 A
20	音響	15 A
21	繼電器模組 1	20 A
22	DBW	15 A
23	危險警告燈	10 A
24	VBU	10 A
25	IGP	15 A
26	電子 VTC	20 A
27	左頭燈	20 A
28	噴油嘴	20 A
29	煞車燈	10 A
30	右頭燈	20 A
31	點火線圈	15 A
32	ICM	10 A
33	PCU EWP	10 A
34	–	–
35	–	–
36	–	–
37	–	–
38	IGA	10 A
39	IGB	10 A
40	P-ACT 單元*	10 A
41	IGPS LAF	7.5 A
42	IG1 監視器 2	5 A

*1: 配備內建 Google 服務顯示器型音響及一般放大器的車型

*2: 配備 BOSE 放大器及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的車型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車內保險絲盒

位於儀錶板下方。
保險絲的位置標示如下圖所示。
利用圖中及列表中的保險絲編號來找出故障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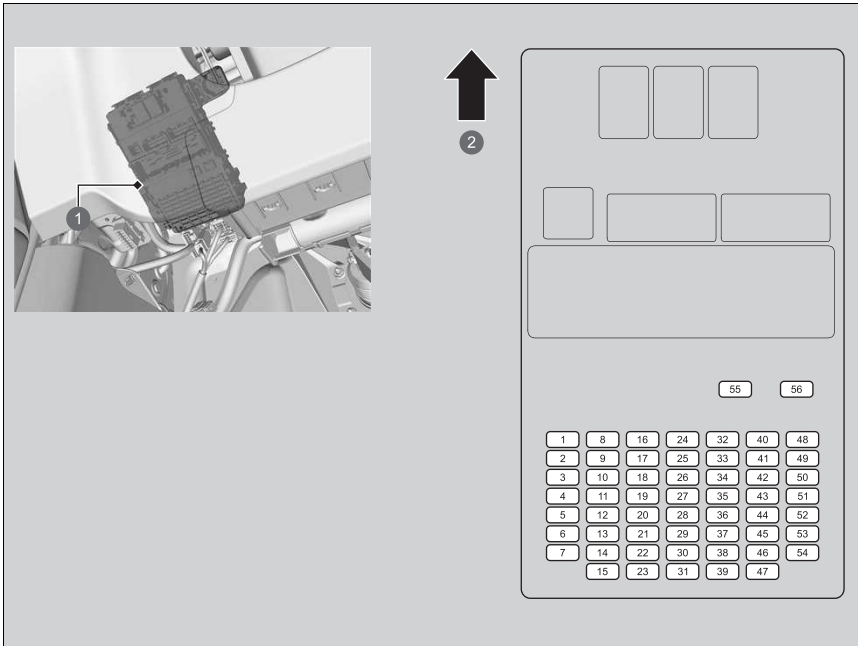

❶ 保險絲盒
❷ 上

■ 所保護的電路及保險絲額定值

	所保護的電路	安培數
1	駕駛側電動窗	20 A
2	前乘客側電動窗	20 A
3	右後側電動窗	20 A
4	左後側電動窗	20 A
5	選配	10 A
6	SRS	10 A
7	–	–
8	–	–
9	前 12V 電源插座	20 A
10	車門鎖	20 A
11	儀錶	10 A
12	–	–
13	選配 2	10 A
14	選配 6 (VB SOL)	10 A
15	駕駛側車門開鎖*	10 A
16	IMG	10 A
17	–	–
18	–	–
19	–	–
20	USB 充電器	10 A
21	12V 電源插座 (行李區)	20 A
22	SMART	10 A
23	駕駛側車門上鎖*	10 A
24	E-DPS*	20 A
25	SBW*	10 A
26	SRS	10 A
27	ACG	10 A
28	選配 5 (ABS)	10 A
29	燃油泵	20 A
30	左側車門開鎖	10 A
31	右側車門開鎖*	10 A
32	全景天窗*	20 A
33	USB 充電器 PD*	10 A
34	–	–
35	遮陽板*	20 A
36	電熱加溫後座椅*	20 A
37	–	–
38	–	–
39	右側車門上鎖*	10 A
40	駕駛側電動座椅滑移調整	20 A
41	駕駛側電動座椅傾斜調整	20 A
42	P-ACT	10 A
43	選配	10 A
44	日行燈	5 A
45	ACC	10 A
46	–	–
47	左側車門上鎖	10 A
48	電熱加溫前座椅*	20 A
49	乘客側電動座椅傾斜調整*	20 A
50	駕駛側電動座椅腰部支撐	10 A
51	IGA 2 (IG Hold 3)	20 A
52	電動後廂門關閉器	20 A
53	乘客側電動座椅滑移調整*	20 A
54	選配 1	10 A
55	–	–
56	–	–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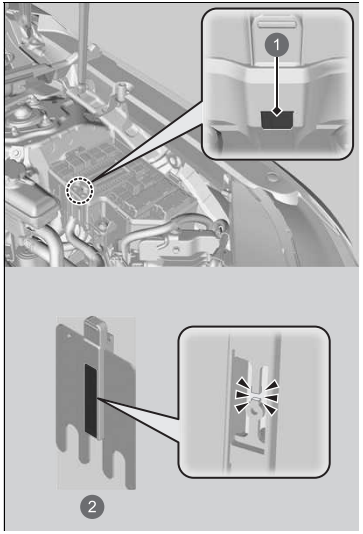

❶ 孔
❷ 主保險絲

1. 將電源模式設定到 VEHICLE OFF。關閉頭燈及所有的電氣配件。
2. 拆下保險絲盒蓋。
3. 檢查引擎室保險絲盒中的主保險絲。
▶ 透過孔查看保險絲。
▶ 如果保險絲燒斷，請到 HONDA 服務廠更換。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留意

使用較高額定值的保險絲來更換燒斷的保險絲，會大幅增加損壞電氣系統的可能性。

請依據表格來找出故障的保險絲並確認指定安培數。

➡ **保險絲位置** P. 545

請以相同指定安培數的保險絲進行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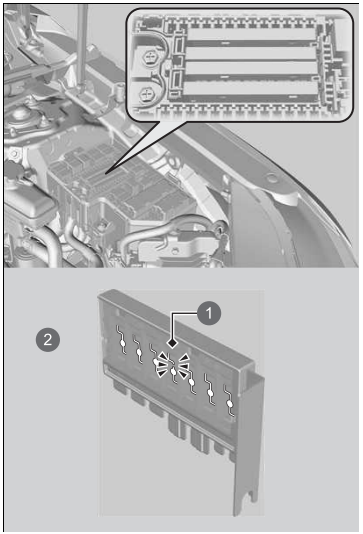

❶ 保險絲燒斷
❷ 綜合保險絲

4. 檢查引擎室保險絲盒中的綜合保險絲。
▶ 觀察保險絲之間的空間。
▶ 如果保險絲燒斷，請到 HONDA 服務廠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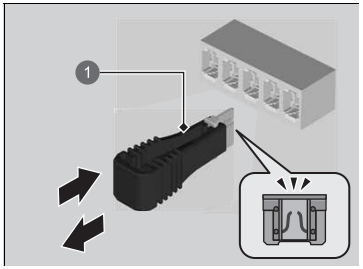

❶ 保險絲拔取器

5. 檢查引擎室內及車內的小保險絲。
▶ 如果有保險絲燒斷，請用市售保險絲拔取器拆下並更換新的保險絲。

緊急拖吊

如果您的愛車需要拖吊，請聯繫專業拖車服務。

■ 平板拖車
操作人員會以卡車後方的平板載運您的愛車。
這是運送愛車的最佳方法。

■ 車輪頂舉設備
拖吊車使用兩支樞軸支臂置於前輪下方，然後以車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後輪仍然著地。**您也可以使用這種方法拖吊您的愛車。**

緊急拖吊

留意

若於保險桿進行拖吊或舉升動作，會造成嚴重損壞。因為保險桿的設計無法支撐車輛的重量。

留意

不當的拖吊，例如使用露營車等其他機動車輛拖行，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不可使用繩索或鐵鏈來拖行您的愛車。
這種方法非常危險，因為繩索或鐵鏈會左右甩動或斷裂。

確定駐車煞車已經釋放。如果您無法釋放駐車煞車，車輛必須使用平板拖車載運。
➔ **駐車煞車** P. 430

■ 加油孔外蓋無法開鎖的處置

如果加油孔外蓋無法開鎖，請依照下列程序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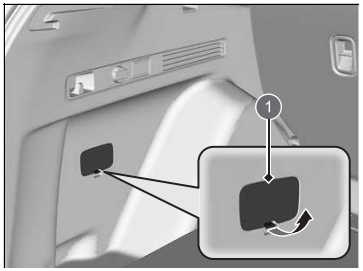

1. 打開後廂門然後拆下蓋板。

❶ 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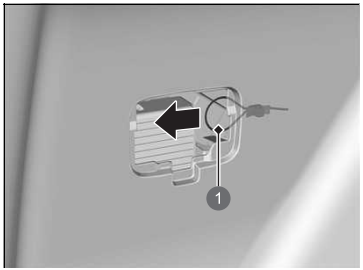

2. 如圖所示拉動釋放繩。

3. 打開加油孔外蓋。

➔ **如何加油** P. 464

❶ 釋放繩

≫加油孔外蓋無法開鎖的處置

在實施這些步驟之後，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安排車輛檢查。

■ 無法開啟後廂門的處置

如果您無法開啟後廂門，請依照下列程序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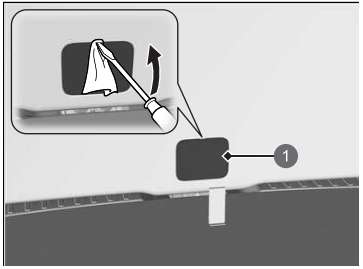

❶ 蓋板

1. 使用一把一字螺絲起子拆下後廂門背面的蓋板。
▶ 請用布包裹一字螺絲起子以避免刮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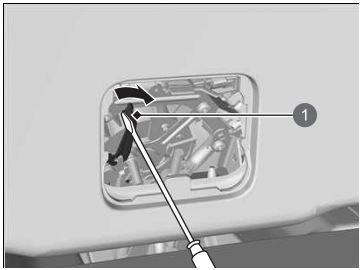

❶ 鎖扣桿

2. 要打開後廂門時，請一邊推後廂門，一邊用一字螺絲起子將鎖扣桿向右側撥。

▨無法開啟後廂門的處置

當您從車內打開後廂門時，請確定後廂門周圍有足夠的空間且後廂門不會撞到任何人或任何物體。

後續處置：
在實施這些步驟之後，請與 HONDA 服務廠聯繫安排車輛檢查。

煞車碟盤摩擦面的磨損狀況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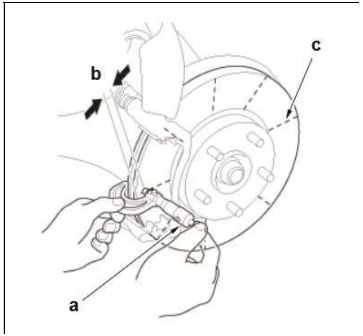

■ 前輪

工具詳細資訊

	名稱
a	分厘卡

量測方式

	位置
b	距離煞車碟外緣 10 mm 處
c	相隔約 45° 的 8 個點

標準與維修極限

	標準值 (新品)	維修極限
項目	煞車碟厚度 32.0 mm	30.0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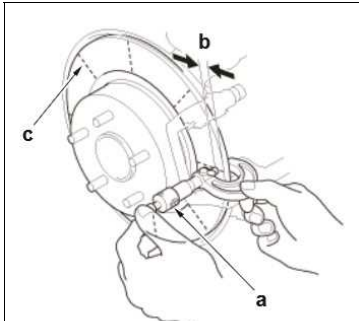

■ 後輪

工具詳細資訊

	名稱
a	分厘卡

量測方式

	位置
b	距離煞車碟外緣 10 mm 處
c	相隔約 45° 的 8 個點

標準與維修極限

	標準值 (新品)	維修極限
項目	煞車碟厚度 10.0 mm	8.0 mm

資訊

本章將說明您愛車的規格、識別號碼的位置以及法規所規定的其他資訊。



規格 558
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
馬達號碼及變速箱號碼 560
法規遵循* 561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562
開源許可協議 563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車輛規格

車型	CR-V	
車輛空重	1,737 kg - 1,770 kg	
最大容許車重	2,350 kg	
最大容許軸重	前	1,260 kg
	後	1,150 kg

■ 引擎規格

型式	水冷式直列 4 汽缸 DOHC
內徑 x 行程	81 × 96.7 mm
排氣量	1,993 cm^3
壓縮比	13.9 : 1
火星塞	NGK DILZKAR7G11Y

■ 燃油

燃油型式	無鉛汽油，研究法辛烷值 (RON) 92 以上
油箱容量	57 L

■ 12V 電瓶

容量	36AH(5)/45AH(20)

■ 清洗液

儲液筒容量	1.5 L

■ 燈泡

頭燈 (近光燈)	LED
頭燈 (遠光燈)	LED
前霧燈	LED
前方向燈 / 位置燈 / 日行燈	LED
側方向燈 (車側後視鏡上)	LED
煞車燈	LED
尾燈	LED
後方向燈	LED
後車側標示燈	LED
倒車燈	LED
後霧燈*	LED
第三煞車燈	LED
後牌照燈	LED
室內燈	
前地圖燈	LED
後地圖燈	LED
環境燈*	LED
腳部燈*	LED
化妝鏡燈	1.4 W
中控台燈	LED
手套箱燈*	LED
內車門把手燈*	LED
中央置物盒燈	LED
置杯架燈*	LED
行李廂照明燈	LED

■ 空調

冷媒種類	HFC-134a (R-134a)
填充量	520 - 570 g

■ 煞車油

指定	DOT 3 或 DOT 4 煞車油

■ 變速箱油

指定	Honda HEVF-Type 1	
容量	更換	2.4 L

■ 引擎機油

建議	· HONDA 原廠引擎機油 0W-20 · ACEA C5 0W-20	
容量	更換	3.7 L
	更換含濾清器	4.0 L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引擎冷卻液

指定	HONDA 四季防凍冷卻液 2 型
混合比例	50/50，使用蒸餾水
容量	5.75 L (更換，包括副水箱中留存 0.72 L)

■輪胎

常規	尺寸	235/60R18 103H
	壓力	請參閱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
輪圈尺寸	常規	18 x 7 1/2J

■煞車

型式	動力輔助
前	通風碟式
後	實心碟式
駐車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

■尺寸

全長	4,690 mm	
全寬	1,865 mm	
全高	1,680 mm	
軸距	2,700 mm	
輪距	前	1,610 mm
	後	1,625 mm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馬達號碼及變速箱號碼

您的愛車有一個 17 位數的車輛識別號碼 (VIN)，這個號碼主要用於保固、請領牌照及保險等相關用途中用來識別車輛。您愛車的 VIN 號碼、引擎號碼、馬達號碼及變速箱號碼所在位置如以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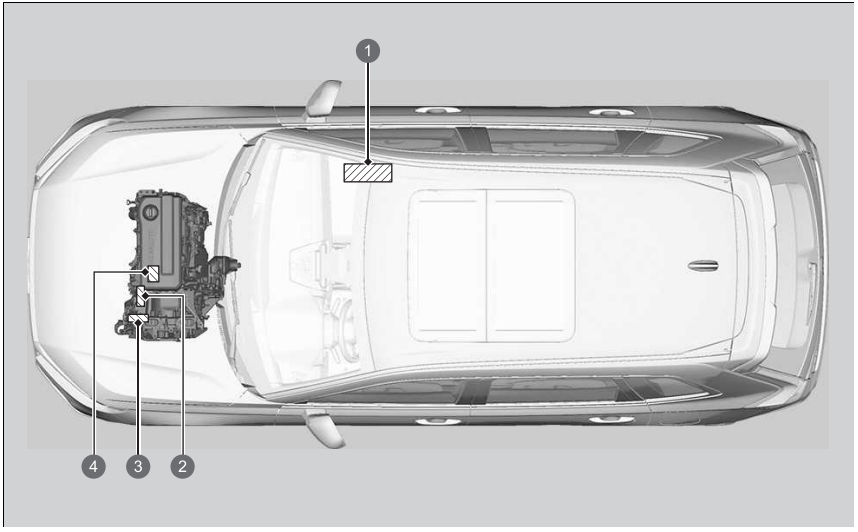

❶ 車輛識別號碼
❷ 馬達號碼
❸ 變速箱號碼
❹ 引擎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引擎號碼、馬達號碼及變速箱號碼

車內的車輛識別號碼 (VIN) 標示在蓋板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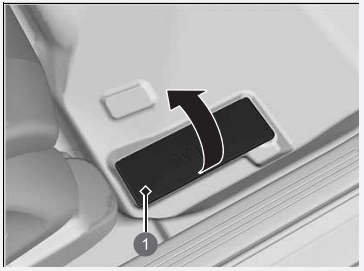

❶ 蓋板

環保法規

留意

乾電池以及鉛蓄電池等各類電池係為環境部公告可回收物品。



■ 近距離排氣噪音測試

- 測試要求：由於車輛靜止時引擎通常不會運轉，必須等待高壓電池電量至少下降到 80% 時，引擎才會自動啟動並持續運轉來為電池充電。在這段充電期間，將可以進行排氣噪音測試。測試之前，請確定所有電氣部件 (恆溫空調系統、車燈等) 都已關閉。
- 消耗高壓電池電量：若要加速電池電量消耗，請將動力系統設定到 READY (就緒) 然後開啟所有電氣部件。

≫環保法規

留意 ※ 「廢電池請回收」。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您車上的下列產品及系統會在操作時放射無線電波。

USB 充電器	
http://www.alpine.com/e/RoHS/UCU.pdf	
D74006 RoHS(Pb)	
(1 Port USB CHARGER) 最大額定電流 3.0 A 12.0 V 直流電源； 負極接地 12.0 V 3.0 A MAX	(2 Port USB CHARGER) 最大額定電流 6.0 A 12.0 V 直流電源； 負極接地 12.0 V 6.0 A MAX

會放射無線電波的裝置*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章節3.8.2警語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儀錶開源許可協議

本產品內嵌的軟體包括開源軟體。關於開源軟體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s://www.nippon-seiki.co.jp/global/business_ic_meter/

■ TCU 開源許可協議*

若要取得本產品所包含的 GPL、LGPL、MPL 以及其他有義務揭露原始碼的開源許可協議下的原始碼，並取得所有提及的協議條款、版權通知及其他相關文件，請造訪 *https://opensource.lge.com*。LG Electronics 也可以提供開源原始碼的 CD 光碟，您需支付相關費用 (例如媒體耗材、運費和處理費)，只要您以電子郵件向 opensource@lge.com 提出需求即可。此申請有效期限為本公司最後一次出貨此產品後的三年內，適用於收到此資訊的任何人。

■ MVCS 環景影像輔助攝影機開源許可協議*

自由 / 開源軟體資訊
此產品包含自由 / 開源軟體 (FOSS)。
此類 FOSS 的授權資訊及 / 或原始碼可在以下網址找到。
http://car.panasonic.jp/oss/n03pkdl6

* 並非適用於所有車型

■ 前方感知攝影機開源許可協議

" 本產品包含屬公共領域的代碼：https://www.jonolick.com/uploads/7/9/2/1/7921194/jo_jpeg.cpp
該代碼以 https://github.com/jpeg-js/jpeg-js/blob/master/lib/encoder.js 為根據
版權所有 (c) 2008,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保留所有權利。

只要符合下列條件，不論是否修改，即允許可以原始或二進位形式重新發佈及使用：

* 重新發佈原始碼必須保留上述版權聲明、本條件清單及下列免責聲明。

* 以二進位形式重新發佈必須在文件及 / 或隨附發佈提供的其他資料中重製上述版權聲明、本條件清單及下列免責聲明。

* 未經事先特定書面許可，不得將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的名稱或其投稿人姓名用於背書或宣傳本軟體衍生之產品。

本軟體由著作權人及投稿人依 " 現狀 " 提供，不負任何明示或暗示之瑕疵擔保，包含但不限於適售性及符合特定用途之暗示擔保。在任何情況下，對於因使用本軟體而以任何方式造成之任何直接、間接、附隨性、特殊性、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 (包括但不限於購買替代商品或服務；損失使用、資料或收益；或營業中斷)，著作權所有人或投稿人均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不論該損害產生方式為何或基於合約、無過失責任或侵權行為 (包括過失或其他方面) 之任何損害賠償主張，即使事先已知悉此種損害發生之可能性。
*/
/*

中華民國能源效率標示

排氣量等級
超過1,800c.c. 至2,400c.c.

年耗油量： **732**公升　以年平均行駛15,000公里除以能源效率測試值計算

車輛類別	小貨車、小客貨兩用車及小客車(非轎式、非旅行式)			
廠　牌	本田			
認證車型	CR-V C527H2001 HEV 1,993c.c. A1 5D 汽油			
能源效率(公里/公升)	測試方法	歐盟1999/100/EC指令及其後續修正指令(NEDC行車型態)		
	測 試 值	20.5		
	市區型態(平均時速18.7公里)	24.43	非市區型態(平均時速62.6公里)	18.77

說明：
1. 本標示之能源效率測試值係在實驗室內，依規定的行車型態於車體動力計上測得。實際道路行駛時，因受天候、路況、載重、使用空調系統、駕駛習慣及車輛維護保養等因素影響，其實際能源效率值常低於測試值。
2. 本標示右側溫度計所示能源效率等級，係指認證車型於相同排氣量等級車型之相對比較結果；不同排氣量等級車型的能源效率情形，應以測試值作為相互比較之依據。
3. WLTC與NEDC行車型態能源效率測試之差異性及標示內容詳細資訊，請參閱查詢網站。
4. 本標示適用民國111年1月1日起之能源效率等級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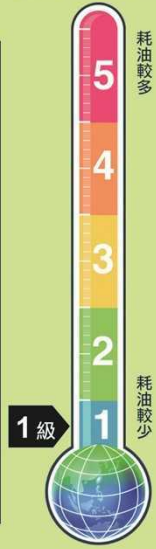

經濟部能源署　查詢網站：www.moeaea.gov.tw

中華民國能源效率標示

排氣量等級
超過1,800c.c. 至2,400c.c.

年耗油量： **732**公升　以年平均行駛15,000公里除以能源效率測試值計算

車輛類別	小貨車、小客貨兩用車及小客車(非轎式、非旅行式)			
廠　牌	本田			
認證車型	CR-V C527H2002 HEV 1,993c.c. A1 5D 汽油			
能源效率(公里/公升)	測試方法	歐盟1999/100/EC指令及其後續修正指令(NEDC行車型態)		
	測 試 值	20.5		
	市區型態(平均時速18.7公里)	24.43	非市區型態(平均時速62.6公里)	18.77

說明：
1. 本標示之能源效率測試值係在實驗室內，依規定的行車型態於車體動力計上測得。實際道路行駛時，因受天候、路況、載重、使用空調系統、駕駛習慣及車輛維護保養等因素影響，其實際能源效率值常低於測試值。
2. 本標示右側溫度計所示能源效率等級，係指認證車型於相同排氣量等級車型之相對比較結果；不同排氣量等級車型的能源效率情形，應以測試值作為相互比較之依據。
3. WLTC與NEDC行車型態能源效率測試之差異性及標示內容詳細資訊，請參閱查詢網站。
4. 本標示適用民國111年1月1日起之能源效率等級標準。



經濟部能源署　查詢網站：www.moeaea.gov.tw